

圖片索引

依圖片搜尋

1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2 儀表板

如何讀取儀表、各種警示燈及指示燈等

3 操作各項組件

開啟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等

4 行車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5 音響系統

有關影音系統之說明，請參閱「車載娛樂系統使用說明書」

6 內部裝備

使用內部功能等

7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愛車及保養程序

8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發生故障或緊急情況要怎麼辦

9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可個人化的功能等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2 目錄

重要參考資訊	7
使用本手冊	11
如何搜尋	12
圖片索引	13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2
安全行駛	24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0
廢氣注意事項	40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41
兒童安全座椅	42
1-3. 防盜系統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59
警報	61

2 儀表板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4
量表及儀表	71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4

3 操作各項組件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4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車門	87
尾門	93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99
3-3. 調整座椅	
前座椅	105
後座椅	107
頭枕	109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13
車內後視鏡	115
車外後視鏡	117
3-5. 開啟和關閉車窗	
電動窗	118

4 行車時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24
貨物及行李	133
拖曳尾車	134

4-2. 駕車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135
無段變速箱	140
方向燈控制桿	145
駐車煞車	146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	150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頭燈開關	153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切換系統	157
霧燈開關	161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63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	167

4-4. 加油

開啟油箱蓋	169
-------------	-----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 系統	172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177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191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 維持定速系統	204
定速巡航系統	219
駕駛模式選擇	223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25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232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242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249
行車輔助系統	256

4-6. 駕駛要領

冬季駕駛技巧	262
--------------	-----

1

2

3

4

5

6

7

8

9

4 目錄

5 影音系統

5-1. 影音系統

音響系統類型	268
--------------	-----

6 內部裝備

6-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恆溫空調系統	270
座椅加熱器	277

6-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278
• 室內燈	279
• 閱讀燈	280

6-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功能明細	281
• 手套箱	282
• 中央置物盒	282
• 置瓶架	283
• 置杯架	284
行李廂功能	285

6-4. 使用其他內部功能

其他車內裝備	288
• 遮陽板	288
• 化妝鏡	288
• 時鐘	289
• 電源插座	290
• 輔助握把	291
•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291

*: Bluetooth i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of Bluetooth SIG, Inc.

7 保養與照料

7-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294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99

7-2. 保養

保養須知	302
定期保養	304

7-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310
引擎蓋	312
放置千斤頂	314
引擎室	315
輪胎	326
輪胎胎壓	333
輪圈	335
空調濾芯	337
智慧型鑰匙電池	339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41
燈泡	344

8 緊急狀況處理

8-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62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363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	364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65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	373
燃油泵浦切斷系統	374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 警告蜂鳴器響起	375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	382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386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402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 操作	404
如果車輛電瓶電力耗盡	407
如果車輛過熱	411
如果車輛陷住	414

1

2

3

4

5

6

7

8

9

9 車輛規格

9-1. 規格

維修資料 (燃油、油位等)	418
燃油資訊	426

9-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427
-------------	-----

9-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435
-------------	-----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	438
--------------------------	-----

重要參考資訊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Toyota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裝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配件、零件及改裝您的 Toyota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正廠零件和配備，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對於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及配件，Toyota 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件及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法令。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壞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此外，進行這類改裝將會影響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若有此配備）等先進安全配備，並發生無法正確作動或在不應作動的狀況下作動的危險。

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在車上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可能會影響下列電子系統：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若有此配備）
- 定速巡航系統（若有此配備）
-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
- SRS 輔助氣囊系統
-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請您於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前先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有關事宜或裝置時應特別注意的事項。

關於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頻率的波段、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需求等資訊，請向 Toyota 保養廠洽詢。

車輛資料紀錄器

您的愛車配備有能夠記錄車輛特定操作狀況資料的精密電腦，這些資料如：

- 引擎轉速
- 油門狀態
- 煞車狀態
- 車速
- 行車輔助系統的作動狀態
- 來自前攝影機的圖像（僅在特定安全系統被啟動時可用，具體狀況取決於車輛規格）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選購配備和目的地而有所不同。

電腦不會記錄對話或聲音，僅在部份情況下記錄車外的影像。

● 資料使用

Toyota 可能會使用這些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究和開發、及品質改善。

Toyota 不會把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方，除非：

-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 資訊研究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 Toyota 保養廠可刪除記錄的影像資訊。

影像記錄功能可停用。然而，若停用此功能，就無法提供系統作動時的資料。

事件資料記錄器

本車配備事件資料記錄器 (EDR)。EDR 的主要目的為記錄在某些撞擊或近似撞擊時的情況 (例如：氣囊觸發或撞擊障礙物)，資料將協助了解車輛的系統運作。EDR 被設計以每 30 秒鐘或更短的時間為循環週期來記錄車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資料。然而，依據撞擊事故的嚴重性和類型，有可能不會記錄資料。車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如：

本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

- 車上各項系統如何運作；
- 駕駛人踩油門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以及，
- 車輛行駛速度有多快。

這些資料能夠協助更容易了解車輛撞擊和傷害發生的情形。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 (例如：姓名、身份、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能夠定期請求結合 EDR 資料和個人辨識資料的型式。

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廠外，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等，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 EDR 資料的揭露

Toyota 不會把記錄在 EDR 資料揭露給第三者，除非：

-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此外，如有必要 Toyota 可能：

- 使用此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此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單位。

車輛報廢注意事項

您車上的 SRS 輔助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輔助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Toyota 保養廠拆除 SRS 輔助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

警告

■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以下情況駕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永遠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者或行人的失誤，以避免意外事故的發生。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使駕駛者分心的事，如調整某項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您及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或其他機件而受傷的危險。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使用本手冊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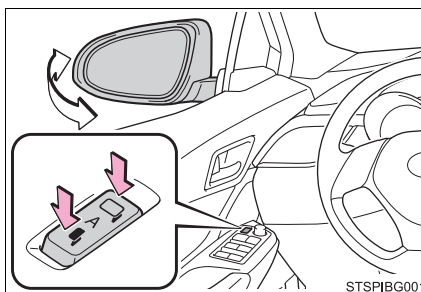
1**2****3**... 表示操作或操作程序，請依步驟號碼順序執行。



指示該動作（按下、轉動等）
用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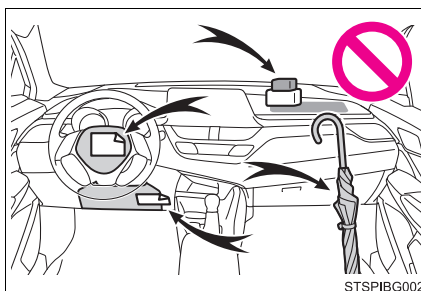
指示操作的結果（如蓋子開
啟）。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表示「不可」、「不可做」或
「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如何搜尋

■ 依安裝位置搜尋

- 圖片索引 P.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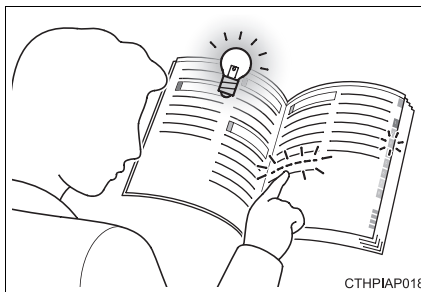
■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P. 4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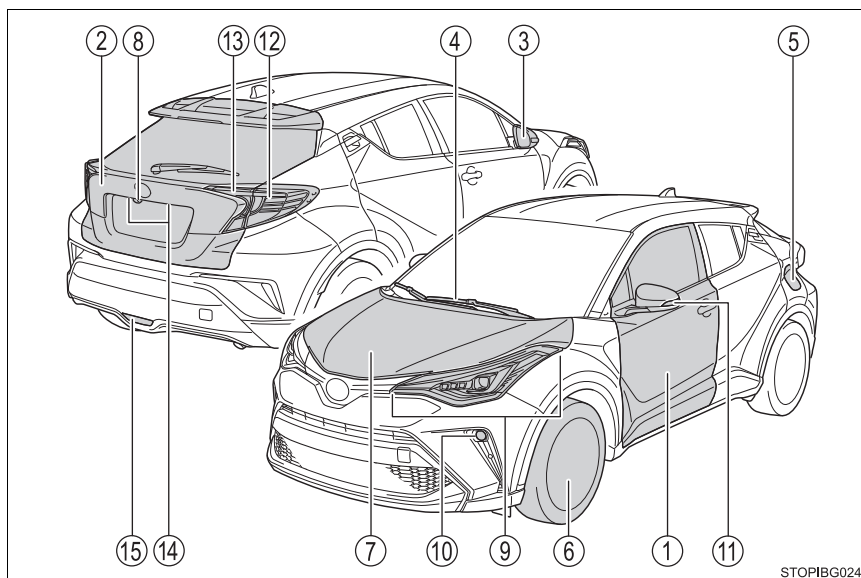
■ 藉由標題搜尋

- 目錄 P. 2



圖片索引

■車外



頭燈的形狀可能因配備等級而有所不同。(→P. 344)

- | | |
|----------------------|---------------|
| ① 車門 | P. 87 |
| 上鎖 / 解鎖 | P. 87 |
| 開啟 / 關閉車窗 | P. 118 |
|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開鎖 | P. 404 |
| ② 尾門 | P. 93 |
| 上鎖 / 解鎖 | P. 93 |
| ③ 車外後視鏡 | P. 117 |
| 調整鏡面角度 | P. 117 |
| 收摺後視鏡 | P. 117 |
| 鏡面除霧 | P. 272 |
| ④ 擋風玻璃雨刷 | P. 163 |
| 冬季注意事項 | P. 262 |
| 洗車注意事項 | P. 296 |
| ⑤ 加油口蓋 | P. 169 |
| 加油方法 | P. 169 |
|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 P. 420 |
| ⑥ 輪胎 | P. 326 |

14 圖片索引

輪胎尺寸 / 胎壓	P. 424
冬季輪胎 / 雪鏈	P. 262
檢查 / 調胎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P. 326
輪胎洩氣的處理	P. 386
⑦ 引擎蓋	P. 312
開啟	P. 312
引擎機油	P. 420
引擎過熱的處理	P.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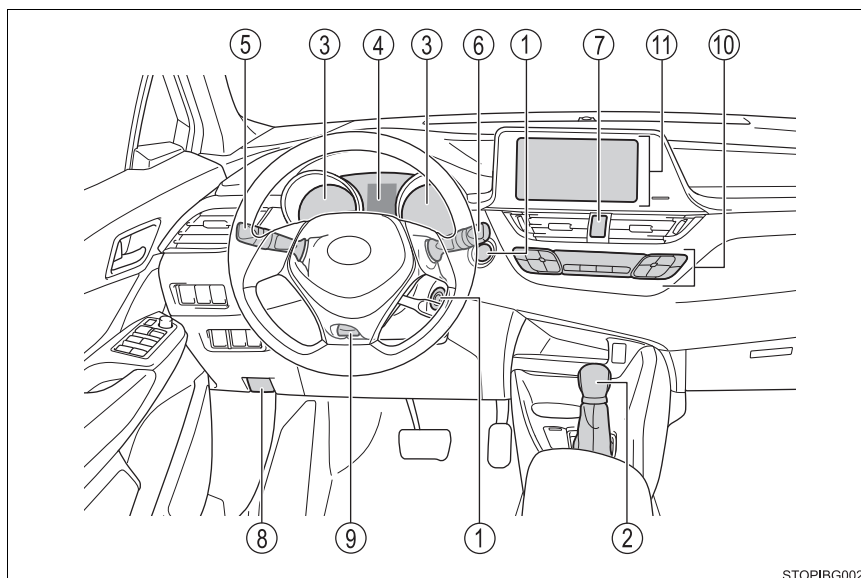
外部燈光的燈泡

(更換方法：P. 344，瓦特數：P. 425)

⑨ 頭燈 / 前位置燈 / 日間行車燈 / 方向燈	P. 145, 153
⑩ 前霧燈 *	P. 161
⑪ 側方向燈	P. 145
⑫ 尾燈 / 方向燈	P. 145, 153
⑬ 尾燈 (LED 式)	P. 153
方向燈 (LED 式)	P. 145
倒車燈 (燈泡式)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P. 140
⑭ 牌照燈	P. 153
⑮ 倒車燈 (LED 式)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P. 140
後霧燈 *	P. 161

*：若有此配備

■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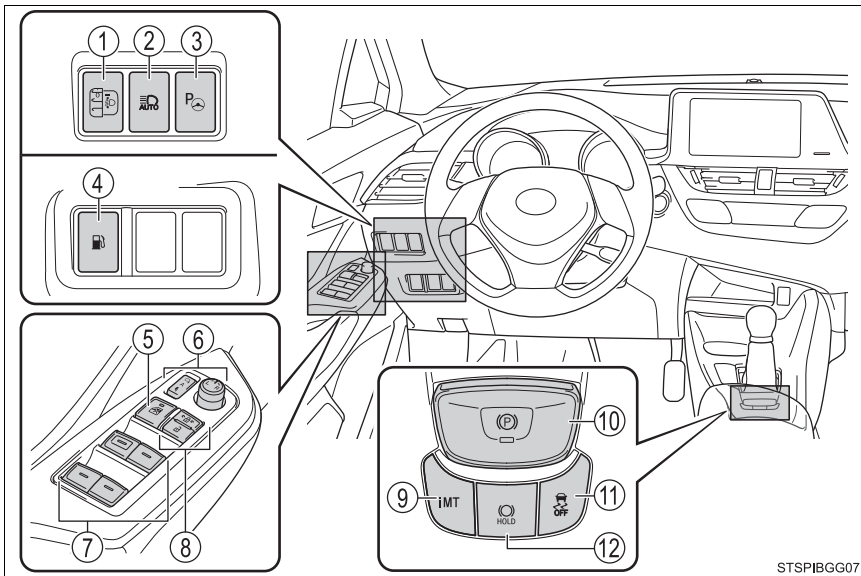
STOPIBG002

- ① 引擎開關 P. 135, 135
- 啟動引擎 / 變更模式 P. 135
 - 引擎緊急熄火 P. 363
 - 引擎無法啟動時 P. 402
 - 警示訊息 P. 382
- ② 排檔桿 P. 140
- 變換檔位 P. 140
 - 拖吊注意事項 P. 365
 - 排檔桿無法移動時 P. 143
- ③ 儀表 P. 71
- 讀取儀表 / 調整儀表板亮度 P. 71,77
 - 警示燈 / 指示燈 P. 64
 - 警示燈亮起時 P. 375

- ④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 74
 - 如果警告訊息顯示或指示燈亮起 P. 382
- ⑤ 方向燈控制桿 P. 145
 - 頭燈開關 P. 153
 - 頭燈 / 前位置燈 / 尾燈 / 日行燈 P. 153
 - 前霧燈 *2/ 後霧燈 P. 161
- ⑥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開關 P. 163
 - 後窗雨刷及噴水器開關 P. 167
 - 使用方式 P. 163, 167
 -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P. 325
- ⑦ 緊急警示燈開關 P. 362
- ⑧ 引擎蓋鎖釋放桿 P. 312
- ⑨ 傾斜及伸縮方向盤鎖釋放桿 P. 113
- ⑩ 空調系統 P. 270
 - 使用方式 P. 270
 - 後窗除霧器 P. 272
 - 電熱座椅 * P. 277
- ⑪ 音響系統 P. 268

*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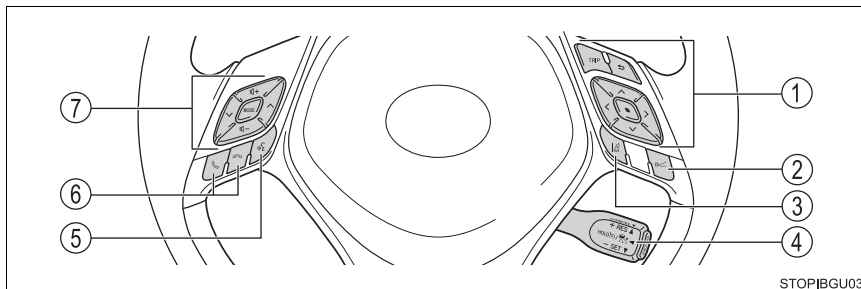
■ 開關



STSPBGG07

- ① 手動頭燈水平高度調整旋鈕 * P. 155
- ②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 P. 157
- ③ 未配備
- ④ 加油蓋開啟裝置 P. 170
- ⑤ 車窗鎖定開關 P. 118
- ⑥ 車外後視鏡開關 P. 117
- ⑦ 電動窗開關 P. 118
- ⑧ 車門鎖開關 P. 89
- ⑨ 未配備
- ⑩ 電子式駐車煞車開關 P. 146
 使用 / 釋放 P. 146, 147
 冬季注意事項 P. 263
 警告蜂鳴器 / 燈 / 訊息 P. 148, 377, 382
- ⑪ VSC 關閉開關 P. 257
- ⑫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 P. 150

18 圖片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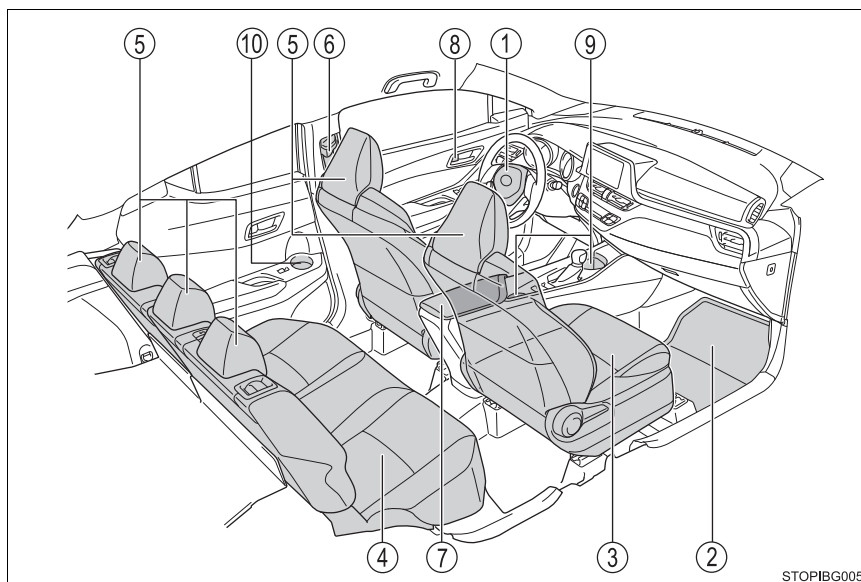


STOPIBGU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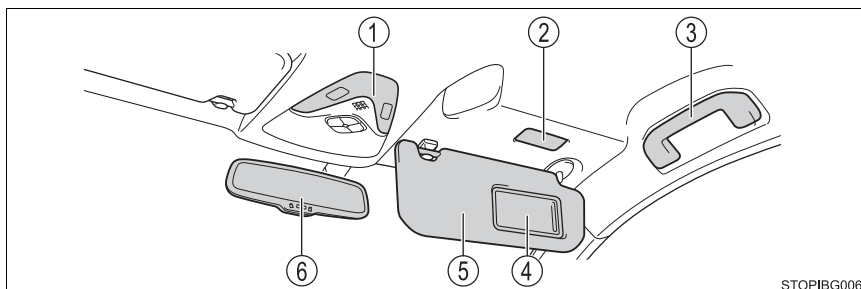
① 儀表控制開關	P. 75
② 兩車間距設定開關 *	P. 212
③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P. 191
④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P. 204
定速巡航系統 *	P. 219
⑤ 語音控制鍵 *	P. 291
⑥ 電話開關 *	P. 291
⑦ 音響控制鍵 *	P. 291

*: 若有此配備

■ 車內



- | | | |
|----------|-------|--------|
| ① SRS 氣囊 | | P. 30 |
| ② 腳踏墊 | | P. 22 |
| ③ 前座椅 | | P. 105 |
| ④ 後座椅 | | P. 107 |
| ⑤ 頭枕 | | P. 109 |
| ⑥ 安全帶 | | P. 26 |
| ⑦ 中央置物盒 | | P. 282 |
| ⑧ 車內門鎖按鈕 | | P. 89 |
| ⑨ 置杯架 | | P. 284 |
| ⑩ 置瓶架 | | P. 283 |



STOPIBG006

① 室內燈 / 閱讀燈	P. 279, 280
② 化妝燈	P. 288
③ 輔助握把	P. 291
④ 化妝鏡	P. 288
⑤ 遮陽板 *	P. 288
⑥ 車內後視鏡	P. 115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除了前乘客座椅之外，若此座位裝備有可作動之前方空氣囊，則切勿使用後向式兒童保護裝置，其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P. 45)



安全及防盜

1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2
安全行駛	24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0
廢氣注意事項	40

1-2. 兒童安全

兒童搭乘	41
兒童安全座椅	42

1-3. 防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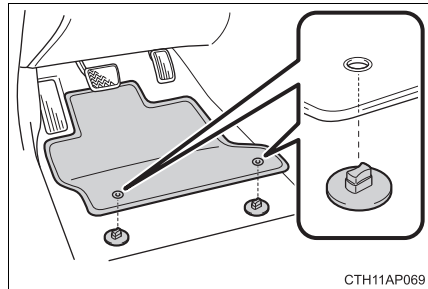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59
警報	61

行車前

腳踏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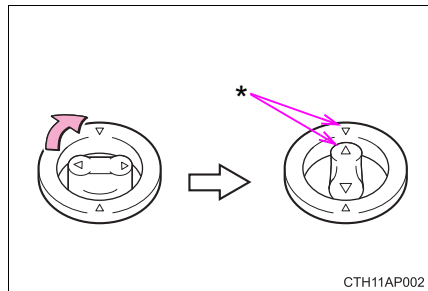
僅可使用相同車型與年份的專用腳踏墊。並將腳踏墊確實固定在地毯上。

- 1 將踏腳墊固定座環裝入固定鉤 (固定扣) 內。



- 2 轉動每一個固定鉤 (固定扣) 的上部旋鈕以確保踏腳墊有裝入定位。

* : 請務必對準 △ 記號。



固定鉤 (扣) 形狀可能與圖示的有所不同。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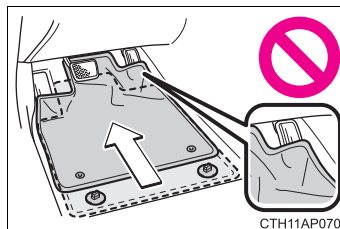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駕駛座腳踏墊滑動，而在行駛時阻礙到踏板，造成非預期的加速或難以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駕駛座的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他車型或不同年式的腳踏墊，即使是 Toyota 正廠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駕駛座專用的腳踏墊。
- 請務必使用提供的固定鉤（扣）確實安裝腳踏墊。
- 不可使用雙層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置放。

■ 行車前

- 檢查是否使用提供的所有固定鉤（扣）將腳踏墊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地板之後，應特別仔細檢查。
- 在引擎停熄且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後，將每一個踏板完全地踩下來確定腳踏墊不會干擾到踏板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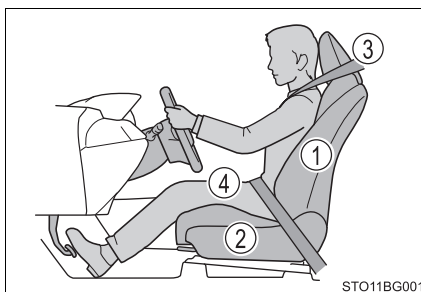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 ①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P. 105)
- ② 調整座椅讓您可以完全踩下踏板，並在握住方向盤時手臂的軸處可以微彎。(→P. 105, 113)



- ③ 將頭枕鎖至定位，讓頭枕的中央與您耳朵的上緣齊平。(→P. 109)
- ④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P. 26)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P. 26)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 42)

調整鏡面

調整車內及車外後視鏡至適當位置，以確保您可清楚地看見後方。
(→P. 115, 117)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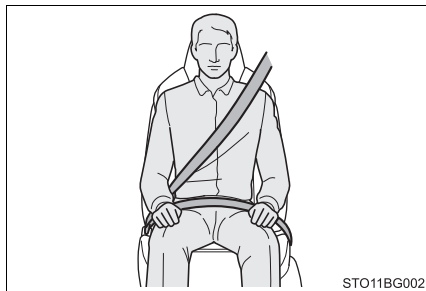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
靠墊可能會妨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底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並使座椅無法鎖定到定位，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行駛於公路時，務必遵守道路速限。
- 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採取定時休息。
此外，如果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

行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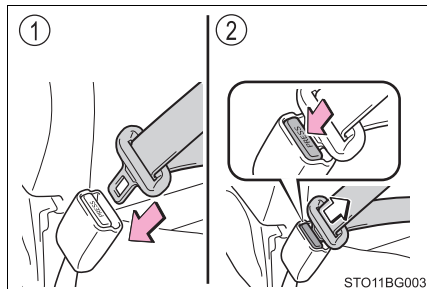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盡量放低跨過臀部。
- 調整椅背位置。端正坐直並盡量坐滿整張座椅。
- 不可扭曲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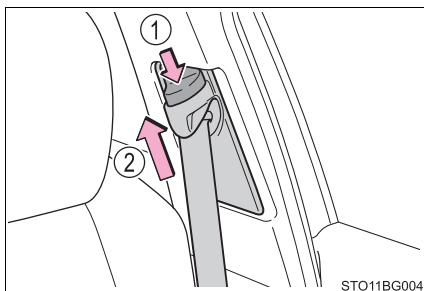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 ① 要繫上安全帶時，將接片插入帶扣，直到聽到喀嚓聲即可。
- ② 要解開安全帶時，按下安全帶釋放按鈕即可。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 (前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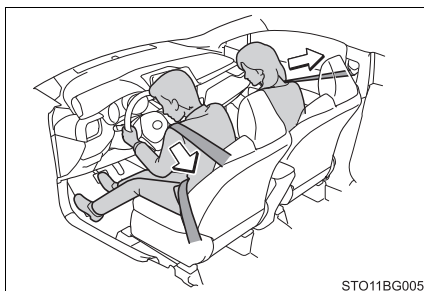
- ① 按住釋放按鈕，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下推。
- ②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推。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依所需高度上下移動，直到聽到卡嗒聲。



安全帶緊縮器

車輛遭受到正面或側面的嚴重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當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撞擊、側面撞擊及後方撞擊或車輛翻滾時，安全帶緊縮器不會作動。



■ 緊急鎖定回縮器 (ELR)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若您突然向前傾安全帶也可能會鎖住。在緩慢輕鬆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P. 42)
- 當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妥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P. 26)

■ 安全帶緊縮器作動後，請立即更換安全帶

若車輛遭受多次撞擊，安全帶緊縮器僅能在第一次撞擊時作用，而無法在第二次或後續的撞擊時繼續作動。

■ 安全帶法規

如果您居住的國家有安全帶的規定，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有關安全帶更換或安裝的相關規定。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繫妥安全帶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個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依法規規定兒童必須乘坐於後座，並使用安全帶及 / 或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
- 為使乘坐的位置正確，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可使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安全帶肩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臀部。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孕婦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 26)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突然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



警告**■ 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P. 26)

■ 車內有兒童時

→P. 53

■ 安全帶緊縮器

若安全帶緊縮器作動過，SRS 警示燈會亮起。此時，安全帶無法再使用，必須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可調整式肩部安全帶固定座 (前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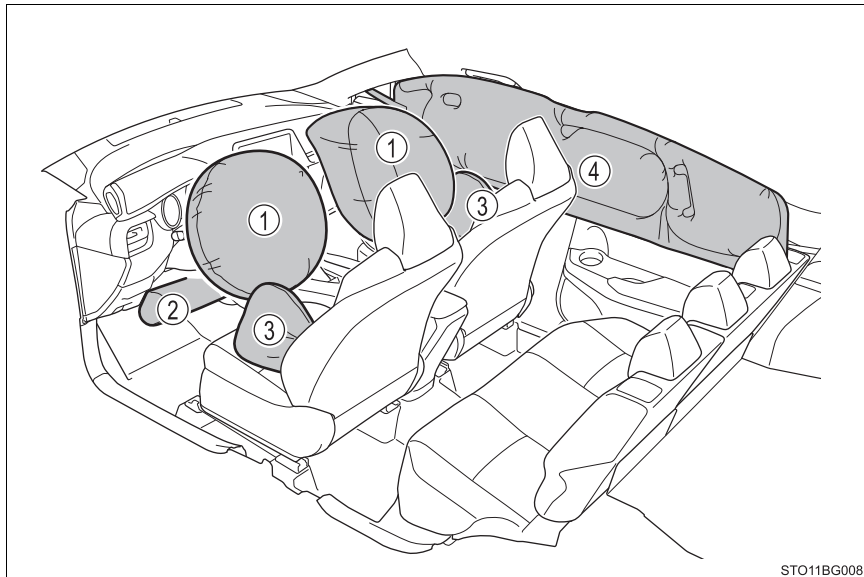
務必隨時保持肩部安全帶跨過您肩膀的中央位置。肩部安全帶應遠離頸部，但不可自肩膀滑落。如果沒遵守，在緊急煞車、突然轉彎或發生意外事故時，可能會降低保護效果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P. 27)

■ 安全帶損壞及磨損

- 不可讓安全帶、接片或帶扣被車門夾住而造成損壞。
-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傷、磨損及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未更換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免於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安全帶及帶扣是鎖住的，且安全帶也沒有被扭轉。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遭遇嚴重的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應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客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它需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以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STO11BG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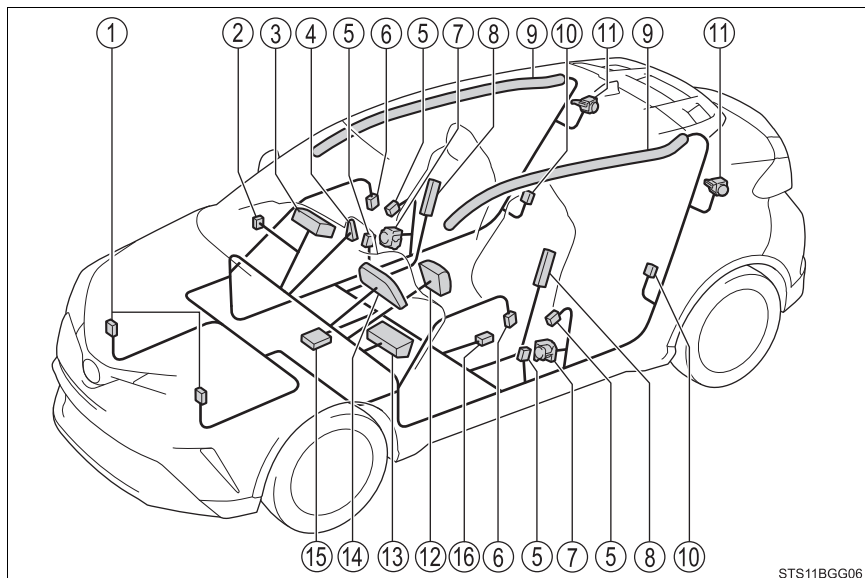
◆ 雙前座 SRS 氣囊

- ① 駕駛座 SRS 氣囊 / 副駕駛座 SRS 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避免撞到車內的組件
- ② 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

◆ 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

- ③ 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可以協助保護前座乘員的軀幹部份。
- ④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主要是協助保護座椅外側乘客的頭部。

SRS 氣囊系統組件



- | | |
|----------------------------------|------------------------------------|
| ① 前撞擊感知器 | ⑨ 車側簾式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
| ② 未配備 | ⑩ 側撞擊感知器(後)(若有此配備) |
| ③ 副駕駛座 SRS 氣囊 | ⑪ 束力限制預縮式安全帶及力量限制器 (外側後座椅) (若有此配備) |
| ④ 「PASSENGER AIR BAG」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 ⑫ 駕駛座 SRS 氣囊 |
| ⑤ 側撞擊感知器 (前) (若有此配備) | ⑬ 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
| ⑥ 側撞擊感知器 (前門) (若有此配備) | ⑭ SRS 警示燈 |
| ⑦ 束力限制預縮式安全帶及力量限制器 (前座椅) | ⑮ 氣囊感知器總成 |
| ⑧ 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 ⑯ 駕駛座椅位置感知器 (若有此配備) |

SRS 氣囊系統主要的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總成控制，氣囊充氣時，化學反應會迅速將無毒的氣體注入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移動。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 SRS 氣囊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內的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是需要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備。
- 駕駛座 SRS 氣囊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尤其是如果駕駛人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因為駕駛座 SRS 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前方 50 - 75 mm，因此請與駕駛座 SRS 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距離，以提供安全無虞的間距。此為方向盤中央到您的胸骨所測得的距離。如果現在您的距離少於 250 mm，請依照下列幾種方式調整駕駛位置：

- 將座椅在仍可舒適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盡量往後移。
- 將椅背略為後傾。

雖然車輛設計各有不同，但多數駕駛人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您只需將椅背略為後傾即可。如果椅背往後傾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或將座椅調高（若車輛配有此功能）來將自己墊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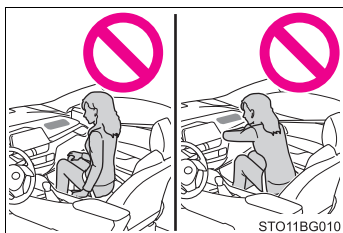
- 如果方向盤可以調整，請將其向下傾斜。這樣即可使氣囊朝向您的胸部展開，而非頭部及頸部。

座椅需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控制踏板、方向盤，並且能看清儀表板的各項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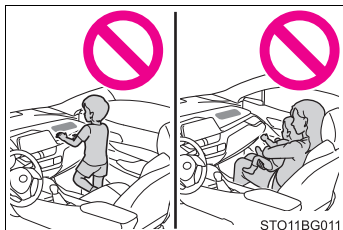
警告

■ SRS 氣囊注意事項

- 副駕駛座 SRS 氣囊也會以相當大的力量充氣，尤其是如果前座乘客非常接近氣囊也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乘坐，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是端坐的姿勢。
- 未能正確乘坐及 / 或防護的嬰兒和兒童，可能會因氣囊充氣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嬰兒或兒童太小以致無法使用安全帶，應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固定。Toyota 強烈建議應將所有嬰兒和兒童安置在車輛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與前座相較，後座對嬰兒和兒童來說較為安全。(→P. 42)
- 不可坐在座椅邊緣或靠在儀表板上。



- 不可讓兒童站在副駕駛座 SRS 氣囊組件前方或坐在前座乘客的腿上。
- 不可讓前座乘客將東西放在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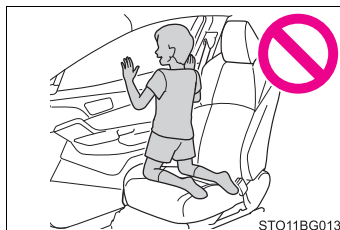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不可靠在車門、頂蓬邊緣或前、側和後車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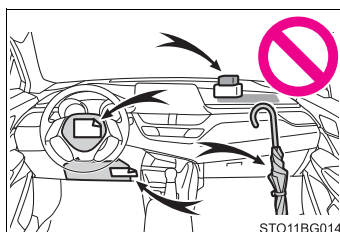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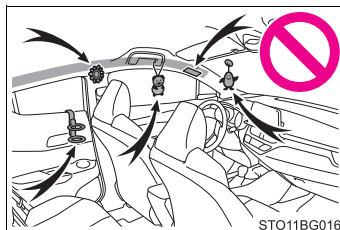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不可讓任何乘員面朝車門跪坐在前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 配備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車型：不可黏貼或倚靠任何物品在儀表板、方向盤飾蓋或儀表板下方的部位。
這些物品在 SRS 駕駛座、前乘客座氣囊和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充氣時，都會變成拋射物。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車頂側欄板和輔助握把上。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 配備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車型: 如果有膠膜覆蓋於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觸發的區域, 請務必將其撕除。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車型: 不可使用任何會遮住座椅側 SRS 氣囊充氣位置的座椅附件, 以避免干擾到氣囊的充氣。這類配件可能會妨礙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正確作動、使系統無法作動或造成雙前座椅側 SRS 氣囊意外充氣, 因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 不可敲擊或施加過大的力量在 SRS 氣囊組件區域。
否則, 可能會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後, 不可觸摸氣囊的任何部份, 因為它們可能發燙。
- 在 SRS 氣囊觸發後如果呼吸困難, 請開啟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 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輛。盡速清洗掉任何殘餘物以免造成皮膚過敏。
- 配備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區域 (例如: 方向盤飾蓋、前門柱、中柱及後門柱飾板) 有損壞或裂開, 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改裝與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不可在未諮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下棄置車輛或做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 (充氣) 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移除、拆解和維修 SRS 氣囊
- 修理、改裝、拆卸或更換方向盤、儀表板、中控台、座椅或座椅內裝、前 / 側 / 後門柱, 專頂側欄板、前車門飾板或前車門揚聲器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 改裝前門板 (例如鑽孔)
- 維修或改裝前葉子板、前保險桿或乘客室側面
- 安裝水箱罩護桿 (防撞桿或防護桿等)、雪鏟或絞盤
- 改裝車輛懸吊系統
- 安裝移動式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RF 發射器) 及 CD 播放機等電子裝置

■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 由於氣囊是藉由熱氣體以極高的速度觸發 (充氣)，故 SRS 氣囊觸發時可能會造成輕微的擦傷、燙傷、淤青等。
- 會發出巨響並散發出白色粉末。
- 氣囊模組的零件 (方向盤殼、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與座椅、部分的前及後門柱及車頂邊緣可能有數分鐘呈現高溫狀態。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 引擎會停止供應燃油。(→P. 374)

■ SRS 氣囊作動條件 (雙前座 SRS 氣囊)

- 當前方撞擊超過設計強度時 (此強度約是車輛以 20 - 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雙前座 SRS 氣囊即會觸發充氣。

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此門檻車速將會大大提高：

- 如果車輛撞擊到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等在撞擊時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
- 如果車輛發生前端「潛入」或鑽進卡車下方等的潛入式撞擊。
- 依據撞擊的類型，可能僅安全帶緊縮器作動。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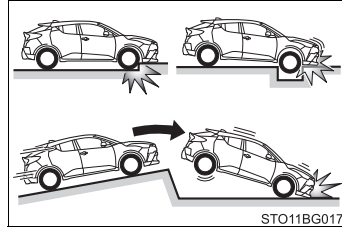
(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若有此配備】)

- 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強度時 (此力量大小相當於以約 1500 kg 的車輛以 20 -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車廂側面所產生的力量)，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即會觸發。
- 在嚴重的正面撞擊事故中，兩個車側簾式 SRS 氣囊也可能會觸發。

■ 除了碰撞外，其他可能會導致氣囊觸發 (充氣) 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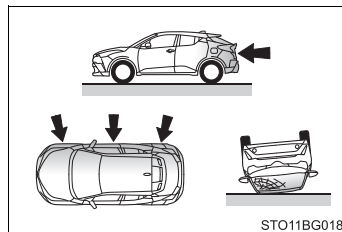
雙前座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在車輛底部受到強烈撞擊時，也可能會觸發。下列圖示為某些可能會發生的範例。

- 碰撞路緣石、人行道邊緣及堅硬的東西
- 掉進或跳過很深的坑洞
- 重重地落地或掉落低處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雙前座 SRS 氣囊)**

雙前座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側面或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下的正面撞擊時充氣。但是任何一種撞擊，只要會使車輛產生足夠的向前減速度，雙前座 SRS 氣囊就有可能觸發。

- 側面撞擊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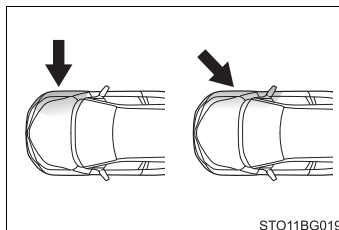


■ SRS 氣囊可能不會充氣的撞擊類型

(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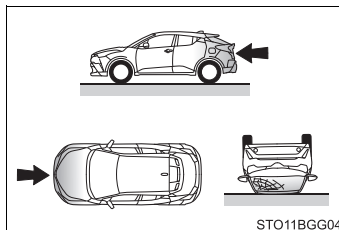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遭受側面特定角度撞擊、或是撞擊車廂以外的其他車側部位時，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就有可能不會作動。

- 側面撞擊車廂以外的車身部位
- 由側面斜角撞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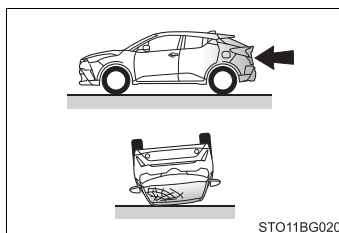
座椅側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正面撞擊、後方撞擊、翻覆或低速的側面撞擊時觸發。

- 正面撞擊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滾



車側簾式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後方撞擊、翻覆或低速的側面或正面撞擊時觸發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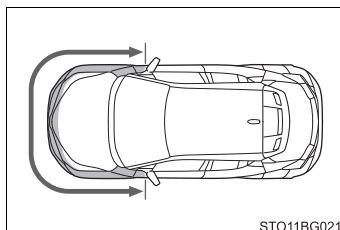
- 後方撞擊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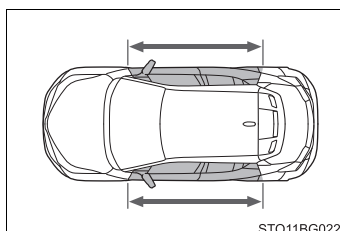
■何時該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檢查及 / 或維修。請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
- 車輛的前方損壞、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雙前座 SRS 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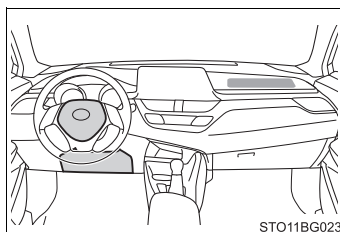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車門或其周圍區域的部分損壞、變形、鑽孔或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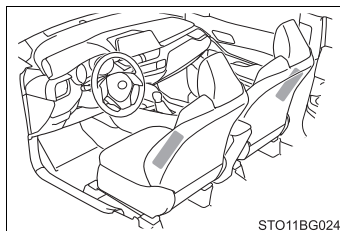


- 未配備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車型：方向盤的氣囊飾蓋或副駕駛座 SRS 氣囊周邊的儀表板有刮痕、龜裂或任何損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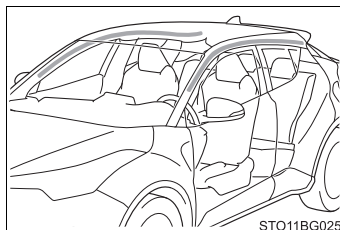
配備駕駛座膝部 SRS 氣囊車型：方向盤的護蓋部位、前乘客座氣囊週邊或前儀表板下半部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車型：配備座椅側 SRS 氣囊的座椅表面 (圖中陰影部分) 有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配備車側簾式 SRS 氣囊車型：前門柱、後門柱或裝有車側簾式 SRS 氣囊 (填充部分) 的車頂側欄板的內側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廢氣注意事項

廢氣含有對人體有害的物質。

警告

廢氣含有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並可能引起頭暈而造成意外，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行車要點

- 尾門保持關閉。
- 如果即使在關閉尾門時，仍在車內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將車輛儘速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停車時

- 如果車輛停在車庫等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請將引擎熄火。
- 不可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長時間離開車輛。
如果此狀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的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正在下雪的地方使引擎持續運轉。如果引擎運轉時車輛四周的雪堆變高，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

■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有鏽蝕造成的穿孔或龜裂、接頭損壞或是排氣聲異常，務必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及維修。

兒童搭乘

有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選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乘坐在後座以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門兒童安全鎖或車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啟車門或意外操作車窗。(→P. 90, 118)
- 不可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引擎蓋、尾門、座椅等可能會勾住或夾住身體部位的配備。

警告

絕不可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將兒童留置於車內，且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車輛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或其他機件而受傷的危險。此外，車內悶熱或溫度極低也可能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不同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以及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搭乘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所述的安裝方式。

目錄

請記住下列要點	P. 43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P. 45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P. 47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P. 51
• 使用安全帶固定	P. 52
• 使用 ISOFIX 固定扣固定	P. 54
•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P. 57

須牢記的要點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坐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 依照「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4 條規定，年齡在二歲以下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攜帶式嬰兒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
年齡逾二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並優先選用後向幼童用座椅為宜。
詳細內容請參閱「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適合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 並非所有兒童安全座椅都能適用所有車輛。
在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之前，請檢查兒童安全座椅與座椅位置的相容性。(→P. 47)

警告

■ 兒童搭乘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在車禍意外及緊急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必須使用正確安裝的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來適當地保護兒童。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的使用手冊。本手冊提供的是一般的安裝說明。
- Toyota 強烈建議您使用正確且適合兒童體重和體型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 絕不可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到前乘客座。如果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在意外發生時，前乘客座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導致坐在前乘客座上的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將兒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兒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警告**■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緊急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嚴重傷害甚至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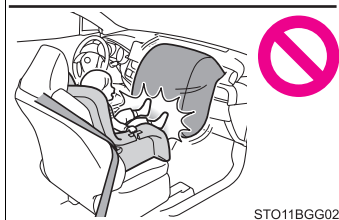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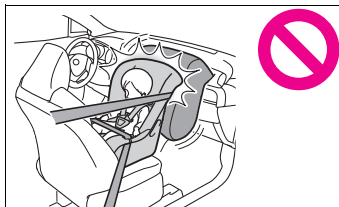
-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可能會有目視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P. 47) 在您詳閱本手冊和隨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說明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 即使未使用也應將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經固定就放置於車廂內。
- 如有需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拆下或將其固定在行李廂內。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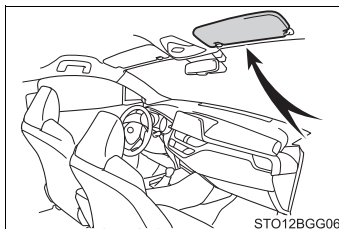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 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
意外事故時，前乘客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STO11BGG02

乘客側遮陽板上有警告標籤，此說明禁止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至前乘客座上。
標籤的詳細內容如下圖所示。



STO12BGG06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



II11AL02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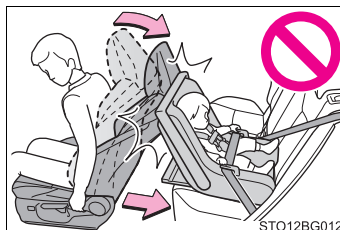
圖示中的「9L」與警告標籤的內容無關。

警告**■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 即使兒童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也不可讓他/她的頭或身體的任何一部份倚靠在車門或座椅、前、後門柱或車頂側欄板的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會充氣展開的部位。如果座椅側 SRS 氣囊及車側簾式 SRS 氣囊觸發（充氣）的話，是非常危險的。撞擊的力量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幼童座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使用適合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 如果駕駛座椅干涉到兒童安全座椅的正確安裝，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到後座右側座位。
-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兒童安全座椅不會受到干涉。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 兒童安全座椅與各乘坐位置的相容性

兒童安全座椅相容性表 (→P. 48) 上有符號顯示可用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適合安裝您擁有之兒童安全座椅的座位。同時參考以下的 [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檢查所選的兒童安全座椅。

■ 確認各乘坐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1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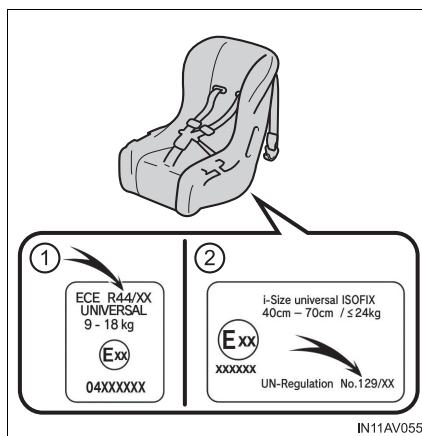
請使用符合 UN(ECE) R44*¹ 或 UN(ECE) R129*^{1, 2} 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上貼有以下通過認證的許可標誌。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上的許可標誌。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 ① UN(ECE) R44 許可標誌 *³
適合 UN(ECE) R44 許可標誌上所列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 ② UN(ECE) R129 許可標誌 *³
適合 UN(ECE) R129 許可標誌上所列之身高與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¹ : UN(ECE) R44 與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² :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無法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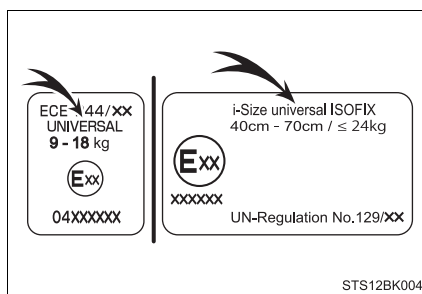
*³ : 視個別產品而定，顯示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2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類別。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認證標誌，以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用於以下哪些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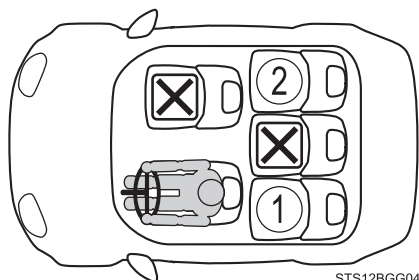
同時，如果有任何不確定的部分，請查閱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用戶指南或連繫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 「universal」(通用型)
- 「semi-universal」(半通用型)
- 「restricted」(限定條件)
- 「vehicle specific」(特定車型)



STS12BK004

■ 每個座位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



STS12BGG04

①	*	U		
②	*	U		



適合使用安全帶固定的「通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適合 i-Size 及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內含上固定帶固定點。



不適合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頭枕會干涉兒童安全座椅，且頭枕可拆卸時，則拆下頭枕。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上方位置。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詳細資訊

乘坐位置		
座椅位置編號	①	②
適合通用型安全帶固定的乘坐位置 (是 / 否)	是	是
i-Size 乘坐位置 (是 / 否)	是	是
適合橫向固定裝置的乘坐位置 (L1 / L2 / 否)	否	否
適用於面向後的固定裝置 (R1/R2X/R2/R3/ 否)	R1, R2X, R2	R1, R2X, R2
適用於面向前的固定裝置 (F2X/F2/F3/ 否)	F2X, F2, F3	F2X, F2, F3
適合幼童椅固定裝置 (B2 / B3 / 否)	B2, B3	B2, 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分成不同的「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於具有上表所述「固定裝置」的乘坐位置。關於「固定裝置」類型的關係，請參考下表。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固定裝置」(或您找不到下表的資訊)，則請參考兒童安全座椅的「車輛清單」相容性資訊或詢問您的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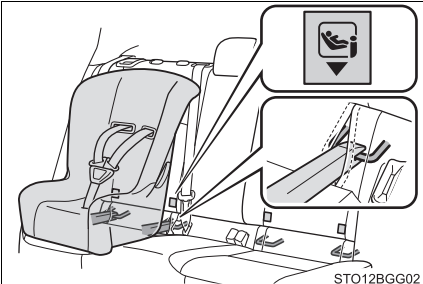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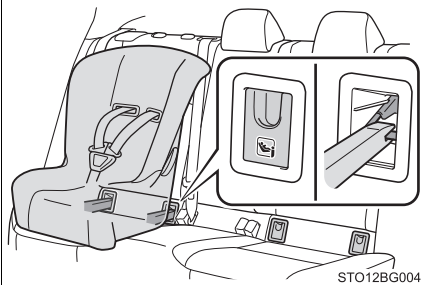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B2	幼童椅
B3	幼童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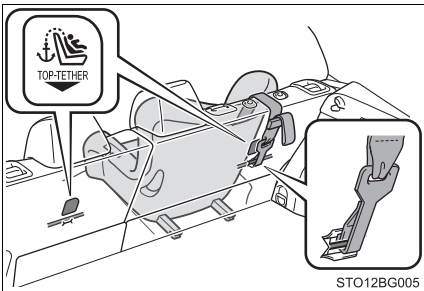
將某些類型的兒童安全座椅固定在後座座椅時，若要正常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旁座位的安全帶，則會妨礙此兒童安全座椅，或影響安全帶的防護效果。請務必保持安全帶橫跨肩膀，且放低、服貼地橫跨臀部。如果沒有繫好或妨礙到兒童安全系統，請移至其他位置。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時，請調整前座椅使其不會妨礙到兒童或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所附之說明手冊，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配件		P. 52
ISOFIX 下固定扣 配件	<p>▶ 類型 A</p>  <p>▶ 類型 B</p> 	P.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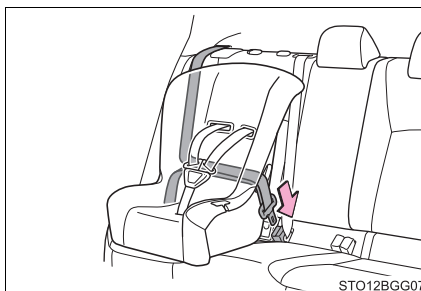
安裝方法		頁次
上固定帶 固定扣架 配件		P. 57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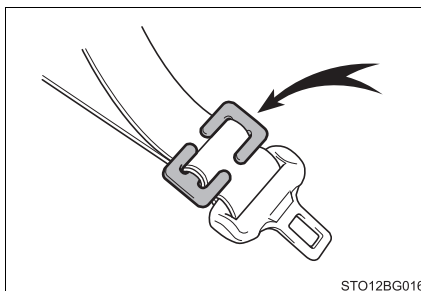
■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P. 48, 48）

- 1 假如可拆式的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上方位置。（→P. 109）
- 2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接片插入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 3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4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3)

■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按下帶扣釋放按鈕並讓安全帶完全收回。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因為椅墊回彈而跳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收回至存放位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守系統製造廠商提供的說明。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未提供鎖定固定夾，可向 Toyota 保養廠訂購：兒童安全座椅鎖定固定夾
(零件號碼：73119-22010)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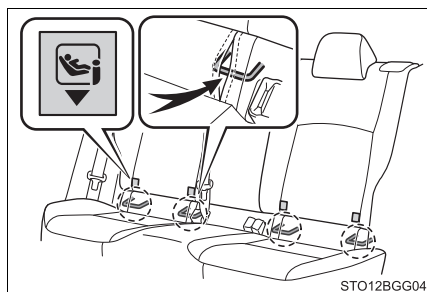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讓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則可能造成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甚至導致死亡。若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已牢牢鎖定且安全帶未扭曲。
- 以前後左右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的方式來確定它有牢固地安裝。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安裝幼童座椅 (加高椅) 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應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落肩膀。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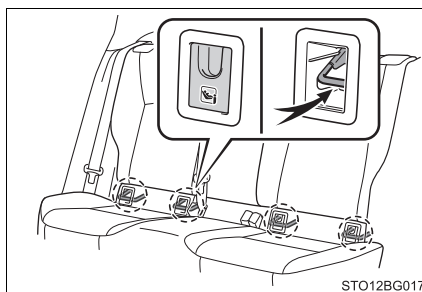
■ ISOFIX 下固定扣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 類型 A



後座外側座位有提供下固定扣。(座椅上黏貼著顯示固定器位置的標籤。)

▶ 類型 B



後座外側座位有提供下固定扣。(顯示固定扣位置的標誌被安裝在座椅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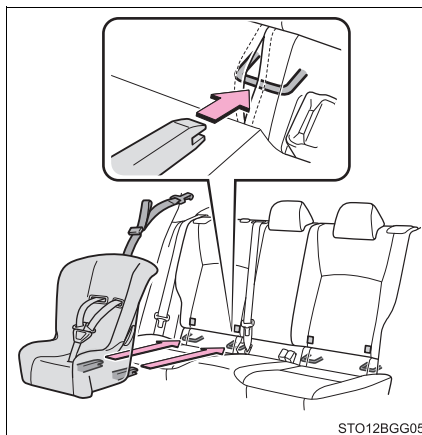
■ 安裝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所附之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 (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 ，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48, 48)

- 1 假如可拆式的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上方位置。(→P. 109)

▶ 類型 A

- 2** 扣住專用的固定扣環。
確認專用固定扣的位置，然後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座椅上。
此固定桿位於椅墊與椅背之間的縫隙內。

**▶ 類型 B**

- 2** 拆開固定扣架飾蓋，並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至座椅。
固定扣安裝在固定扣架飾蓋後方。



- 3**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3)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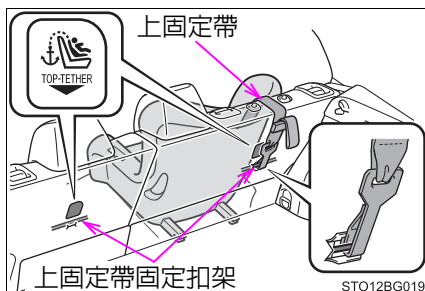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使用下固定器時，確保固定器四周無任何異物，同時安全帶也未被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 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上固定扣架。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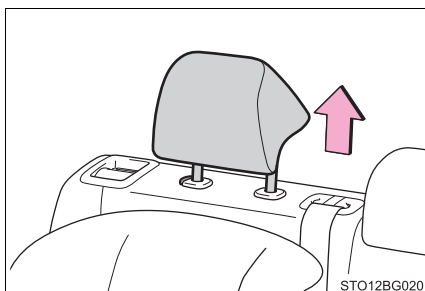


■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扣架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所附之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1 將頭枕調至最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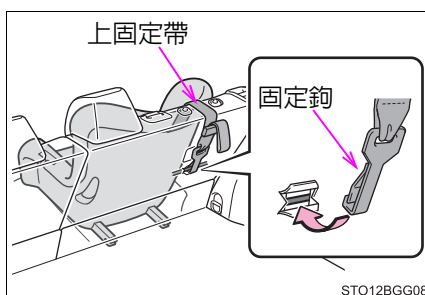
假如頭枕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或上固定帶安裝，請將其拆下。
(→P. 109)



2 將上固定帶扣在上固定扣架上並拉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穩固地扣牢。
(→P. 53)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務必將上固定帶穿過頭枕下方。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且安全帶未扭曲。
- 不可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扣架以外的地方。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守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在頭枕升起且上固定帶固定扣確實固定後，請勿再將頭枕降下。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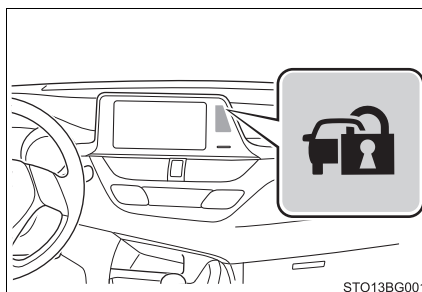
車輛的鑰匙中內建有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未先登錄到車上的電腦，將無法啟動引擎。

在您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但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足以防範所有車輛竊盜。

引擎開關關閉後，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作動中。

引擎開關換至 ACC 或 IG ON 模式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經解除。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引擎晶片防盜系統。

■ 下列情況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

- 若鑰匙握把部分接觸金屬物體
- 若鑰匙接近或碰觸到另一輛車之防盜系統 (內建收發晶片) 的鑰匙

■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注意

■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警報*

警報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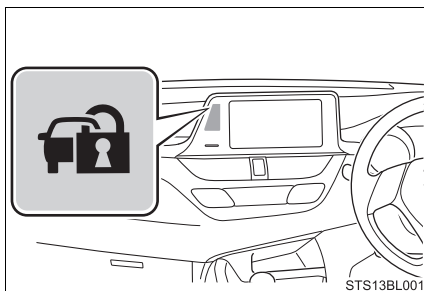
當設定警報後，會在下列狀況觸發：

- 上鎖的車門或尾門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來開鎖或開啟時。(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引擎蓋被打開時。

設定警報系統

關閉車門和引擎蓋並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上鎖所有車門。系統30秒後會自動設定。

系統設定後，指示燈會從持續亮起變為閃爍。



解除或停止警報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解除或停止警報：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
- 啟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警報系統。

■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的項目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失竊，請確認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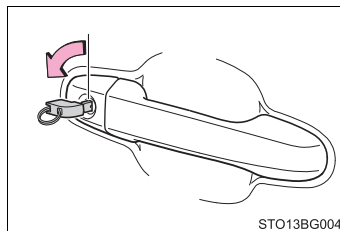
- 無人在車內。
- 設定警報前，車窗均已關閉。
-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若有此配備

■ 觸發警報

下列情況可能會觸發警報：
(停止警報會解除警報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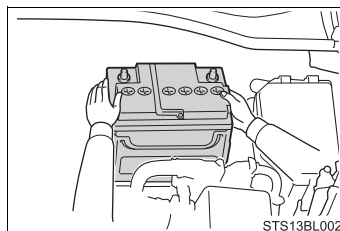
-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開鎖。



- 車內的人開啟車門或引擎蓋或用車內上鎖按鈕將車輛上鎖時。



- 車輛上鎖時，更換電瓶或充電。(→P. 407)

**■ 警報連動上鎖**

在下列情況下，車門可能會視情況自動上鎖以防止用不當的方式進入車輛：

- 當仍在車內的人將車門解鎖且警報作動時。
- 當警報作動時，仍在車內的人將車門解鎖。
- 充電或更換電瓶時

▲ 注意**■ 為了確保系統正確作動**

不可改裝或拆卸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確的作動。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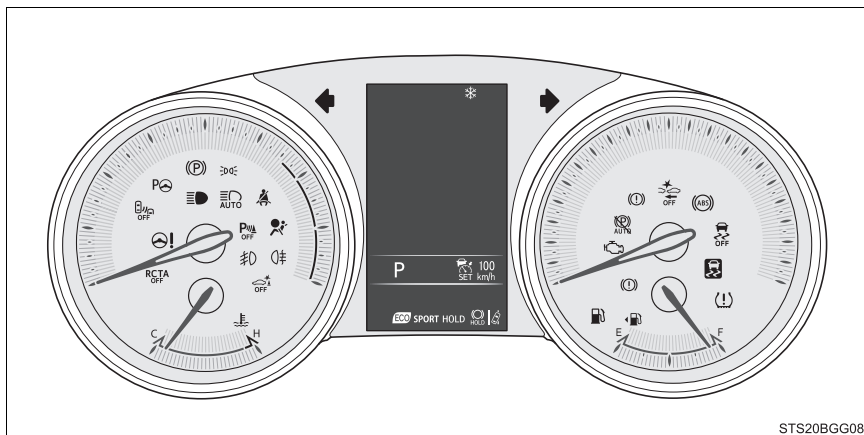
2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4
量表及儀表	71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4

警示燈及指示燈

儀表板、中央面板及車外後視鏡上的警示燈及指示燈，會告知駕駛人車上各種系統的狀態。


為了說明，下圖顯示所有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儀表上顯示的單位與部分指示燈會隨著販售區域而不同。

警示燈

警示燈可告知指示的車上系統發生故障。

警示燈			頁次
*1		煞車系統警示燈 (紅色)	P. 375
*1		引擎故障指示燈	P. 375
*1		SRS 警示燈	P. 375
*1		ABS 警示燈	P. 376
*1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警示燈 (紅色)	P. 376
*1		電動輔助轉向系統警示燈 (黃色)	P. 376
*1, 2		TOYOTA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376
*1, 2		PKSB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376
*1, 3		打滑指示燈	P. 376
*1		煞車系統警示燈 (黃色)	P. 376
*1, 4		PCS 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377

警示燈			頁次
*2		駐車煞車指示燈	P. 377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P. 377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P. 377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中央面板上)	P. 377
*1		胎壓偵測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378

*1：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這些燈號會亮起，代表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或數秒鐘後，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警示燈號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2：燈光閃爍來表示有故障。







*3：燈光亮起來表示有故障。

*4：燈光閃爍或亮起來表示有故障。

指示燈

指示燈會告知駕駛人車上各種系統的作動狀態。

指示燈		頁次
	方向燈指示燈	P. 145
	尾燈指示燈	P. 153
	頭燈遠光指示燈	P. 154
	前霧燈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161
	後霧燈指示燈	P. 161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157
	駐車煞車指示燈	P. 146
*1, 2 	TOYOTA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33
*1, 2 	PKSB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42

指示燈			頁次
*1, 2		BSM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25
*1		BSM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車外後視鏡上) (若有此配備)	P. 225
		防盜指示燈 (中央面板上)	P. 59, 61
*1, 3		打滑指示燈	P. 257
*1, 2		VSC OFF 指示燈	P. 257
*1, 2		PCS 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181

*1：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這些燈號會亮起，代表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或數秒鐘後，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警示燈號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2：指示燈亮起表示系統關閉。

*3：指示燈閃爍表示該系統正在作動中。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的指示燈與符號

指示燈			頁次
*1, 2, 3	HOLD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P. 150, 377
*1		HOLD 定車煞車待命指示燈	P. 150
*4		LTA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191, 377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04, 219
	SET	定速巡航系統「SET」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04, 219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04
	SPORT	「SPORT」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23
	ECO MODE	「ECO MODE」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223
*5		節能行駛指示燈	P. 70
		低車外溫度指示燈	P. 71






*1：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這些燈號會亮起，代表正在執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或數秒鐘後，這些燈即會熄滅。如果有警示燈號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2：指示燈亮起表示系統運作中。

*3：燈光閃爍來表示有故障。

*4：視操作情況而定，燈號的顏色及亮起 / 閃爍狀態會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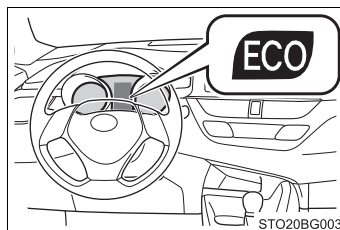
*5：配備無段變速箱車型

中央資訊顯示幕顯示的符號		頁次
	充電系統警示燈	P. 375
	低引擎機油壓力警示燈	P. 375
	高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	P. 378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若有此配備)	P. 135
	BOS 煞車優先系統 /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P. 378

■ ECO 駕駛模式指示燈

在符合環保的加速期間 (Eco 駕駛),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會亮起。如果加速超出 Eco 節能駕駛區域或車輛停止時, 此燈即會熄滅。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可以被個人化。出廠設定是在 ON。(→P. 428)



在下列狀況下,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將不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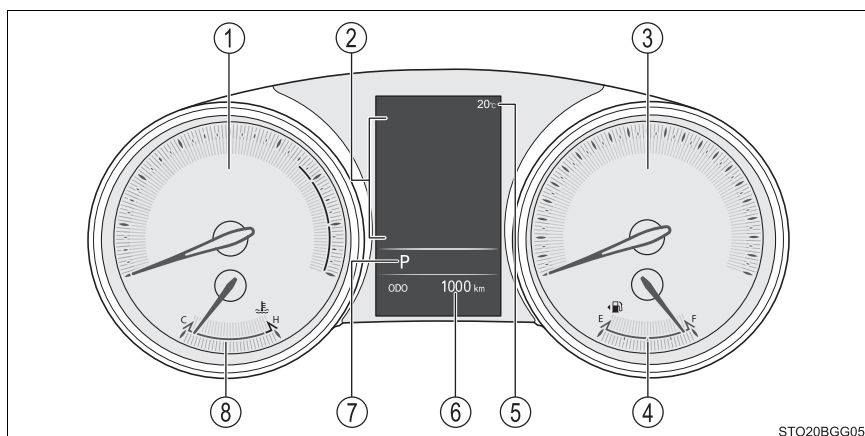
- 排擋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 車輛以「SPORT」模式行駛。(→P. 223)
- 車速約在 130 km/h 以上時。

▲ 警告

■ 如果某一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若在引擎啟動後, ABS 警示燈及 SRS 氣囊警示燈未亮起, 即表示這些系統將無法在發生意外事故時保護您的安全, 進而造成嚴重傷害甚至死亡。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量表及儀表



2

儀表板

速率表的單位可能依銷售地區而有所不同。

①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顯示各種行駛相關資訊。(→P. 74)

顯示故障時的警示訊息。(→P. 382)

③ 速率表

顯示車速。

④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⑤ 車外溫度顯示幕

在 -40°C 到 50°C 的範圍內顯示車外溫度。當車外溫度在 3°C 或以下時，低車外溫度指示燈亮起。

⑥ 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

顯示下列表單項目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計程表：

顯示車輛在前次歸零後所行駛的距離。計程表 A 及 B 可各自記錄並顯示不同的距離。

保養資訊：

顯示距離下次更換引擎機油的剩餘里程。如果在里程前顯示「-」，表示機油保養已過期。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機油。

- 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時，顯示保養需求訊息。
- 保養需求訊息重設的方法。(→P. 317)

⑦ 排檔桿位置及檔數範圍 / 檔數指示燈

顯示選擇的檔位或換檔範圍 / 檔數。

(→P.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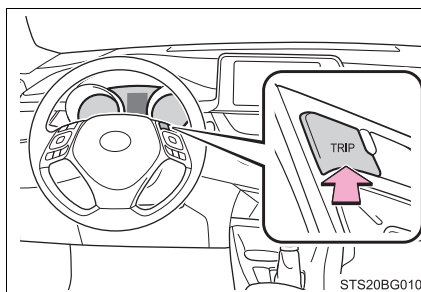
⑧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的溫度。

變更顯示

按下「TRIP」按鍵，以切換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的項目。

顯示計程表時，按住「TRIP」按鈕即可重設 (歸零) 計程表。



■ 儀表和顯示幕何時會亮起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車外溫度顯示

- 在下列狀況，車外溫度可能不會正確顯示或可能需要比較久的時間才會改變顯示。
 - 停止或低速行駛 (低於 25 km/h) 時
 - 車外溫度突然改變 (進出車庫或隧道等) 時
- 顯示「--」時，表示此系統可能故障。
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注意

■ 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 不可讓轉速表指針進入引擎紅色區域的最高轉速位置。
- 如果溫度表在紅色區域 (H) 則表示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方，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P. 411)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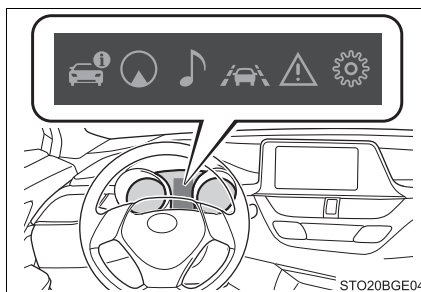
顯示內容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能提供駕駛人各項與行車相關的資訊。

● 選單圖示

選取選單圖示可顯示其內容
(→P. 75)

依實際情況，部分資訊可能會自動顯示。



行車資訊

選擇來顯示各項車輛相關資料。(→P. 75)



行車輔助系統

選取可顯示以下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 191)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P. 204)



警示訊息顯示

選擇來顯示偵測到故障時的警示訊息及措施。(→P. 3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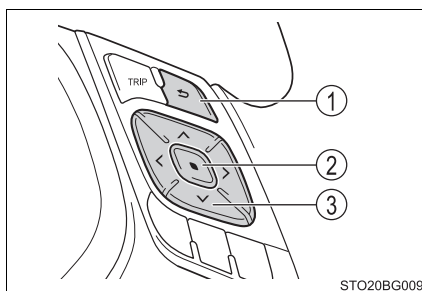
設定顯示

選擇來變更儀表顯示設定及某些車輛功能的操作設定。(→P. 77)

操作儀表控制開關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是以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

- ① 返回上一個畫面
- ② 進入 / 設定
- ③ 選擇項目 / 變更頁面



行車資訊

- 瞬間油耗 (區塊顯示 / 數字顯示) *1

顯示目前的瞬間油耗

- 平均油耗 (重設後 *2 / 啟動後 / 加油後) *1

分別顯示自該功能重設後、引擎啟動後及車輛加油後的平均油耗。
請使用顯示的平均油耗作為參考。

- 平均車速 (重設後 *2 / 啟動後) *1

分別顯示自該功能重設後及引擎啟動後的車輛平均車速。

- 經過時間 (重設後 *2 / 啟動後) *1

分別顯示自該功能重設後及引擎啟動後的行駛時間。

● 距離 (可連續行駛距離  / 啟動後 )*1

分別顯示油箱內剩餘燃油預估最遠的可連續行駛距離及引擎啟動後的行駛距離。

- 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 僅添加少許的燃油至油箱時,此顯示值可能不會更新。
加油時,請關閉引擎開關。如果車輛加油時未關閉引擎開關,此顯示可能不會更新。

● Eco 節能行駛區顯示幕

→P. 79

● 速率表

顯示車速。

● G 值監視器 / AWD 控制


→P. 80

● 顯示關閉

顯示空白螢幕


*1 : 可以登錄到行車資訊 1 和 2。(→P. 77)


*2 : 重新設定程序

- 選擇要重新設定的項目,按住儀表控制開關  來重新設定。
- 如果有多個項目可以被重新設定,就會出現項目選擇畫面。

設定顯示


下列項目的設定可以更改，請參閱 P. 427

功能可以開啟或關閉，每按一次  即可切換功能開啟和關閉。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 191)*¹


點選來調整下列設定。

- 車道置中功能開啟 / 關閉
- 警示靈敏度
- 選擇以啟用 / 解除疲勞駕駛警示
- 搖晃敏感度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 177)*¹


點選來調整下列設定。

- PCS on/off
- PCS 敏感度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P. 225)*¹

點選來調整下列設定。

- 選擇以啟用 / 解除 BSM 系統
- BSM 敏感度
- BSM 亮度


●  TOYOTA 停車輔助系統 (→P. 232)*¹

選擇以作用 / 解除停車雷達輔助系統。

●  PKSB (低速防碰撞輔助系統附主動煞車輔助) (→P. 242)*¹

選擇以作用 / 解除 PKSB 低速防碰撞輔助系統附主動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 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¹ (→P. 223)

●  儀表板燈光控制 (→P. 79)

選擇以調整儀表板燈光亮度。

● 車輛設定

點選來調整下列設定。

-  停車雷達輔助系統與 RCTA 設定
(→P. 432)*¹

點選來改變停車雷達輔助系統與 RCTA 的警示音量。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設定 (→P. 327)*¹

選擇以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儀表設定

點選來調整下列設定。

- 語言

選擇以改變顯示語言。

- 單位

選擇來變更油耗的測量單位。

-  Eco 節能駕駛指示燈設定 *¹

選擇來啟用 / 停用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 行駛資訊 1 至 2

選擇最多 2 個項目顯示在行駛資訊畫面，最多可設定 2 組行駛資訊。

- 快顯 *²

點選來啟用 / 停用免持電話系統的快顯。

- 出廠設定

已登錄或變更的儀表設定將會被刪除或回復至出廠設定。

*¹ : 若有此配備

*² : 配備多功能影音系統車型

■ 設定項目

- 車輛行進時無法選擇及操作「儀表設定」及「車輛設定」設定項目。

此外，設定畫面會在下列情況暫時取消。

- 警示訊息顯示時。
- 車輛起步時。
- 車輛未配備之功能設定將不會顯示。
- 當一項功能關閉時，該功能的相關設定都將無法選擇。

■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繼續使用顯示幕不會發生問題。

■ 拆裝電瓶樁頭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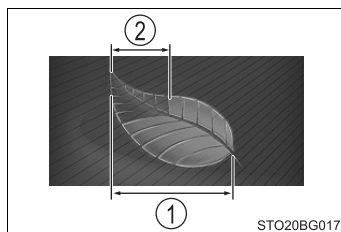
行車資訊會被重設。

■ Eco 節能行駛區顯示幕

建議以目前依據油門踏板操作情形的 Eco 節能行駛及 Eco 節能行駛比例的區域。

- ① Eco 行駛區域
- ② 根據加速的 ECO 行駛比例

如果車輛超過 Eco 節能行駛區，綠色的區域和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會熄滅。(→P. 70)



■ 儀表亮度調整

當尾燈打開時，儀表亮度會被調整。但是，當車輛周圍是光亮時(例如白天)，儀表亮度也許不會被調整。

■ G 值監視器 / AWD 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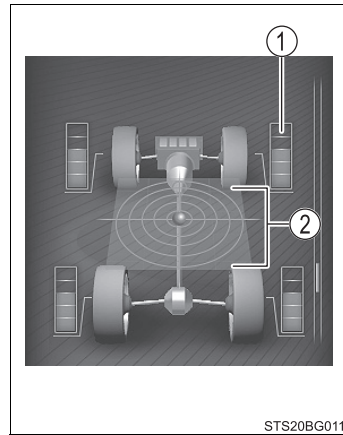
有下列項目可供顯示。

① 扭力分配畫面 (僅 AWD 車型)

顯示驅動扭力供應的大小。

② G 力顯示

顯示目前 G 力狀態。

**■ 結束顯示**

引擎開關關閉時，下列各項將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並在約 30 秒後熄滅。

- 經過的時間
- 行駛距離
- 平均油耗

 **警告****■ 低溫下的資訊顯示幕**

請在車內溫度變暖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遲緩，且可能無法即時顯示資訊的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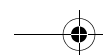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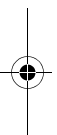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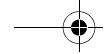
例如駕駛者操作排檔桿時，其所選擇的檔數將無法立即顯示在畫面上。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人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受傷。

■ 設定顯示時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如需發動引擎時，請先確定車輛是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如此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設定顯示時**

為了防止電瓶沒電，設定顯示功能時請確保引擎在運轉中。



操作各項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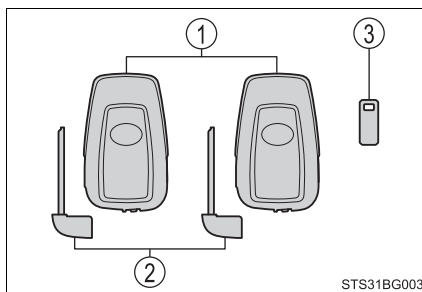
- 3-1. 鑰匙資訊**
 - 鑰匙 84
- 3-2. 開啟、關閉及上鎖車門**
 - 車門 87
 - 尾門 93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 99
- 3-3. 調整座椅**
 - 前座椅 105
 - 後座椅 107
 - 頭枕 109
-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 方向盤 113
 - 車內後視鏡 115
 - 車外後視鏡 117
- 3-5. 開啟和關閉車窗**
 - 電動窗 118

鑰匙

鑰匙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 ①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P. 99)
 - 操作遙控器功能
- ② 機械式鑰匙
- ③ 鑰匙號碼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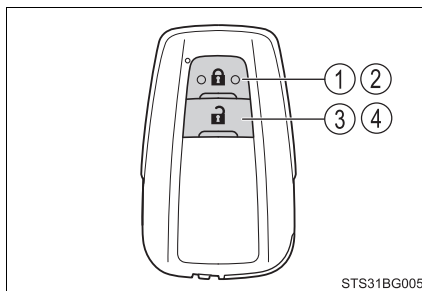


STS31BG003

遙控器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P. 87)
- ② 關閉車窗 * (→P. 87)
- ③ 所有車門開鎖 (→P. 87)
- ④ 打開車窗 * (→P. 87)

* :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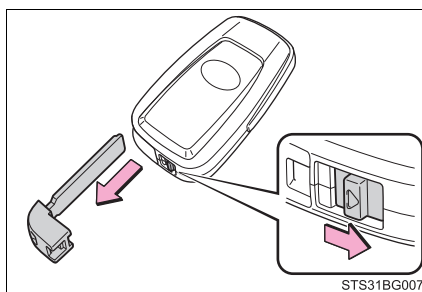


STS31BG005

使用機械式鑰匙

要取出機械式鑰匙時，請滑動釋放按鈕並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只能以單一方方向插入，因鑰匙上只有單側有溝槽。若鑰匙無法插入鑰匙筒中，請將其翻面並再次嘗試將其插入。



STS31BG007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將其收到智慧型鑰匙內。一起攜帶機械式鑰匙和智慧型鑰匙。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耗盡或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時，即需要用到機械式鑰匙。(→P. 404)

■ 如果遺失鑰匙

可以利用機械式鑰匙和打印在鑰匙號碼牌上的鑰匙號碼，請 Toyota 保養廠製作新的正廠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例如：皮夾內），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 搭乘飛機時

攜帶配有遙控功能的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按下鑰匙上的任何按鈕。若將鑰匙放在袋內，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按下按鈕。按下按鈕可能會使鑰匙發送無線電波，而可能干擾到飛機的操作。

■ 影響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操作的情況

→P. 101

■ 鑰匙或遙控器電池沒電

- 標準電池壽命為 1 至 2 年。
-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引擎熄火時，車內會響起警示聲。（→P. 339）
- 因為智慧型鑰匙會隨時接收無線電波，即使未使用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也會耗盡。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可能耗盡，必要時請更換電池。（→P. 339）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未作動。
- 偵測區域變小。
- 鑰匙表面之 LED 指示燈未亮起。

車主可以自行更換電池。（→P. 339）但是，因為有可能會損壞到鑰匙，所以建議還是請 Toyota 保養廠進行更換。

-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設備 1 m 的範圍內。
 - 電視
 - 個人電腦
 - 行動電話、無線電話和電池充電器
 -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 檯燈
 - 電磁爐

■ 當智慧型鑰匙或遙控器的電池完全沒電時

→P. 339

■ 已登錄鑰匙數量的確認

車輛已登錄的鑰匙數量可被確認。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遙控器)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 427)

■ 無線遙控認證

→P. 104

⚠ 注意**■ 為避免鑰匙損壞**

- 不可使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曝露於高溫下。
- 不可弄濕鑰匙或以超音波清洗器等清洗。
- 不可在鑰匙上黏貼金屬或磁性物質，或是將鑰匙放在這類物品附近。
- 不可拆解智慧型鑰匙。
- 不可黏貼貼紙或其他任何東西於智慧型鑰匙或有遙控器功能的鑰匙表面。
- 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 (例如：電視機、音響系統、電磁爐或低頻率醫療電子設備)。

■ 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攜帶智慧型鑰匙時，請與已開啟的電器設備保持 10 公分或以上的距離。由智慧型鑰匙 10 公分內的電器設備所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導致其無法正常作動。

■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故障或其他鑰匙相關問題

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並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

■ 遺失一支智慧型鑰匙時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剩下的所有智慧型鑰匙，並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處理。

車門

從車外上鎖及解鎖車門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功能

攜帶智慧型鑰匙以啟用此功能。

- ① 握住前車門把手即可使所有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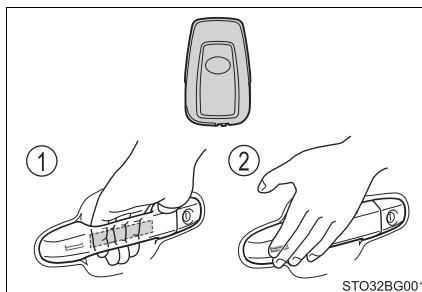
確定有碰觸到門把背面的感知器。

車門上鎖後 3 秒鐘內無法解鎖車門。

- ② 觸摸上鎖感知器 (前車門外把手凹槽處) 即可使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 車門解鎖設定可以變更。(→P. 90)



3

操作各項組件

◆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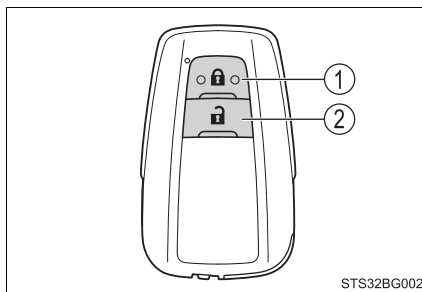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按住即可關閉車窗。*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按住即可打開車窗。*



*: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鑰匙

依下列方式轉動鑰匙來操作車門：

車門也可以用機械式鑰匙上鎖或解鎖。(→P. 404)

■ 作動訊號

▶ 車門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時，蜂鳴器會響起和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已經上鎖 / 開鎖。(上鎖：一下；解鎖：兩下)

▶ 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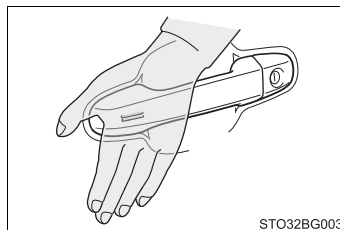
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車窗正在作動。

■ 防盜功能

若在利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將車輛解鎖後，車門未在約 30 秒內開啟，則防盜功能會自動將車門再度上鎖。

■ 車門無法藉由前門把手表面的上鎖感知器上鎖時

使用您的手掌來觸摸上鎖感知器。



■ 車門鎖蜂鳴器

若在車門未完全關閉時嘗試利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或遙控器來上鎖車門，蜂鳴器會持續響起 5 秒鐘。請將車門完全關上使蜂鳴器停止，然後將車門再上鎖一次。

■ 設定警報 (若有此配備)

上鎖車門時會同時設定警報系統。(→P.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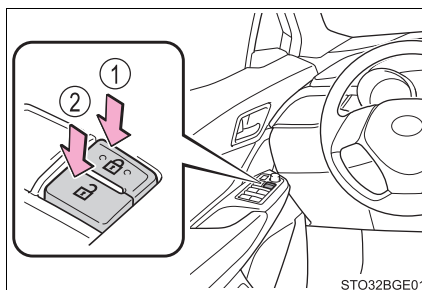
■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解鎖車門。(→P. 404)
-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P. 339)

從車內開鎖及上鎖車門

◆ 車門鎖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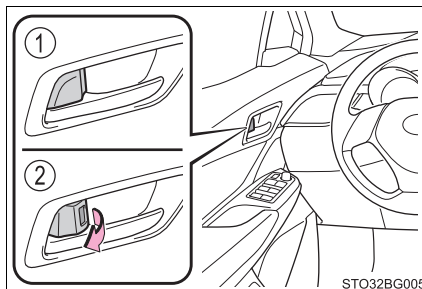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 車內門鎖旋鈕

- ① 車門上鎖
- ② 車門開鎖

即使車內車門鎖旋鈕在上鎖位置，前門仍可藉由拉動車內門把手來開啟。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 1 將車內門鎖旋鈕移至上鎖位置。
- 2 拉住車門外把手時關閉車門。

如果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或是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則車門將無法上鎖。

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安全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

- ① 開鎖
- ② 上鎖

設定此鎖可防止兒童開啟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上的開關往下按，將兩個後車門上鎖。





STO32BG006


■ 切換車門解鎖的功能

使用遙控器設定哪些車門可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解鎖。

- ① 關閉引擎開關。
- ② 智慧型鑰匙上的 LED 指示燈未亮起時，按住  時再按住  約 5 秒。

每操作一次，設定就會如下圖所示改變。(要持續改變設定時，請放開按鈕，等待至少 5 秒後再重複步驟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解鎖功能	嗶聲
	握住駕駛座門把，只會解鎖駕駛座車門。 握住前乘客座門把，可解鎖所有車門。	車外：嗶 3 聲 車內：乒一聲
	握住任何一個車門把手，將所有車門開鎖。	車外：嗶 2 聲 車內：乒一聲

配備警報車型：為了防止意外觸發警報，變更設定後，請使用遙控器解鎖車門並開啟及關閉車門一次。(在按下  30 秒後如果車門未被開啟，車門將自動再上鎖，警報也會自動設定。)

若觸發警報，請立刻停止警報。(→P. 61)

■ 開啟車門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速達到 5 公里、主警示燈就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有車門尚未關妥。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開啟的車門。

■ 影響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或遙控器操作的情況

→P. 101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加以個人化。(→P. 427)

▲ 警告

■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啟而使乘員跌出車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車門均已關妥並上鎖。
- 行車時，不可拉動車門內把手。
要特別小心前車門，即使該車門車內門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拉動內把手仍可能開啟該車門。
- 有兒童乘坐在後座時，務必要將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設定在上鎖位置。

警告**■ 當開啟或關閉車門時**

檢查車輛四周例如車輛是否停在斜坡、是否有足夠的空間可開啟車門及是否有強風吹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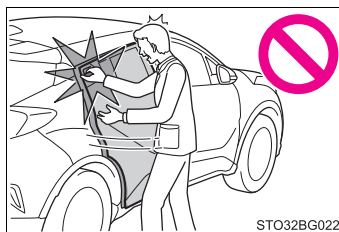
開啟或關閉車門時，握緊車門把手以準備任何預期外的移動。

■ 使用遙控器或鑰匙操作車窗時

操作車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此外，也不可讓兒童操作遙控器或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 關閉尾門時

關閉尾門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到。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STO32BG022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啟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

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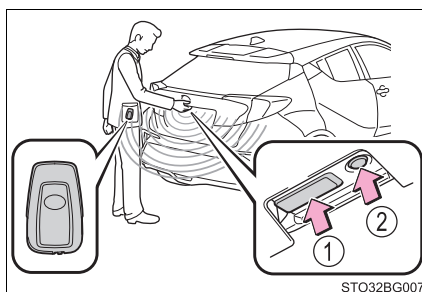
尾門可用下列方式開鎖 / 上鎖及開啟。

尾門上鎖和開鎖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功能

攜帶智慧型鑰匙以啟用此功能。

- ① 按下按鈕即可使尾門開鎖。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車門無法再解鎖。
- ② 按下按鈕即可使尾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 遙控器

→P. 87

◆ 鑰匙

→P.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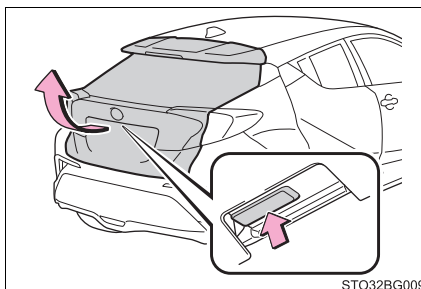
◆ 車門鎖開關

→P. 89

尾門開啟

按下尾門開啟器開關的同時將尾門拉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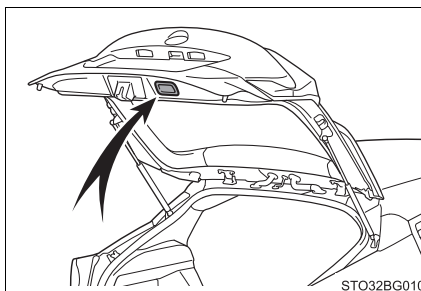
按下尾門開啟開關後，尾門可能會無法立即關閉。



關閉尾門時

使用尾門把手拉下尾門時，確實由外側壓下尾門將其關閉。

使用把手關閉尾門時請小心不可橫向拉動尾門。



■ 操作訊號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或遙控器時，蜂鳴器會響起和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已經上鎖 / 開鎖。(上鎖：一下；解鎖：兩下)

■ 開啟車門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速達到 5 公里、主警示燈就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有車門尚未關妥。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開啟的車門。

■ 行李廂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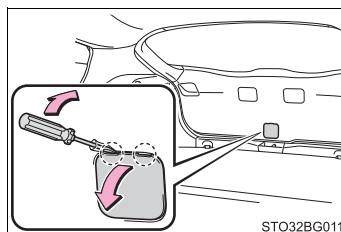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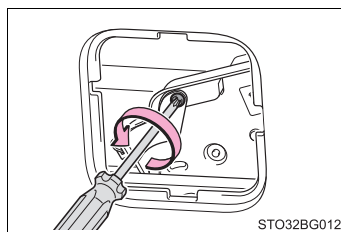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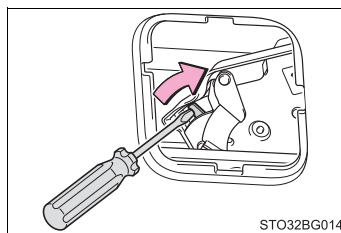
尾門開啟時，行李廂燈會亮起。

■ 如果尾門開啟裝置無法作用

尾門可從車內開啟。

1 使用螺絲起子移除飾蓋。

為保護飾蓋，請將碎布放在車身與螺絲起子之間，如圖示。

**2 拆下螺絲。****3 翻開飾蓋。****4 移動撥桿。**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 行車時務必保持尾門關閉。

如果放任尾門開啟，行駛中它可能會撞到周圍的物體或放在行李廂的行李也可能會甩出車外而造成意外。

此外，廢氣可能會進入車內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健康。行車前務必關閉尾門。

- 車輛行駛前，務必確認尾門已經完全關閉。若尾門未完全關閉，行駛中可能會突然開啟而造成意外。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在緊急煞車或撞擊時，他們可能會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內有兒童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讓兒童在行李廂內玩耍。

如果兒童意外鎖在行李廂內，可能會導致熱衰竭或其他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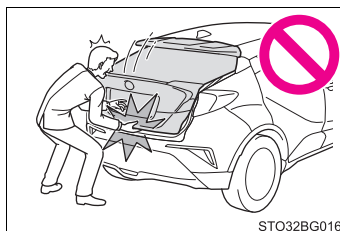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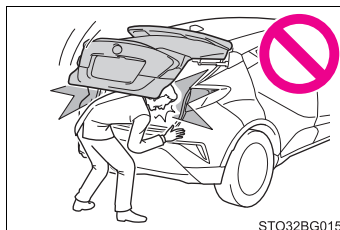
- 不可讓孩童開啟或關閉尾門。

否則，可能會導致尾門不預期地移動，或造成兒童的手、頭或頸部被關閉中尾門夾住。

警告**■ 操作尾門**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啟尾門前，清除尾門上所有重物（例如：雪和冰）。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開啟後再度突然關閉。
- 當開啟或關閉尾門時，徹底檢查周圍區域以確保安全。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尾門要開啟或關閉。
- 在風大的天候下開啟或關閉尾門時，請小心！因強風可能會突然將尾門關閉。
- 若尾門未完全開啟，可能會突然關閉。在傾斜地面尾門會比在水平地面還難開啟或關閉，所以請小心，尾門本身可能會意外開啟或關閉。在使用行李廂之前，確認尾門已完全開啟。
- 當關閉尾門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 關閉尾門時，務必輕壓尾門外部表面。如果使用尾門把手將尾門完全關閉時，則可能會造成手或手臂被夾傷。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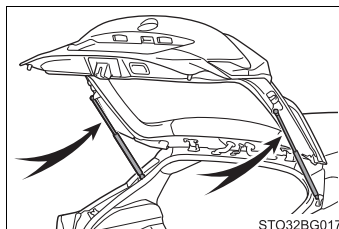
- 不可拉尾門緩衝支撐桿來關閉尾門，且不可在尾門緩衝支撐桿上掛東西。否則，可能會造成手被夾傷或尾門緩衝支撐桿損壞而造成意外。
- 如果腳踏車固定架或類似的重物安裝在尾門，尾門可能會在開啟後突然落下關閉，造成頭、手或頸部被夾住或受傷。安裝配件於尾門上時，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零件。

注意**尾門緩衝支撐桿**

尾門配備有用於支撐尾門到定位的緩衝支撐桿。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尾門緩衝支撐桿損壞而導致故障。

- 不可黏貼任何外來物 (例如，貼紙、塑膠膜或黏膠) 到緩衝支撐桿。
- 不可用手套或其他布料製成的東西接觸緩衝支撐桿。
- 不可加裝任何 Toyota 正廠以外的配件到尾門上。
- 不可將手放在緩衝支撐桿上或對其施加橫向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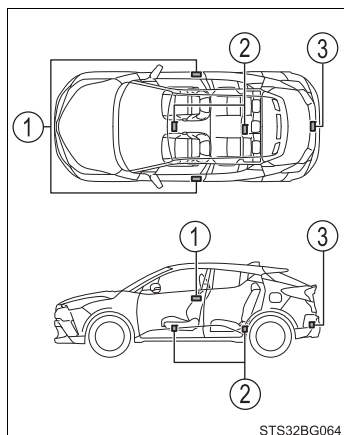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 放在口袋中) 即可輕易地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人請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 車門上鎖及解鎖 (→P. 87)
- 尾門上鎖和解鎖 (→P. 93)
- 啟動引擎 (→P. 135)

■ 天線位置

- ① 車廂外的天線
- ② 車廂內側天線
- ③ 行李廂外側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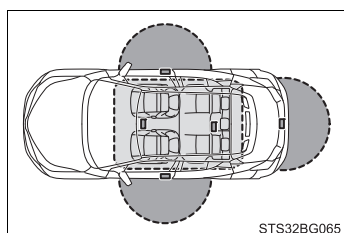


3

操作各項組件

■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的區域)

-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車門外把手和尾門 70 cm 的範圍內時, 系統即可作動。(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動。)



- 當啟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
當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 系統可以作動。

■ 警報及警示訊息

結合車外和車內蜂鳴器以及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警示訊息，用來防止車輛失竊以及因錯誤操作造成的意外。請根據顯示的訊息採取適當的措施。

當僅有警報聲，其情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警報	情況	修正程序
車外蜂鳴器響了 5 秒鐘	車門開啟時，試圖上鎖車輛。	請關閉所有車門，再上鎖一次。
車內蜂鳴器持續響起	在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或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開啟駕駛座車門。)	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 「Smart Entry & Start System Malfunction. See Owner's Manual.」 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電池省電功能

電池省電功能將啟動，以防止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及車輛電瓶於車輛長時間未使用時電力耗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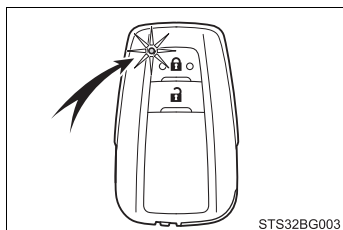
- 在下列情況下，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可能需要花一些時間來將車門解鎖。
 - 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距離車輛 2 m 以內 10 分鐘或以上時。
 - 5 天或以上未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超過 14 天或以上未使用時，除了駕駛座車門外，其他車門將無法開鎖。在此情況下，請握住駕駛座車門把手或使用遙控器或是機械式鑰匙來解鎖車門。

■ 智慧型鑰匙電池 - 省電功能

設定電池省電模式時，可使智慧型鑰匙停止接收無線電波來使電池電力消耗最小化。

按住  同時按二下 ，確認智慧型鑰匙上的指示燈有閃爍 4 次。

電池 - 省電模式設定後，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將無法使用。要取消此功能，按下任一個智慧型鑰匙的按鈕即可。



■ 影響操作的情況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是使用微弱的無線電波。下列情況下，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受影響，阻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遙控器和引擎晶片防盜系統正常作動。(處理方法：→P. 404)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沒電時
- 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顯示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設施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 智慧型鑰匙與下列金屬物接觸或被覆蓋時
 - 黏貼鋁箔紙的卡片
 - 內有鋁箔紙的香菸盒
 - 金屬材質的皮夾或背包
 - 硬幣
 - 金屬製的隨身懷爐
 - CD 和 DVD 等媒體
- 附近正在使用無線鑰匙 (發送無線電波) 時
- 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攜帶時
 - 攜帶式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
 - 其他智慧型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無線鑰匙
 - 個人電腦或個人數位助理 (PDA)
 - 數位收音機播放器
 - 攜帶式遊樂器
- 如果深色車窗含有金屬成分或有金屬物體黏貼在後窗時

- 智慧型鑰匙放在靠近電池充電器或電子裝置附近
- 停在儀器旁時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偵測區域) , 此系統在下列情況下可能仍然無法正常作動：
 - 車門上鎖或解鎖時, 智慧型鑰匙太接近車窗或車門外把手、地面附近或在高處。
 - 當尾門開啟時, 智慧型鑰匙太接近地面或在高處、或太接近後保險桿中心點。
 - 引擎啟動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 智慧型鑰匙在儀表板上、行李廂飾板或地板上、車門置物袋內、或手套箱內。
- 離開車輛時不可將智慧型鑰匙放在儀表板上方或靠近車門置物盒。依據無線電波接收情況, 可能會被車外天線偵測到而車門將變成可以從車外上鎖, 使智慧型鑰匙被反鎖在車內。
-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任何人均可將車門上鎖或解鎖。但是, 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才可以解鎖車輛。
- 即使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 只要它在車窗附近也可能可以啟動引擎。
- 當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如果大量的水潑濺到車門把手時, 例如: 雨天或洗車時, 車門可能會解鎖或上鎖。(如果未開啟及關閉車門, 大約 30 秒後車門會自動上鎖。)
-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時, 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 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來解鎖。(使用遙控器將車門解鎖。)
- 戴上手套觸摸車門上鎖感知器時可能會延遲或防礙上鎖操作。請脫掉手套並再次觸按上鎖感知器。
- 如果車門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解鎖。在此情況下, 請遵守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將智慧型鑰匙置於離車輛 2 公尺或以上的位罝。(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將智慧型鑰匙設定為電池省電模式, 以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P. 101)

- 洗車時，如果智慧型鑰匙在車內且車門外把手潮濕，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若要關閉警報，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 上鎖感知器若接觸到冰、雪或泥濘等，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請清潔上鎖感知器並試著再操作一次。
- 突然接近有效範圍或操作車門把手時，可能會無法開鎖。在此狀況下，可將車門把手恢復到原來位置並於再次拉起車門把手前，檢查車門是否已經開鎖。
- 若有另一把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握住車門把手後可能需要稍微久一點的時間才能將車門解鎖。
- 操作車門把手時，指甲可能會刮到車門。請小心不要傷到指甲或損傷到車門表面。

■ 車輛長期未行駛時

- 為了避免車輛遭竊，絕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輛 2m 的範圍內。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可以事先停用。
(→P. 430)

■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操作系統時，務必攜帶智慧型鑰匙。從車外操作系統時，不可使智慧型鑰匙太靠近車輛。

依據所站的位置及手握智慧型鑰匙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辨識或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發警報，或車門上鎖防止功能可能無法作動。)

■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車門上鎖及解鎖：使用機械式鑰匙。(→P. 404)
- 啟動引擎：→P. 405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 430)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車門上鎖及解鎖：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P. 87, 404)
- 啟動引擎和變更引擎開關模式：→P. 405
- 停止引擎：→P. 135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警告**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裝有心律調節器、心臟再同步節律器或心律除顫器的人，需要和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P. 99) 無線電波可能會影響上述裝置。若有需要，可以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有關無線電波頻率和無線電波發射時機的詳細細節，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並請洽詢您的醫師是否需要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體內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以外任何電子醫療裝置者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取得有關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情況資訊。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運作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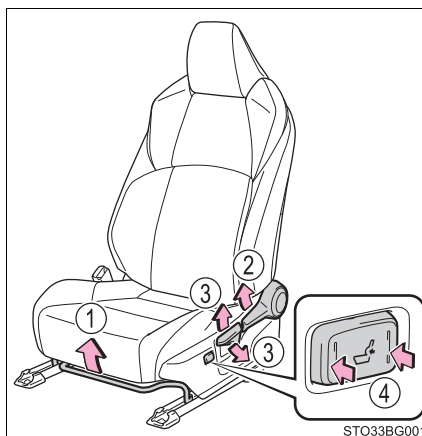
有關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之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前座椅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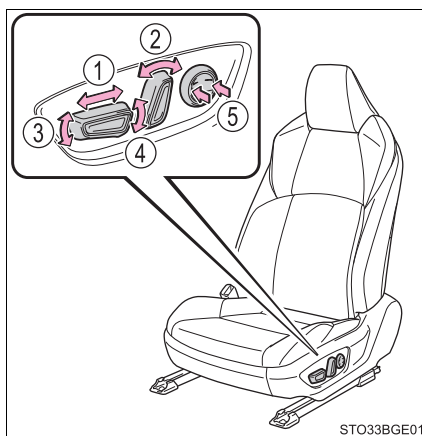
▶ 手動式座椅

- ① 座椅位置調整桿
- ② 椅背角度調整桿
- ③ 垂直高度調整開關 (若有此配備)
- ④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若有此配備)



▶ 電動座椅 (僅駕駛座)

- ① 座椅位置調整開關
- ② 椅背角度調整開關
- ③ 椅墊 (前) 角度調整開關
- ④ 垂直高度調整開關
- ⑤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警告**■ 當調整座椅位置時**

-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請注意其他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份，以免受傷。
手或手指有可能會卡在座椅的機構中。
- 請確保腿部四周有預留足夠的空間，使其不至於被卡住。

■ 座椅調整

- 請小心避免座椅撞到乘客或行李。
- 為了減少碰撞時腰部安全帶滑出的危險，座椅不可過度傾斜。
如果座椅傾斜過度，安全帶腰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安全帶肩帶，而增加意外事故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行車中不可以調整，如此座椅可能會意外滑動，並導致駕駛者失去對車輛的控制。
- 僅手動座椅：座椅調整後，確認座椅已鎖至定位。

後座椅

後座椅的椅背可被摺疊。

摺疊椅背之前

- 1 將車停於安全地點。

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 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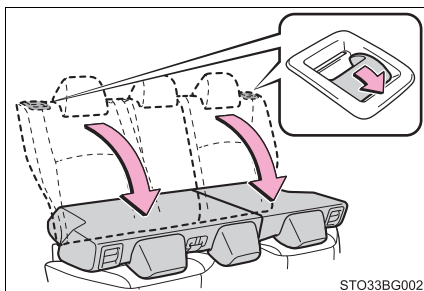
- 2 調整前座椅位置及椅背角度。(→P. 105)

視前座椅位置而定，若椅背往後傾倒，有可會影響後座椅的操作。

- 3 將後座頭枕降低。(→P.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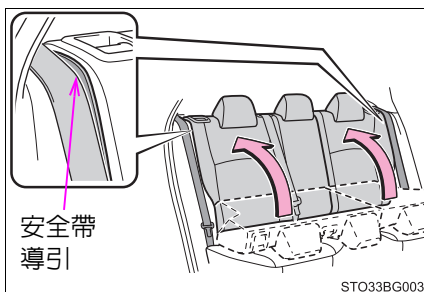
鋪平椅背

拉起椅背鎖定釋放鈕的同時將椅背摺下。



復原後座椅背

為了避免將安全帶卡在座椅和車輛內側之間，請將安全帶移至導引帶外側然後將椅背確實復原至鎖定位置。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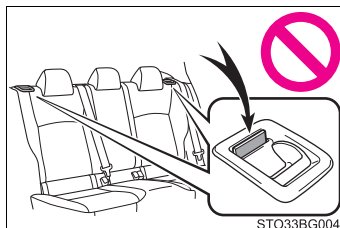
■ 折疊後座椅背時

- 行車時不可折疊椅背。
- 將車輛停在平坦地面，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行車時不可讓任何人坐在折疊的椅背上或行李廂內。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
- 如果後座右側的椅背摺下時，不可讓任何人坐在後座中央座椅上，此時後座中央座椅的安全帶扣會被摺下的椅背壓住而無法使用。
- 摺疊後椅背時，請小心，手不要被夾到。
- 折疊後座椅背時，先調整前座椅的位置，以便折疊後座椅背時，前座椅不會阻礙到後座椅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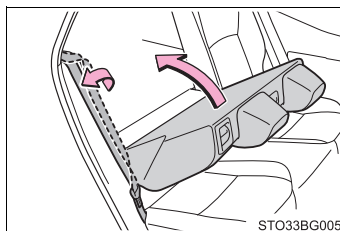
■ 後座椅背恢復到直立位置後

- 來回輕推椅背，確保其已牢牢地鎖至定位。

如果椅背未確實鎖定，則椅背鎖定釋放桿上的紅色記號會被看到。請確保無法看到紅色記號。



- 檢查安全帶是否未扭轉或被夾在椅背下。如果安全帶被夾在椅背的固定扣和門鎖之間，它可能會損壞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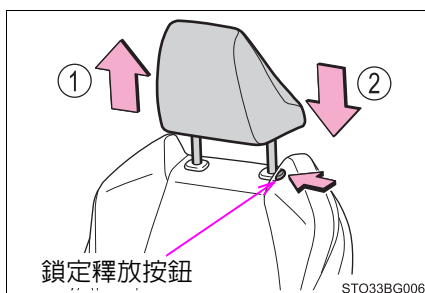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前座椅

-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 ② 向下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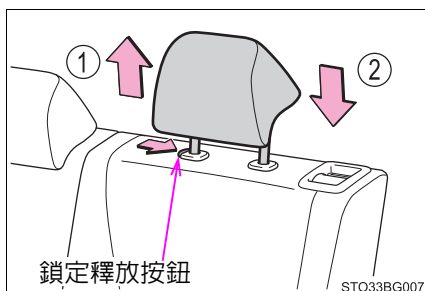


3

操作各項目組件

後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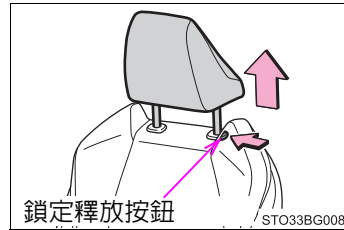
-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 ② 向下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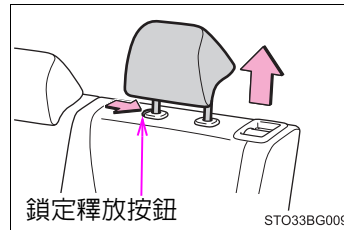
■ 拆下頭枕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 前座椅



▶ 後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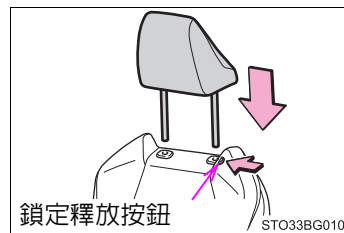


■ 安裝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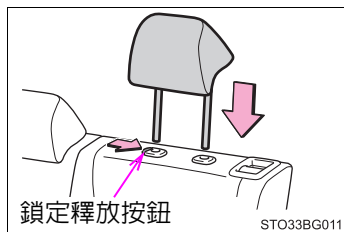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當要降低頭枕時，按住鎖定釋放按鈕。

▶ 前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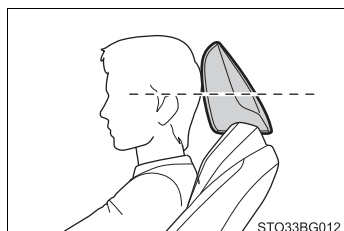


▶ 後座椅



■ 調整前座椅頭枕高度

務必調整頭枕，使其中心點接近耳朵上緣。



■ 調整後座頭枕

使用頭枕時，務必將頭枕自收起位置調高一段。

⚠ 警告

■ 頭枕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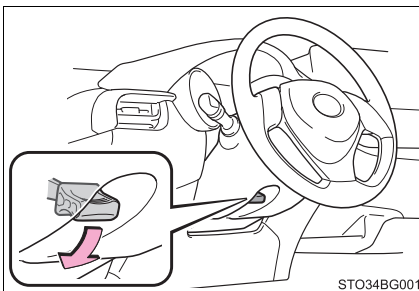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有關頭枕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專為每個座椅所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將頭枕往下壓以確認已鎖至定位。
- 不可在拆下頭枕的情況下行車。

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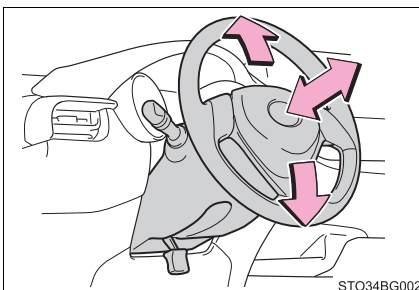
調整程序

- 1 握住方向盤並將鎖定桿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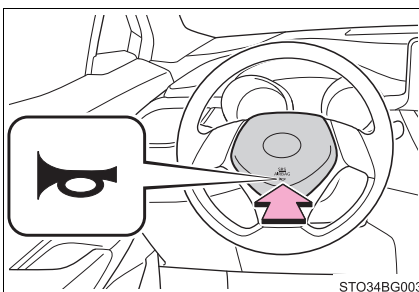
- 2 將方向盤以垂直及水平方式調整到理想的位置。

調整後，將鎖定桿向上拉以固定方向盤。



喇叭

要鳴響喇叭，請按下  符號或其附近的位置。



■ 方向盤調整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如果方向盤沒有被牢固鎖定，喇叭可能無法鳴響。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

否則，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方向盤調整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否則，方向盤可能會突然的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喇叭也可能因為方向盤未確實鎖定而無法鳴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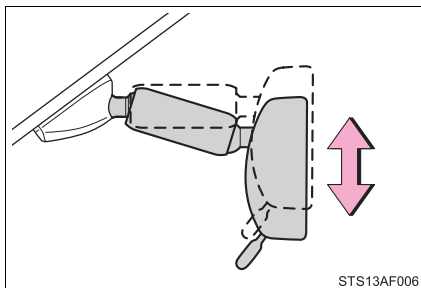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的高度。



防眩功能

▶ 自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依據後方車輛頭燈的亮度會自動降低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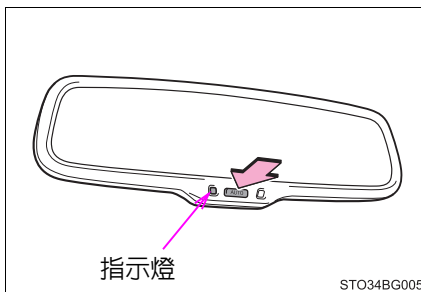
變更自動防眩功能模式

ON/OFF

自動防眩功能在開啟模式時，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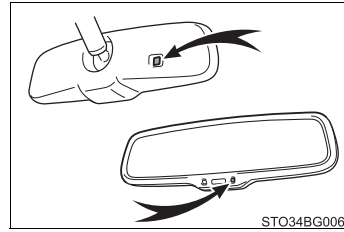
每次引擎開關切換到 IG ON 模式時，防眩功能即會開啟。

按下按鈕即可切換功能至關閉模式（指示燈會熄滅。）



■ 避免感知器誤判

為確保感知器正常運作，不可碰觸或遮住它。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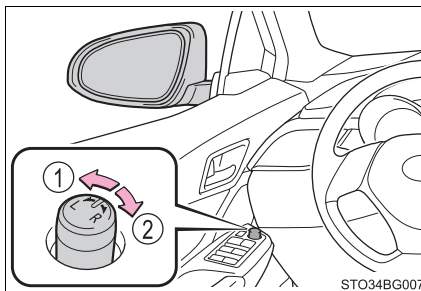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位置。
否則，可能導致駕駛失控而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外後視鏡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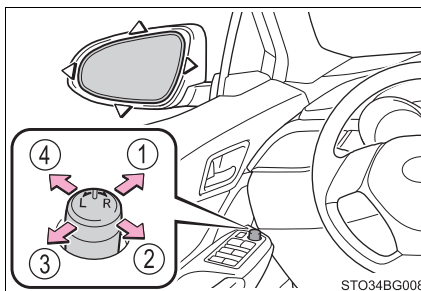
- 1 轉動開關來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 ① 向左
- ② 向右



- 2 操作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 ① 向上
- ② 向右
- ③ 向下
- ④ 向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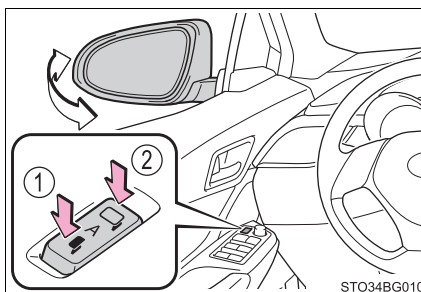
收摺和展開後視鏡

▶ 電動式

- ① 收摺後視鏡
- ② 展開後視鏡

將車外後視鏡摺疊開關放在中間位置以將後視鏡設定在自動模式。

自動模式允許後視鏡收摺及展開連結至車門上鎖 / 開鎖。



■ 後視鏡角度只可在下列狀況調整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後視鏡起霧時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可用來清除後視鏡之霧氣。開啟後窗除霧器時，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也會同時開啟。(→ P. 272)

■ 冷天使用自動收摺 / 展開後視鏡功能 (若有此配備)

在嚴寒的天氣使用自動收摺 / 展開後視鏡功能時，車外後視鏡可能會凍結而自動收摺及展開可能無法作動。在此情況，請清除車外後視鏡上凍結的冰或雪，然後使用手動模式操作後視鏡收摺開關或用手移動後視鏡。

■ 個人化

自動後視鏡收摺及展開操作可以更改。

(個人化功能：→P. 430)

▲ 警告**■ 行車要點**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並發生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該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 後視鏡移動時

為了避免人員受傷和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

■ 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鏡面，因為鏡面會發熱而燙傷您。

電動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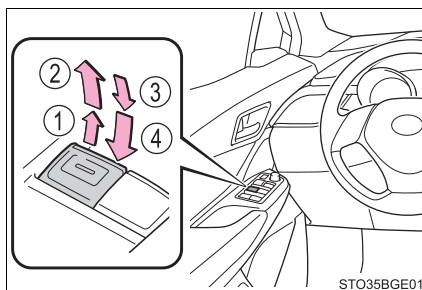
開啟及關閉程序

電動窗可以使用開關來開啟及關閉。

以如下方法操作開關來移動車窗：

- ① 關閉
- ② 單觸關閉 *
- ③ 開啟
- ④ 單觸開啟 *

*: 要中途停止電動窗時，將開關朝相反的方向按下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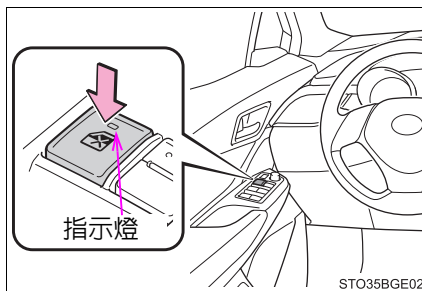
車窗鎖定開關

按下此開關即可鎖住乘客座車窗。

指示燈會亮起。

使用此開關可防止兒童在無意間開啟或關閉乘客座車窗。

再次按下此開關即可將乘客座車窗解鎖。



■ 電動窗可在下列情況下操作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引擎關閉後操作電動窗

在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或 OFF 後，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有前門被打開時，即無法再操作電動窗。

■ 防夾保護功能

車窗關閉時，如果有東西被夾在車窗及窗框之間，車窗即會停止並稍微開啟。

■ 防卡保護功能

車窗開啟時，如果有東西卡在車門及車窗之間，車窗會停止移動。

■ 車窗無法開啟或關閉時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異常作動時，側車窗無法開啟或關閉，請利用該車門的電動窗開關執行以下操作。

● 停止車輛。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在防夾保護功能作動的 4 秒鐘內或防卡保護功能作動時，朝單觸關閉方向或單觸開啟方向持續操作電動窗開關，以使車窗開啟或關閉。

● 若執行上述操作仍舊無法順利開啟或關閉車窗，請執行以下初始化程序。

- 1 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 2 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將車窗完全關閉。
- 3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關閉位置拉住約 6 秒鐘以上。
- 4 朝單觸開啟方向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開啟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以上。
- 5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開啟位置按住約 4 秒鐘或以上。
- 6 再次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關閉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以上。

如果在車窗移動過程中您放開開關，則須從頭開始再做一次。若車窗還是反向動作且無法完全關閉或開啟，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車門鎖連結電動窗操作

- 電動窗可以使用鑰匙或機械式鑰匙來開啟和關閉。* (→P. 88, 404)
- 電動窗可以使用遙控器開啟和關閉。* (→P. 87)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電動窗開啟提醒功能

當引擎開關關閉，且駕駛座車門開啟時，如果電動窗仍開啟，則蜂鳴器會響起且儀表板上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P. 4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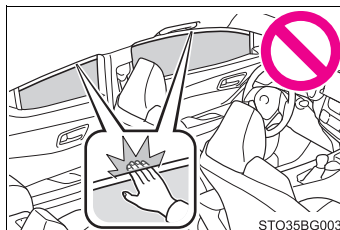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關閉車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操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操作，尤其是兒童，不可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當兒童搭乘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P. 118)

- 務必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都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前 (→P. 84)，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操作車窗。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 離開車輛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有可能因為兒童貪玩而意外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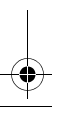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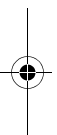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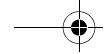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試圖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車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

防卡保護功能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或衣物來測試防卡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開啟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卡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車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或衣物。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行車時

4

- 4-1. 行車前**
- 駕駛車輛 124
 - 貨物及行李 133
 - 拖曳尾車 134
- 4-2. 駕車程序**
- 引擎 (點火) 開關 135
 - 無段變速箱 140
 - 方向燈控制桿 145
 - 駐車煞車 146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150
-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頭燈開關 153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切換系統 157
 - 霧燈開關 161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63
 -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 167
- 4-4. 加油**
- 開啟油箱蓋 169
-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72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177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191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
維持定速系統 204
 - 定速巡航系統 219
 - 駕駛模式選擇 223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25
 -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232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242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249
 - 行車輔助系統 256
- 4-6. 駕駛要領**
- 冬季駕駛技巧 262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下列程序以確保安全行車：

啟動引擎

→P. 135

駕駛

▶ 無段變速箱

- 1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P. 140)

- 2 釋放駐車煞車。(→P. 147)

若駐車煞車位於自動模式，當排檔桿排至 P 檔以外檔位時，駐車煞車就會自動釋放。(→P. 148)

-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停止

▶ 無段變速箱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必要時，請作動駐車煞車。

如果車輛要停一段時間，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檔位。(→P. 140)

停駐車輛

▶ 無段變速箱

- 1 排檔桿位於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設定駐車煞車 (→P. 147) 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 140)

車輛停放於斜坡時，請放置止擋塊擋住車輪。

- 3 按下引擎開關將引擎熄火。

- 4 將車門上鎖並確定鑰匙已隨身攜帶。

上坡起步

▶ 無段變速箱

- 1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2 拉起駐車煞車開關，手動作動駐車煞車。(→P. 147)
- 3 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 4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手動釋放駐車煞車。(→P. 147)

■ 當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作動。(→P. 256)

■ 雨中行駛

- 下雨時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而且路面會變得濕滑，因此需小心駕駛車輛。
-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請小心駕駛車輛。
- 雨中行駛在高速公路上時，應避免高速行駛，因為輪胎和路面之間會形成一層水膜，使轉向及煞車無法正確作動。

■ 行駛時的引擎轉速

在下列情況，行駛時引擎轉速可能變高，這是由於自動升檔控制或執行降檔以符合行駛情況，並不表示突然加速。

- 車輛判斷上坡或下坡行駛時
- 油門踏板釋放時
- 當在 Sport 駕駛模式下，踩煞車踏板的時候。

■ 限制引擎輸出 (BOS 煞車優先系統)

-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 系統作動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

■ 限制突然起步控制 (行駛起步控制)

- 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引擎輸出會受限制。
 - 當排檔桿在油門踩下時從 R 排至 D、從 D 排至 R、從 N 排至 R、從 P 排至 D 或從 P 排至 R (D 檔包括 M 檔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就會出現警示訊息。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相關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
 - 於車輛往後退時過度踩下油門踏板。

- 當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啟動時，您的車輛可能會無法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在此情況下，請關閉 TRC (→P. 257) 以取消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如此車輛便可順利駛離泥濘或初雪。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前 300 km：
 - 避免突然停止。
- 前 1000 km：
 - 不可以極速行駛。
 - 避免突然加速。
 -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車輛在國外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P. 420)

■引擎熄火前的怠速時間

為避免損壞到渦輪增壓器，引擎在高速行駛或爬坡後應怠速運轉一段時間。

行駛狀況	怠速時間
一般市區行駛或高速行駛 (高速公路速限或建議車速)	不需要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起步時

在引擎運轉的情況下停車時，請務必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動。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

- 如果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不可駕駛車輛以避免踩錯踏板。
 -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倒車時，您可能會因為轉身而造成較難以操作踏板，請務必確認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 即使只是稍微移動一下車輛，也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這樣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或油門踏板。
 - 使用右腳踩放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若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和排氣溫度極高。如果附近有任何易燃物，這些高溫部件可能會引發火災。
- 正常行駛期間，不可將引擎熄火。行駛時將引擎熄火，雖然仍保有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如此會使轉向及煞車更加困難，所以您應該儘可能的將車輛安全的駛向路邊停靠。
然而，在緊急狀況時，如果無法以正常方式將車輛停止：→P. 363
- 在下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低速檔）以維持安全車速。
連續使用煞車可能會因過熱而降低煞車效能。（→P. 140）
-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方向盤、座椅或車內 / 車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
-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 不可越野行駛。
本車並非專為越野行駛而設計的 AWD 車輛。如果無法避免越野路況，請小心行駛。
- 不可渡河或穿越任何水域。
如此可能會導致電子組件短路，損壞引擎或使車輛嚴重受損。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 突然地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 突然加速，因檔位改變或引擎轉速改變的引擎煞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
-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否正常。煞車塊潮濕會妨礙煞車正常作動。若煞車僅有單側潮濕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 操作排檔桿時

- 排檔桿在前進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會造成引擎失速或導致煞車及方向盤性能惡化，而發生意外事故或損害車輛。
-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前進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倒車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否則，會損壞變速箱並且可能導致車輛失控。
- 當車輛移動時，移動排檔桿至 N 檔位會將引擎與變速箱斷開。選擇 N 檔位時，無法提供引擎煞車。
- 請小心油門踏板踩下時，不可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儘快將煞車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更換。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及 / 或煞車碟盤磨耗超過其限度的車輛非常危險。

■ 車輛停止時

● 不可使引擎高速運轉。

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

● 為了避免車輛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在引擎有運轉時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施加駐車煞車。

● 如果車輛停在陡坡，為避免因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造成意外，請持續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使用駐車煞車。

● 避免引擎高速空轉。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運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此時，如果附近有可燃物質，則可能會造成火災。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停放時

- 在陽光下時，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
否則可能導致下列結果：
 -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漏出，而造成火災。
 - 車內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打火機放在手套箱或地板上，放置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可能會意外地引起火花造成火災。
- 不可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安裝吸盤。不可放置如空氣芳香劑的罐子在儀表板上。吸盤或罐子猶如透鏡，會造成車輛火災。
- 不可讓車門或車窗打開。如果彎曲的玻璃上鍍有如銀色的金屬薄膜，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造成火災。
- 應隨時使用駐車煞車、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引擎熄火並將車輛上鎖。
不可在無人看顧車輛的情況下，任由引擎運轉。
假如停車時只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但是未使用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滑動並導致意外。
- 引擎運轉當下或引擎運轉後，請勿碰觸排氣管。
否則，可能會造成燙傷。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車內休息時

務必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在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引擎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場所，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煞車時

● 煞車受潮時務必小心駕駛。

煞車潮濕時，煞車距離會增加，且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也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如果煞車增壓裝置無法作用，不可尾隨其他車輛太近並應避免行駛在需要使用煞車的斜坡或急轉彎路段。

在此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會比平常吃力，同時煞車停止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引擎熄火，請不要連續踩放煞車踏板。

每踩一次煞車踏板都會消耗尚存的動力煞車輔助力。

● 煞車系統由 2 個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個故障，另一個仍可作動。在此情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而且煞車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檢修煞車。

■ 如果車輛陷住 (AWD 車型)

當任何一輪懸空、陷入沙坑及泥濘等處時，不可過度空轉車輪或前後移動車輛，這樣可能會損壞動力系統組件或造成意外事故。

注意**■ 車輛行駛時**

● 行駛中不可同時踩油門與煞車踏板，因為這樣可能會限制引擎輸出。

● 在斜坡時，不可以踩油門或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來停住車輛。

■ 當駐車時

務必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滑動或誤踩油門踏板時發生車輛突然加速。

 注意**■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 不可保持方向盤在向某一邊打到底的位置過久。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方向盤馬達損壞。
-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 高負載行駛後，務必使引擎怠速運轉。並僅在渦輪增壓器冷卻後 再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造成渦輪增壓器損壞。

■ 如果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或損壞可能導致以下狀況。此時請緊握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震動
- 車輛異常傾斜

當輪胎洩氣時要怎麼做的資訊 (→P. 386)

■ 遇到淹水道路

不可駛過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 引擎熄火
- 電子組件短路
-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且車輛泡水或卡在泥濘或砂土中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 煞車功能
- 引擎機油、變速箱油、加力箱油(AWD車型)及後差速器油(AWD車型)等的油量和品質
- 軸承和懸吊接頭 (可能入水處) 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的功能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裝載、容量及荷重的資訊：

警告

■ 不可放置在行李廂內的物品

行李廂內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 儲存汽油的容器
- 噴霧罐

■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而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盡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行李廂內。
 - 行李廂內堆疊的貨物或行李不可高過椅背。
 - 當折疊後座椅時，長形的物品不可直接放在前座椅的後面。
 -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 在駕駛人腳邊
 - 在前後乘客座上 (疊放物品)
 - 行李廂隔版上
 - 在儀表板上
 - 在中央面板上
 - 固定乘客室內的所有物品。
 -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其並非設計用來供乘客乘坐。乘客應坐在座椅上並繫妥安全帶。
- #### ■ 裝載及配置
- 車輛不可超載。
 -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性能變差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拖曳尾車

Toyota 不建議您以車輛拖曳尾車。

Toyota 也不建議安裝拖車鉤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輪椅、踏板車、腳踏車等的運送裝置。您的愛車並非設計用來拖曳尾車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運輸裝置。

引擎（點火）開關

攜帶智慧型鑰匙啟動引擎或變更引擎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啟動引擎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檢查排檔桿已排在 P 檔位。
- 3 確實踩下煞車踏板。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就會出現  及一則訊息。

如果沒有顯示，則引擎無法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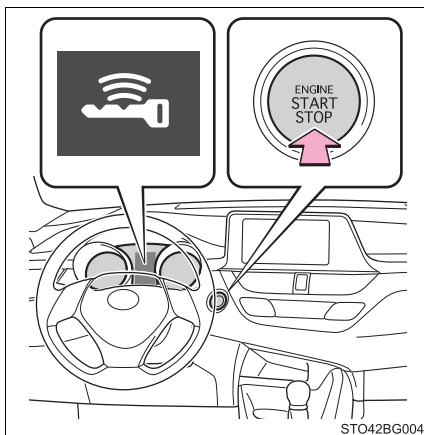
- 4 短暫而確實地按下引擎開關。

操作引擎開關時，短暫確實地按一下即可。不需要按住開關。

引擎會搖轉到啟動，最多搖轉 30 秒，以先到者為準。

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發動。

任何引擎開關模式皆可啟動引擎。



4

行冊

停熄引擎

- 1 停止車輛。
- 2 設定駐車煞車 (→P. 147) 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按下引擎開關。
- 4 釋放煞車踏板並確認儀表板上的 ACCESSORY 顯示已熄滅。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引擎開關即可切換模式。(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①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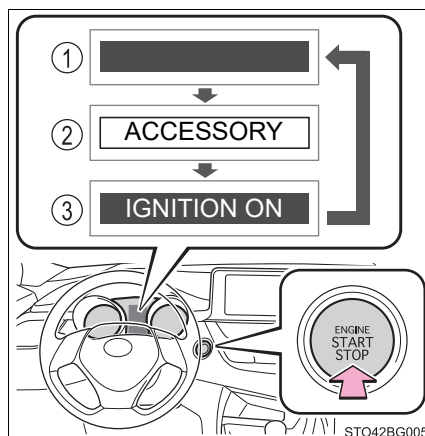
可使用緊急警示燈。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不會顯示。

② ACC 模式

可使用音響系統等部份電氣組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ACCESSORY」。

③ IG ON 模式

可使用所有電氣組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IGNITION ON」。



*: 要將引擎熄火時，如果排檔桿是在 P 以外的檔位，則引擎開關將會被切換到 ACC 模式，而不是 OFF。

排檔桿在 P 以外檔位要將引擎停熄時

如果排檔桿不在 P 檔位而要將引擎停熄時，引擎開關將會被切換至 ACC 模式，而不是 OFF。執行下列程序來將開關切換至 OFF：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3 確認「ACCESSORY」及「TURN POWER OFF」有交替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然後再次按下引擎開關。
- 4 檢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ACCESSORY」及「TURN POWER OFF」已熄滅。

■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位且車輛停留在 ACC 模式下超過 20 分鐘或在 IG ON 模式 (引擎未發動) 超過 1 小時, 引擎開關將會自動切換至 OFF。

然而, 此功能無法完全避免電瓶電力耗盡。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 讓引擎開關長時間處於在 ACC 或 IG ON 模式下。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P. 85

■ 影響操作的情況

→P. 101

■ Smart Access 智慧型車門啟閉控制系統功能注意事項

→P. 102

■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 可能是引擎晶片防盜系統尚未停用。(→P. 59)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確認排檔桿有位於 P 檔位。如果排檔桿排出 P 檔位, 則引擎將無法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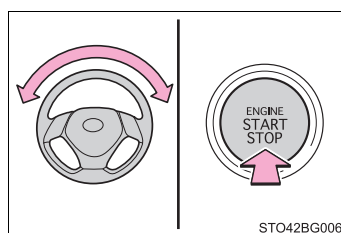
■ 方向盤鎖定

關閉引擎開關並開啟和關閉車門後, 方向盤會因方向盤鎖功能而鎖定。再次操作引擎開關可自動取消方向盤鎖。

■ 當轉向鎖無法解除時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會顯示「Push ENGINE Switch while Turning The Steering Wheel in Either Direction.」。

確認排檔桿已排在 P 檔位。在左右轉動方向盤的同時按下引擎開關。



■ 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保護

如果引擎短時間重複發動和熄火, 馬達的操作可能會受到限制以防止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此時, 請不要操作引擎。約 10 秒鐘後, 方向盤鎖馬達即會恢復功能。

- **「Smart Entry & Start System Malfunction. See Owner's Manual.」** 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P. 339
- 操作引擎開關
 - 如果未短暫且確實地按下開關，可能無法變更引擎開關模式或無法啟動引擎。
 - 如果試圖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立即重新啟動引擎，有時會無法啟動引擎。在引擎開關關閉後，請等待數秒鐘再重新啟動引擎。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P. 404

警告**■ 啟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引擎。啟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注意事項

如果行車時引擎發生故障，在車輛到達安全地點並完全停止前，不可上鎖或開啟車門。方向盤鎖在這種情況下作動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緊急狀況下停熄引擎

- 車輛行駛時，如果要在緊急狀況下將引擎熄火，請按住引擎開關 2 秒以上或連續快按 3 下以上。(→P. 363)

然而，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觸碰引擎開關。行駛時將引擎熄火，雖然仍保有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如此會使轉向及煞車更加困難，所以您應該儘可能的將車輛安全地駛向路邊停靠。

-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引擎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警示訊息，且蜂鳴器響起。
- 在行駛中關閉引擎後，若要重新啟動引擎，請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注意**■ 避免電瓶電力耗盡**

-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 ACC 或 IG ON 模式。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ACCESSORY」或「IGNITION ON」，表示引擎開關未關閉。請關閉引擎開關後，再離開車輛。
- 排檔桿在 P 以外檔位時，不可停熄引擎。如果排檔桿不在 P 檔位而停熄引擎，則引擎開關只可切換至 ACC 模式，而無法切換至 OFF。如果讓引擎開關留在 ACC 模式，可能會發生電瓶沒電。

■ 啟動引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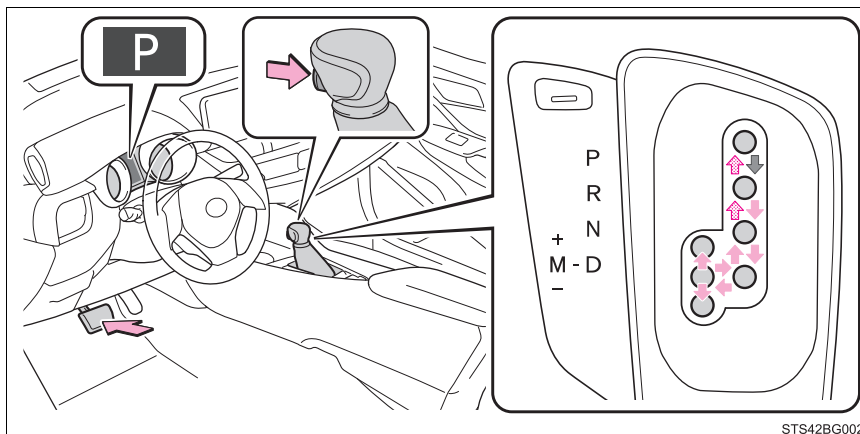
-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使引擎高速運轉。
- 如果引擎變得難以啟動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引擎開關故障的徵狀

如果引擎開關的操作與平時稍有不同，例如：開關稍微卡住，表示可能有故障。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

無段變速箱 *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 ← 當引擎開關在 ON 並且煞車踏板踩下時 *，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按鈕來排檔。
- ← 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按鈕來排檔。
- ←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請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且已踩下煞車踏板。

*: 當排檔桿從 P 檔開始切換，請務必踩下煞車踏板後再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如果先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將無法釋放排檔桿鎖。

*：若有此配備

檔位功能

檔位	目的或功能
P	駐車 / 啟動引擎
R	倒車
N	空檔
D	一般行駛 *1
M	7 速序列式手自排模式行駛 *2 (→P. 141)

*1: 為改善燃油效率及降低噪音，一般行駛時，排檔桿應排在 D 檔位。

*2: 使用 M 檔位模式，藉由操作排檔桿來選擇檔數以獲得適當的引擎煞車力。

選擇駕駛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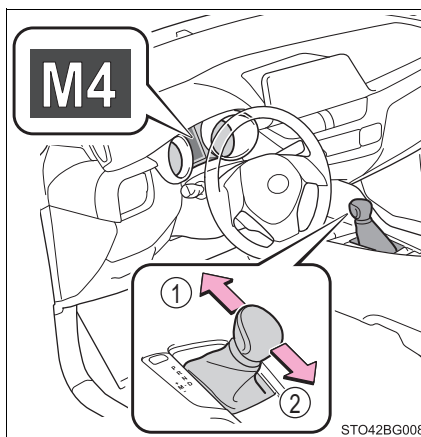
→P. 223

在 M 模式變換檔數

若要進入 7 速手自排變速模式，請將排檔桿排入 M 檔位。之後即可操作排檔桿選擇檔位，以您所選擇的檔位行駛。

- ① 升檔
- ② 降檔

每操作一下排檔桿可變換一個檔位。
選擇檔數，從 M1 到 M7 將會顯示在儀表板上。



不過即使排入 M 檔，如果引擎轉速過高或過低，系統將會自動變更檔位。

■ 檔數功能

- 共有 7 段的引擎煞車力供您選擇。
- 較低的檔位會比較高的檔位提供較大的引擎煞車力，且引擎轉速也會較高。

■ 如果即使將排檔桿排入 M 檔位後，7 速手自排變速模式指示燈仍未亮起

這表示 CVT (無段變速箱) 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在這種情況下，變速箱將視同排檔桿在 D 檔位來作動。)

■ 車輛在排檔桿位於 M 檔位下停止時

- 一旦車輛停止，變速箱會自動降至 M1 檔位。
- 停止後，車輛會以 M1 檔位起步。
- 車輛停止時，變速箱是設定在 M1 檔位。

■ 使用定速巡航系統或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行駛時 (若有此配備)

即使執行下列操作試圖作動引擎煞車時，因為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未取消，引擎煞車將不會作動。

- 當 D 檔位行駛時將駕駛模式切換到 Sport 模式。(→P. 223)

■ 降檔限制警告蜂鳴器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排檔桿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P. 125

■ 排檔桿鎖系統

排檔桿鎖定系統為防止車輛起步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系統。

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踩下煞車踏板可以將排檔桿排出 P 檔位。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首先，確認是否確實踩下煞車踏板。

如果排檔桿無法在踩下煞車踏板即按下按鈕時移動，排檔桿鎖定系統可能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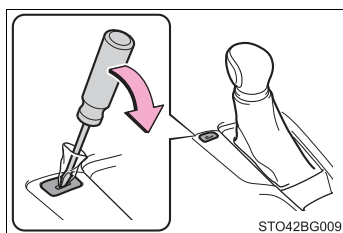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下列步驟可作為排檔桿無法操作時的緊急處置：

解除排檔桿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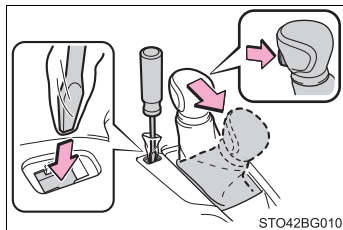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
- 3 踩下煞車踏板。
- 4 拆下飾蓋。

使用一字螺絲起子拆下飾蓋。為了防止損傷到飾蓋，請用布包住一字起子的末端。



- 5 按住排檔桿解除按鈕時再壓下排檔鎖定解除按鈕。

排檔桿可在按鈕被按下時移動。



■ G AI-SHIFT

根據駕駛性能及行駛狀況，G AI-SHIFT 會自動選擇適合的檔數。當排檔桿排入 D 檔位並在 Sport 模式時，G AI-SHIFT 即會自動作用。(選擇普通模式或排檔桿排入 M 檔位時，此功能即會取消)

 **警告**

■ **行駛在濕滑路面時**

小心突然的降檔和加速可能會導致車輛側滑或打滑。

■ **為避免解除排檔桿鎖定時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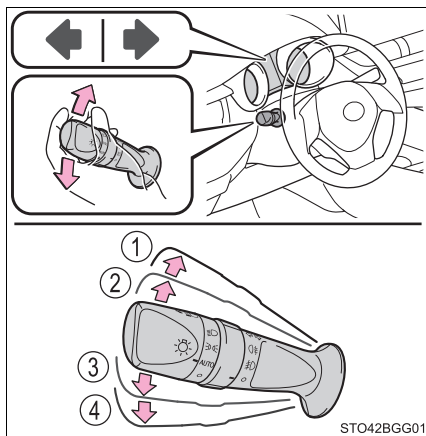
在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前，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踩住煞車踏板。

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且排檔桿被排出 P 檔位時，如果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非煞車踏板時，車輛可能會突然起步，可能導致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 ① 右轉
- ② 向右變換車道 (稍微扳動控制桿
然後放開)
右側方向燈將會閃爍 3 次。
- ③ 向左變換車道 (稍微扳動控制桿
然後放開)
左側方向燈將會閃爍 3 次。
- ④ 左轉



■ 方向燈只能在下列情況下作動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若指示燈閃爍得比平常快

請檢查前、後方向燈泡是否燒毀。

■ 如果方向燈在車道變換完成前停止閃爍

請再次操作控制桿。

■ 個人化

變換車道時方向燈閃爍的次數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 →P. 431)

駐車煞車

可選擇下列想要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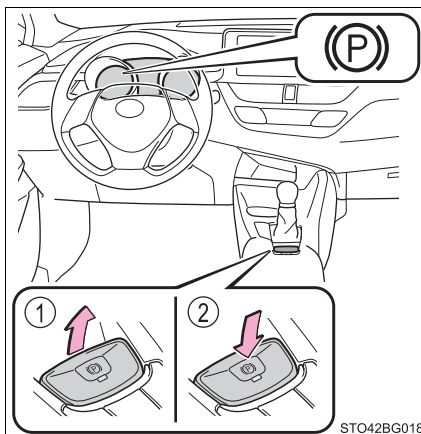
自動模式

駐車煞車會依照排檔桿的操作自動設定或解除。

即使位於自動模式，也可以手動啟用或解除駐車煞車。(→P. 147)

- ① 開啟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時，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EPB Shift Interlock Function Activated」(EPB 排檔連結功能已經作動)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解除，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熄滅。
- 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啟用，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亮起。



踩住煞車踏板時再操作排檔桿。

- ② 關閉自動模式 (車輛停止時，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EPB Shift Interlock Function Deactivated」(EPB 排檔連結功能已經停用)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手動模式

駐車煞車可手動作用和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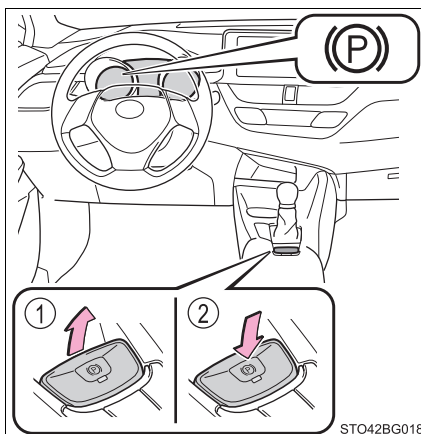
- ① 拉起駐車煞車開關以設定駐車煞車

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亮起。

行駛時如果出現緊急狀況且需要作動駐車煞車時，請拉住駐車煞車開關。

- ② 按下駐車煞車開關以解除駐車煞車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均已熄滅。



若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閃爍，請再次操作開關。(→P. 377)

■ 操作駐車煞車

- 引擎開關不在 IG ON 模式，無法使用駐車煞車開關解除駐車煞車。
- 引擎開關不在 IG ON 模式，自動模式 (自動煞車設定和解除) 無法啟用。

■ 自動解除操作

慢慢踩下油門踏板時駐車煞車自動解除。

在下列狀況駐車煞車自動解除：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駕駛座安全帶已繫上。
- 排檔桿在前進或倒退檔位。
- 故障指示燈或是煞車系統警示燈未亮。

如果自動釋放功能無法作動，使用手動釋放功能來解除駐車煞車。

■ 如果「EPB Frequently Operated, Wait a Minute」(EPB 頻繁作動等待 1 分鐘)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駐車煞車在短時間內重複操作，系統可能會限制操作以避免過熱。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避免操作駐車煞車。等待 1 分鐘後即會恢復正常。

■ 如果「**EPB Activation Incomplete**」或「**EPB Unavailable**」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操作駐車煞車開關。如果在操作開關數次後訊息沒有消失，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操作駐車煞車的聲音

操作駐車煞車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

- 依照引擎開關的位置 / 模式，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將會如下所述點亮或亮起：

IG ON 模式：保持亮起直到駐車煞車釋放。

不在 IG ON 模式：亮起約 15 秒。

- 當駐車煞車設定時間關閉引擎開關，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將亮起約 15 秒。這並非表示故障。

■ 變更模式

啟用 / 關閉自動模式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訊息，並且發出蜂鳴器聲響。

■ 駐車

→P. 124

■ 駐車煞車作動警告蜂鳴器

車輛行駛時如果駐車煞車仍未釋放，蜂鳴器將會響起。「EPB Applied」(EPB 作動著)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

■ 如果煞車系統警示燈亮時

→P. 376

■ 在冬季使用時

→P. 263

警告**■ 車輛停放時**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駐車煞車可能會意外釋放，並且可能會造成車輛突然移動，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電子式駐車煞車開關

不可放置任何物品於駐車煞車開關附近。這些物品可能會干涉到開關，造成駐車煞車不預期的作動。

注意**■ 車輛停放時**

離開車輛前，請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作動駐車煞車並確認車輛不會移動。

■ 系統故障時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並確認警示訊息。

■ 駐車煞車因故障無法釋放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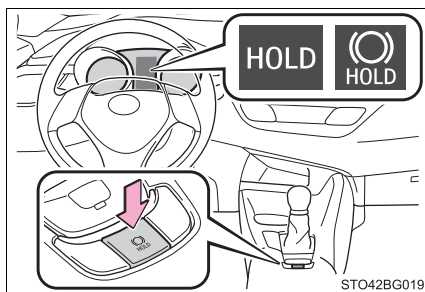
若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駕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請立即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系統開啟並踩下煞車踏板以停止車輛時，若排檔桿位於 **D** 或 **N** 檔位，**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會持續保持煞車作用。排檔桿在 **D** 檔位且油門踏板踩下時，系統會釋放煞車以使車輛順利地起步。

開啟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就緒指示燈（綠色）會亮起。系統定住煞車時，HOLD 定車煞車作動指示燈（黃色）會亮起。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條件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在下列條件會無法作用：

- 駕駛座車門未關閉。
- 駕駛者未繫安全帶。

在系統待命作用時，若發生上述任一狀況，則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會關閉，且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待命指示燈也會熄滅。此外，若在 HOLD 定車煞車輔助功能作用時發生其中一個狀況，則警告蜂鳴器會響起，警示訊息也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功能

- HOLD 定車煞車輔助功能作用時，如果煞車踏板釋放約 3 分鐘，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在此情況下，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警示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要在 HOLD 定車煞車輔助功能作用時關閉系統，請確實踩下煞車踏板後再按一次按鈕即可。
- 車輛在陡坡時，HOLD 定車煞車輔助功能可能會無法煞住車輛。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靠駕駛者踩下煞車踏板。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也會通知駕駛人此情況。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

■ 於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時，自動作動駐車煞車

執行下列任一操作來釋放電子駐車煞車。

- 踩下油門踏板。(如未繫安全帶時，電子駐車煞車將不會自動釋放。)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有熄滅。(→P. 146)

■ 何時須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即使按下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開關並符合操作條件，可是該系統的待命指示燈(綠色)卻不會亮，該系統也許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如果「Brake Hold Fault. Depress Brake to Deactivate. Visit Your Dealer」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

■ 若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用指示燈閃爍

→P. 377

 **警告****■ 車輛在陡坡時**

在陡坡上使用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應特別謹慎。因為在此情況下，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車輛停在濕滑的路面上

因車輪抓地力的關係，系統會無法使車輛停駐。所以在濕滑路面上不可使用此系統。


 **注意****■ 車輛停放時**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並非設計用於長時間的停駐車輛。系統鎖定車功能作動時，將引擎開關關閉，可能會釋放煞車並導致車輛移動。當操作引擎開關時，踩下煞車踏板，將排檔桿置於「P」檔位置並設定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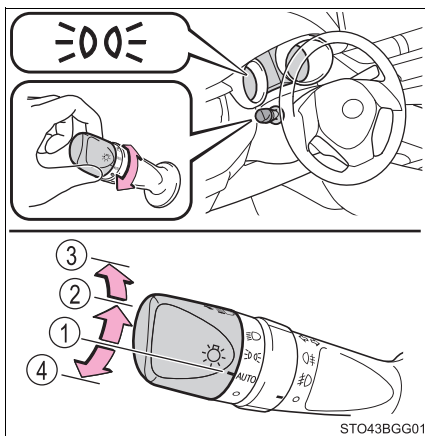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或自動方式操作。

操作說明

以  開關開啟車燈的方法如下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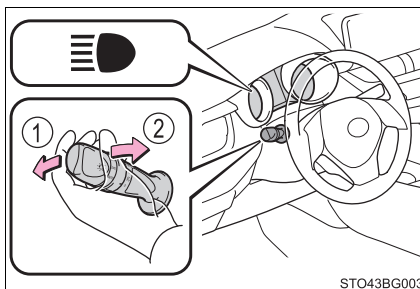
- ① **AUTO** 自動開啟及關閉頭燈、日行燈 (→P. 155) 及下列各燈。
(當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②  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及儀表燈會亮起。
- ③  開啟頭燈及上列各燈(日行燈除外)。
- ④  開啟 LED 日行燈。
(→P. 155)



(若有此配備)

開啟遠光燈

- ① 頭燈亮起時，將控制桿往離您的方向推即可開啟遠光燈。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到中央位置，即可關閉遠光燈。
- ② 將控制桿往您身體方向扳隨即放開，遠光燈便閃一下。



不論頭燈開啟或關閉，均可閃爍遠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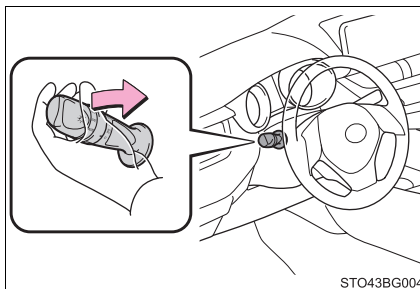
頭燈 Follow Me Home 延遲照明系統 (若有此配備)

此系統能讓頭燈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維持亮起 30 秒。

引擎開關關閉後於頭燈開關位在 **AUTO** 或 **○** 位置時，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若有此配備)

在下列情況，燈光會被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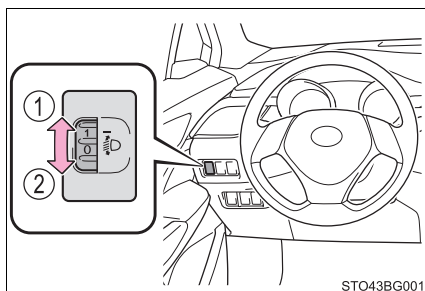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開啟燈光開關。
- 燈光控制桿被拉向您自身的方向然後放開。



手動頭燈水平調整旋鈕 (若有此配備)

頭燈高度可以根據車輛的搭乘人數和負載情形來調整。


- ① 調高頭燈水平高度
- ② 調低頭燈水平高度



■ 旋鈕設定指南

乘員和行李負載情形		旋鈕位置
乘員	行李負載	
駕駛人	無	0
駕駛人和前座乘客	無	0
滿載乘員	無	1.5
滿載乘員	行李廂滿載	2
駕駛人	行李廂滿載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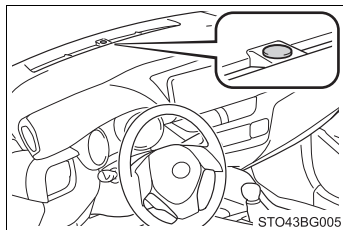
■ 日間行車燈系統

在白天行駛時，為了使你的愛車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察覺，即使頭燈開關在 OFF AUTO 或  位置，每當引擎啟動且駐車煞車釋放後，日行燈即會自動亮起。(若有此配備)(較前位置燈亮)。日間行車燈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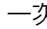
■ 頭燈控制感知器

如果有異物附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擋風玻璃上附著的物件遮蓋，則感知器可能會無法正常作用。

此類干擾會使感知器偵測到周圍反光，進而造成主動轉向頭燈功能失效。



■ 自動車燈關閉系統

- 當車燈開關位於  或  位置時：如果引擎開關關閉頭燈及前霧燈會自動關閉。
- 當車燈開關位於 **AUTO** 位置時：如果引擎開關關閉所有燈光會自動關閉。
要再次開啟燈光，將引擎開關轉到「IG ON」位置或開啟燈光控制開關到 **AUTO** 或  (若有此配備) 一次再回到  或 .

■ 燈光提醒蜂鳴器


表示引擎開關轉至 ACC 或 OFF 位置並開啟駕駛座車門時，燈光仍開著。

■ 自動頭燈水平高度調整系統 (未配備手動頭燈水平調整系統)

系統會依據乘客人數及車輛的裝載情況自動調整頭燈水平高度，以免妨礙其他用路人。

■ 電瓶省電功能

在下列狀況時，如果頭燈及其他燈光仍亮起，約 20 分鐘後將會自動熄滅以避免電瓶沒電：

- 頭燈和 / 或尾燈開啟時。
- 引擎開關轉至 ACC 模式或關閉。
- 燈光控制開關在  或 **AUTO**。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時，此功能即會取消：

- 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位置時。
- 操作頭燈開關時。
- 車門開啟或關閉。

■ 「Headlight System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燈光感知器靈敏度)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 431)

注意

■ 避免電瓶電力耗盡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車燈長時間點亮。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利用車內前攝影機以感知街道燈光、前車燈光的亮度，並於必要時自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警告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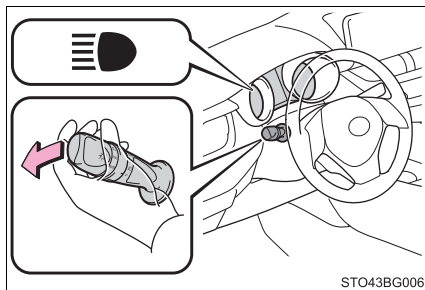
不可依賴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務必安全駕駛，小心觀查四周並於必要的時候手動開啟或關閉遠光燈。

■ 避免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不正確作動

車輛不可超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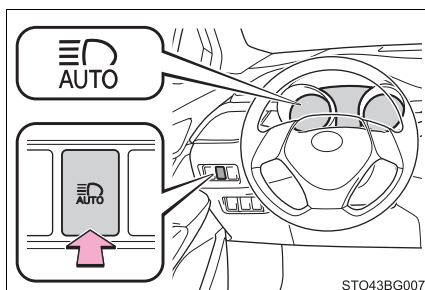
啟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1 頭燈開關在 **AUTO** 或  位置
並將控制桿推離自己。



- 2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頭燈自動開啟時，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亮起，以指示系統作用。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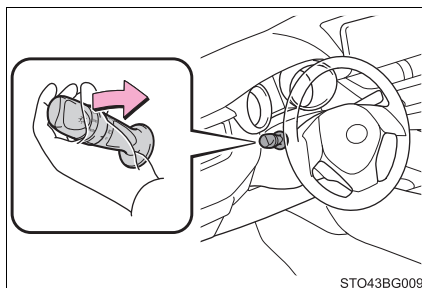
手動開啟 / 關閉遠光燈

■ 切換到近光燈

將控制桿拉回至原來位置。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指示燈將會熄滅。

將控制桿再次推離自己來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
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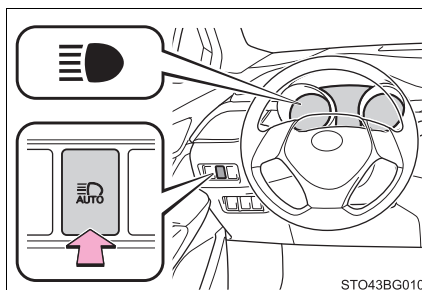


■ 切換到遠光燈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
換系統開關。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
換系統指示燈將會熄滅且遠
光指示燈會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可作動 AHB 智
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遠光燈自動開啟或關閉的情況

● 當下列條件均符合時，遠光燈將會自動亮起 (約 1 秒鐘後)：

- 車速在約 34 km/h 以上。
- 車前區域昏暗。
- 沒有前方車輛開啟頭燈或尾燈時。
- 前方的道路上只有少許的路燈。

● 下列任一狀況符合時，遠光燈將自動關閉：

- 車速降至 27 km/h 以下時。
- 車前區域不昏暗。
- 前車開啟頭燈或尾燈。
- 前方道路有許多路燈。

■ 前攝影機偵測資訊

- 在下列情況下，遠光燈可能不會自動關閉：
 - 來車突然從彎道出現時
 - 另一輛車切入前方時
 - 前車因連續彎道、分隔島或路樹而從視線中隱藏
 - 前車從寬闊道路上的遠方車道出現時
 - 前車無照明時
- 如果偵測到前車使用霧燈而未使用頭燈時，遠光燈可能會關閉。
- 房屋照明、路燈、交通信號及廣告或招牌照明可能會導致遠光燈切換至近光燈或近光燈持續開啟。
- 下列因素可能影響開啟或關閉遠光燈的時間：
 - 前車的頭燈、霧燈及尾燈亮度
 - 前方車輛的移動及方向
 - 前方車輛僅作動單側燈光時
 - 前方車輛為兩輪車時
 - 路況 (坡度、彎道、路面狀況等)
 - 乘客數及行李數量
- 遠光燈可能會在駕駛者無預期的情況下開啟或關閉。
- 可能無法偵測到自行車或相似物體。

- 在以下情況，系統可能無法準確偵測到周遭亮度。如此將可能導致近光燈仍然亮起，或遠光燈造成行人、前車或其他人困擾。在這些情況下，請手動切換近光燈與遠光燈。
 - 在惡劣天氣。(下雨、下雪、起霧及沙塵暴等)
 - 擋風玻璃被霧、煙、冰及污垢等遮蔽。
 - 擋風玻璃破裂或損壞。
 - 前攝影機變形或髒污。
 - 前攝影機溫度極高。
 - 環境亮度和頭燈、尾燈或霧燈相同。
 - 前車頭燈或尾燈關閉、顏色改變或未適當對準。
 - 當車輛行經斷斷續續改變亮暗的區域。
 - 當頻繁且重複的行經上升 / 下降道路，或道路路面粗糙，顛簸或不平坦。(像是鋪石子路、碎石小路等等)
 - 當經常且重複的經過彎道或行駛在彎曲的路上。
 - 車子前方有高反射物體，像是標誌或鏡子。
 - 前車的背面有高反射物體，例如：卡車上的容器。
 - 車輛的頭燈受損或髒污。
 - 車輛因輪胎漏氣，拖車拖吊等而傾斜。
 - 遠光燈與近光燈異常重複切換。
 - 駕駛人需要知道遠光燈可能導致其他駕駛人或附近行人的困擾。

■ 「Headlight System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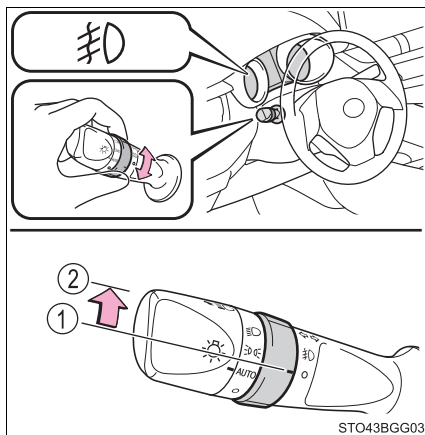
霧燈開關

霧燈可以以改善惡劣行駛狀況（如：下雨或起霧時）的能見度。

操作說明

▶ 前霧燈開關

- ① ○ 關閉前霧燈
- ② 幺 開啟前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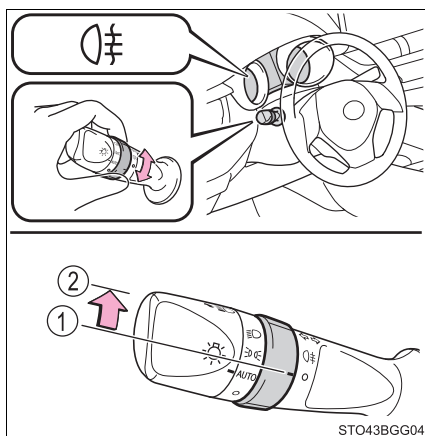


▶ 後霧燈開關

- ① ○ 關閉後霧燈
- ② 0時 開啟後霧燈

放開開關轉環會回到 ○。

再次操作開關轉環會關閉後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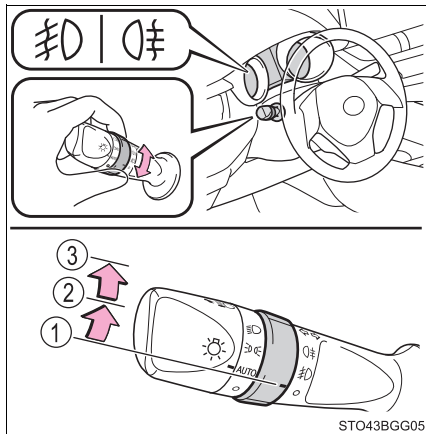


▶ 前後霧燈開關

- ① ○ 關閉前、後霧燈
- ② 卍 開啟前霧燈
- ③ 卍 開啟前及後霧燈

放開開關轉環會回到 卍。

再次操作開關轉環，僅會關閉後霧燈。



■ 霧燈只能在下列狀況使用：

▶ 配備前霧燈開關車型

開啟頭燈或前位置燈時。

▶ 配備後霧燈開關車型

開啟頭燈時。

▶ 配備前霧燈和後霧燈開關車型

前霧燈：開啟頭燈或前位置燈時。


後霧燈：前霧燈開啟時。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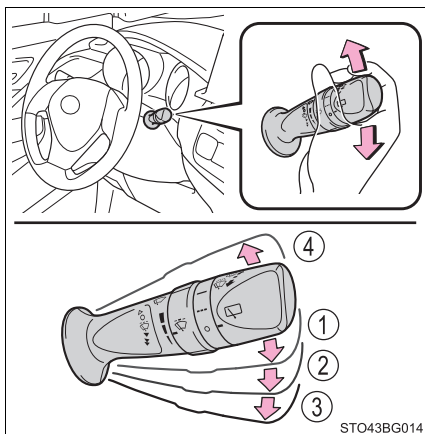
操作雨刷控制桿

圖示是使用左駕車型開關撥桿位置和右駕車型相反。

▶ 間歇擋風玻璃雨刷附間隔時間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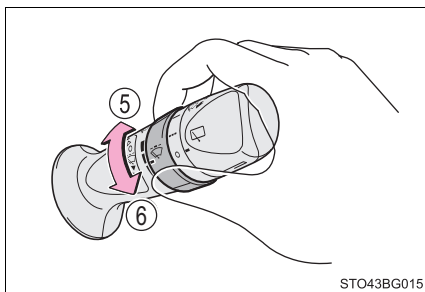
如下方式移動控制桿  來選擇雨刷作動模式。當選擇間歇雨刷作動時，雨刷作動間隔即可調整。


- ①  擋風玻璃雨刷間歇作動
- ②  擋風玻璃雨刷低速操作
- ③  擋風玻璃雨刷高速操作
- ④  單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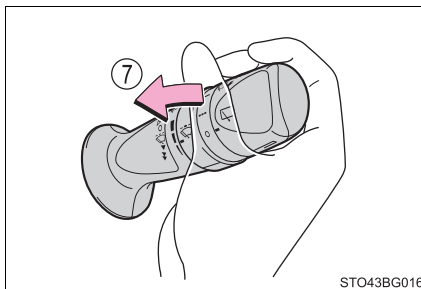


使用間歇雨刷時，可調整間歇作動時間。

- ⑤ 增加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 ⑥ 減少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 ⑦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噴水器。
噴水後雨刷將會作動一小段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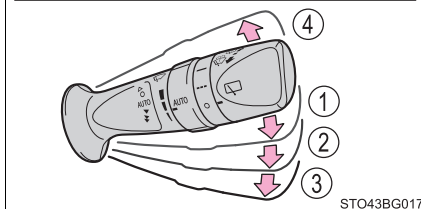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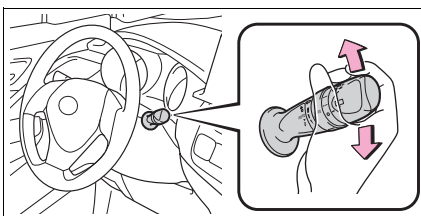


STO43BG016

► 雨滴感應式雨刷

選擇「AUTO」時，當感知器偵測到下雨，雨刷將會自動作動。系統會根據降雨量及車速自動調整雨刷掃動間隔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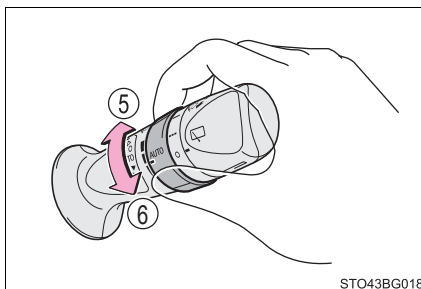
- ① **AUTO** 雨滴感應式雨刷作動
② ▼ 擋風玻璃雨刷低速操作
③ ▼▼ 擋風玻璃雨刷高速操作
④ ▲ 單掃作動




STO43BG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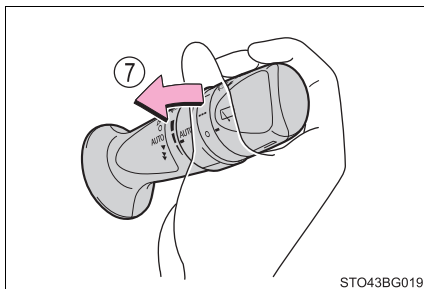
選擇「AUTO」時，轉動控制桿上的轉環即可依下列方式調整感知器的靈敏度。

- ⑤ 提高雨滴感應式雨刷靈敏度
⑥ 降低雨滴感應式雨刷靈敏度



STO43BG018

- ⑦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噴水器。
噴水後雨刷將會作動一小段時間。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能在下列情況作動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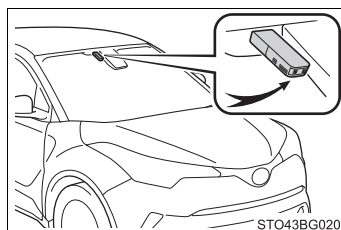
■ 車速對雨刷作動的影響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即使雨刷不在「AUTO」模式，當使用噴水器時，雨刷會根據車速來作動 (延緩作動以防止垂流的產生)。

■ 雨滴感知器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 雨滴感知器偵測雨滴量。

採用光學的感知器。當太陽剛升起或落下，陽光間歇地照射在擋風玻璃上，或昆蟲等停在擋風玻璃上時，雨滴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的作動。



- 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如果將雨刷開關轉至「AUTO」位置，雨刷會作動一次以表示「AUTO」模式被開啟。
 - 如果雨滴感知器的溫度在 90°C 或以上，或 -15°C 或以下時，可能會無法自動作動。此時，要作動雨刷時，請將雨刷開關轉至「AUTO」以外的任何模式。
-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液筒內仍有清潔液，請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警告**■ 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天氣嚴寒時，不可在擋風玻璃變暖之前使用清洗液。清洗液可能會在擋風玻璃上結冰而造成視線不良。如此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擋風玻璃雨刷使用「AUTO」模式時的注意事項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如果感知器被觸碰或擋風玻璃在 AUTO 模式下受到振動時，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會突然作動。請小心您的手指或其他物品，以免被擋風玻璃雨刷夾住。

注意**■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 沒有擋風玻璃清洗液自噴嘴射出時

持續的拉推控制桿可能會使清洗液幫浦損壞。


■ 噴嘴阻塞時

在此狀況，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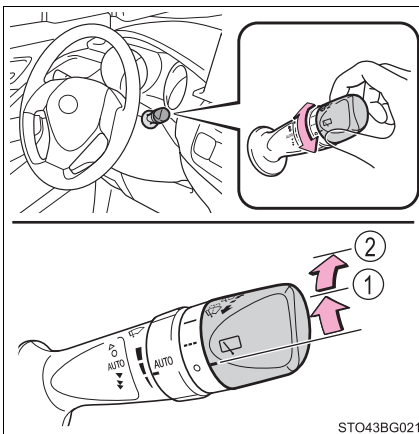
不可試圖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說明

如下方式移動控制桿  來作動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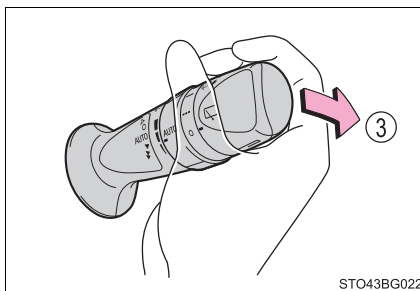
- ①  間歇作動
- ②  一般作動



- ③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推控制桿可操作雨刷和噴水器。

在噴水器噴水後，雨刷會自動作動一段時間。



■ 後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可在下列情況作動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液筒內仍有清潔液，則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注意

■ 後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後擋玻璃。

■ 噴水器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操作開關，否則噴水器泵浦會過熱損壞。

■ 噴嘴阻塞時

在此狀況，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不可試圖用大頭針或其他東西清潔噴嘴，否則噴嘴會損壞。

開啟油箱蓋

請按照下列步驟開啟油箱蓋：

車輛加油前

- 將引擎開關轉至關閉並確定所有的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確認燃油種類。

■ 燃油種類

→P. 426

■ 無鉛汽油的油箱口

為避免加入不正確的汽油，您的愛車之加油口僅允許無鉛汽油的特殊油槍插入。

⚠ 警告

■ 車輛加油時

車輛加油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離開車內要開啟加油口蓋板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時產生的油氣。
- 握緊油箱蓋的把手，然後慢慢地將其轉開取下。
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聲音時，再完全轉開油箱蓋。
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啟的油箱。
- 不可吸入油氣。
若吸入油氣，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 加油時不可吸煙。
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而釀成火災。
-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
這會造成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警告**■ 加油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防止燃油從油箱溢出：

- 務必確實將加油槍置入加油口內。
- 在油槍自動跳停後停止加油。
- 不可讓油箱溢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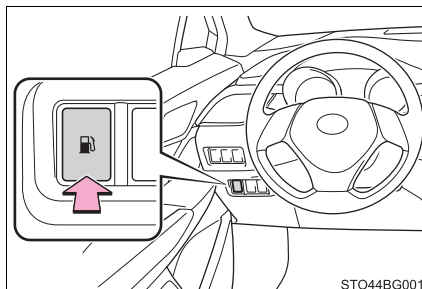
注意**■ 加油**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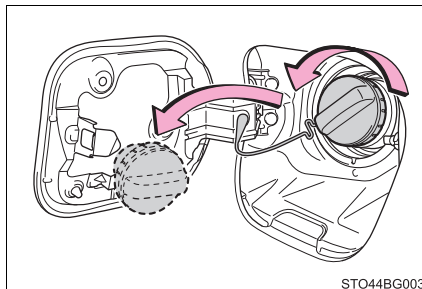
此種行為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開啟油箱蓋

- 1 按下開啟裝置來開啟加油口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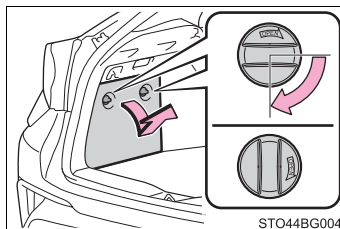
- 2 慢慢的轉開油箱蓋，接著將其掛放在加油口蓋的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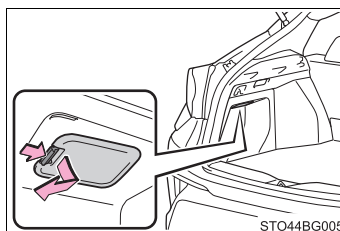
■ 加油蓋無法開啟時

- 1 開啟尾門並拆下行李廂燈下方的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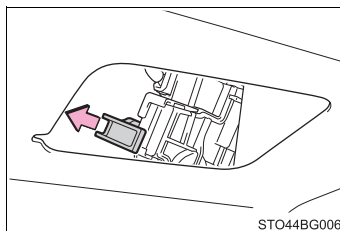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2 開啟尾門並將行李廂照明燈下方的飾蓋拆下。



- 3 將釋放桿往後拉同時確認油箱蓋是否已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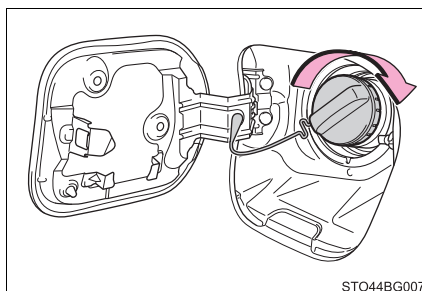


4

行冊誌

關閉油箱蓋

加油後以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在放開油箱蓋後，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 警告

■ 更換油箱蓋時

不可使用非 Toyota 正廠的油箱蓋，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其他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包含以下行車輔助系統，致力於提供安全且舒適的行車體驗：

行車輔助系統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 177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P. 191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P. 157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P. 204

警告

■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Toyota 主動式安全防護系統假定駕駛人將安全地行駛，有助於在撞擊時減少乘客與車輛所受到的撞擊，或在正常行駛狀況下提供駕駛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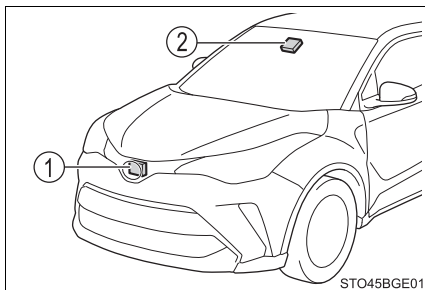
由於此系統能提供的辨識準確性及控制性能仍有一定的限制，因此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人務必負責注意車輛周圍狀況及安全駕駛。

*：若有此配備

感知器

有兩種類型的感知器位於前方護罩及擋風玻璃後方，用以偵測作動行車輔助系統所需的資訊。

- ① 雷達感知器
- ② 前攝影機



⚠ 警告

■ 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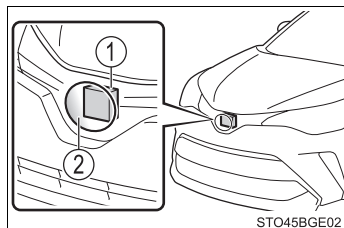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雷達感知器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飾蓋的清潔。

- ① 雷達感知器
- ② 雷達感知器飾蓋

如果雷達感知器的正面或雷達感知器飾蓋的正面或背面出現髒汙或被水滴、積雪等覆蓋，請加以清潔。

用軟布擦拭雷達感知器和雷達感知器飾蓋，以免使其損傷。



- 請勿將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安裝到雷達感知器、雷達感知器飾蓋或周圍區域。
- 不要使雷達感知器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水箱護罩廠徽或前保險桿受到強烈撞擊，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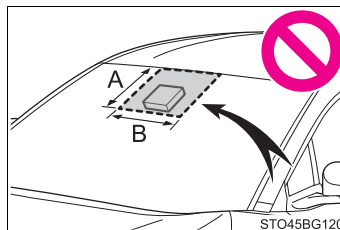
- 不可修改或將雷達感知器或雷達感知器飾蓋烤漆。
- 在下列情況下，必須重新校正雷達感知器。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有拆卸和安裝或更換雷達感知器或前水箱護罩時
 - 更換前保險桿時

■ 為避免前攝影機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前攝影機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隨時保持擋風玻璃清潔。
 - 如果擋風玻璃骯髒或被油膜、水滴、積雪等覆蓋，請清潔擋風玻璃。
 - 若擋風玻璃有使用玻璃鍍膜，就需要使用雨刷將前攝影機前方擋風玻璃區域的水滴去除。
 - 若安裝前攝影機的擋風玻璃內側髒汙，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安裝任何物品例如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等物品於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外側 (圖中的陰影區域)。

A: 自擋風玻璃上緣至攝影機感知器下緣約 1 公分處。



B: 約 20 公分 (自前攝影機中央算起左右約 10 公分)

- 如果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起霧或被凝結水或結冰覆蓋，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濃霧、凝結水或結冰。(→P. 272)
- 若無法使用擋風玻璃雨刷正確清除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的水滴，請更換雨刷橡皮或雨刷片。

警告

-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擋風玻璃。
- 請更換破裂或損壞的擋風玻璃。
更換擋風玻璃後，前攝影機必須重新校正。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讓液體接觸到前攝影機。
- 不可讓明亮光線照射前攝影機。
- 不可使前攝影機髒汙或受損。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前攝影機的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如果鏡頭髒汙或損壞，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使前攝影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拆除或變更前攝影機安裝位置或方向。
- 不可分解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前攝影機 (車內後視鏡等) 或車頂周圍的任何車輛組件。
- 不可將可能阻礙前攝影機的任何配件安裝至引擎蓋、前方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在車頂安裝沖浪板或其他長型物體，請確定不會遮擋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頭燈或其他車燈。

■ 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系統可能暫時無法使用或是系統發生故障。

- 在下列情況下，請執行表格中規定的動作。當偵測到正常作動情況時，訊息將會消失且系統將會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情況	動作
攝影機四周區域覆蓋著鱗汙、濕氣 (起霧、凝結水覆蓋、結冰等) 或其他異物	使用雨刷和 A/C 功能，清除鱗汙及其他附著的異物。(→P. 272)
當前攝影機四周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下曝曬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	若前攝影機非常熱，例如車輛在陽光曝曬下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攝影機四周溫度。 若停放車輛時使用遮陽板，視其類型而定，經遮陽板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使前攝影機四周溫度變得異常高。
	若前攝影機非常冷，例如車輛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停放一段時間後，請使用空調系統增加前攝影機四周溫度。
前攝影機前方區域被遮擋，例如引擎蓋開啟或有貼紙黏貼至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部位	請關上引擎蓋、拆除貼紙等以清除遮擋。
「Pre-Collision System Radar in self calibration Unavailable See owner's manual.」顯示時。	檢查雷達及雷達飾蓋上是否附著異物，並清除任何異物。

- 在下列情況下，若情況已改變 (或車輛已行駛一段時間) 且偵測到正常作動情況時，訊息將會消失且系統將會作動。

如果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當雷達感知器四周溫度超出作動範圍時，例如車輛在陽光下曝曬或是在極度寒冷的環境中
- 當前攝影機無法偵測到車輛前方的物體時，例如在黑暗中、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或是在強光照射前攝影機的情況下行駛。
- 根據車輛附近的狀況而定，雷達可能判定無法正確辨識周圍環境。在此情況下，「Pre-Collision System Unavailable See owner's manual.」會顯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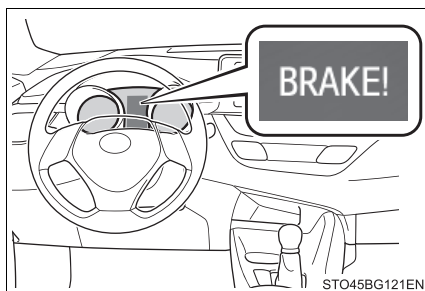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會使用雷達感知器與前攝影機偵測車輛前方的物體。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正面撞擊到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以促使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潛在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碰撞。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正面撞擊物體時，便會啟動 **PCS 煞車**，以協助避開碰撞，或減少碰撞所產生的衝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加以啟用 / 停用，並可變更警示時機。
(→P. 181)

系統功能

■ PCS 預警式警示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正面撞擊到物體或行人時，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以促使駕駛採取閃避動作。



■ PCS 預警式煞車輔助

當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正面撞擊到物體或行人時，系統會根據踩下煞車踏板的力道提供更大的煞車力。

■ PCS 預警式煞車

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發生前方撞擊時，便會自動煞車以減少撞擊造成的衝擊。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如果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撞擊到行人，並有足夠的空間讓車輛轉入其車道，且駕駛人已經開始採取閃避動作或轉向，則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將會協助進行轉向動作，以提升車輛穩定性並防止偏離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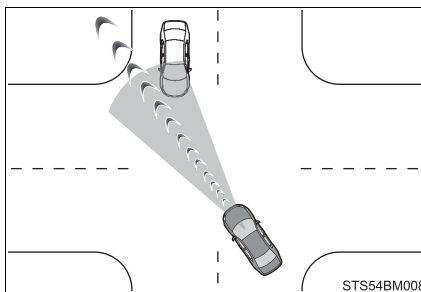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交叉路口右轉 / 左轉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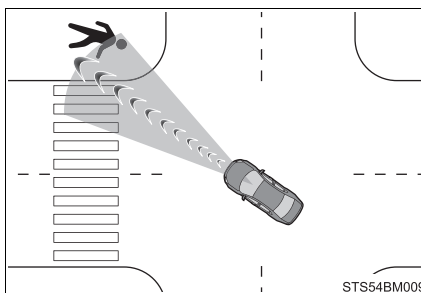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下，如果系統判定很有可能發生撞擊，將會發出 PCS 警示並於必要時作動 PCS 預警式煞車。

根據交叉路口的設置，可能無法提供支援。

- 當您在交叉路口右轉 / 左轉並越過迎面駛來的車輛時



- 當您右轉 / 左轉時，系統偵測到前方有行人並預估行人會進入本車的路線（無法偵測自行車騎士）



 **警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限制**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以 PCS 取代一般煞車。在任何情況下，此系統皆無法避免碰撞或減輕碰撞損壞或受傷。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儘管此系統的設計可協助避免碰撞或減少碰撞的衝擊，但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改變，因此系統可能無法達成相同的性能水準。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倚賴本系統，請務必小心駕駛。
 - 即使沒有發生碰撞的可能性，系統仍可能作動的狀況：→P. 185
 -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況：→P. 187
- 不可自行測試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作動。
根據測試的物體（假人、模擬可偵測物體的紙板物體等等），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 PCS 預警式煞車

- 當 PCS 煞車功能作動時，會施加大量的煞車力。
- 若車輛已因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而停止，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會在車輛停止約 2 秒後取消。請於必要時踩下煞車踏板。
-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防止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
- 在某些情況下，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且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取消此功能的作動。
- 若正在用力踩下煞車踏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延遲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

警告**■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 當系統判定車道偏離預防功能已經完成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將會取消。
- 在下列情況下，可能因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動作，使得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未作動或取消。
 - 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急打方向盤、踩下煞車踏板或撥打方向燈控制桿。這時，系統可能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且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不會作動。
 - 在某些情況下，當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急打方向盤或踩下煞車踏板，且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取消此功能的作動。
 - 當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時，如果緊握方向盤或朝系統產生扭力的反方向轉動方向盤，則可能會取消此功能的作動。


■ 解除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時機

在下列情況下，由於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而導致發生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因此請停用本系統：

- 當車輛被拖吊時
- 當您的愛車拖吊其他車輛時
- 透過拖車、船隻、火車或類似運輸工具運送車輛時
- 在引擎運轉且輪胎可以自由轉動的情況下以千斤頂舉升車輛時
- 使用滾筒測試器（例如底盤動力計或速率表測試器）或車輪平衡機檢查車輛時
- 因意外事故或其他原因，使得前保險桿或前方水箱護罩受到強烈衝擊時
- 當車輛無法穩定行駛，例如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以運動化風格駕駛車輛或越野時
- 當輪胎沒有正確的胎壓時
- 當輪胎過度磨耗時
- 安裝規定以外的輪胎尺寸時
- 安裝雪鏈時
- 使用縮小型備胎或使用緊急補胎工具包時
- 車輛暫時裝有可能會阻礙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的配備（雪鏈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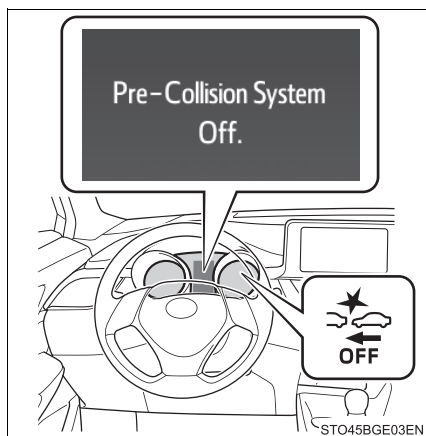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定

■ 啟動 / 停用預警式防護系統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 431) 加以啟用 / 停用。

引擎開關每次切換至 ON 模式時，此系統將自動啟動。

如果停用此系統，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時機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時機可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 431) 加以變更。



引擎開關關閉時，會保留警示時機的設定。然而，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停用及重新啟用，作動時機會恢復至出廠設定 (中)。

如果變更了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時機，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時機也可能因此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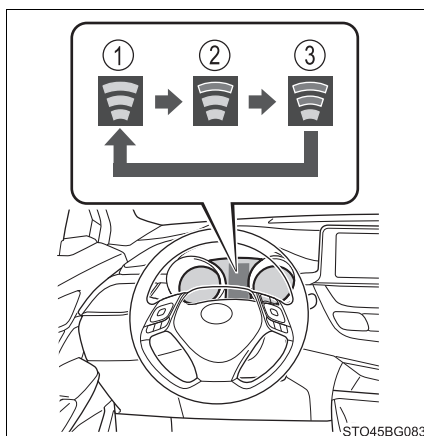
如果選擇「近」，緊急閃避轉向輔助無法在緊急情況下作動。

① 遠

② 中

此為出廠設定。

③ 近



■ 各種 PCS 預警式功能的作動條件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已啟用，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偵測到的物體。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作動：

- 電瓶樁頭被拆開並重新連接後，車輛有一段時間未行駛
- 若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 當 VSC OFF 指示燈亮起時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以下列出各功能的作動車速及作動取消。

● PCS 預警式警示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	大約 10 到 180 km/h	大約 10 到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及行人	大約 10 到 80 km/h	大約 10 到 80 km/h

● PCS 預警式煞車輔助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	大約 30 到 180 km/h	大約 30 到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及行人	大約 30 到 80 km/h	大約 30 到 80 km/h

● PCS 預警式煞車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	大約 10 到 180 km/h	大約 10 到 180 km/h
自行車騎士及行人	大約 10 到 80 km/h	大約 10 到 80 km/h

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一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急遽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當方向燈閃爍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將不會在緊急情況下作動。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行人	大約 40 到 80 km/h	大約 40 到 80 km/h

當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功能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何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 急遽或突然轉動方向盤。
- 踩下煞車踏板。

● 交叉路口右轉 / 左轉輔助 (PCS 警示)

當方向燈沒有閃爍時，將無法針對來車提供交叉路口左轉或右轉支援。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來車速度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	大約 10 到 25 km/h	大約 30 到 55 km/h	大約 40 到 80 km/h
行人	大約 10 到 25 km/h	-	大約 10 到 25 km/h

● 交叉路口右轉 / 左轉輔助 (PCS 預警式煞車)

當方向燈沒有閃爍時，將無法針對來車提供交叉路口左轉或右轉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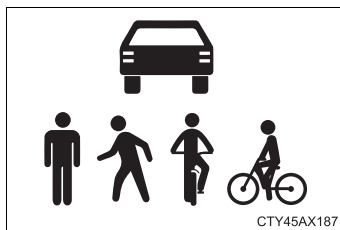
可偵測的物體	車速	來車速度	您的車輛與物體之間的相對速度
車輛	大約 10 到 25 km/h	大約 30 到 45 km/h	大約 45 到 70 km/h
行人	大約 10 到 25 km/h	-	大約 10 到 25 km/h

■ 物體偵測功能

系統會根據物體的尺寸、輪廓、動作等加以偵測，然而，視周遭亮度與偵測到之物體的運動、姿態及角度而定，可能不會偵測到物體，因而使系統未正確作動。

(→P. 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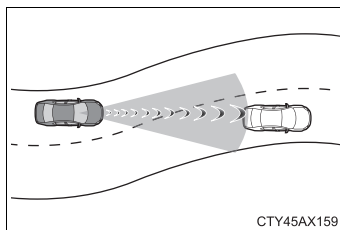
下圖所示為可偵測之物體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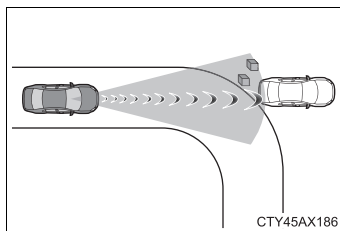
■ 即使沒有發生碰撞的可能，系統也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 在如下所列的情況中，系統可能判定會有正面撞擊而作動。

- 行經偵測到的物體時
- 超越偵測到的物體而變換車道時
- 接近相鄰車道或路邊偵測到的物體時，例如改變行駛路線或行駛在蜿蜒道路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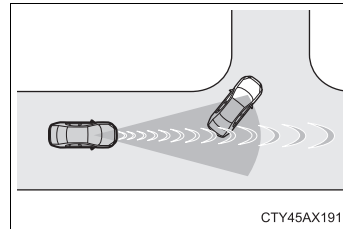


- 快速接近偵測到的物體時
- 接近路邊的物體時，例如偵測到的物體、護欄、電線桿、路樹或牆壁
- 在彎道入口處路邊有偵測到的物體或其他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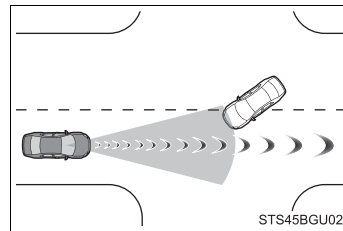


- 在車輛前方有會被誤認為偵測到之物體的圖案或繪畫時
- 車輛前方被水、雪、灰塵等物體噴濺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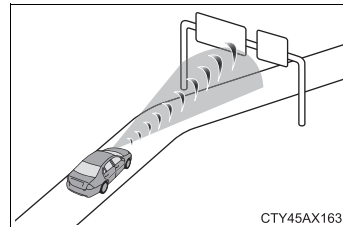
- 超越正在變換車道或左轉 / 右轉的偵測到之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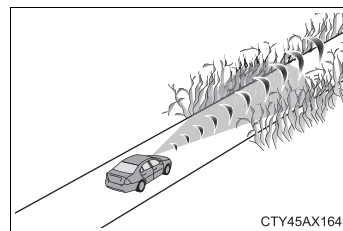
- 行經停在對向車道並準備左轉 / 右轉的偵測到之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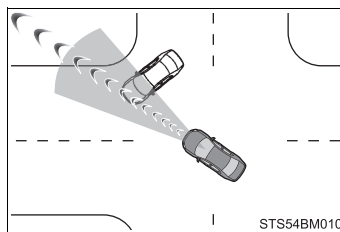
- 偵測到之物體非常接近，且之後在進入本車的路線前停車
- 如果車輛前方升高或降低，例如路面不平或崎嶇時
- 行駛在被結構體圍繞的道路上時，例如隧道內或鐵橋上
- 車輛前方出現金屬物體 (人孔蓋、鋼板等)、階梯或凸出物時
- 行經物體下方時 (道路號誌、看板等)



- 接近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開關閘門時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從可能接觸車輛的物體中間穿過或從下方通過時，例如濃密的草地、樹枝或橫幅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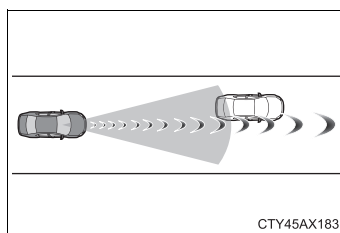
- 通過蒸汽或煙霧時
- 接近會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時，例如大型拖車或護欄
- 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配備雷達的車輛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附近存在許多能反射雷達無線電波的物體（隧道、桁架橋、碎石路面、積雪路面等）時
- 右轉 / 左轉時，來車或行人已經離開本車的路線
- 右轉 / 左轉時，緊貼在來車或行人的前方
- 右轉 / 左轉時，來車或行人在進入本車路線之前停止
- 右轉 / 左轉時，有來車在本車前方右轉 / 左轉



- 轉入對向車流方向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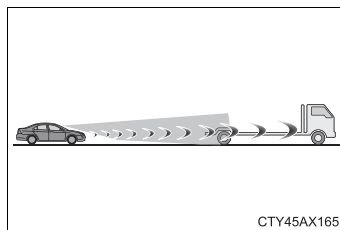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 在以下所列的情況下，雷達感知器及前攝影機可能無法偵測到物體，而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可偵測的物體接近您的愛車時
 - 您的愛車或可偵測的物體晃動時
 - 如果可偵測的物體突然動作（例如突然轉彎、加速或減速）
 - 您的愛車快速接近可偵測的物體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不在您的愛車正前方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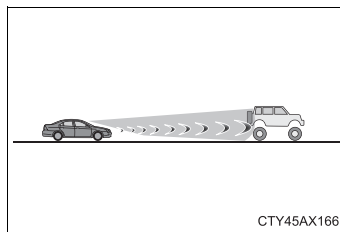


- 當可偵測的物體十分接近道路上的牆面、圍牆、護欄、人孔蓋、車輛、鋼板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位在結構體下方時
- 當可偵測的物體被大型行李、雨傘或電線桿等遮住一部分時

- 附近存在許多能反射雷達無線電波的物體 (隧道、桁架橋、碎石路面、積雪路面等) 時
- 對安裝於其他車輛上之雷達的無線電波產生影響時
- 當多個可偵測的物體彼此十分接近時
- 如果陽光或其他光線直射在可偵測的物體上
- 當可偵測的物體偏白及看起來很亮時
- 可偵測的物體看起來幾乎與周遭環境同色或是亮度相同
- 若可偵測的物體在車輛前方中斷或突然出現
- 車輛前方被水、雪、灰塵等物體噴濺時
- 前方有極亮的光線 (例如陽光或來車頭燈) 直接照射前攝影機時
- 接近前車側邊或車頭時
- 若前車為機車
- 若前車很窄, 例如個人移動工具
- 前車的車尾較小, 例如無負載的拖車
- 若前車的車尾較低, 例如低底盤尾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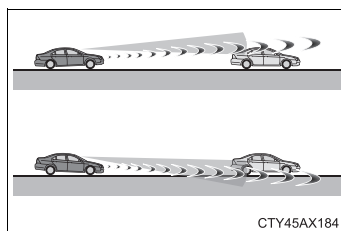


- 若前車底盤距地面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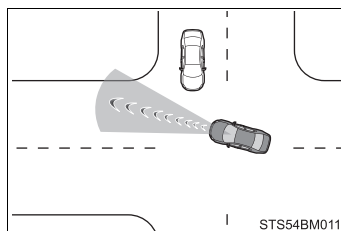


- 前車載有超過後保險桿的凸出物
- 前車形狀不規則, 例如曳引車或邊車
- 如果前車是兒童自行車、承載著大型物品的自行車、由一人以上騎乘的自行車、或是造型特殊的自行車 (配備兒童座椅的自行車、協力車等)
- 如果前方的行人 / 或自行車騎士的騎乘高度低於大約 1 m, 或是高於大約 2 m
- 如果行人 / 自行車騎士穿著過大的衣物 (雨衣、長裙等), 致使其身影模糊
- 如果行人向前彎或蹲下, 或是自行車騎士向前彎
- 如果行人 / 自行車騎士快速移動
- 如果行人正推著嬰兒車、輪椅、自行車或其他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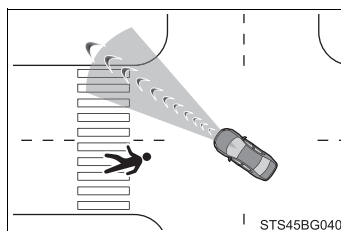
- 在惡劣天氣下行駛時 (下大雨、起霧、下雪或沙塵暴)
- 通過蒸汽或煙霧時
- 周遭區域昏暗 (黎明或黃昏) 或在夜間或隧道內,使偵測到的物體幾乎與周遭環境的顏色相同時
- 行駛在周遭亮度突然改變的地方,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引擎啟動後,車輛有一段時間未行駛
- 左轉 / 右轉時,以及左轉 / 右轉後數秒鐘
- 行駛在彎道上,以及行駛在彎道後數秒鐘
- 若車輛打滑
- 若車頭升起或下降



- 若車輪未定位
- 若雨刷片擋到前攝影機
- 車輛以極高的車速行駛
- 上坡行駛時
- 若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未定位
- 在由多條車道分隔的車道上行駛時,迎面駛來的車輛向右轉 / 向左轉
- 右轉 / 左轉時,相反方向的來車大幅偏離原位時



- 右轉 / 左轉時,行人從車輛後方或側邊接近



- 除了上述情況以外，在如下列舉的某些狀況下，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也可能不會作動。
 - 白色 (黃色) 車道線不易看見 (例如模糊、分歧 / 會合處)，或被陰影遮住
 - 車道過寬或過窄時
 - 路面因修補等因素而出現明暗不均情形
 - 在車輛中心線附近偵測到行人時
 - 目標太近時
 - 車輛轉入的空間不夠安全或無阻擋時
 - 有來車
 - VSC 功能作動中
 - 在像是以下所列的情況下，可能無法取得足夠的煞車力或轉向力，而導致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 煞車功能無法全力作動，例如煞車零件溫度過低、過熱或潮濕
 - 車輛未正確保養 (煞車或輪胎過度磨損、輪胎胎壓不正確等)
 - 車輛行駛在碎石路面或其他濕滑路面
 - 路面上有很深的車輪痕跡時
 - 上坡行駛時
 - 行駛在向左或向右傾斜的路面上時
- 如果停用 VSC
- 若 VSC 停用 (→P. 257)，PCS 預警式煞車力道補助與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也會停用。
 - 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VSC Turned Off. Pre-Collision Brake System Unavailable.」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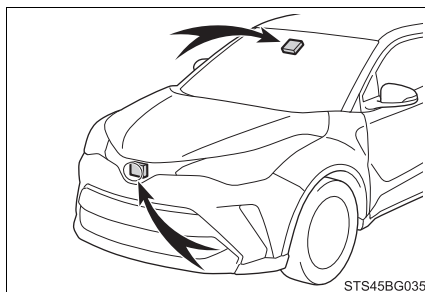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功能總覽

行駛在白色 (黃色) 車道線清晰的道路上時，若車輛偏離目前的車道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會向駕駛人發出警示，並且可能會略為操作方向盤，協助其不致偏離車道 *。此外，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作動時，此系統會操作方向盤，使車輛保持在其車道位置上。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會使用前攝影機來辨識白色 (黃色) 車道線 *。此外，它會使用前攝影機和雷達來偵測前車。

*: 可能識別瀝青和道路邊 (例如草、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邊界為車道線。



警告

■ 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前

- 不可完全依賴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不會自動駕駛車輛，或是讓您減輕對於車輛前方區域應付出的注意力。駕駛人必須完全擔負安全駕駛的責任，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並操作方向盤來修正車輛路徑。此外，駕駛人必須在感到疲勞時進行適當休息，例如在長時間行車後。
- 未能遵守適當的駕駛操作並保持專注，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 若有此配備

警告**■ 不適合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中，請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關將系統關閉。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下雪、結冰而濕滑的路面。
- 車輛行駛在積雪路面上。
- 因為下雨、下雪、起霧、塵土等而導致白線 (黃線) 難以看見。
- 因施工而使車輛行駛於臨時車道或專用車道上。
- 車輛在施工區域中行駛。
- 使用備胎、雪鏈等配備。
- 輪胎已嚴重磨損、或胎壓過低時。
- 當車輛拖曳尾車或緊急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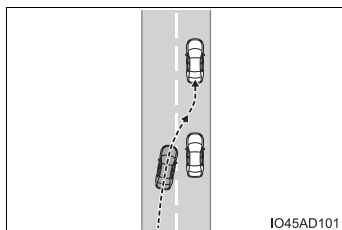
■ 防止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故障及錯誤操作

- 不可改裝頭燈或黏貼貼紙至燈殼表面。
- 不可改裝懸吊等配備。如果必須更換懸吊等配備，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在引擎蓋或水箱護罩上安裝或放置任何物品。亦不可安裝水箱護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
- 如果您的擋風玻璃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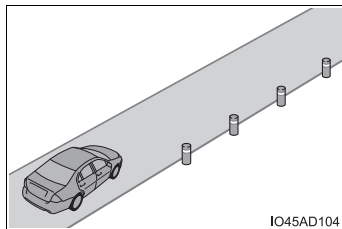
警告**■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下，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且車輛可能會偏離其車道。務必隨時注意周遭狀況安全的駕駛，並操作方向盤修正車輛的路線，不可過度依賴此功能。

- 顯示跟車巡航畫面 (→P. 199) 及前車變換車道時。(您的車可能跟隨前車且亦變換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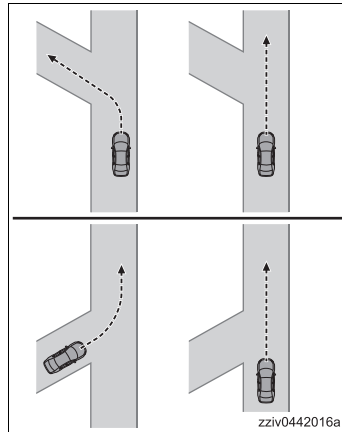


- 顯示跟車巡航畫面 (→P. 199) 及前車偏向一側時。(您的車可能隨著偏向一側並且偏離車道。)
- 顯示跟車巡航畫面 (→P. 199) 及前車偏離其車道時。(您的車可能跟隨前車且偏離車道。)
- 顯示跟車巡航畫面 (→P. 199) 且前車行駛在極接近左 / 右側車道線時。(您的車可能跟隨前車且偏離車道。)
- 車輛行駛於急彎附近。
- 路邊 (護欄、反光桿等) 出現可能被誤認為是白線 (黃線) 的物體或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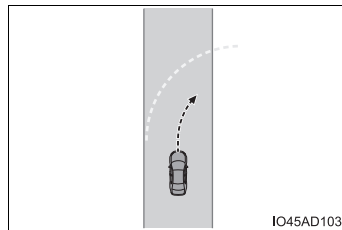


警告

- 車輛行駛於岔路、交匯道路等處。



- 因道路修繕而出現的瀝青修補記號、白線（黃線）等。



- 道路出現平行陰影，或陰影遮住白線（黃線）。
- 車輛在無白線（黃線）的地區中行駛，例如在收費閘門或檢查哨前方，或交叉路口。
- 出現白線（黃線）有裂紋、「凸起的道釘」或石頭。
- 因為沙塵等而無法看見或難以看見白線（黃線）。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水坑而潮濕的路面。

警告

- 車道線為黃色 (可能比白線更難以辨識)。
- 白線 (黃線) 越過路緣石等。
- 車輛行駛於明亮路面，例如水泥路面。
- 車輛行駛於因反射光線等而呈現明亮的路面。
- 車輛行駛於亮度突然改變的區域，例如隧道的入口及出口。
- 來車頭燈的燈光、陽光等射入前攝影機。
- 車輛行駛於斜坡上。
- 車輛行駛於向左或向右傾斜的道路或蜿蜒道路上。
- 車輛行駛於非柏油路或不平整的道路上。
- 車道太窄或太寬。
- 車輛因裝載重物或胎壓不當而極度傾斜。
- 與前車距離過近。
- 車輛因行駛時的路況 (路面不良或有接縫) 導致車輛大幅上下震動。
- 在隧道或夜間行駛而未開頭燈時，或是因為燈殼髒汙或未定位而使頭燈昏暗時。
- 車輛受側風吹拂。
- 車輛受到隔壁車道行駛車輛的風力影響。
- 車輛剛變換車道或通過交叉路口。
- 使用不同結構、製造商、廠牌或胎紋的輪胎。
- 安裝規定以外的輪胎尺寸時。
- 使用雪地胎等配備。
- 車輛以極高速度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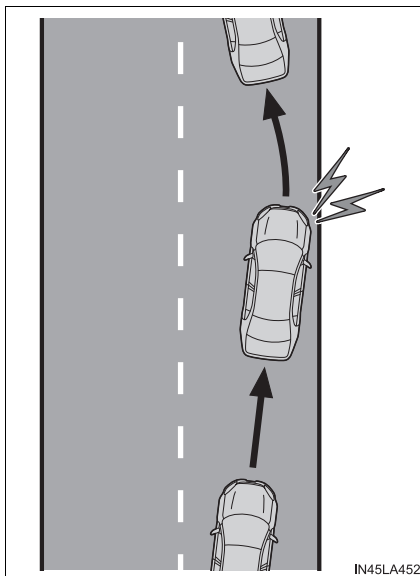
LTA 系統包括的功能

■ LTA 車道循跡輔助功能

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 * 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示訊息，且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

當警告蜂鳴器響起時，請檢查周圍路況，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的正中央。

配備 BSM 車型：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且很可能會與相鄰車道上的超車車輛發生碰撞時，即使已操作方向燈，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仍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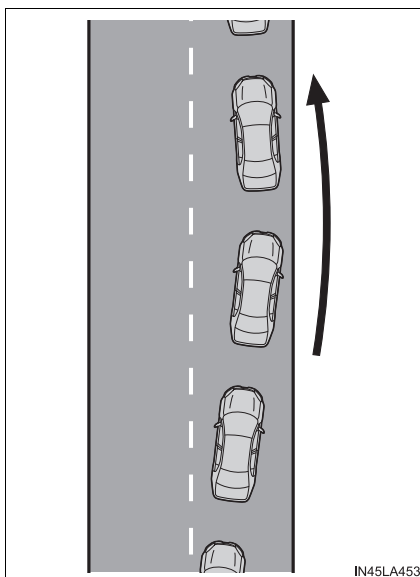


*：可能識別瀝青和道路邊（例如草、土壤、或路緣）之間的邊界為車道線。

■ 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

當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車道 * 時，系統會提供必要的協助，在短時間內微幅作動方向盤，讓車輛保持在車道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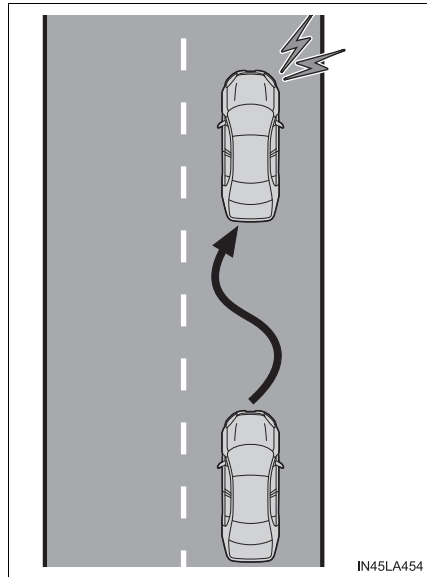
配備 BSM 車型：系統判定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且很可能會與相鄰車道上的超車車輛發生碰撞時，即使已操作方向燈，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仍會作動。



*：可能識別瀝青和道路邊（例如草、土壤、或路緣）之間的邊界為車道線。

■ 車輛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當車輛在車道上搖晃時，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警示訊息，以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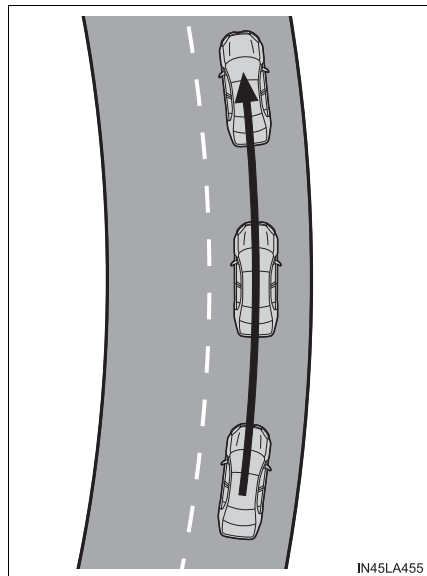


■ 車道置中功能

此功能會與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連結，以操作方向盤的方式提供輔助，將車輛保持在其目前的車道上。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未作動時，車道置中功能不會作動。

在白色（黃色）車道線不易看見或無法看見的情況下（例如塞車時），此功能會作動，以監控前車位置的方式協助您跟隨前車。



LTA 系統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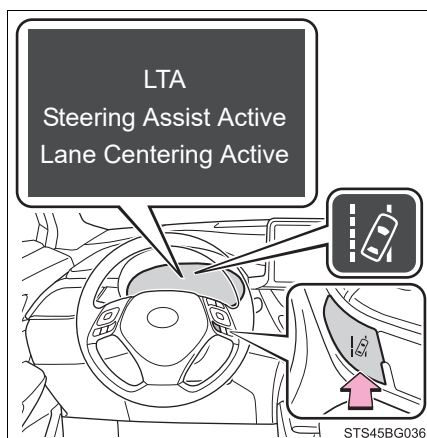
■ 車道置中功能開啟 / 關閉

按下 LTA 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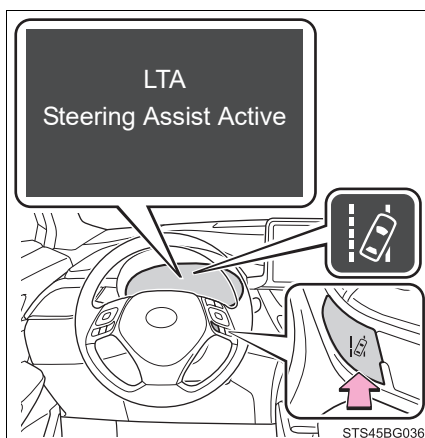
每次按下開關，車道置中功能將會在開啟 / 關閉之間切換。

目前設定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車道置中功能開啟



▶ 車道置中功能關閉



■ 關閉 LTA 系統

按住 LTA 開關

LTA 關閉時，LTA 指示燈會熄滅。

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開啟系統。

引擎開關每次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LTA 會開啟。

不過，車道置中功能會保持在引擎開關閉前的 ON/OFF 狀態。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

① LTA 指示燈

指示燈的亮起情況可告知駕駛人系統的作動狀態。

亮白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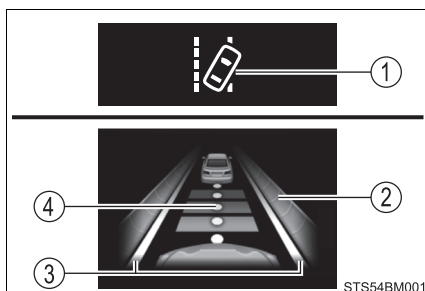
LTA 系統作動中。

亮綠燈：

方向盤的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或車道置中功能作動中。

閃橘燈：

車道偏離警示正在作動中。



② 方向盤操作輔助的操作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指示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的方向盤輔助或車道置中功能作動中。

車道兩側都會顯示：指示車道置中功能的方向盤輔助作動中。

顯示車道一側：指示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的方向盤輔助作動中。

車道兩側都會閃爍：警告駕駛人有必要輸入以保持在車道中央 (車道置中功能)。

③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 顯示之線條的內側為白色

▶ 顯示之線條的內側為黑色



表示系統正在辨識車道線*。當車輛偏離車道時，該側顯示的白線即會閃爍橘色。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車道線* 或暫時取消。

*：可能識別瀝青和道路邊 (例如草、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邊界為車道線。

④ 跟車巡航畫面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以監控前車位置的方式，指示車道置中功能的轉向輔助正在作動。

顯示跟車巡航畫面時，若前車移動，您的車可能會以同樣的方式移動。務必留意四周環境，必要時操作方向盤修正車輛路線並確保安全性。

■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啟。
- 車速約在 50 km/h 以上 *1。
- 系統會辨識車道線 *2。(只能在一側識別出車道線 *2 時，系統就只會在可識別的一側作動。)
- 車道寬度約 3 m 或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配備 BSM 車型：當其他車輛位在方向燈作動側的車道上時除外)
- 車輛未行駛於急彎附近。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 203)

*1：當車道置中功能作動時，即使車速低於大約 50 km/h 以下，此功能仍會作動。

*2：可能辨識瀝青和道路邊 (例如草、土壤或路緣) 之間的邊界為車道線


● 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

除了車道偏離警示功能的作動條件，也要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此功能才可作動。

- 車輛加速或減速未達一定程度。
- 變換車道時未以適合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未顯示。(→P. 202)


● 車輛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車輛疲勞駕駛警示功能」設定設為「開啟」時。(→P. 431)
- 車速約 50 km/h 或以上。
- 車道寬度約 3 m 或以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 203)

● 車道置中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啟。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車道置中」設定設為「開啟」時。(→P. 431)
- 此功能會辨識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前車位置 (前車體積較小時 (例如摩托車) 除外) 。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正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作動中。
- 車道寬度約 3 到 4 m 。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
- 車輛未行駛於急彎附近。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P. 203)
- 車輛加速或減速未達一定程度。
- 變換車道時未以適合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未顯示。(→P. 202)
- 車輛行駛在車道中央。
- 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未作動。

■ 暫時取消功能

- 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功能可能暫時取消。不過只要再次符合作動條件，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運作。(→P. 200)
- 車道置中功能作動時，若作動條件 (→P. 201) 已不符合，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此功能已暫時取消。

■ 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 / 車道置中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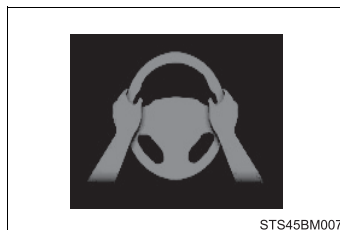
- 視車速、車道偏離情況、路況，駕駛人可能無法感覺到功能在作動中，或是功能可能根本未作動。
- 駕駛人操作方向盤可解除此功能的轉向控制。
- 不可測試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的作動。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警示功能

- 警告蜂鳴器可能會因為外界噪音、音樂播放等原因而不易聽見。
- 配備 BSM 車型：系統可能無法判定是否有碰撞相鄰車道之車輛的危險。
- 不可嘗試測試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的作動。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

在下列情況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示訊息提醒駕駛人握住方向盤，並會顯示圖示的符號以警告駕駛人。當系統判定駕駛人已握住方向盤時，此警示就會停止。使用此系統時，不論是否有警示，務必雙手握住方向盤。



- 系統作動時，當系統判斷駕駛人未握住方向盤行駛時
如果駕駛人的雙手仍然離開方向盤，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同時功能會暫時取消。此警示也會在駕駛人繼續少量操作方向盤時作動。
- 在車道置中功能作動時，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同時行駛在彎道上時。
根據車況及路況而定，警示可能不會作動。此外，如果系統判斷車輛行駛在彎道上，會較直線行駛時更早發出警示。
- 當系統判定駕駛人行車時未握住方向盤，車道偏離修正輔助功能的方向盤輔助就會作動。
如果駕駛人的雙手仍然離開方向盤，且方向盤輔助已作動，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每次蜂鳴器響起時，蜂鳴器的持續時間會變的更長。

■ 車輛疲勞駕駛警示功能

當車輛疲勞駕駛警示功能作動時，系統判定車輛偏向一側，蜂鳴器會響起，並且有警示訊息提醒駕駛人休息，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同時顯示圖示的符號。



視車輛及路況而定，此警示可能不會作動。

■ 警示訊息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訊息且 LTA 指示燈亮橘燈，請遵守適當的故障排除程序。此外，若顯示不同的警示訊息，請遵守畫面上顯示的說明。

● 「LTA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LTA Unavailable」

系統因前攝影機以外的感知器故障而暫時取消。關閉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等待一段時間，然後重新開啟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LTA Unavailable at Current Speed.」

由於車速超過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的作動範圍，所以無法使用此功能。請放慢車速。

■ 個人化

功能設定可以變更。(個人化功能：→P. 431)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功能總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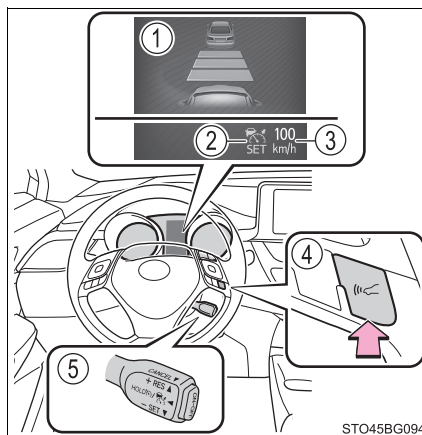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中，駕駛人不需踩油門踏板，車輛會依據前車車速的變化自動加速、減速及停止。在定速控制模式下，車輛會以固定車速行駛。

於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P. 208)
- 定速控制模式 (→P. 215)

系統組件

- ①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② 指示燈
- ③ 設定車速
- ④ 兩車間距調整開關
- ⑤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 : 若有此配備

警告**■ 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前**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不可完全依賴系統，應當隨時留意周遭狀況，以確保安全駕駛。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可提供行車輔助以減輕駕駛人的負擔。不過，系統提供的輔助有其限制。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倚賴本系統，請務必小心駕駛。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P. 217
-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P. 218
- 請依速限、車流量、路況及天候設定適當車速。駕駛人有責任確認設定之車速。
- 即便系統正常運作，系統所偵測的前車狀況仍可能與駕駛實際觀察到的狀況不同。因此，駕駛務必保持警覺，謹慎評估各種情況的危險性並安全駕駛。行駛時過於依賴本系統或假設系統可以確保安全性，可能導致發生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
- 不使用時，請按下「ON-OFF」按鈕來關閉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警告**■ 行車輔助系統的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因為系統提供的輔助有其極限。
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協助駕駛測量跟車距離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僅是協助駕駛者判斷以下介於駕駛者本身的車輛與指定行駛於前方的車輛間的距離。本系統並非允許粗心或分心駕駛的機制，也並非能在視線不良的情況下協助駕駛的系統。駕駛仍須隨時留意車輛的周遭狀況。

● 協助駕駛判斷適當的跟車距離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會判斷駕駛人的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是否在設定的範圍內。本系統不能用來進行任何其他形式的判斷。因此，駕駛人一定要保持警覺，小心判斷任何狀況是否有發生危險的可能性。

● 協助駕駛操控車輛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不包含防止或避免與前車發生碰撞的功能。因此，如果發生任何可能的危險情形，駕駛人應立即直接控制車輛並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所有路人的安全。

 **警告****■ 不適合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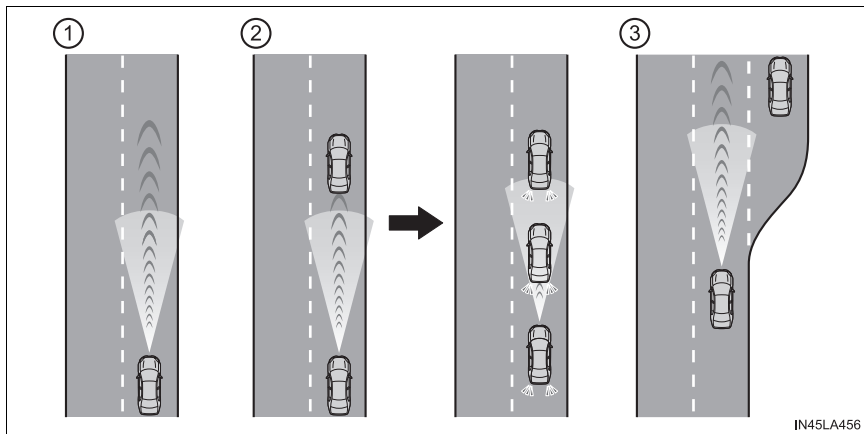
不可在下列任一情況下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否則，可能會造成不適當的車速控制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有行人、單車騎士的路段。
- 交通擁塞路段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蜿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在陡降坡或陡升坡及陡降坡交替的路段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 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的入口匝道
- 當天候條件惡劣時，可能會阻礙感知器正常的作用（起霧、下雪、沙塵暴、大雨等）
- 雷達或前攝影機的前方表面有雨水、積雪等
- 需要頻繁加速或減速的路況
- 當車輛拖曳尾車或緊急拖吊時
- 常聽到接近警告蜂鳴器響起時

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行駛

此模式使用雷達對前方大約 100 m 範圍內進行車輛偵測、判定目前的兩車跟車距離，以及與前車維持適當的跟車距離。亦可藉由兩車間距調整開關來設定想要的兩車間距。

下坡行駛時，兩車間距可能會縮短。



① 定速巡航的範例

前方無車輛時

依駕駛人設定的車速行駛。

② 減速巡航與跟隨巡航的範例

前方車輛行駛的車速低於設定車速時

當偵測到前方有車輛存在時，系統會自動減速。當車輛需要較大減速時，系統會提供煞車（煞車燈這時會亮起）。系統會回應前車的車速變化，以保持駕駛人所設定的兩車間距。當系統無法充分減速時會發出接近警示提醒您，以免您的愛車接近前車。

當前車停止時，您的車輛也會停止（車輛受系統控制而停止）。前車起步時，將定速控制桿往上撥或踩下油門踏板（起步操作）將會恢復跟車巡航。如果沒有執行起步操作，系統會持續將車輛維持在停止狀態。

以 80 km/h 或以上的車速行駛，並撥打方向燈控制桿且車輛移動至超車車道時，車輛會加速以協助超車。

系統對於何者是超車車道的辨識方式，主要是根據車輛的方向盤位置決定（左駕與右駕）。若車輛行駛在超車車道與原本駕駛車輛不同側的地區，當撥打方向燈時，車輛可能會朝另一側加速至超車車道（例如：若駕駛人一般是在超車車道位於右側的地區操作車輛，後來行駛至超車車道位於左側的地區，則車輛可能會在撥打右側方向燈時加速）。

③ 加速的範例

前方已無車輛低於設定車速

系統會加速至設定的車速。系統隨後會以固定車速巡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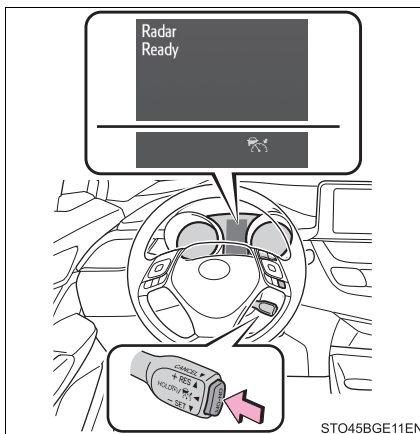
設定車速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 1 按下「ON-OFF」按鈕來啟用定速巡航系統。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指示燈會亮起,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一則訊息。

再按一次按鈕即可停用定速巡航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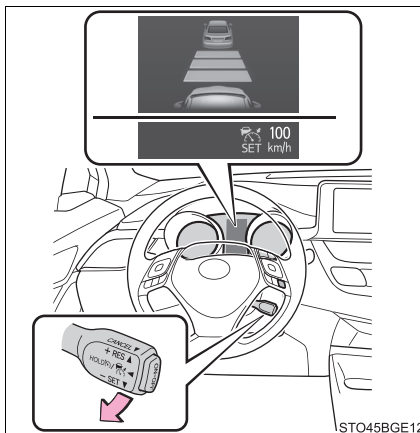
如果按住「ON-OFF」按鈕 1.5 秒以上, 系統會在定速控制模式下開啟。(→P. 215)



-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 然後再將控制桿向下扳即可設定車速。

定速控制「SET」指示燈會亮起。

控制桿放開那一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 透過控制桿調整設定的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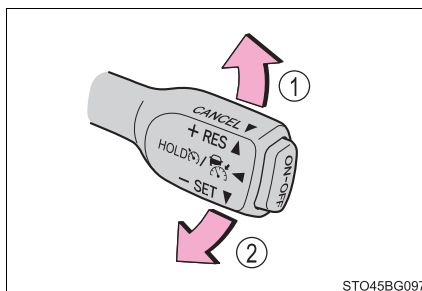
要改變設定車速，操作控制桿直到顯示想要的設定車速。

① 提高車速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車輛受系統控制而停止時除外)

② 降低車速

微量調整：短暫扳動控制桿到想要的方向。



大量調整：將控制桿上下移動，以變更車速，當達到想要的車速時放開即可。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設定的車速將依照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量調整：每操作一次控制桿，車速變動 1 km/h*。

大量調整：控制桿固定住時，就會增加或降低 5 km/h*。

在定速控制模式 (→P. 215) 下，設定的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量調整：每操作一次控制桿，車速變動 1 km/h*。

大量調整：當握著控制桿時，車速將繼續改變。

*：設定的車速以「km/h」顯示時

● 透過油門踏板增加設定的車速

1 使用油門踏板加速至所需的車速

2 將控制桿向下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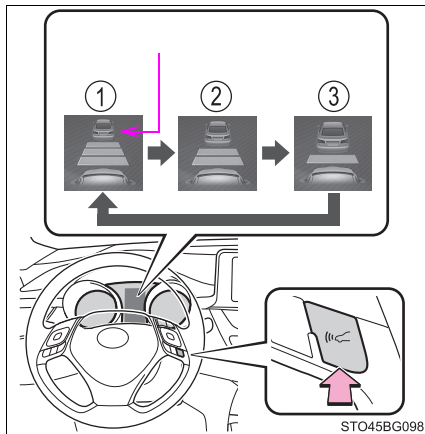
21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改變兩車間距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按下開關，即可如下列方式變更兩車間距：

- ① 長
- ② 中
- ③ 短

如果前方有車輛行駛，前車標記也會顯示。



兩車間距設定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由下表選擇距離。請注意，此為相當於車速 80 km/h 時顯示的距離。兩車間距會依車速增加 / 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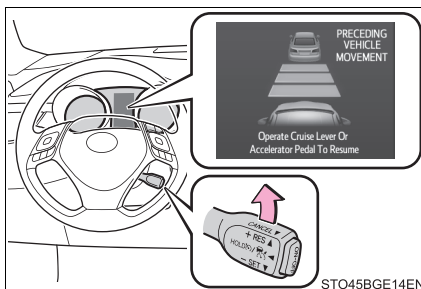
當車輛受系統控制而停止時，車輛會根據情況保持在一定的兩車間距。

距離選擇	兩車間距
長	約 50 m
中	約 40 m
短	約 30 m

車輛受系統控制而停止時恢復跟車巡航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前車起步後，將控制桿往上扳。

若在前車起步後踩下油門踏板，您的車輛也會恢復跟車巡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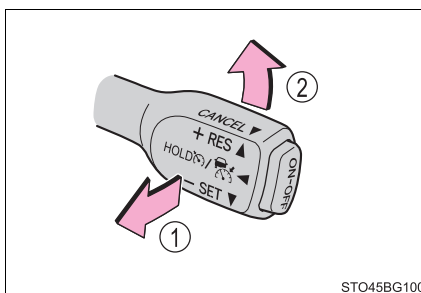


取消及恢復速度控制

- ①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以取消速度控制。

踩煞車踏板時，車速控制也會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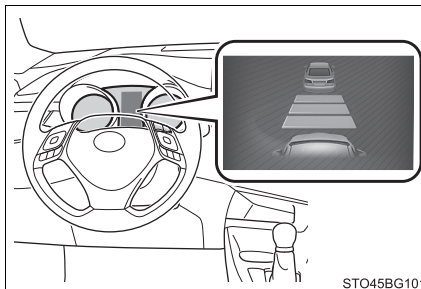
(當車輛受系統控制而停止時，踩下煞車踏板不會取消設定。)



- ② 將控制桿向上推，即可恢復定速巡航控制並回復車速到設定的車速。

接近警示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當您的愛車太靠近前方車輛，且無法經由定速控制充分的自動減速時，顯示幕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例如，當您在跟車時，若有其他駕駛人由前方切入時，請踩下煞車踏板以確保適當的兩車間距。



STO45BG101

■ 以下情況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兩車間距減少，也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 當前車車速符合或超過您的車速時
- 當前車以極慢的車速行駛時
- 定速控制的速度剛設定後
- 踩下油門踏板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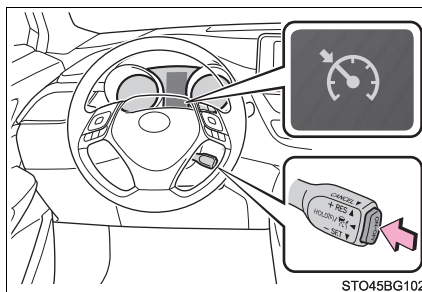
選擇定速控制模式

選擇定速控制模式時，您的愛車將會保持在設定的車速，而不會控制兩車間距。只有在雷達鱗汙等情況下，使兩車間距控制模式無法正常作動時，才建議選擇此模式。

- 1 在定速巡航控制系統關閉時，按住「ON-OFF」按鈕 1.5 秒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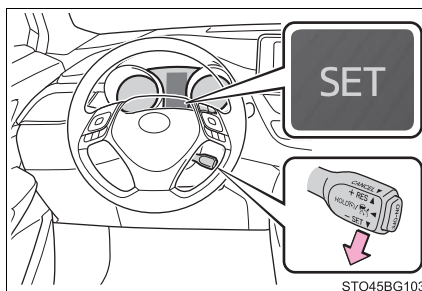
在按下「ON-OFF」按鈕後，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控制指示燈會亮起。接著會切換至定速控制指示燈。

僅可在定速巡航控制系統關閉時，才可切換至定速控制模式。



-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然後再將控制桿向下扳即可設定車速。

定速控制「SET」指示燈會亮起。控制桿放開那一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車速設定：→P. 211

取消及恢復車速設定：→P. 213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可在下列情況設定

- 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車速高約 30 km/h 或以上時，可設定所需的車速。
(不過，若在行駛速度低於大約 30 km/h 時設定車速，設定的車速將會設為大約 30 km/h。)

■ 設定車速後的加速

車輛可以透過油門踏板加速，加速後，便會恢復為設定的車速。但是，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車速可能會減速至低於設定的車速以維持跟車距離。

■ 車輛在跟車巡航期間停止時

- 前車停止時將控制桿往上扳會恢復跟車巡航 (如果前車在控制桿往上扳後大約 3 秒內起步)。
- 如果前車在本車停止後的 3 秒內起步，將會恢復跟車巡航。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自動取消

在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會自動取消。

- VSC 作動時。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VSC 或 TRC 系統關閉時。
- 因感知器被遮蔽而無法正確偵測時。
- PCS 預警式煞車作動時。
- 駐車煞車作動。
- 車輛藉由系統控制操作停在陡坡上。
- 車輛藉由系統控制操作停止時偵測到以下情況：
 - 駕駛者未繫安全帶。
 - 駕駛座車門打開。
 - 車輛已停止大約 3 分鐘。

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定速控制模式自動取消

定速控制模式會在下列情況自動取消：

- 實際車速低於目前設定的車速 16 km/h 以上。
- 實際車速低於 30 km/h 時。
- VSC 作動時。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VSC 或 TRC 系統關閉時。
- PCS 預警式煞車作動時。

若定速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煞車作動

可能會聽到煞車作動聲，且煞車踏板的回饋可能會改變，但這些都不是故障現象。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的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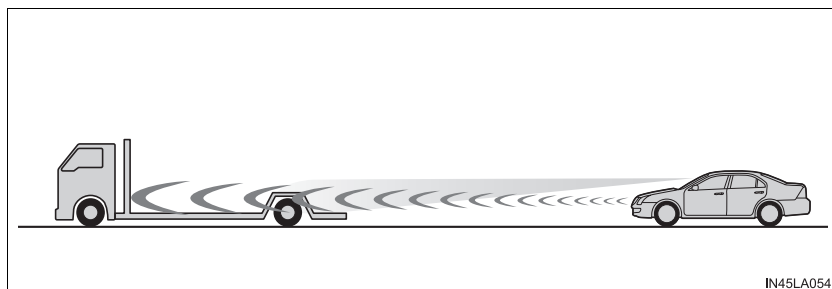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在行駛時所需注意的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守指示操作。(→P. 176, 382)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在下列情況下，並視情況而定，請在系統減速不足時踩下煞車踏板，或在需要加速時踩下油門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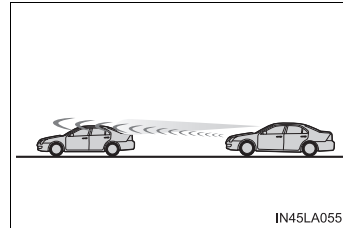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這些車輛，接近警示 (→P. 214) 將無法作動。

- 突然切入之車輛
- 低速行駛之車輛
- 在同車道中未移動的車輛
- 小車尾之車輛 (無負載之拖曳尾車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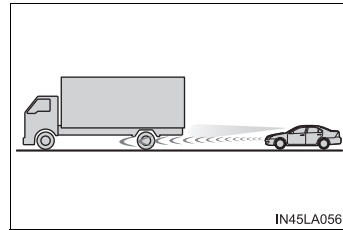


- 行駛在同車道之摩托車

- 當周遭的車輛濺起水花或雪，而阻礙雷達的偵測時
- 當您的車頭朝上時 (因行李廂內的重負載等情況所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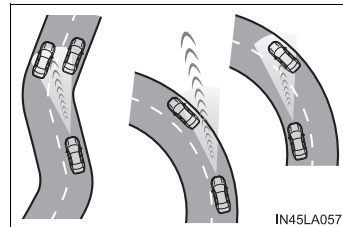
- 前車底盤距地面過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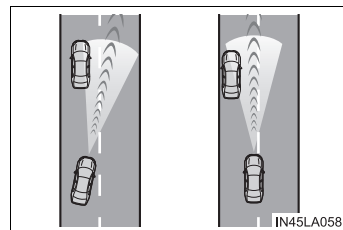
■ 下列情況下，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在下列情況下，請視需要踩下煞車踏板 (或根據情況踩下油門踏板)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行經彎道或車道縮減時



- 操作方向盤或您未穩定地行駛在車道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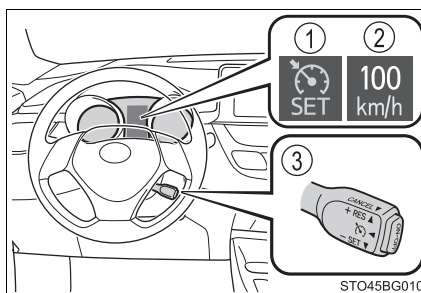
- 前車突然減速時
- 行駛在被結構體圍繞的道路上時，例如隧道內或橋樑上
- 踩下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後，車速降低到設定的車速

定速巡航系統*

功能總覽

使用定速系統可在不踩油門踏板的情況下維持固定的車速。

- ① 指示燈
- ② 設定車速
- ③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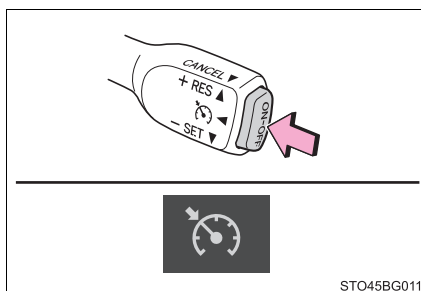


設定車速

- 1 按下「ON-OFF」按鈕來啟用定速巡航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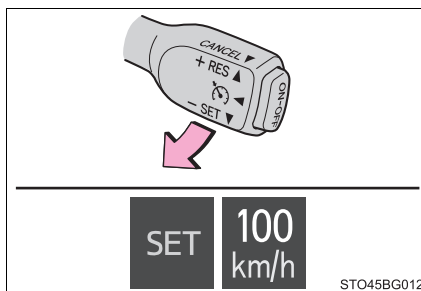
定速控制指示燈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再按一次按鈕即可停用定速巡航系統。



*：若有此配備

- 2 操作油門踏板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然後再將控制桿向下扳即可設定車速。



定速系統「SET」指示燈和設定車速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控制桿放開那一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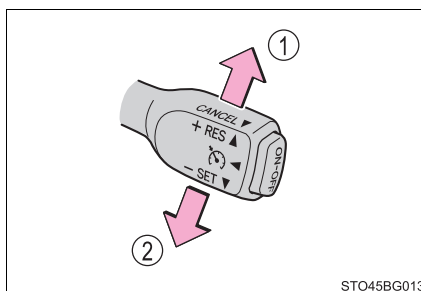
調整設定車速

要變更車速時，操作控制桿到想要設定的車速。

- ① 提高車速
- ② 降低車速

微量調整：短暫扳動控制桿到想要的方向。

大量調整：扳住控制桿到想要的方向。



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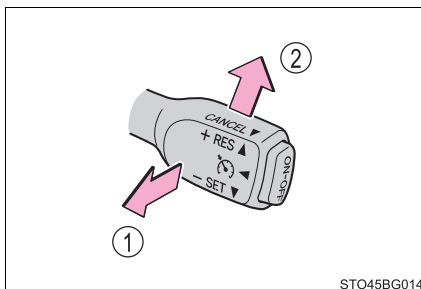
微量調整：每操作一次控制桿，車速變動 1 km/h*。

大量調整：設定的車速可以持續提高或降低直到放開控制桿。

*：設定的車速以「km/h」顯示時

取消及恢復定速控制

- ① 將控制桿扳向自己，即可取消定速控制。
 踩下煞車時，車速設定也會取消。
- ② 將控制桿向上扳，即可恢復定速控制。



不過，當車速高於大約 30 km/h 時才可恢復。

■ 定速巡航系統只可在下列狀況設定

- 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車速高於大約 30 km/h。

■ 設定車速後的加速

- 車輛可以透過油門踏板正常地加速，加速後，便會恢復為設定的車速。
- 即使沒有取消定速控制，也可藉由踩下油門到想要的車速，然後將控制桿向下扳來設定新的車速。

■ 自動取消定速控制

在下列任何一種狀況下，設定車速會自動取消。

- 實際車速低於設定車速 16 km/h 以上時。
此時，所設定的車速不會保留。
- 實際車速低於大約 30 km/h。
- VSC 作動時。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按下 VSC OFF 開關關閉 VSC 或 TRC 系統。

■ 如果「Check Cruise Control System. Visit Your Dealer.」（請入廠檢查定速巡航系統）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按下「ON-OFF」按鈕將系統關閉，然後再按一下按鈕重新啟用系統。

如果定速巡航系統仍無法設定，或定速巡航系統啟用後又立即取消，則表示定速巡航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警告

■ 為避免誤操作定速巡航系統

不使用時，請按下「ON-OFF」按鈕來關閉定速巡航系統。

■ 不適合使用定速巡航系統的情況

不可在下列的情況下使用定速巡航系統：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的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交通擁塞路段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蜿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陡坡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 車輛緊急拖吊期間時


駕駛模式選擇*

相應於行駛狀況，可選擇 3 種駕駛模式中的其中一個。

選擇駕駛模式

■ 變更駕駛模式

要選擇駕駛模式，請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執行操作。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Drive Mode」。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駕駛模式。

■ 駕駛模式

● 「NORMAL」模式

可取得節省油耗、寂靜以及動態性能之間的最佳平衡。適合於市區行駛。

● 「SPORT」模式

可控制變速箱與引擎，提供迅速且具有動力的加速度。此模式也會改變轉向感受，以符合所需的靈敏駕駛反應，如行駛在多彎道的道路時。

選擇 SPORT 模式時，「SPORT」指示燈會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若有此配備

● 「ECO」 模式

可透過節汽門特性的調節以及空調系統的作動控制 (暖氣 / 冷氣)，協助駕駛者以節能方式加速並提升燃油經濟性。

選擇 ECO 模式時，「ECO MODE」指示燈會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當使用空調時，系統會自動切換至空調 ECO 模式 (→P. 274)，以便達到較佳的燃油經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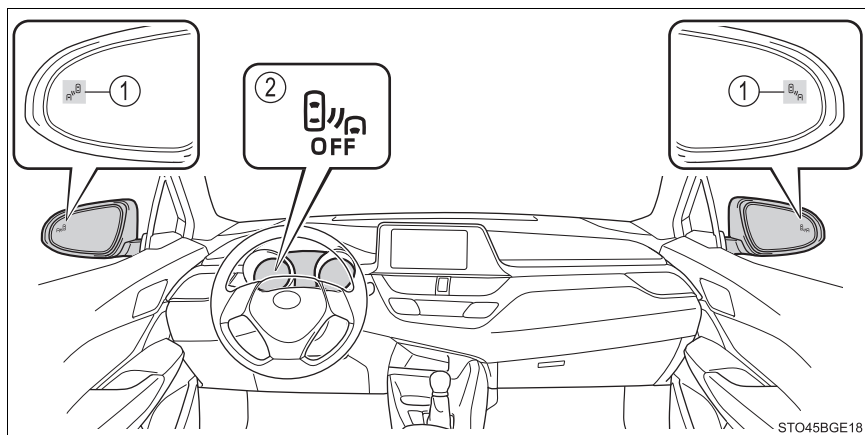
■ 取消 「ECO」 模式 / 「SPORT」 模式

- 再次選擇駕駛模式而且，引擎開關切換到 OFF 時，「SPORT」模式 會自動取消。
- 但是「NORMAL」和「ECO」模式即使引擎開關切換到 OFF 也不會自動取消，除非再次選擇其他的駕駛模式。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總覽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是使用安裝於後保險桿左右側內部的後側雷達感知器，來協助駕駛人在變換車道時確認是否安全。






①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在車外後視鏡的盲點區偵測到車輛或從後方迅速進入盲點區時，位於偵測那一面的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就會亮起。假如將方向燈控制桿朝偵測的那一側操作，則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將會閃爍。

② BSM OFF 指示燈

關閉 BSM 時亮起

開啟 / 關閉 BSM 功能。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 。

當 BSM 功能關閉時，BSM OFF 指示燈 (→P. 225) 會亮起。
(每次引擎開關關閉後再次打開後，BSM 功能會自動再次打開。)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強烈日照下，可能很難看見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 當「Blind Spot Monitor Unavailable」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水、雪、泥等可能累積在後保險桿的感知器 (→P. 227)。

從感知器附近區域移除水、雪、泥等，應該會恢復正常。

此外，當處在極高或極低的天氣當中，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 當「Blind Spot Monitor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

也許存在感知器未對準的故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加以個人化。(→P. 432)

■ BSM 盲點偵測系統的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警告**■ 雷達感知器的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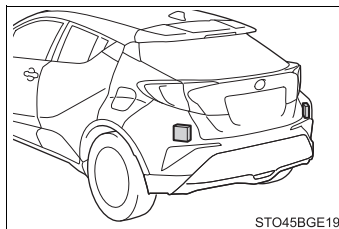
車輛後保險桿的左右側內部各裝有一個盲點監測感知器。請遵循下列指示，以確保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以正常運作。

- 隨時保持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及周圍區域的清潔。假如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髒汙或被積雪覆蓋，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作用，也不會出現警示訊息 (→P. 226)。

遇到此情形，請將髒汙或積雪清除，並在 BSM 盲點偵測警示功能 (→P. 230) 可正常作用的狀態下行駛車輛約 10 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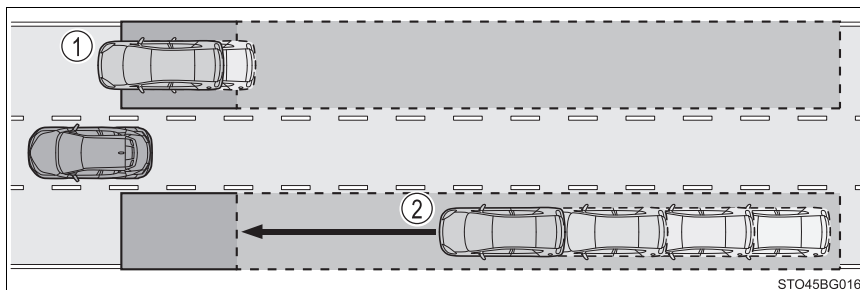
若警示訊息未消失，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不可使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假如感知器只是稍微移開定位，系統還是可能會故障並且無法正確進行車輛的偵測。
遇到以下情形，請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遭受強烈撞擊。
 - 假如感知器的周圍區域有刮傷或凹痕，或有部分區塊已分離。
- 不可拆解感知器。
- 不可將貼紙黏在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周圍區域。
- 不可改裝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周圍區域。
- 不可使用 Toyota 正廠以外的顏色對後保險桿進行烤漆。



BSM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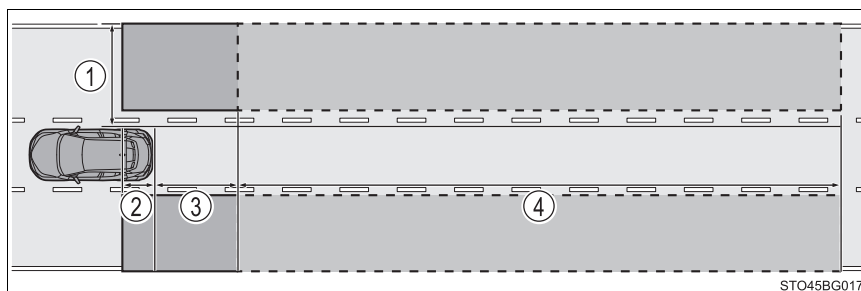
BSM 功能是使用雷達感知器來偵測行駛於相鄰車道上的車輛，並透過車外後視鏡上的指示燈提醒駕駛人。



- ① 行駛於無法使用車外後視鏡看到之區域 (盲點) 內的車輛
- ② 在無法使用車外後視鏡看到之區域 (盲點) 內, 由後方迅速接近的車輛

BSM 功能偵測區域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各偵測區域的範圍：

- ① 距離車側約 0.5 m 到 3.5 m *
- ② 後保險桿的前方約 1 m
- ③ 距離後保險桿約 3 m
- ④ 距離後保險桿約 3 m 到 60 m *

*：車側以及距離車側 0.5 m 之間的區域無法被偵測。

*：您的愛車與被偵測車輛之間的速度差比欲偵測車輛還大時，會讓車外後視鏡的指示燈亮起或閃爍。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BSM 盲點偵測警示功能只是一種輔助功能，可提醒駕駛人盲點區內有車輛存在。不可過度依賴 BSM 盲點偵測警示功能。本功能無法判斷變換車道是否安全，因此過度依賴會發生意外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依據種種狀況，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因此，駕駛人必須自行確認安全。

■ BSM 功能的作用條件

BSM 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當 BSM 系統設定為啟用。(→P. 226)
- 排檔桿在 R 以外的檔位。
- 車速約在 16 km/h 以上。

■ BSM 功能會偵測車輛的條件

BSM 功能會在以下情況，對位於偵測區域內的車輛進行偵測：

- 隔壁車道有車對您超車。
- 您緩慢超越隔壁車道的車輛。
- 另一輛車在變換車道時進入偵測區域內。

■ BSM 功能無法偵測到車輛的情況

BSM 功能的設計並非用來偵測下列幾種車輛及 / 或物體：

- 小型機車、腳踏車、行人等。*
- 反方向行駛的車輛
- 護欄、牆壁、號誌、停好的車輛及類似的靜態物體 *
- 行駛在同車道的後方來車 *
- 距離您兩個車道行駛的車輛 *
- 被您的愛車快速超越的車輛 *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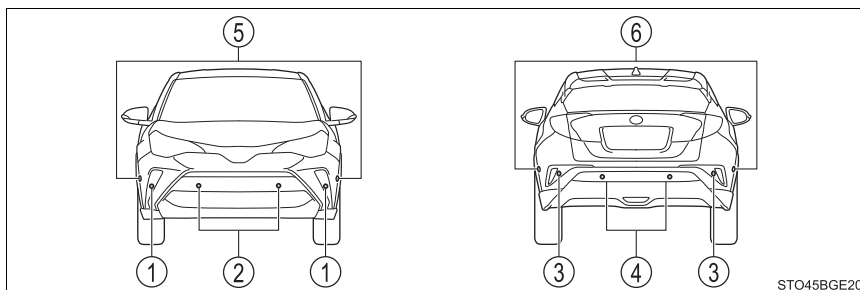
■ BSM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用的狀態

- 以下幾種情況，BSM 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車輛：
 - 因為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使感知器定位不準
 - 泥濘、積雪、結冰、貼紙等覆蓋住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
 - 惡劣天候，如豪大雨、下雪或起霧時，行駛於有積水的潮濕路面
 - 多部車同時接近且每台車之間的空隙很小時
 - 您的愛車與後方來車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區域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速差時
 - 您愛車與另一台車輛之間的速度差正在改變時
 - 進入偵測區域的車輛，以和您相同的車速行駛時
 - 當您的愛車從靜止起步時，某輛車位在偵測區域內
 - 連續上坡及下坡行駛時 (如丘陵、路面傾斜等)
 - 行駛於急彎、連續彎道或路面崎嶇的路段時
 - 車道很寬、或行駛於道路邊緣，以及鄰近車道的車輛與您的愛車距離很遠時
 - 腳踏車固定架或其他配件安裝在車後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高度差時
 - 在 BSM 功能剛開啟時
- 下列幾種情況，BSM 功能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 / 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 因為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使感知器定位不準
 - 當您車輛與進入偵測區的護欄、圍牆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連續上坡及下坡行駛時 (如丘陵、路面傾斜等)
 - 車道很窄、或行駛於車道邊緣，且有行駛於非鄰近車道的車輛進入偵測區域
 - 行駛於急彎、連續彎道或路面崎嶇的路段時
 - 輪胎打滑或空轉時
 - 您的愛車與後方來車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腳踏車固定架或其他配件安裝在車後時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車輛在進行路邊停車或停入車庫時，藉由感知器測得車輛與障礙物體、牆壁等的距離，並經由顯示幕及蜂鳴器提醒駕駛人。使用此系統時，仍要隨時注意周圍區域。

感知器類型



① 前轉角感知器

② 前中央感知器

③ 後轉角感知器

④ 後中央感知器




⑤ 未配備

⑥ 未配備


*：若有此配備

開啟和關閉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可以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啟用 / 停用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並選擇 ，按下  來選擇設定 (ON/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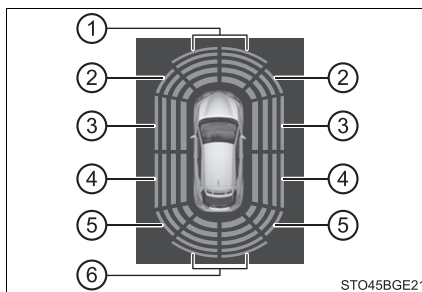
停用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的功能時，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P. 67) 會亮起。

一旦關閉系統，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會保持關閉直到再次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  螢幕來開啟。(即使重新啟動引擎，系統也不會自動返回到 ON。)

顯示畫面

當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一圖像，同時會依據位置及至障礙物的距離做變化。

- ① 前中央感知器偵測
- ② 前轉角感知器偵測
- ③ 未配備
- ④ 未配備
- ⑤ 後轉角感知器偵測
- ⑥ 後中央感知器的偵測





距離顯示及蜂鳴器

當感知器偵測到物體，依據物體的大略位置及距離以圖示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隨著到物體的距離變短，距離顯示可能會閃爍。)

不會顯示前側邊感知器作動顯示和後側邊感知器作動顯示，直到完成側邊的掃描為止。

■ 轉角感知器

距障礙物大約距離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蜂鳴器
60 cm 至 45 cm		中
45 cm 至 30 cm		快
30 cm 至 15 cm		連續
低於 15 cm		連續

■ 中央感知器

距障礙物大約距離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蜂鳴器
前輪：100 至 60 cm 後輪：150 至 60 cm		慢
60 cm 至 45 cm		中
45 cm 至 30 cm		快
30 cm 至 15 cm		連續
低於 15 cm		連續

■ 蜂鳴器作用及與障礙物距離

感知器作動時，蜂鳴器會響起。

- 在車輛接近物體時，蜂鳴器聲響會加快。車輛接近障礙物到約 30cm 距離內時，蜂鳴器聲響會變為連續聲：
- 有 2 個以上的物體同時被偵測到時，蜂鳴器會反應最接近的物體。如果一個以上的物體靠近車輛約 30 cm 內，蜂鳴器會重複長音，接著快速嗶聲。
- 蜂鳴器自動靜音功能：蜂鳴器開始響起後，如果車輛與偵測物體之間的距離沒有縮短，蜂鳴器會自動靜音。
(但是，如果車輛與物體之間的距離為 30 cm 或更短，則此功能將無法運行。)

■ 調整蜂鳴器音量

可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調整蜂鳴器音量。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的蜂鳴器音量會與 RCTA 功能 (若有此配備) 的音量同時被調整。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改變設定。(→P. 75)

- 1 按下「」或「」來選擇 。
- 2 按下「」或「」來選擇「Vehicle Settings」，然後按下 。
- 3 按下「」或「」來選擇 /RCTA ，然後按下 。

每次按下開關，音量將在 1、2 和 3 之間變化。

■ 蜂鳴器靜音

偵測到物體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靜音按鈕。若要將蜂鳴器靜音，請按下 。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的蜂鳴器音量會與 RCTA 功能（若有此配備）的音量同時被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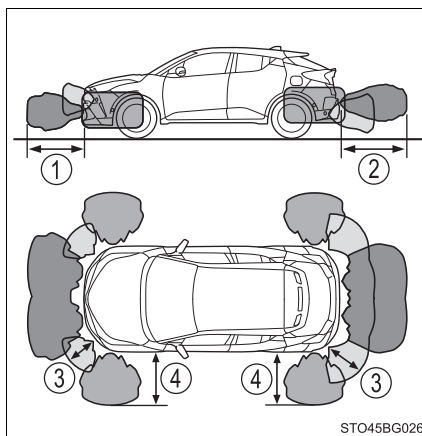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下，將自動取消靜音。

- 排檔桿變換檔位時。
- 車速超過特定速度時。
- 功能被暫時取消時。
- 作動功能以手動停用時。
- 引擎開關關閉時。

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 ① 約 100 cm
- ② 約 150 cm
- ③ 約 60 cm
- ④ 未配備

- 圖示為感知器的偵測範圍。請注意感知器無法偵測太靠近車輛的物體。
- 感知器的範圍會因物體的形狀等而有所改變。



■ 系統可作動的時機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的功能已開啟。
- 車速低於約 10 km/h。
- 選擇 P 檔以外的檔位。
- 配備車側感知器車型：方向盤轉動 90° 或以上。

■ 感知器偵測資訊

使用時可能出現下列情況。

- 感知器也許只能夠偵測到靠近前後保險桿的物體。
- 依據物體的形狀及其他因素，偵測距離可能縮短或無法被偵測。
- 若物體非常接近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出來。
- 物體的偵測及顯示之間可能有短暫延遲。即使在低速下，物體可能在顯示及嗶聲響起前即進入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內。
- 音響系統音量或空調系統氣流噪音較大時，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聲響。
- 如果其他系統的蜂鳴器作響，可能難以聽見蜂鳴器聲響。

■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狀態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物體的能力。特別是在下列狀況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或結冰。(清潔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凍結。(解凍此區域即可解決此問題。)

尤其是寒冷天氣，如果感知器凍結可能會顯示不正常或無法偵測障礙物。

- 感知器被遮蔽。
- 感知器周圍區域太熱或太冷時。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車輛附近噪音極大，如其他車輛喇叭聲、摩托車引擎聲、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聲或產生超音波的巨大噪音。
- 有另一輛配備停車輔助系統的車輛在附近。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如果感知器遭大量的水噴濺，如行駛於淹水道路時。
- 如果車輛明顯傾斜。
- 車輛接近高大或弧形邊欄。
- 如果物體太接近感知器。

■可能無法正確偵測的物體

物體的形狀可能造成其不易被感知器偵測到。對下列物體應特別注意：

- 電線、圍籬、繩索等
- 棉花、雪及其他吸收聲波的材料
- 銳角的物體
- 低矮的物體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聳物體

行人如果穿著某些類型的衣物可能無法被偵測。

■若是「**Parking assist unavailable.Clean parking assist sensor**」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感知器可能會被結冰、積雪、塵土等覆蓋。清除感知器上的結冰、積雪、塵土等，系統即可恢復正常。

同樣，由於感知器上的冰在低溫下結冰，可能會顯示警告訊息，或者感知器可能無法檢測到物體。一旦結冰融化，系統就會恢復正常。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Parking assist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

系統也許因為感知器故障導致無法使用。

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告**■ 使用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你將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在車速超過 10 km/h 時使用此系統。
- 感知器偵測區域及反應時間是有限的。前進或倒車移動時，檢查車輛周圍區域 (尤其是車輛側邊) 以確保安全，慢慢行駛並使用煞車控制車速。
- 不可安裝配件至感知器偵測區域內。
- 保險桿正下方區域無法偵測。
太薄或低於感知器的障礙物，接近時可能無法被偵測，即使已偵測過一次。

■ 何時該停用此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沒有撞擊危險，其亦可能會作動，所以請停用此功能。

- 車輛配備旗桿、無線天線或霧燈。
- 前保險桿或後保險桿或感知器受到強烈撞擊。
- 安裝非 Toyota 正廠懸吊 (降低懸吊等) 。
- 安裝拖車鉤環時。
- 安裝車牌反光板時。

警告**■ 使用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時**

在下列情況下，因為感知器故障等造成系統無法正常作動，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未偵測到障礙物時，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作動顯示幕閃爍或持續顯示，並且響起嗶聲。
- 如果感知器周圍區域撞到東西或受到強烈衝擊。
- 如果保險桿或水箱護罩撞到東西。
- 如果顯示幕閃爍或持續顯示，而蜂鳴器未發出聲響（靜音功能開啟時除外）。
- 如果顯示錯誤，請先檢查感知器。
即使沒有冰、雪或泥土在感知器上仍出現錯誤，可能是感知器故障。

■ 洗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使用強力水柱或蒸氣噴向感知器區域，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不可直接對著感知器噴水，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蒸氣清洗車輛時，不可將蒸氣噴向感知器附近，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包含以下功能，這些功能在低速行駛或倒車時（例如停車時）作動。當系統檢測到與物體發生碰撞機會高時，會發出警告以敦促駕駛員採取迴避措施。若系統判斷極有可能會撞擊到物體，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碰撞或減輕碰撞所產生的衝擊。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當低速行駛或倒車時，超聲波感知器用於檢測檢測區域中的靜態物體，例如牆壁。(→P. 249)


啟用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可以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啟用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啟用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P. 75)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並選擇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來啟用 / 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關閉時，PKSB OFF 指示燈 (→P. 67) 會亮起。

當關閉後要重新啟動系統，選擇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選擇  之後打開它。如果使用這個方式來停用系統，引擎開關打開時不會自動重新啟動系統。

*：若有此配備

顯示幕和蜂鳴器用於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和煞車控制

如果引擎輸出限制控制或煞車控制操作，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以提醒駕駛人。

根據情況，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將盡可能限制加速度或限制輸出。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正在操作 (加速度限制)

大於一定量的加速度受到系統限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Object Detected, Acceleration Reduced.」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不響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正在操作 (盡可能限制輸出)

系統已判定有必要比正常的煞車操作更強。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BRAKE!」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促的嗶嗶聲

- 煞車控制正在操作

系統判定緊急煞車是必要的。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BRAKE!」

PKSB OFF 指示燈：不亮

蜂鳴器：短促的嗶嗶聲

- 車輛因系統操作而停止

車輛已藉由煞車控制操作停止。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Switch to Brake.」 (若是未踩下油門踏板，會顯示「Press brake pedal」。)

PKSB OFF 指示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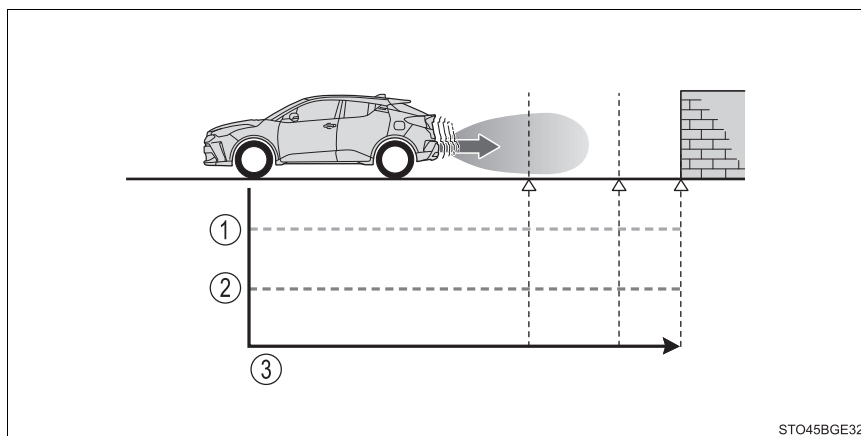
蜂鳴器：短促的嗶嗶聲

系統總覽

如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是偵測到障礙物或行人可能發生碰撞，引擎輸出將受到限制，以限制任何車速的增加。(引擎輸出限制控制：參閱圖示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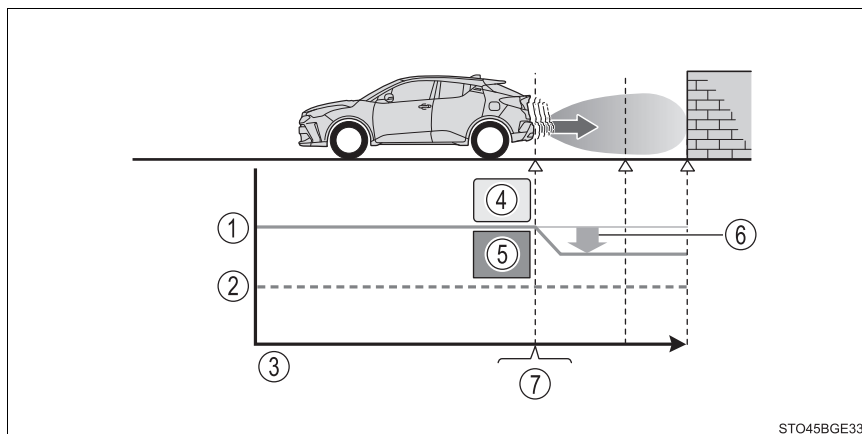
此外，如果繼續踩下油門踏板，煞車將自動地作動以降低車速。(煞車控制：參閱圖示 3)

● 圖示 1：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停用。



- ① 引擎輸出
- ② 煞車力
- ③ 時間

● 圖示 2：當引擎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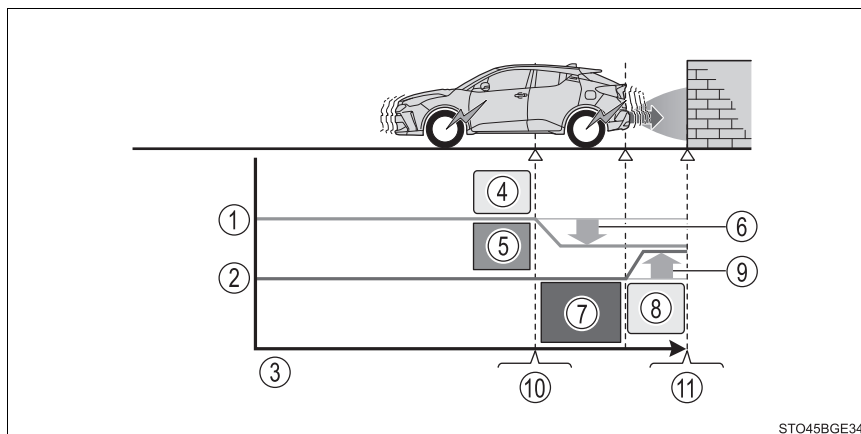
STO45BGE33

- ① 引擎輸出
- ② 煞車力
- ③ 時間
- ④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 ⑤ 系統確定與被檢測物體發生碰撞的可能性很高
- ⑥ 引擎輸出降低
- ⑦ 範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BRAKE!」

4

行車輔助系統

● 圖示 3：當煞車控制運作時



STO45BGE34

- ① 引擎輸出
- ② 煞車力
- ③ 時間
- ④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開始作動。
- ⑤ 系統確定與被檢測物體發生碰撞的可能性很高
- ⑥ 引擎輸出降低
- ⑦ 系統確定與被檢測物體發生碰撞的可能性非常高
- ⑧ 煞車控制開始作動
- ⑨ 煞車控制力道增加
- ⑩ 範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BRAKE!」
- ⑪ 範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Switch to Brake.」

■ 如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操作

如果由於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的操作使車輛停車，則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將被停用，並且 PKSB OFF 指示燈將亮起。如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不必要地操作，則可以藉由踩下煞車踏板取消煞車控制或等待大約 2 秒鐘使其自動取消。然後，可以藉由踩下加速踏板來操作車輛。

■ 重新啟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作動後要重新啟動系統，直接再次啟動系統 (→P. 242)，或是關閉引擎開關後再次打開到 IG ON 位置。此外，如果物體不再沿著車輛的行進方向移動，或者車輛的行進方向發生變化 (例如從向前移動到後退，或者從後退到向前移動)，則系統將重新自動啟用。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Parking Support Brake Unavailable」，並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在切斷及重新連接電瓶端子後，可能未執行初始化。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Parking Support Brake Unavailable」和「Parking assist unavailable. Clean parking assist sensor」，並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 感知器可能被冰，雪，污垢等覆蓋。在這種情況下，請從感知器上清除冰，雪，污垢等，以使系統恢復正常。
如果即使清潔感知器後仍繼續顯示此信息，或者即使感知器清潔也仍顯示此消息，請讓 Toyota 經銷商對車輛進行相關檢查。
- 有可能感知器結冰。
一旦冰融化，系統將恢復正常。
- 水可能連續不斷地流過感知器的表面。
當系統判斷沒有問題時，系統將恢復正常。

■ 如果電池接頭已拆開並重新連接

系統需要初始化。保持約 35 km/h 以上的車速直線行駛 5 秒以上，即可初始化系統。此外，對於具有主動煞車功能的車輛，在車輛停止的情況下將方向盤向左和向右旋轉到底。

 **警告****■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的局限性**

不要過度依賴系統，否則可能會導致事故。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是設計來提供協助以減輕碰撞的嚴重性但是，它在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運行。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不是設計在完全停止車輛的系統。另外，即使系統已停止車輛行駛，也必須立即踩下煞車踏板，因為大約 2 秒鐘後煞車控制將被取消。

 **注意****■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Parking Support Brake Unavailable」，並且 PKSB OFF 指示燈閃爍**

若是在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NO 時馬上顯示此信息，注意車輛周圍並小心操作車輛。在系統恢復正常之前，可能需要駕駛車輛一定時間。(如果駕駛一段時間後系統仍未恢復正常，請清潔保險桿上的感知器及其周圍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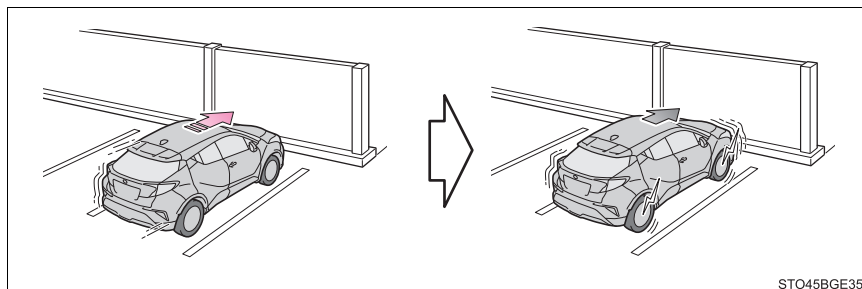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如果感知器在車輛的行駛方向上偵測到障礙物 (例如牆壁)，並且系統判定由於意外的加速踏板操作導致車輛突然向前移動，則可能會發生碰撞，車輛會意外移動由於選擇了錯誤的換檔位置，或者在停車或低速行駛時，系統將作動以減輕對偵測到障礙物的衝擊並減少由此造成的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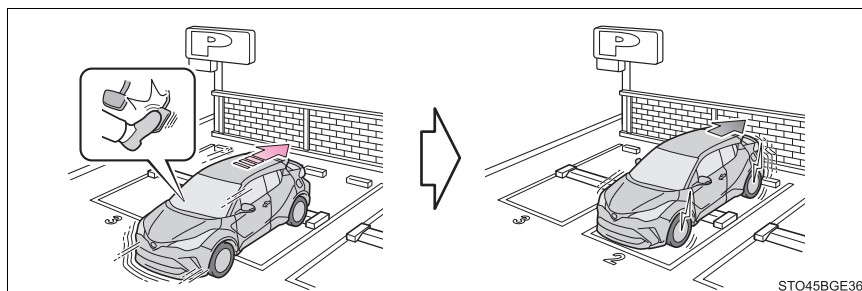
功能操作的範例

如果在車輛的行駛方向上偵測到障礙物，此功能將在以下情況操作。

■ 低速行駛時未踩下煞車踏板或太慢踩下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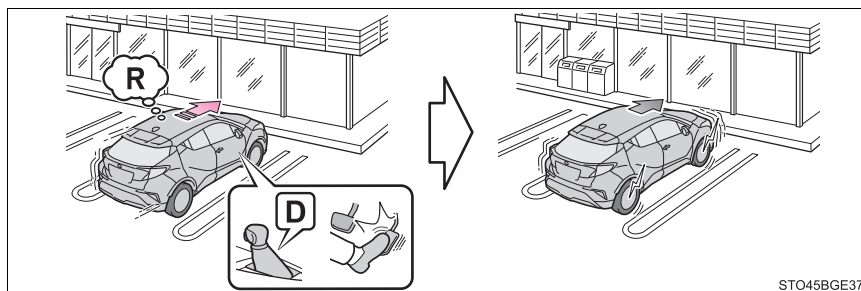


■ 當過度踩下油門踏板時



* : 若有此配備

■ 當選擇了錯誤的換檔位置而使車輛沿意外方向行駛時



感知器類型

→P. 232

■ 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作動時

PKSB OFF 指示燈不點亮或閃爍時，該功能將操作 (→P. 376)，並且滿足以下所有條件：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啟用。
 - 車速達約 15 km/h 或更低。
 - 在車輛的行駛方向上有一個靜止的障礙物，其距離為 2 至 4 m。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需要比正常情況更強的煞車操作，以避免碰撞。
- 煞車控制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正在操作。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判定必須立即進行煞車操作以避免碰撞。

■ 當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停止作動時

如果滿足以下任一條件，該功能將停止操作：

- 引擎輸出限制控制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停用。
 - 系統判斷可藉由正常煞車操作避免撞擊。
 - 靜態障礙物不再遠離車輛或沿車輛行駛方向 2 至 4 m。
- 煞車控制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已停用。
 - 藉由煞車控制使車輛停止行駛以來，已過去約 2 秒鐘。
 - 在煞車控制使車輛停止後，踩下煞車踏板。
 - 靜態障礙物不再遠離車輛或沿車輛行駛方向 2 至 4 m。

■ 重新啟動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P. 247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偵測範圍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靜態障礙物) 的偵測範圍與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的偵測範圍不同。(→P. 237)

因此，即使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的偵測範圍到障礙物並發出警告，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也可能無法開始操作。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障礙物可能無法偵測到

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某些障礙物，例如：

- 行人
- 棉布，雪和其他對超聲波反射不良的材料
- 不垂直於地面，不垂直於車輛行駛方向的物體，不均勻或正在移動的物體
- 低矮的物體
- 細小的物體，例如電線、圍欄、繩索和路標
- 距離保險桿非常近的障礙物
- 銳角的物體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聳物體。

■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蜂鳴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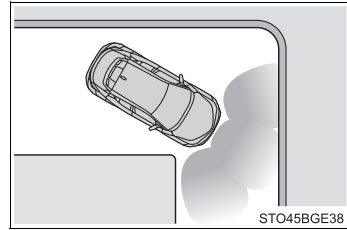
不管是否啟用了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 (→P. 233)，如果啟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P. 242)，前或後感知器偵測到障礙物並執行了煞車控制，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蜂鳴器會發出聲音，通知駕駛到帳障礙物的大概距離。

■ 即使沒有碰撞的可能性，PKSB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靜態障礙物)也可能起作用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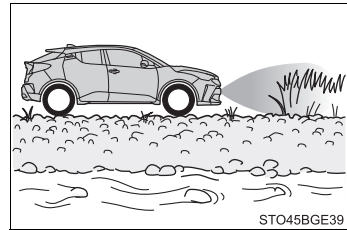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以下情況，即使不會發生碰撞，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靜態障礙物)也可能會操作。

● 車輛環境

- 當行駛在狹窄路面上時



- 當行駛碎石路或高草叢中時



- 當駛向橫幅，旗幟，低垂的樹枝或支臂護欄（例如使用在那些鐵路道口，收費站和停車場）時
- 當在被建築物包圍的狹窄路徑上行駛時，例如在隧道中或鐵橋上
- 當平行停車時
- 當道路表面有凹槽或孔洞時
- 在金屬蓋(格柵)上行駛時，例如用於那些排水溝
- 當在陡坡上行駛時
- 如果感知器被大量水擊中，例如在洪水氾濫的道路上行駛時

● 天氣

- 如果感知器被冰，雪，灰塵等覆蓋(清除後，系統將恢復正常)
- 如果大雨或水濺到感知器上
- 當在惡劣天候行車時(例如：濃霧、下雪)
- 強風吹來時

● 其他超音波源

- 當車輛的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器，其他車輛或產生超音波的其他設備的間隙聲納在車輛附近時。
- 如果在感知器附近安裝了不干膠標籤或電子組件，例如背光牌照(尤其是螢光燈)，霧燈，擋泥板或無線天線。

- 車輛形態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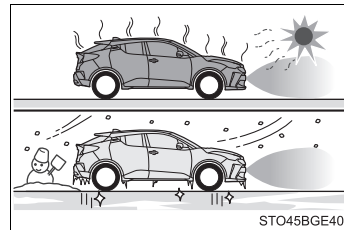
- 如果車輛明顯傾斜
- 如果車輛前方由於承載而升高或降低
- 如果由於碰撞或其他衝擊而改變了感知器的方向
- 如果感知器已塗抹上漆或覆蓋貼紙等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可能無法正常操作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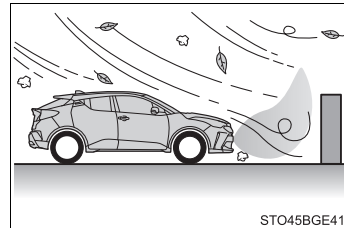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以下情況，此功能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 天氣

- 當感知器或感知器周圍的區域過熱或過冷時



- 強風吹來時



- 如果感知器被冰，雪，灰塵等覆蓋 (清除後，系統將恢復正常)
- 如果大雨或水濺到感知器上
- 當在惡劣天候行車時 (例如：濃霧、下雪)
- 感知器凍結後 (感知器解凍後，系統將恢復正常)

- 車輛環境

- 當無法偵測到的障礙物位於車輛和偵測到的障礙物之間時
- 如果有障礙物 (例如車輛，摩托車，自行車或行人) 在車輛前方切入或從車輛側面跑出
- 車輛接近高大或弧形邊欄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如果物體太接近感知器

- 其他超音波源
 - 當車輛的喇叭，車輛偵測器，摩托車引擎，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器，其他車輛或產生超音波的其他設備的間隙聲納在車輛附近時。
 - 如果在感知器附近安裝了不干膠標籤或電子組件，例如背光牌照（尤其是螢光燈），霧燈，擋泥板或無線天線。
- 車輛形態改變
 - 如果車輛明顯傾斜
 - 如果車輛前方由於承載而升高或降低
 - 如果由於碰撞或其他衝擊而改變了感知器的方向
 - 當安裝了可能阻礙感知器的設備時，例如牽引掛鉤，保險桿保護器（附加的裝飾條等），自行車架或掃雪機
 - 如果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了非指定尺寸的輪胎
 - 如果感知器已塗抹上漆或覆蓋貼紙等
 - 當車輛在 N 檔的情況下行駛時

警告

■ 為了確認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作動正常

請遵守下列有關感知器的注意事項 (→P. 232)。否則，可能會導致感知器無法正常工作，並可能導致事故。

- 請勿改裝，拆卸或噴塗感知器。
- 請勿使用非原廠感知器。
- 不可使感知器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 請勿損壞感知器，並始終保持清潔
- 如果感知器周圍區域受到撞擊，造成感知器故障，設備可能無法正常操作。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處理懸吊

請勿改裝懸吊，因為更改車輛的高度或傾斜度，可能會阻止感知器正確偵測障礙物或導致系統無法運行或不必要地操作。

警告

■ 如果PKSB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不必要地操作, 例如在鐵路道口
如果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靜態障礙物) 不必要地操作, 例如在鐵路
道口, 則大約 2 秒鐘後將取消煞車控制, 讓您繼續前進並離開該區域, 也可
以藉由以下方式取消煞車控制: 踩下煞動踏板。取消煞車控制後, 踩下油門
踏板可讓您繼續前進並離開該區域。

洗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使用強力水柱或蒸氣噴向感知器區域, 否則, 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不可直接對著感知器噴水, 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蒸氣清洗車輛時, 不可將蒸氣噴向感知器附近, 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當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在以下情況下, 即使不可能發生碰撞, 也請停用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因為它可能仍在運行。

- 使用底盤動力計檢查車輛時
- 將車輛裝載到船, 卡車或其他運輸船上時
- 如果懸吊經過改裝或安裝了非指定尺寸的輪胎
- 如果車輛前方由於承載而升高或降低
- 當安裝了可能阻礙感知器的設備時, 例如牽引掛鉤, 保險桿保護器 (附加的裝飾條等), 自行車架或掃雪機
- 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行車輔助系統

為確保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駛狀況而自動作動。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只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配備。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下踩煞車時，協助防止車輪鎖死。

◆ BAS 煞車輔助系統

踩下煞車踏板後，系統偵測到緊急煞車時，會產生更大的煞車力道。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當突然偏離方向或在濕滑路面轉彎時，協助駕駛人控制煞車。

提供 ABS、TRC、VSC 及 EPS 系統的整合控制。

在濕滑路面偏離方向時，藉由控制轉向性能來協助維持方向的穩定。

◆ TRC 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在車輛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協助保持驅動力並防止驅動輪空轉打滑。

◆ 主動式過彎輔助 (ACA)

在轉彎試圖加速時，通過執行內側輪煞車控制來防止車輛漂移到外側。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在上坡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形。

◆ 智慧型四輪驅動系統 (A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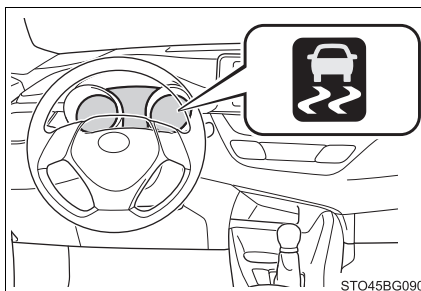
依據行駛情況，自動地切換前輪驅動至四輪驅動 (AWD) 以協助確保可靠的操控性及穩定性。系統將會切換到 AWD 的狀況範例，如當轉彎、爬坡、起步或加速時和路面由於積雪或下雨濕滑時。

◆ EPS 電子動力轉向


配備電動馬達以減輕操縱方向盤的力量

TRC/VSC 系統作動時

TRC/VSC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會閃爍。




停用 TRC 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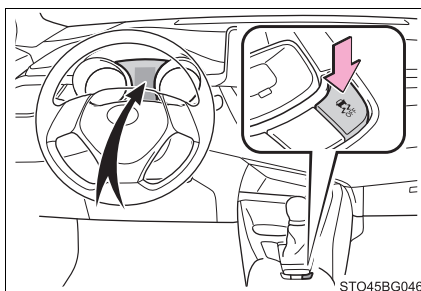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陷於泥濘、塵土或積雪中，TRC 系統可能會降低引擎傳遞至車輪的動力，按下  將系統關閉可能使車輛更容易脫困。

要將 TRC 系統關閉，請迅速按下

 後放開。

關閉訊息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再次按下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4


行冊冊

■ 同時關閉 TRC, VSC 系統

車輛停止時按住  3 秒鐘以上，即可關閉 TRC/VSC 系統。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信息。*

*：在配備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車型上，PCS 也將會停用（僅可使用 PCS 警示功能）。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訊息。
(→P. 190)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即使 未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TRC 失效訊息時

暫時停用 TRC。如果持續出現此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ABS、BAS、TRC、VSC 和 HAC 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震動

- 引擎啟動時或車輛起步後，當重複踩下煞車踏板時，引擎室可能會發出響聲。這些響聲並不表示任何系統發生故障。
-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發生故障。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震動。
 - 車輛停止後也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些微的脈衝。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感覺到些微下沉。

■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的作動聲及震動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作動時，煞車系統可能會產生作動聲及震動，但這並非表示故障。

■ EPS 作動聲

轉動方向盤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自動重新啟動 TRC 及 VSC 系統

在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啟動：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如果僅關閉 TRC 系統，車速增加時 TRC 將會開啟。
如果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自動重新啟動將不會作動。

■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的作動條件

系統在符合下列情況時才會作動：

- TRC/VSC 可作動
- 駕駛人在轉彎時試圖加速
- 系統偵測到車輛滑向外側
- 放開煞車踏板

■ 降低 EPS 系統的效能

降低 EPS 系統的效能是為了避免在長時間連續轉動方向盤時，造成系統過熱。此時方向盤的操作會感到較吃力。萬一發生此狀況，應避免激烈操作方向盤，或是將車輛停止並關閉引擎。EPS 系統會在 10 分鐘內恢復正常。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作動條件

當下列四個條件均符合時，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才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檔位 (向前起步 / 倒車上坡時)。
- 車輛停止。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自動取消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會在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下關閉：

- 排檔桿移至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
- 作動駐車煞車。
- 煞車踏板釋放最長 2 秒鐘後。

警告**■ ABS 有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 使用抓地力不足的輪胎 (例如在雪地上使用過度磨損的輪胎)。
-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潮濕或光滑路面時。

■ ABS 作動時，煞車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車輛的煞車距離。應隨時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尤其是在下列情況下：

- 車輛行駛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上時
-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 行駛於顛簸道路時
- 行經有坑洞或不平道路時

■ TRC/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行駛在濕滑路面，即使 TRC/VSC 系統作動的情況下，仍有可能喪失方向控制及動力。

不可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失控的情況下行駛。

警告**■ 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 不可過度依賴主動式過彎輔助。下坡時加速或行駛在濕滑路面時，ACA 主動式過彎輔助可能無法有效作動。
- 當主動式過彎輔助頻繁作動時，主動式過彎輔助可能會暫時停止作動，以確保煞車、TRC 及 VSC 正常作動。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可能無法有效作動的狀況

-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上或路面結冰的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動。
-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來使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動。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固定在斜坡上，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

■ TRC/VSC 系統作用時

打滑指示燈閃爍。請務必小心駕駛。魯莽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指示燈閃爍時必須特別注意。

■ TRC/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TRC/VSC 系統。

■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均相同。此外，應確保輪胎有依照建議之胎壓充氣。

如果車輛安裝不同輪胎，則 ABS、TRC 及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及懸吊系統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系統，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及檢查。行車時也應隨時注意接下來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液體。
 - 引擎機油
 - 引擎 / 中央冷卻器冷卻液
 - 噴水器清洗液
 - 電瓶的狀況需交由保養廠技術員檢查。
 - 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輪胎或購妥前輪用雪鏈組。*
應確認所有輪胎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合車上的輪胎。
- *: 18 吋的輪胎，不可加裝雪鏈。

行車前

依據行車情況執行下列事項：

-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可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請將擋風玻璃前方進氣口處的積雪完全清除。
- 檢查和清除任何累積在外部車燈、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上的過多冰或雪。
- 進入車內前請清除鞋底的雪或泥土。

行車時

緩慢加速車輛，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路況的速度行駛。

駐車時

- 停妥車輛後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務必要用輪擋抵住車輪。

否則，可能造成危險。因為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移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 如果要在未作動駐車煞車的情況下停放車輛，請確定排檔桿無法從 P 檔排出*。

*: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如果嘗試將排檔桿自 P 檔位排至其他檔位，排檔桿可能會被鎖住。如果排檔桿可從 P 檔排出，排檔桿鎖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選擇雪鏈

▶ 17 吋輪胎

安裝雪鏈時，需使用正確尺寸的雪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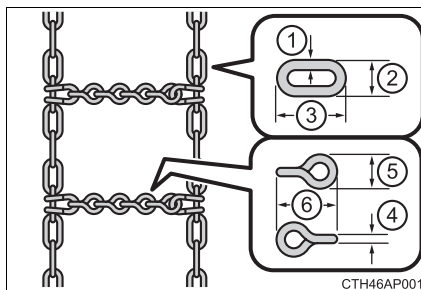
雪鏈尺寸應配合輪胎的尺寸。

側鏈：

- ① 直徑 3 mm
- ② 寬度 10 mm
- ③ 長度 30 mm

橫鏈：

- ④ 直徑 4 mm
- ⑤ 寬度 14 mm
- ⑥ 長度 25mm



▶ 18 吋輪胎

不可安裝雪鏈。

應安裝雪地胎。

雪鏈使用規定

有關雪鏈的使用規定，依照地區及道路形式而有所不同，裝置雪鏈前需先確認行駛地區的法規。

■ 雪鏈安裝

請遵守下列安裝及拆卸雪鏈的注意事項：

- 應在安全的地點裝置及拆卸雪鏈。
- 裝置雪鏈於前輪。不可將雪鏈安裝於後輪。
- 安裝雪鏈於前輪並儘量鎖緊。行駛 0.5 — 1.0 km 後，將雪鏈再鎖緊一次。
- 雪鏈應依照所附之指示進行安裝。

 **警告****■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 保持原廠建議之輪胎胎壓。
- 不可超速或超過所使用雪地胎規格所訂之速限駕駛。
- 所有車輪均應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分車輪。

■ 使用雪鏈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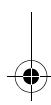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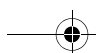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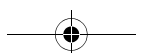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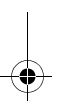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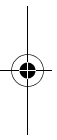
- 車速不可超過雪鏈規定之速限或 50 km/h，以較低者為準。
- 避免行駛於顛簸路段或有坑洞的道路。
- 避免突然加速、突然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作動引擎煞車。
- 在轉彎前請盡量保持低速，以維持車輛的操控性。

 **注意****■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需要修理或更換雪地胎時，請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實施。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作動。

■ 加裝雪鏈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加裝雪鏈時，胎壓警示閥及發射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影音系統

5

5-1. 音響系統

音響系統類型268

影音系統

有關影音系統請參閱「車載娛樂系統使用說明書」。

*: 若有此配備

內部裝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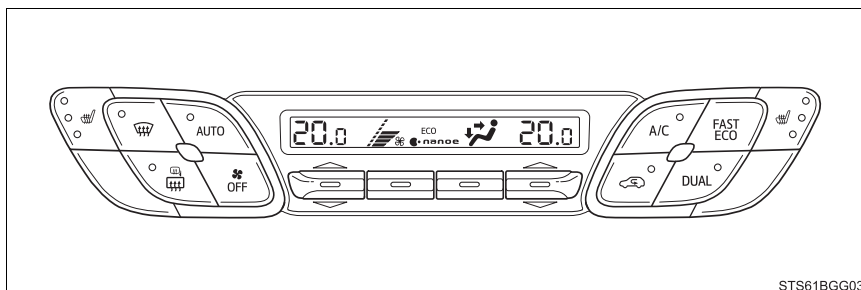
6

- 6-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 恆溫空調系統270
 - 座椅加熱器277
- 6-2. 使用車內燈光**
- 車內燈光明細278
 - 室內燈279
 - 閱讀燈280
- 6-3. 使用儲藏功能**
- 儲藏功能明細281
 - 手套箱282
 - 中央置物盒282
 - 置瓶架283
 - 置杯架284
 - 行李廂功能285
- 6-4. 使用其他內部功能**
- 其他車內裝備288
 - 遮陽板288
 - 化妝鏡288
 - 時鐘289
 - 電源插座290
 - 輔助握把291
 -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291

恆溫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空調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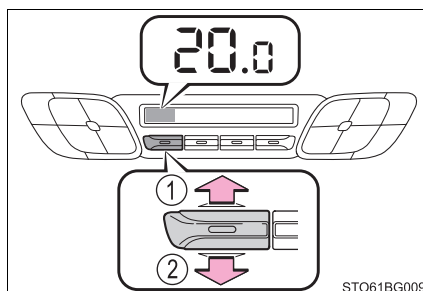


STS61BGG03

■ 調整溫度設定

- ① 提高溫度
- ② 降低溫度


若是  指示燈熄滅，系統將吹出外氣溫度空氣或暖空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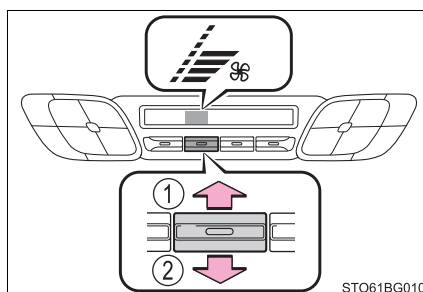


STO61BG009

■ 風速設定

- ① 提高風速
- ② 降低風速

按下  來關閉風扇。



STO61BG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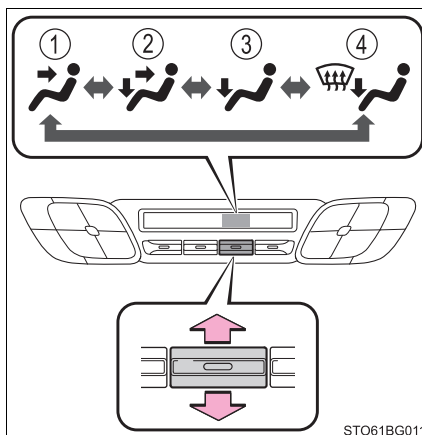
*：若有此配備

■ 變更氣流模式

請將控制鈕上下移動，以改變氣流模式。

每操作一次控制鈕出風口就會改變一次。

- ① 氣流吹向上半身。
- ② 氣流吹向上半身及腳部。
- ③ 氣流吹向腳部。
- ④ 氣流吹向腿部及擋風玻璃除霧器



STO61BG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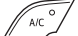
使用自動模式


- 1 按下 。

除濕功能開始運作。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按下 。

每次按下  此按鈕，冷氣及除濕功能即會在 ON 及 OFF 之間切換。


- 4 要停止操作時，按下 。

■ 自動模式指示燈

如果調整風速設定及氣流模式設定，自動模式指示燈會熄滅。然而，除了被調整的功能外，其他的功能仍維持在自動模式下。

■ 個別調整駕駛側及乘客側的溫度


要開啟 DUAL 控制模式時，請執行下列任何一種程序：

- 按下 。
- 調整乘客座的溫度設定。
當 DUAL 模式啟動時指示燈亮起。

其他功能

■ 切換車外空氣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 。

每按下  模式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 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 之間切換。

■ 擋風玻璃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去除擋風玻璃和前側窗上的霧氣。

按下  或 。

除濕功能作用及風扇轉速增加。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使用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按鈕將其設定至車外空氣模式。(它可能會自動切換。)

要儘快去除擋風玻璃及前側窗霧氣時，則將氣流及溫度提高。

當擋風玻璃除霧時，要回復先前模式，再次按下  或  即可。

■ 後窗和車外後視鏡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清除後窗霧氣、車外後視鏡上的雨滴、露水及霜。


按下  或 。


除霧器在作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關閉。

■ 空調風扇控制個人化設定

風扇速度設定能夠被改變。

1 按下 。

2 按下 。

3 每按下一次 ，風扇速度設定模式會如下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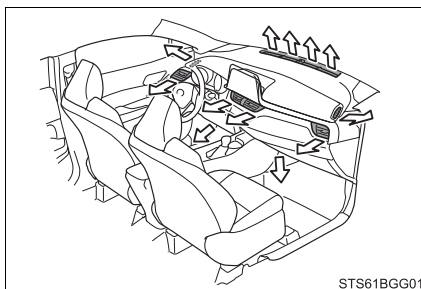
「正常」 → 「ECO」 → 「快速」



出風口

■ 出風口的位置

出風口及風量將依據所選的氣流模式變更。(→P. 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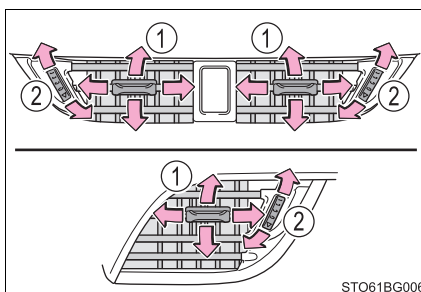


6

內部裝備

■ 調整出風口位置和開啟及關閉出風口

- ①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② 轉動旋鈕來開啟或關閉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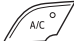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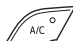
■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因此，按下  後瞬間，風扇可能會在冷氣或暖氣尚未就緒前暫停運轉。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開啟  以將來自外面的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如果  關閉，則車窗可能會更容易起霧。

●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土路面時

請關閉所有車窗。如果關上車窗後，車輛揚起的塵土仍被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並將風速設定為關閉以外的任何位置。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設定為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以免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有助於在車外氣溫較高時冷卻車內。

●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 在 ECO 駕駛模式操作空調系統

● 在 Eco 節能駕駛模式，空調系統會以下列方式控制來提升燃油效率：

- 控制引擎轉速和壓縮機的操作來抑制暖氣 / 冷氣能力。
- 當選擇自動模式時風扇轉速會受到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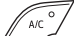
● 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 調整風扇轉速
- 調整溫度設定
- 關閉 Eco 駕駛模式

● 即使當駕駛模式被設定置 ECO 駕駛模式時，空調 ECO 模式也可以藉由按下

 或  來關閉。

■ 當車外溫度接近 0°C

即使按下  除濕功能也可能不會作動。

■ 通風和空調異味

-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會使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
 - 建議在車輛關閉前先將空調系統設定到車外空氣模式。
 - 空調系統在自動模式啟動後瞬間，風扇的啟動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

■ nanoe™ *1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 (若有此配備)

空調系統採用 nanoe™ 技術。此系統透過乘客側出風口散發微酸 nanoe™ 水分子協助維持車廂內清新空氣 *2。

- 風扇開啟時，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即會作動。
- 風扇在下列情況下作動時，系統性能將會最佳化。如果未符合下列情況，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可能無法發揮最大效能。
 - 出風口及氣流使用吹向上半身、上半身和腿部或腿部。(→P. 271)
 - 乘客側前出風口開啟。
- 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作用時，會產生少量的臭氧，且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聞到。然而，這大概與存在自然界的數量相同，如：森林，對人體沒有影響。
- 作動期間可能會聽到輕微的噪音。這並非表示故障。

*1: nanoe™ 與 nanoe™ 標誌是 Panasonic 公司的註冊商標。

*2: 依據溫度及濕度情況、風速及氣流方向，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可能無法全負荷運轉。



■ 空調濾芯

→P.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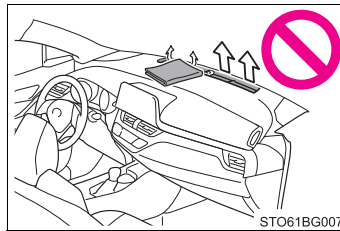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空調設定)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P. 432)

警告**■ 防止擋風玻璃起霧**

-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請勿使用  或 。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阻礙您的視線。

- 不可將可能會蓋住出風口的物品放在儀表板上。否則，可能會阻擋氣流，防礙擋風玻璃除霧器的除霧功能。

**■ 防止燙傷**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的鏡面。

■ 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 (若有此配備)

不可分解或拆修本系統，因為產生器內含有高壓電組件。
如果產生器需要維修，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避免電瓶電力耗盡**

不可在引擎熄火的情況下，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 避免損壞 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 (若有此配備)

不可將任何東西插入乘客側出風口、在上面黏貼任何東西、或在乘客側出風口附近使用噴霧劑。這些東西可能會導致產生器無法正常作用。

座椅加熱器*

警告

- 當下列人員觸摸加熱器開啟的座椅上時，請小心，以避免造成燙傷的可能性：
 - 嬰兒、兒童、年長者、病患及殘障者。
 - 有敏感皮膚者。
 - 極度疲倦者。
 - 飲酒或服用可能造成嗜睡的藥物者 (安眠藥、感冒藥等)。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輕度燙傷或過熱：
 - 當使用座椅加熱器時，不可使用毛毯或椅墊將座椅覆蓋。
 - 不可過度使用座椅加熱器。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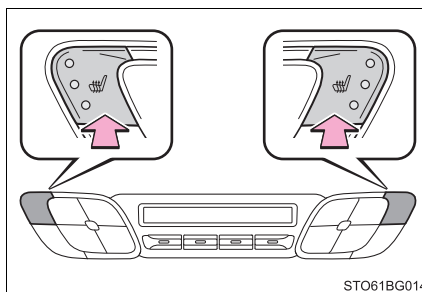
- 不可將表面凹凸不平的重物放於座椅上，也不可將尖銳的物品 (例如：針和釘子) 插入座椅中。
- 為了避免電瓶沒電，當引擎熄火時，不可使用此功能。

座椅加熱器

每次按下開關後，作動狀態會有下列改變。

高 (3 段燈光) → 中 (2 段燈光) →
低 (1 段燈光) → 關

強度指示燈 (橘色) 作動時會亮 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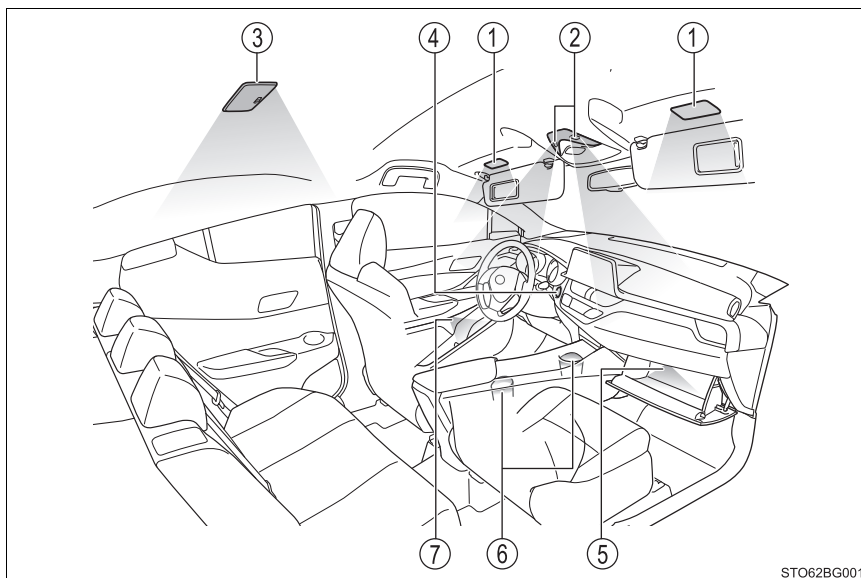


運作條件

座椅加熱器可在引擎開關位於 IG ON 模式下使用。

*：若有此配備

車內燈光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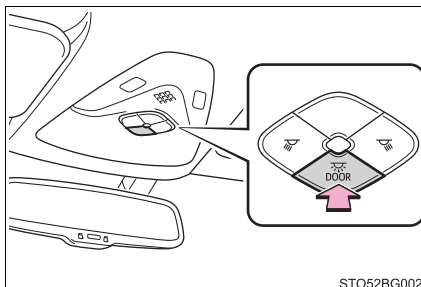


- ① 化妝燈 (若有此配備) (→P. 288)
- ② 前室內燈 / 前閱讀燈 (→P. 279, 280)
- ③ 後室內燈 (→P. 279)
- ④ 引擎 (點火) 開關照明燈
- ⑤ 手套箱燈 (→P. 282)
- ⑥ 置杯架照明 (若有此配備)
- ⑦ 門飾板燈 (若有此配備)

室內燈

■ 前座

開啟 / 關閉車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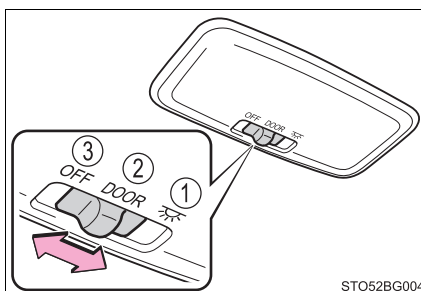


■ 後座

- ① 開啟
- ② 車門位置

作動會與前室內燈主開關連動。
當開關關閉時，燈不會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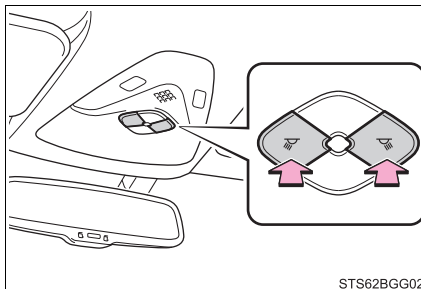
- ③ OFF



閱讀燈

開啟 / 關閉車燈

燈光因車門開關連動而亮起時，即使按下開關，燈光也不會熄滅。



■ 進入照明系統

室內燈 (開關在「DOOR」位置) 和「ENGINE START STOP」開關燈會依據「ENGINE START STOP」開關模式、電子鑰匙在不在場、車門是否是上鎖 / 開鎖和車門是否是打開 / 關閉等狀況而自動的亮起 / 熄滅。

■ 後視鏡照明 (若有此配備)

根據鑰匙的存在，或者車門已被解鎖，照明會自動開啟。

■ 避免電瓶電力耗盡

20 分鐘後下列燈光將會自動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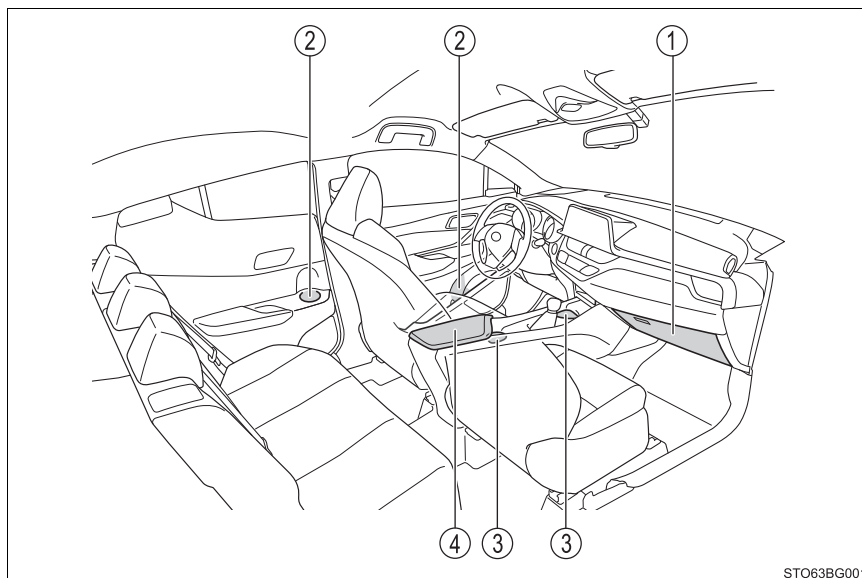
- 前室內燈和閱讀燈
- 後室內燈
- 行李廂燈
- 化妝燈 (若有此配備)

■ 個人化

設定 (例如：熄燈前經過的時間)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P. 433)

儲藏功能明細



STO63BG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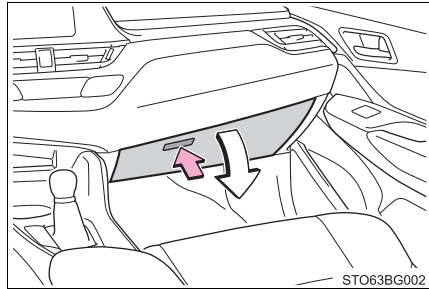
- | | | | |
|-------|-----------|---------|-----------|
| ① 手套箱 | (→P. 282) | ③ 置杯架 | (→P. 284) |
| ② 置瓶架 | (→P. 283) | ④ 中央置物盒 | (→P. 282) |

⚠ 警告

-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儲藏空間，否則當車內溫度過高時可能會導致下列狀況：
 - 如果眼鏡與其他存放的物品相接觸到，可能會因熱而變形或破裂。
 -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會爆炸。如果與其他存放物品接觸，打火機可能會引發火災，或者噴霧罐可能會釋出氣體而有引發火災的危險。
- 行車時或儲藏空間不使用時，請保持盒蓋關閉與置物盒清潔。在突然煞車或突然轉彎時，乘員可能會被開啟的盒蓋或存放在內部的物品擊中而發生意外事故。

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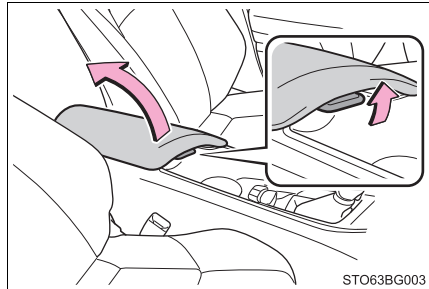
按下按鈕來開啓手套箱。



尾燈開啟時，手套箱照明燈也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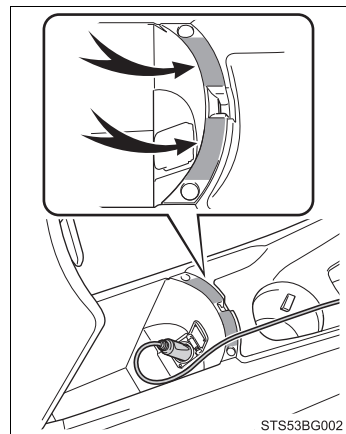
中央置物盒

拉起手柄，然後掀起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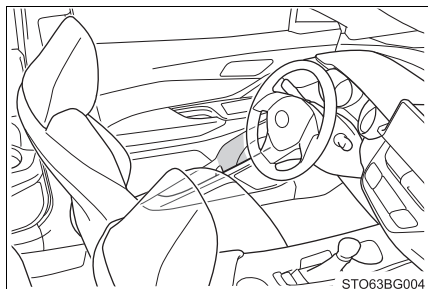
閤上蓋子時，將電子設備的電線穿過圖中所示的位置。

閤上蓋子後，請檢查設備的接線是否不會干擾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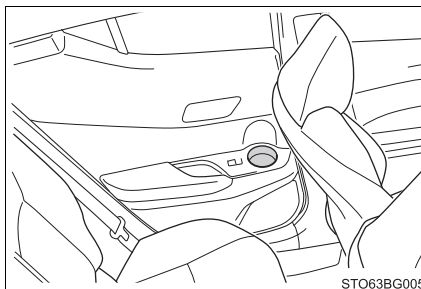


置瓶架

▶ 前座



▶ 後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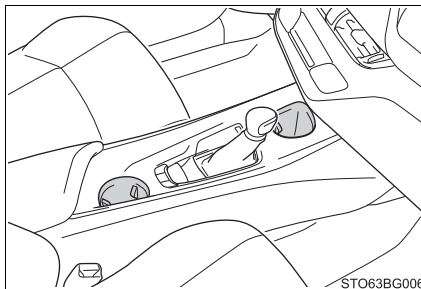


- 存放瓶罐時，請關閉瓶蓋。
- 瓶罐可能會因為大小或形狀而無法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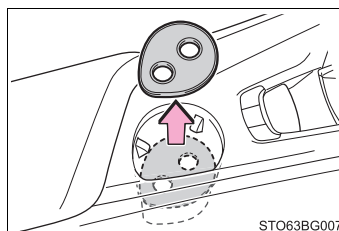
⚠ 警告

不可將飲料杯或罐裝飲料以外的物品放在置瓶架內。
其他物品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置瓶架而造成傷害。

置杯架



後座置杯架可以將隔板翻轉、拆卸或改變深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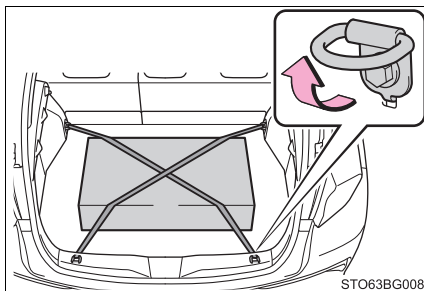
⚠ 警告

- 不可將飲料杯或鋁罐以外物品放在置杯架內。
其他物品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置杯架而造成傷害。
-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 將熱飲蓋上杯蓋。
 - 確認物品可以從內部被支撐維持。
 - 注意不得讓杯子高度超過扶手高度。
 - 隔板僅適用於後置杯架，不得於前置杯架使用。

行李箱功能

貨物網綁鉤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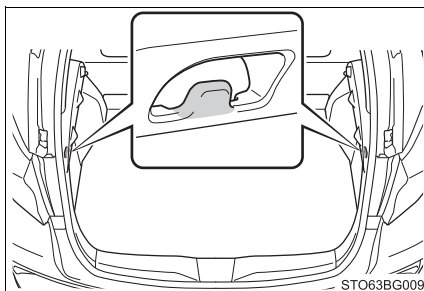
貨物網綁鉤是用來固定鬆動的物
品。



警告

為避免受傷，貨物捆綁鉤不使用時，請將鉤子扳回到存放位置。

購物袋掛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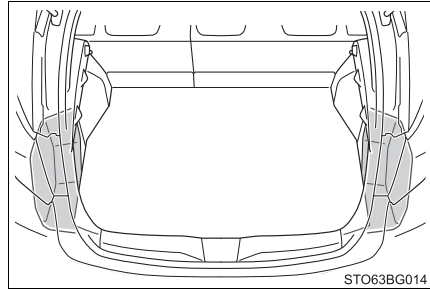


注意

不可吊掛超過 2 公斤的物品於購物袋掛鉤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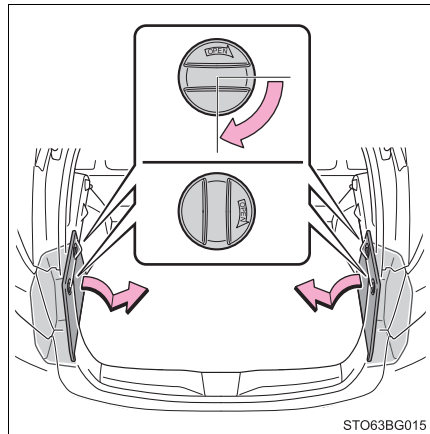
側邊輔助置物盒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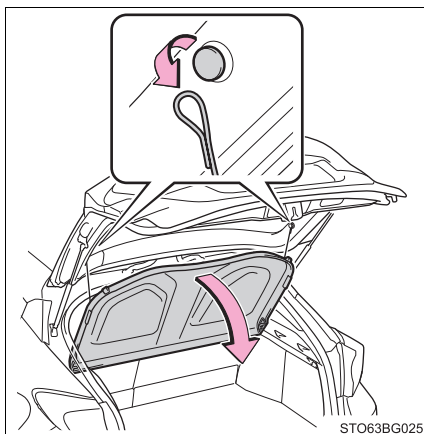
▶ 型式 B

旋轉旋鈕，打開蓋子。



行李廂隔板

- 1 解開繩索，並讓行李廂隔板回到水平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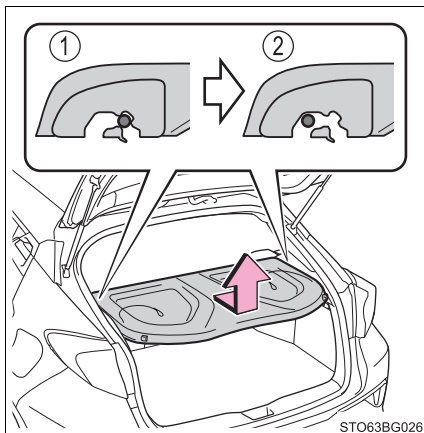


- 2 將行李廂隔板拉向自己再抬高即可拆下。

① 安裝位置

安裝時確認行李廂隔板已經確實安裝到原來位置。

② 拆卸位置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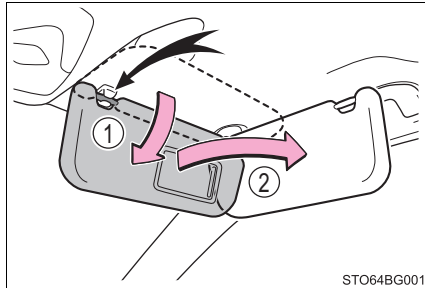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李廂隔板上放置任何物品。突然煞車或轉彎時，物品可能會飛散而擊中車內乘客。
- 不可讓兒童攀爬到行李廂隔板上。攀爬行李廂隔板可能會損壞行李廂隔板。

其他內部裝備

遮陽板

- ① 要將遮陽板移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 ② 要將遮陽板移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從固定座拉出後轉向側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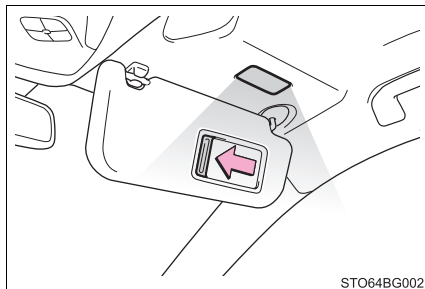


STO64BG001

化妝鏡

將飾蓋滑開。

飾蓋滑開時化妝燈即會亮起。(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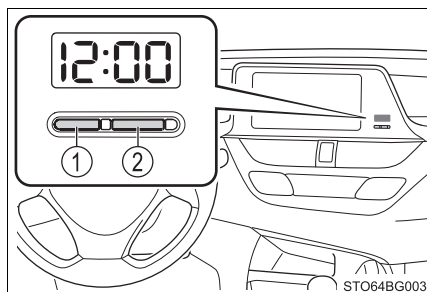


STO64BG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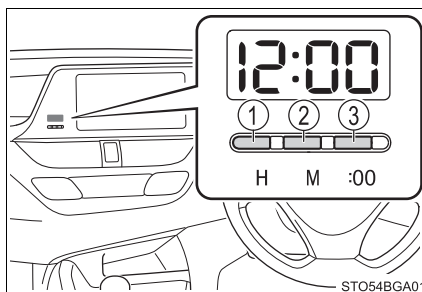
時鐘 (若有此配備)

藉由按住此按鈕即可調整時鐘。

▶ 型式 A



▶ 型式 B



- ① 調整小時
- ② 調整分鐘
- ③ 最接近的整點時間 *

*: 例如 1:00 至 1:29 →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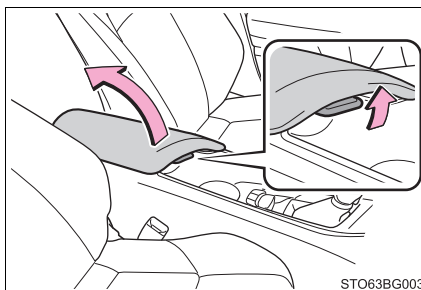
1:30 至 1:59 → 2:00

-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時，時鐘才會顯示。
- 電瓶樁頭拆開後裝回，時鐘將會自動設定到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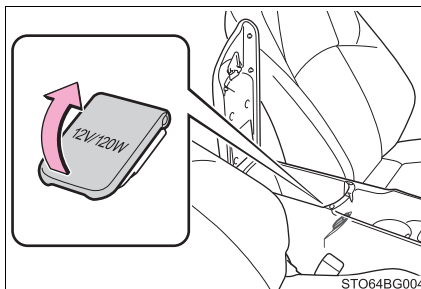
電源插座

請於電源插座使用低於 12 VDC/10 A 的電器用品 (功率消耗 120 W) 。

- 1 拉起拉柄再掀起盒蓋及開啟中央置物盒。



- 2 掀開飾蓋。



■ 電源插座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時，電源插座才可以使用。

■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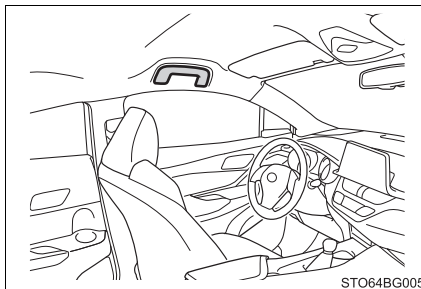
拆開行動電源等具有充電功能的電氣裝置。如果這些裝置保持連接狀態，引擎開關可能無法正常關閉。

⚠ 注意

-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電源插座不使用時，請將電源插座飾蓋蓋回。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導致短路。
- 為避免電瓶沒電，引擎熄火時，不可過度使用電源插座。

輔助握把

當坐在座位上時，可使用安裝在車頂飾板上的輔助握把來穩住您的身體。

**警告**

當上下車或從座椅上起身時，不可使用輔助握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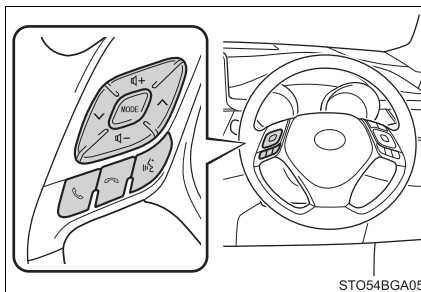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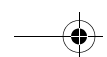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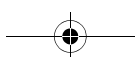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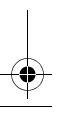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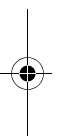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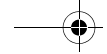
為避免輔助握把損壞，不可掛任何重的物體在輔助握把上。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

某些音響功能可以經由方向盤上的開關來控制。

操作方式可能會因音響系統或導航系統的類型而有所差異。詳情請參閱音響系統或導航系統的使用手冊。





保養與照料

7

7-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294

清潔與保養車輛內裝299

7-2. 保養

保養須知302

定期保養304

7-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310

引擎蓋312

放置千斤頂314

引擎室315

輪胎326

輪胎胎壓333

輪圈335

空調濾芯337

智慧型鑰匙電池339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341

燈泡344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觀

採取下列步驟來保護並維持車輛外觀在最佳狀態：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棉或軟布（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擦乾。
- 在防水塗層劣化時，應為車身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 自體修復塗層（若有此配備）

車身採用能抵擋因洗車所致細微表面刮痕的自體修復塗層。

- 塗層自車輛出廠後可維持 5 至 8 年。
- 恢復時間會視刮痕深度與環境溫度而定。
使用溫水加溫塗層時，修復時間可能會縮短。
- 由鑰匙或硬幣所造成的深刮痕無法修復。
- 不可使用含研磨劑成分的車蠟。

■ 自動洗車

- 在洗車前應先收摺車外後視鏡。從車頭開始洗車，行車前務必將車外後視鏡展開。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零件（輪圈等）刮傷。
- 後擾流板可能無法在某些自動洗車機中清洗。且可能會增加車輛損壞的風險。

■ 高壓洗車機

由於座艙可能進水，所以不可將噴嘴靠近車門間隙或車窗四周，或是持續噴灑這些部位。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的注意事項

如果車門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解鎖。
在此情況下，請遵守下列正確程序來清洗車輛：

- 車輛在洗車時，請將鑰匙放置在離車輛 2 m 以上的地方。(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將智慧型鑰匙設定為電池省電模式，以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P. 101)

■ 輪圈及輪圈蓋 (若有此配備)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後立即以清水沖乾淨。
- 為保護烤漆不致損傷，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研磨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當輪圈非常熱時 (例如：行駛後或是在炎熱天候下停放)，不可使用清潔劑

■ 保險桿和邊飾條

不可使用含研磨成份的清潔劑擦拭。

■ 電鍍部分 (若有此配備)

如果無法清除髒汙，請依下列說明清潔零件：

- 使用軟布沾大約 5% 的中性清潔劑稀釋液擦去髒汙。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 若要清除油漬，請使用酒精濕紙巾或類似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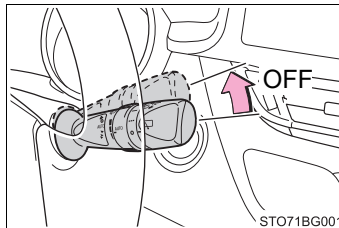
警告**■ 洗車時**

不可讓水進入引擎室內。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等發生火災。

■ 當清潔擋風玻璃時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設定雨刷開關至 OFF。

假使雨刷開關在「AUTO」上，雨刷在下列狀況可能會發生無法預期的作動，而且可能會造成夾到手或其他嚴重傷害，對雨刷片也會造成傷害。



- 用手觸摸位於擋風玻璃上方的雨滴感知器時
- 用濕抹布或類似物品來覆蓋雨滴感知器時
- 如果有物品敲打擋風玻璃時
- 如果直接觸摸雨滴感知器本體或敲打雨滴感知器時

■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會使排氣管溫度極高。

洗車時，請小心在其冷卻前不可觸摸高溫的排氣管，否則將造成燙傷。

■ 配備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后保險桿相關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如果後保險桿的漆面被碰傷或刮傷，系統可能會故障。若發生此情況，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避免漆面劣化與車身和組件 (鋁合金輪圈等) 鏽蝕**

● 有下列狀況時，立即清洗車輛：

- 在海邊行車後
- 在有路鹽的道路上行車後
- 如果漆面沾黏柏油渣或樹汁時
-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洩物或鳥糞等時
-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 如果車輛沾黏大量塵土或泥巴後
-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 如果漆面被碰傷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 為避免輪圈鏽蝕，當存放輪圈時，請清除其髒污再存放至低濕度的地方。

■ 清洗外部車燈

●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

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 不可在車燈表面上打蠟。

車蠟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 避免擋風玻璃雨刷臂損壞

自擋風玻璃舉起雨刷時，先向上拉起駕駛側雨刷臂，再拉起乘客側。將雨刷放回原本位置時，先從乘客側開始。

■ 當使用自動洗車機洗車 (配備雨滴感應式雨刷車型)

雨刷開關置於 OFF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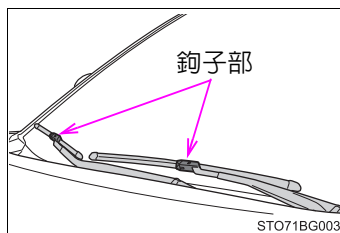
如果雨刷開關在「AUTO」，則雨刷可能會作動而導致雨刷片損壞。

⚠ 注意**■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 配備後置攝影機車型：洗車時，不可讓高壓洗車機的水直接噴灑在攝影機或其附近區域。高壓水柱的衝擊有可能會使裝置無法正常運作。
- 配備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車型：不可將水直接灑到廠徽後方的雷達上。否則，可能導致裝置損壞。
- 不可讓洗車機的噴嘴太靠近護板（橡膠或樹脂材質的護板）、接頭或下列組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零件有可能會損壞。
 - 循跡系統相關零件
 - 轉向零件
 - 懸吊零件
 - 煞車零件
- 請保持洗車機的噴嘴距離車體 30 公分以上。否則樹脂部位，例如模塑件和保險桿，可能會變形及損壞。
同時，噴嘴請勿持續停留在相同位置。
- 不可持續沖向擋風玻璃下半部。
如果水進入位於擋風玻璃下部附近的空調系統進氣口，則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直接清洗車底。

■ 拉起擋風玻璃雨刷臂時

務必抓住雨刷臂的鉤子部位將其拉起。
當將其舉起時不要只握住雨刷片，否則可能造成雨刷片變形。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下列程序將協助您維持車輛內裝在最佳狀態：

保護車輛內裝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髒污表面。
- 若塵土無法去除，使用軟布浸泡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掉。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清潔皮革部分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髒污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及通風地點乾燥。

清潔合成皮部份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請使用軟布沾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拭。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 皮革部分的保養

Toyota 建議每年至少定期清潔內部兩次以保持車輛內裝的品質。

■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用海棉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複畫圈方式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使其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 安全帶

請用海棉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 警告

■ 避免車輛受損或車輛起火

- 請小心不可於車內打翻或濺出液體。

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故障或發生火災。

- 不可使任何 SRS 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P. 31)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充氣或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受傷。

- 配備 nanoe™ 負離子空氣清淨系統車型：在車內使用易燃噴霧劑（例如清潔劑、除臭劑、潤滑油）時，請勿噴到任何電子組件。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車輛起火。

■ 清潔車內（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阻礙駕駛人的視線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清潔劑

-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輛內裝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 非座椅部份：有機物質，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 預防皮革表面損壞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預防皮革表面損壞或老化：

- 立即清除皮革表面的污垢或灰塵。
- 不可讓車輛長期直接曝曬在陽光下。將車輛停放於陰涼地點，特別是夏季。
- 不可放置乙烯類、塑膠或含蠟物品於椅墊上，因為如果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黏在皮革表面上。

■ 有水在地板

不可以水沖洗地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可能會造成車身生鏽。

■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 (配備 TSS 2.0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車型)

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P. 174)

■ 清潔後擋內側

- 不可使用玻璃清潔劑，以免造成後窗除霧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與除霧線平行。
- 請小心不可刮傷或損傷除霧線。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Toyota 建議實施下列保養：

定期保養

-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Toyota 保養廠接受保養以及其他檢查及修護是很好的選擇。

Toyota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術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和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就是最好的保養之道？

Toyota 保養廠都投入大量資金購置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Toyota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 (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 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Toyota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殊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修理及保養，而且我們會將您愛車的維修記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固維修時使用。

■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視覺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洩氣狀的輪胎、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如果您注意到這些現象，請盡快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 警告

■ 如果您的車輛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電瓶處理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皆含有會對腦部造成傷害的鉛。處理後應洗手。
(→P. 321)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定期保養須知

您的車輛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請參閱「定期保養」。)



如果您的車輛主要是在下列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則部分項目必須更頻繁的實施保養，以使車輛保持在最佳狀態。(請參閱「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A. 路況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2.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經常塵土飛揚的道路行駛。)
3. 行駛於灑鹽路面

B. 行駛狀況

1. 重負載車輛。(例如：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於 8 km 以內的短途行駛，且氣溫低於 0 °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和/或長距離低速行車。(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定期保養

保養操作： I = 檢查及校正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基本引擎組件											
1	驅動皮帶		I			I			I		24
2	引擎機油 << 參閱註 1 >>	請於保養提示出現時更換。									
3	引擎機油濾芯 << 參閱註 1 >>	請於保養提示出現時更換。									
4	冷氣和暖氣系統 << 參閱註 2。 >>					I			I	24	
5	引擎冷卻液 (包含進氣冷卻器冷卻液) << 參閱註 3。 >>					I			I	-	
6	排氣管和固定架		I		I		I		I	12	
點火系統											
7	火星塞	每 100,000 km 更換									
8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306

7-2. 保養

保養操作： I = 檢查及校正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燃油和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9	燃油濾清器 << 參閱註 4。 >>									R	96
10	空氣濾芯		I			R			I	R	I : 24 R : 48
11	油箱蓋、燃油管、連接及燃油蒸發控制閥 << 參閱註 2。 >>						I			I	24
12	活性碳罐					I				I	24
底盤和車身											
13	煞車踏板 << 參閱註 5。 >>	I	I	I	I	I	I	I	I	I	6
14	煞車塊和煞車碟盤	I	I	I	I	I	I	I	I	I	6
15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I	R	I : 6 R : 24
16	煞車管路和軟管		I			I				I	12
17	煞車增壓器之真空泵浦	每 200,000 km 檢查									
18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保養操作： I = 檢查及校正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T = 上緊規定扭力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19	傳動軸 (AWD 車型)			T		T		T		T	12
20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1	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I		I		I		I	12
22	CVT 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I	24
23	加力箱油 (AWD 車型)			I		R		I		R	I : 12 R:48
24	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I		R		I		R	I : 12 R:48
25	前和後懸吊系統			I		I		I		I	12
26	輪胎和胎壓		I	I	I	I	I	I	I	I	6
27	燈光、喇叭、雨刷和噴水器		I	I	I	I	I	I	I	I	6
28	空調濾芯			R		R		R		R	-
29	空調冷媒			I		I		I		I	12

註：

- 即使保養提示未出現，也請自上次換油保養算起行駛超過 12 個月或 10,000 公里後，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
這可能會導致保養提示在未行駛達 10,000 公里時就出現。
車輛主要行駛於髒汙或多塵土道路時，即使保養提示未出現，每 5,000 km 或 6 個月須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
- 在 80,000 km 或 48 個月之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一次。
- 首次更換是在 160,000 km 時，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一次。
- 包括油箱中的濾芯。
- 駐車煞車不需要檢查。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考下表所列的一般保養週期項目，其保養頻率需視嚴苛條件的種類而更加頻繁。(詳情請參閱「定期保養須知」。)

A-1 :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管路和軟管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懸吊球接頭和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傳動軸 (AWD 車型)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方向盤、連桿和轉向齒輪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A-2 :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經常塵土飛揚的道路行駛。)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空氣濾芯	I : 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 :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傳動軸 (AWD 車型)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空調濾芯	每 15,000 km
A-3: 行駛於灑鹽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傳動軸 (AWD 車型)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根據需要執行維修或更換。

B-1 : 重負載車輛 (例如 : 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 CVT 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加力箱油 (AWD 車型)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傳動軸 (AWD 車型)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及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1。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B-2 : 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車外溫度低於 0 °C。 (引擎溫度將不會到達正常溫度)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B-3 : 長時間怠速和 / 或長距離低速行車。 (例如 : 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和碟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 CVT 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B-4 :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 CVT 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加力箱油 (AWD 車型)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後差速器油 (AWD 車型)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 根據需要執行維修或更換。

註 : 座椅固定螺栓、前和後懸吊樑固定螺栓。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自己實施保養，請務必遵守下列正確程序。

工具	零件和工具
電瓶狀態 (→P. 32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水 • 小蘇打 • 黃油 • 傳統扳手 (用於電樁頭固定夾螺栓)
引擎 / 進氣冷卻器 冷卻液液面 (→P. 31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Toyota 超長效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及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 • 漏斗 (用於添加冷卻液)
引擎機油油位高度 (→P. 3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 破布或紙巾 • 漏斗 (用於添加引擎機油)
保險絲 (→P. 34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和原來相同安培數的保險絲
燈泡 (→P. 34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與原車相同數目和瓦特數的燈泡 • 十字螺絲起子 • 平口螺絲起子 • 扳手
水箱和冷凝器 (→P. 321)	—
輪胎胎壓 (→P. 33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胎壓表 • 壓縮空氣來源
噴水器清洗液 (→P. 3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或含有防凍劑的雨刷清洗液 (用於冬天) • 漏斗 (僅用於添加水或雨刷清洗液)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了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在作引擎室工作時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可能很燙。機油和其他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例如：紙、破布）留在引擎室內。
- 不要吸煙、產生火花或直接讓燃油或電瓶暴露在明火下。燃油和電瓶的氣體都是易燃的。
- 處理電瓶要非常小心。因電瓶內有含毒性和腐蝕性的硫酸。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和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噴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
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 在電動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作業時

確定引擎開關是關閉的。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自動轉動。（→P. 321）

■ 安全眼鏡

佩戴安全眼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注意**■ 如果拆除空氣濾芯**

駕駛沒有空氣濾芯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 如果液位高度是低或高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塊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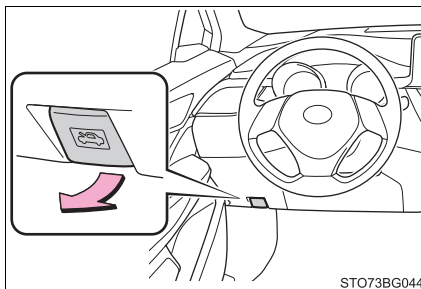
如果儲液筒須要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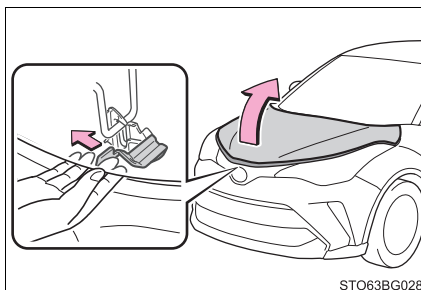
從車內釋放引擎蓋鎖扣以開啟引擎蓋。

- 1 拉起引擎蓋鎖釋放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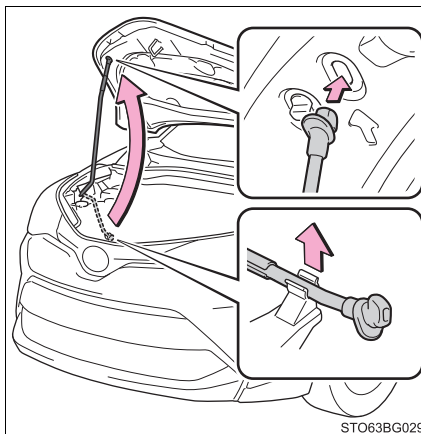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 2 拉起輔助閉鎖桿後再掀起引擎蓋。



- 3 藉由插入支撐桿到引擎蓋溝槽內來舉升開啟的引擎蓋。



 **警告****■ 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

如果引擎蓋未關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啟，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將支撐桿裝入凹槽後

確認支撐桿確實穩固地支撐引擎蓋，而不會掉下壓到您的頭部和身體。

 **注意****■ 關閉引擎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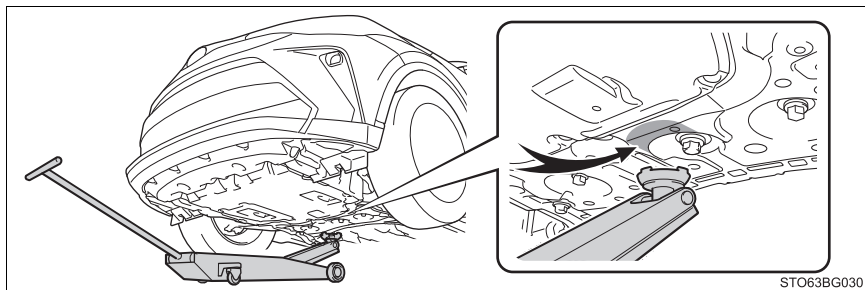
關閉引擎蓋前，務必先將支撐桿裝回原來的固定扣中。如果支撐桿未歸位就蓋上引擎蓋，可能會造成引擎蓋變形。

放置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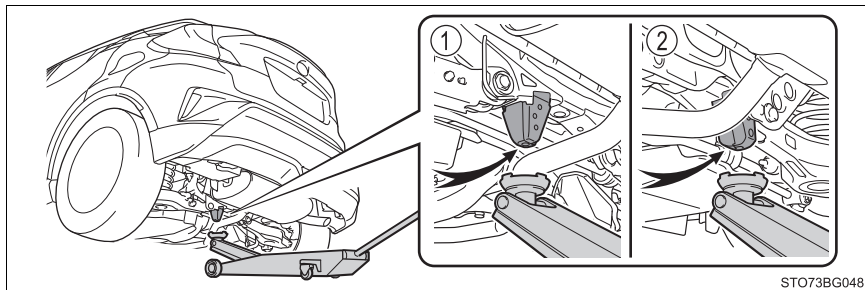
當使用地板式千斤頂時，請遵守千斤頂所提供的使用說明並實施安全地操作。

使用千斤頂頂升車輛時，千斤頂要放在正確位置。位置不恰當，可能損壞車輛或導致受傷。

◆ 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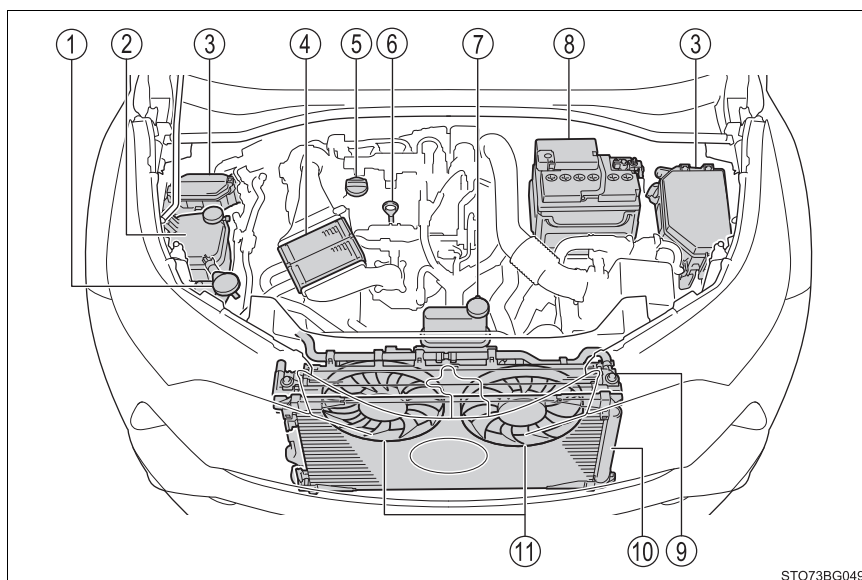
◆ 後



① 2WD 車型

② AWD 車型

引擎室



STO73BG0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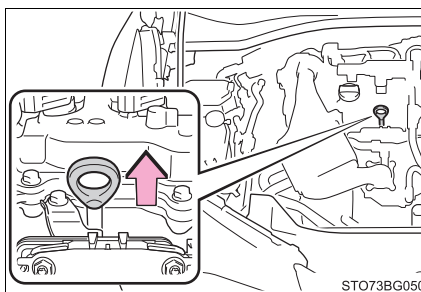
- | | |
|----------------------|-------------------------|
| ① 噴水器儲液筒 (→P. 325) | ⑥ 引擎機油油尺 (→P. 316) |
| ②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P. 319) | ⑦ 進氣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P. 319) |
| ③ 保險絲盒 (→P. 341) | ⑧ 電瓶 (→P. 321) |
| ④ 進氣冷卻器 | ⑨ 水箱 (→P. 321) |
| ⑤ 引擎機油添加蓋 (→P. 317) | ⑩ 冷凝器 (→P. 321) |
| | ⑪ 電動冷卻風扇 |

引擎機油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熄火，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位。

■ 檢查引擎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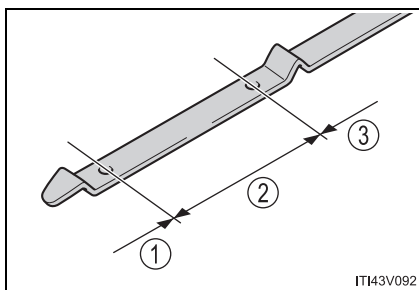
- 1 將車輛停放平坦地面。引擎熄火後，等待至少 5 分鐘，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 2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 3 將油尺擦拭乾淨。
- 4 將油尺完全插回。
- 5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面。

- ① 低油位
- ② 正常
- ③ 過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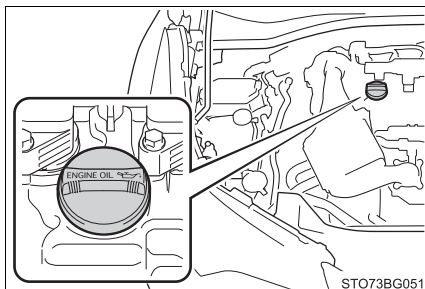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 6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 添加引擎機油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標點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加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選擇引擎機油	→P. 420
機油量 (下限標點 → 上限標點)	1.5 公升
工具	乾淨漏斗

- 1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 2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 3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中會消耗一定的引擎機油量。在下列情況下，機油消耗量可能會增加，可能需要在下次保養之前補充引擎機油。

- 新引擎 (例如剛買車時或剛更換引擎之後)
- 使用劣質機油或黏度不適當的機油時
- 以高引擎轉速或重負載行駛，或行駛中頻繁的加速或減速
- 讓引擎長時間怠速空轉時，或經常行駛於塞車路段時

■ 更換引擎機油後 (若有此配備)

引擎機油維修日程應重新設定。操作程序如下：

- 1 引擎運轉時切換顯示幕到計程表「A」。(→P. 71)
- 2 關閉引擎開關。
- 3 按住計程表「TRIP」按鈕 (→P. 72)，然後將引擎開關切換到 IG ON 模式 (不可啟動引擎否則會取消重設模式)。持續按住按鈕到計程表顯示「00000」。

 **警告****■ 廢機油**

-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和廢機油濾芯。不可將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
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
-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兒童可及之處。

 **注意****■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之油量。

■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

-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 避免添加過滿，致使引擎損壞。
-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位。
-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正確地鎖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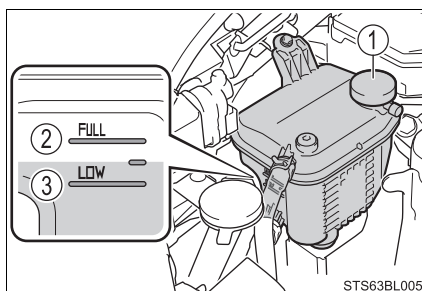
冷卻液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面，在冷車時應在「FULL」及「LOW」刻線之間。

■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 ① 副水箱蓋
- ② 「FULL」(上限)刻線
- ③ 「LOW」(下限)刻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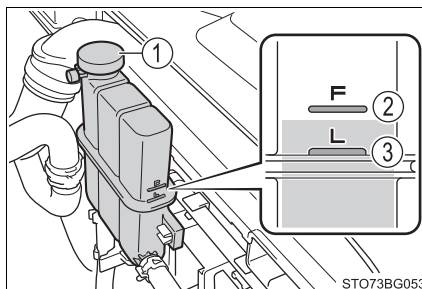
如果液面低於「LOW」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FULL」刻線。



■ 進氣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 ① 副水箱蓋
- ② 「F」(上限)刻線
- ③ 「L」(下限)刻線

如果液面低於「L」刻線，則添加冷卻液至「F」刻線。



■ 選擇冷卻液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由冷卻液和去離子水各 50 % 混合而成的。(最低溫度：-35°C)

引擎冷卻液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如冷卻液液位高度在添加後快速降低

以目視檢查水箱、軟管、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放水塞及水泵。

如果未能找到洩漏之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及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警告**

■ **當引擎溫度很高時**

不可拆下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

如果打開水箱蓋，在壓力下冷卻液可能噴出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注意**

■ **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水與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 **如果冷卻液濺出**

務必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水箱與冷凝器

檢查水箱和冷凝器並清除任何異物。

如果上述組件非常髒污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當引擎溫度很高時

不可觸摸水箱或冷凝器，因其可能很熱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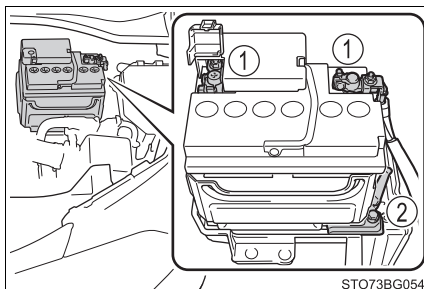
電瓶

以下列方式檢查電瓶。

電瓶外部

確認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龜裂或固定夾鬆脫。

- ① 樁頭
- ② 固定夾



■ 檢查電瓶液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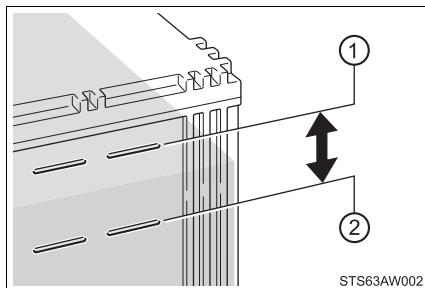
若電瓶側邊有刻線：

檢查電瓶液面在「UPPER」標記和「LOWER」標記之間。

① 「Upper」(上限)標記

② 「LOWER」(下限)標記

如果液面低於「LOWER」標記，
請添加蒸餾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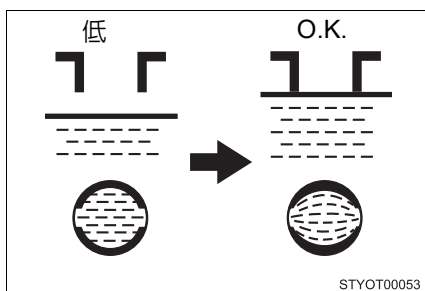
若電瓶側邊沒有刻線：

檢查液面高度。

1 拆下通氣塞。

2 直接目視檢查電瓶內液面高度。

如液面低，請添加蒸餾水。



3 裝回通氣塞並牢固地鎖緊。

■ 添加蒸餾水

1 拆下通氣塞。

2 添加蒸餾水。

3 裝回通氣塞並牢固地鎖緊。

■ 充電前

在充電時，電瓶會產生有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如果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拆開負極電纜線。
- 在連接及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 電瓶充電 / 重新連接後

- 引擎可能無法啟動。請依照下列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 1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打開和關閉任一車門。
- 3 再度啟動引擎。

- 在重新接回電瓶電纜線後，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有可能無法立即將車門解鎖。如果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解鎖車門。
- 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啟動引擎。引擎有可能無法啟動且會將引擎開關關閉。無論如何，引擎在第二次啟動時即可正常地啟動。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在接回電瓶後，車輛將回到電瓶拆開前所儲存的引擎開關模式。在拆開電瓶之前，務必先將引擎關閉。當連接電瓶時，如果不知道沒電之前引擎開關的模式，要特別小心。

經過多次嘗試後如果系統仍無法啟動，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電瓶內有具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可能會產生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危險，在電瓶周圍工作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用工具接觸電瓶樁頭，以免造成火花。
- 不可在電瓶附近吸煙或使用火柴。
-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瓶水。
- 在電瓶附近工作時，請戴護目鏡。
-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警告**■ 安全充電的地點**

- 必需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密閉的室內充電。

■ 電瓶水的緊急處置**●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以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棉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以清水澈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炙熱，請立即就醫。

●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列程序。

●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立即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 電瓶電解液不足時

不可使用電解液不足的電瓶。電瓶可能有爆炸的危險。

注意**■ 電瓶充電時**

絕不可在引擎運轉時進行充電。此外，務必關閉所有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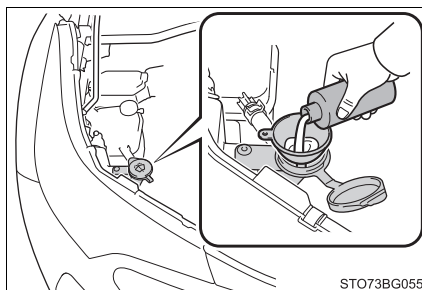
■ 添加蒸餾水時

避免滿溢。充電時溢出的電解液可能造成腐蝕。

噴水器清洗液

在下列狀況時添加清洗液：

- 噴水器不作用。



⚠ 警告

■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時

引擎於熱車或運轉中，不可添加清洗液。因為清洗液中含有乙醇，若噴濺到引擎上可能引起火災。

⚠ 注意

■ 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噴水器清洗液。

這樣做可能會導致在車輛噴漆的表面上形成條紋，並損壞水泵，從而導致清洗液無法噴射的問題。

■ 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參閱噴水器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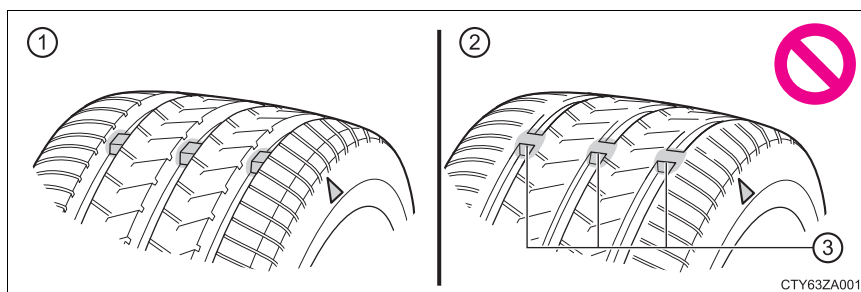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更換或輪胎調位。

檢查輪胎

檢查胎紋磨耗指示是否出現在輪胎上。此外，檢查輪胎的不均勻磨損（例如：胎面單側過度磨損）。

如果備胎未加入調位，則應檢查備胎狀態及胎壓。



- ① 新胎紋
- ② 磨損胎紋
- ③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Δ」記號。
當胎紋磨耗指示標記出現在胎面上時，更換輪胎。

輪胎調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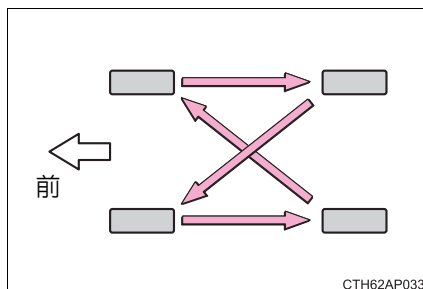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2WD 車型：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
Toyota 建議約每 10,000 km 應實施
輪胎調位一次。

AWD 車型：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
Toyota 建議約每 5,000 km 應實施
輪胎調位一次。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您的車輛配備有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使用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偵測輪胎胎壓以避免嚴重問題發生。

如果胎壓下降至預定壓力，駕駛人可藉由警示燈獲得警示。(→P. 378)

◆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更換輪胎或輪圈時，也必須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當安裝新的胎壓偵測系統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 ID 碼登錄到胎壓警示電腦且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初始化。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的 ID 碼須透過 Toyota 保養廠保養廠登錄。(→P. 328)

◆ 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當輪胎尺寸變更時，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必須要初始化。

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會將目前的胎壓設定為基準胎壓。

■ 如何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1 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後，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


初始化不能在車輛移動中執行。



- 2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P.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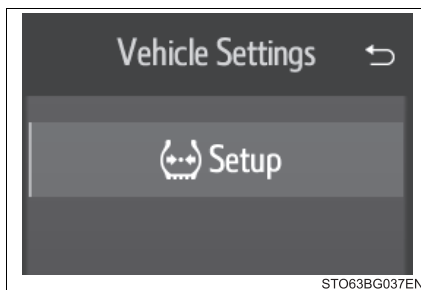
務必將胎壓調整到規定的冷胎胎壓。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會依此胎壓為基準作動。


- 3 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P. 75)

- 5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來移動到「Vehicle Settings」，然後按下  來顯示表單。

- 6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並選擇  Setup，按下 。



- 7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來移動到「SET」，然後按住 。
- 8 初始化完成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一則訊息，且胎壓偵測警示燈會閃爍 3 次。

◆ 登錄 ID 碼

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配備特有的 ID 碼。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登錄這個 ID 碼。ID 碼的登錄需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何時更換輪胎

在下列情況時應更換輪胎：

- 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
 -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傷造成的隆起。
 - 因割裂或其他損傷的尺寸或位置，使輪胎經常洩氣或無法正確修復
- 如您無法確定輪胎狀況，請洽 Toyota 保養廠。

■ 更換輪胎和輪圈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確作動。行駛約 10 分鐘之後，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會閃爍 1 分鐘，然後點亮來表示系統故障。

■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以上，無論有無使用或明顯損壞，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 例行胎壓檢查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並不能取代例行的胎壓檢查。務必將胎壓檢查列入例行車輛檢查的項目。

■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 mm 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若有此配備)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使用非 Toyota 正廠輪圈。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的輪胎時。
 -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規格尺寸的輪胎時。
 - 使用雪鏈等配備。
 - 配備輔助失壓續跑胎。
 - 如果安裝著會影響無線電波訊號的隔熱紙。
 -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 (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 。
 -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非常多。
 - 如果輪胎未被配胎壓偵測警示閥而使用傳輸器。
 - 如果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識別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
-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受影響。
 - 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顯示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設施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 當車輛駐車時，開始警示或熄滅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 當輪胎胎壓快速下降時 (例如：當一個輪胎爆胎) ，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初始化作業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 胎壓調整後，務必要實施初始化。
而且，實施初始化或調整胎壓之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 如果在初始化期間不小心將引擎開關轉至 OFF，不需要再重複執行初始化程序，當引擎開關下次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初始化將自動重新開始。
- 當不需要初始化時，如果不小心重新啟動初始化程序，請於冷胎時調整胎壓至規定值，並再次執行初始化。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告功能 (若有此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會依據初始化的狀況變更。因此，即使胎壓沒有達到過低的水準或者高於系統初始化時所調整的壓力，系統也可能會發出警告。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失敗時 (若有此配備)

初始化可在數分鐘內完成。然而，在下列狀況下不會記錄各項設定，且系統無法正常作動。如果重複嘗試記錄胎壓設定皆未成功，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在操作統初始化時，胎壓偵測警示燈不會閃爍 3 次且設定資訊也不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自初始化完成，車輛行駛約 20 分鐘後，胎壓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

■ 登錄 ID 碼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可以登錄 2 組輪胎之胎壓警示閥及發射器的 ID 碼。

如果一般輪胎和雪地胎的 ID 碼均已完成登錄，則當一般輪胎更換為雪地胎時即不需要再登錄 ID 碼。

ID 碼的登錄須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認證 (若有此配備)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警告**■ 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此外，不可混合使用胎紋明顯不同的輪胎。
- 不可使用與 Toyota 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構造的輪胎 (輻射層或斜紋層輪胎) 。
-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與雪地輪胎。
-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
不可使用任何使用情況不明的輪胎。
- 配備縮小型備胎車型：如果車輛安裝縮小型備胎，不可拖曳尾車。

■ 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如果沒有先將胎壓調整到規定值，不可執行胎壓初始化程序。否則即使胎壓過低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不會亮起，或可能在胎壓正常時亮起。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三十三條之第十七項規定：「輪胎胎紋深度不符規定(1.6 mm)，處汽車駕駛人新台幣3000元以上6000元以下罰鍰。」

 注意**■ 維修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 當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可能會損壞。
- 請務必安裝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且胎壓警示閥可能短路。
- 更換輪胎氣嘴蓋時，不可使用非指定之輪胎氣嘴蓋。氣嘴蓋可能會卡住。

■ 在崎嶇不平路面行駛時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

這些情形可能會使胎壓損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如果使用補胎劑來修補輪胎，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盡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使用液體密封劑後，修理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P. 327)

■ 如果行駛中輪胎胎壓變低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輪胎胎壓。然而，Toyota 建議您每二週檢查一次輪胎胎壓。(→P. 424)

■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車，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油耗
- 降低駕駛舒適性以及操控性不佳
- 因磨損使輪胎壽命降低
- 降低安全性
- 損壞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檢查輪胎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胎壓只能在輪胎冷的時候進行檢查。
如果您的愛車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即可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很難單靠外觀判斷輪胎是否具有適當的胎壓。
- 行駛後胎壓升高是正常現象，此因輪胎所產生的熱氣造成。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
- 乘客及行李的位置應適當安排以使車輛之重量分配平均。

 **警告****■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可能會發生下列狀況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的意外事故：

- 嚴重磨損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從輪胎和輪圈之間漏氣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壞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損壞 (由於道路危險物、伸縮縫、道路銳角等)

 **注意****■ 當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輪胎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髒汙或濕氣可能會進入氣嘴導致漏氣，造成胎壓降低。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造成失控。

輪圈選擇

當更換輪圈時，應小心選擇與原來之荷重能力、直徑、胎緣寬度和嵌入量 * 皆相同者。

Toyota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俗稱為「偏置量 (offset)」。

Toyota 不建議使用下列輪圈：

-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 舊輪圈
-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 限使用專為鋁合金輪圈設計的 Toyota 車輪螺帽及扳手。
-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輪圈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 限用 Toyota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進行平衡。

■ 更換輪圈時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您愛車的輪胎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使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在輪胎胎壓過低時提供事先警示。不論何時更換輪圈，務必要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P. 327)

警告

■ 當更換輪圈時

- 不可使用與本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會造成失控。
-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車輪螺帽時

- 務必將輪圈螺帽以錐形末端面向內的方式來安裝。
將螺帽以錐形末端面向外的方式安裝，可能會造成輪圈破裂，最終導致輪圈在行車時脫離，這樣會造成意外事故，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 絕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栓或螺帽上。
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過緊，導致螺栓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輪圈螺帽鬆脫及輪圈脫落，而造成意外事故，致使死亡或嚴重受傷。清除輪圈螺栓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 禁止使用有缺陷的輪圈

不可使用有裂痕或變形的輪圈。
否則會導致輪胎在行駛中漏氣，可能釀成意外。

注意

■ 更換 TPMS 胎壓偵測警示閥及傳輸器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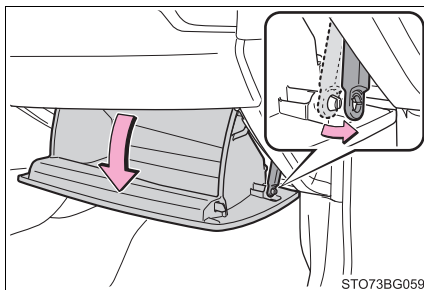
- 因為更換或維修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此外，務必在 Toyota 保養廠購買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確保車上僅使用 Toyota 正廠輪圈。
當使用非正廠輪圈時，胎壓偵測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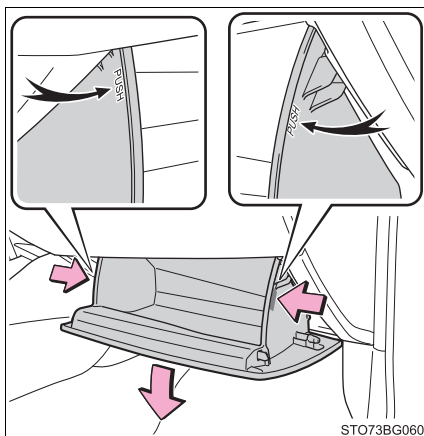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拆卸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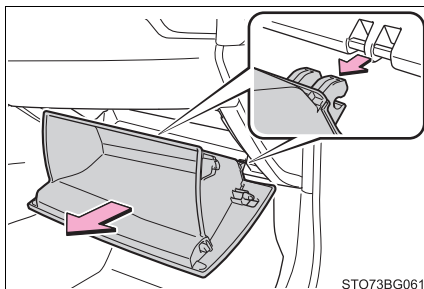
- 1 關閉引擎開關。
- 2 打開手套箱，滑出緩衝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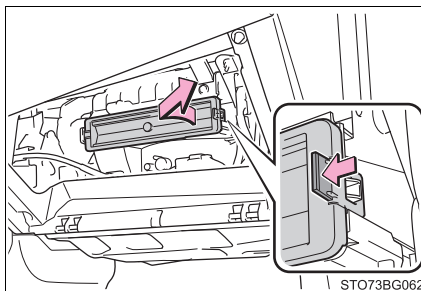


- 3 壓下手套箱的二側邊來使固定爪脫離，然後緩慢地完全開啟手套箱並且支撐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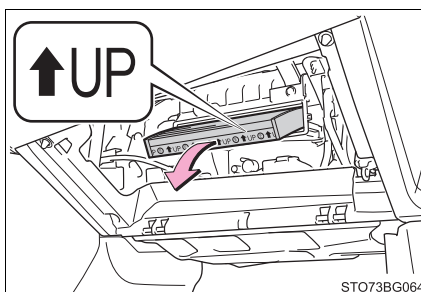
- 4 當手套箱完全開啟後，稍微抬起手套箱，然後往乘客座椅方向拉動使手套箱底部解開。
若輕輕拉動手套箱無法使其分離，不可過度用力。請於朝座椅方向輕拉的同時調整手套箱的高度。



338 7-3. 自行保養**5** 拆下濾芯蓋。**更換方法**

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濾芯上的「↑UP」記號必須朝上安裝。

**■ 檢查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表檢查並更換空調濾芯。在多塵土或交通壅塞地區應提前更換。

■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

⚠ 注意**■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

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 拆卸手套箱時

請務必遵循規定程序拆卸手套箱 (→P. 337)。若未依照規定程序拆卸手套箱，手套箱樞紐有可能會損壞。

智慧型鑰匙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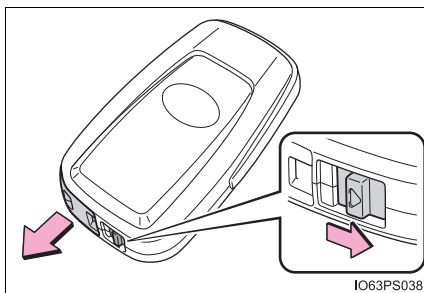
如果電池沒電，請更新電池。

您需使用到下列物件：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平口螺絲起子
- 鋰電池 CR2032

更換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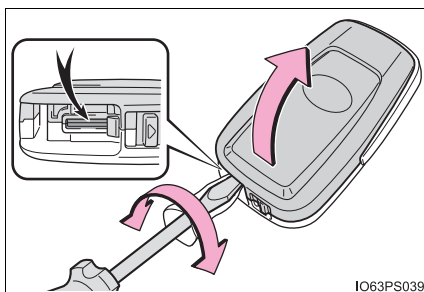
- 1 解除鎖扣並取出機械式鑰匙。



- 2 拆下飾蓋。

使用適當大小的一字螺絲起子。強行撬開可能會使蓋子變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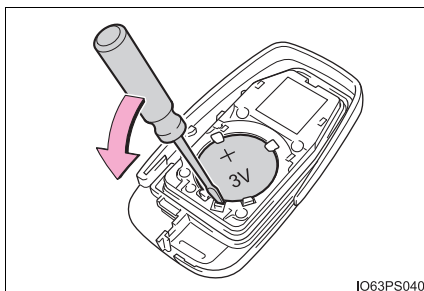
為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用布包住。



- 3 取出沒電的電池。

拆下飾蓋時，如果因安裝在上飾蓋的智慧型鑰匙模組而看不見電池，請從飾蓋拆下智慧型鑰匙模組，以便可以如圖所示看見電池。

取出電池時，請使用適當尺寸的一字螺絲起子。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使用 CR2032 鋰電池

- 電池可在 Toyota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 限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 請依據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 如果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若有此配備) 和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操作距離會縮短。

⚠ 警告

■ 拆卸電池及其他零件

此類小型零件若被兒童吞食可能會造成窒息。請遠離兒童。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 作業時，雙手務必保持乾燥。
濕氣可能會使電池生鏽。
-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如果有任何電氣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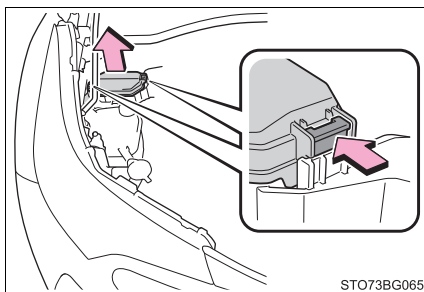
1 關閉引擎開關。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 引擎室型式 A 保險絲盒 (若有此配備)

按壓 2 個固定爪同時掀起外蓋。

蓋回外蓋時，請務必扣上 2 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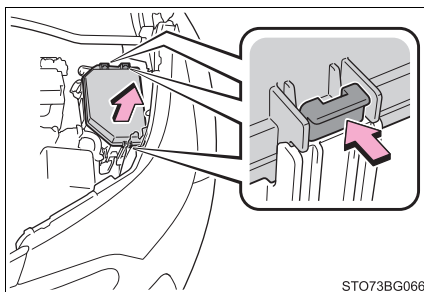


STO73BG065

▶ 引擎室型式 B 保險絲盒

按壓 3 個固定爪同時掀起外蓋。

蓋回外蓋時，請務必扣上 3 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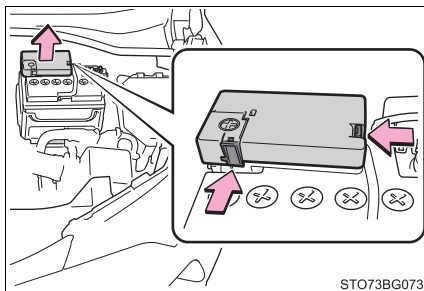


STO73BG066

▶ 引擎室型式 C 保險絲盒

按壓 2 個固定爪同時掀起外蓋。

蓋回外蓋時，請務必扣上 2 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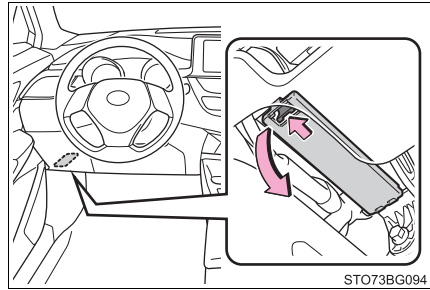


STO73BG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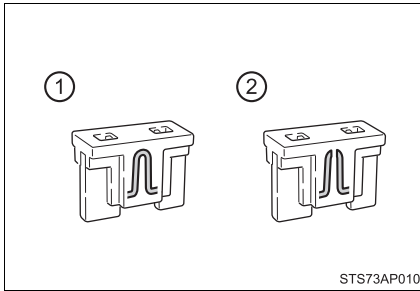
▶ 儀表板左側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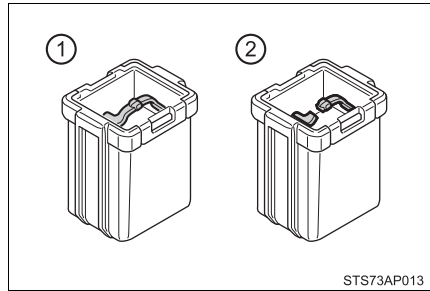
拆卸及安裝時務必按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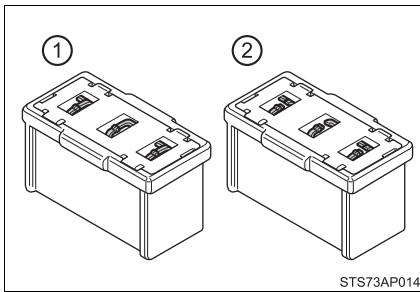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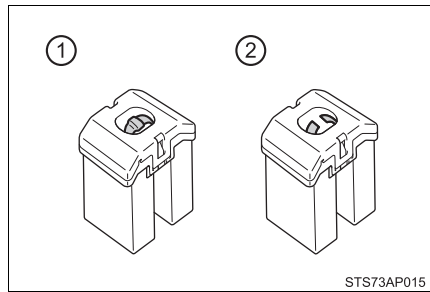
▶ 型式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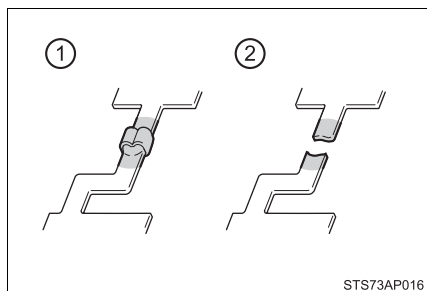


▶ 型式 C



▶ 型式 D



▶ 型式 E**■ 在更換保險絲後**

-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車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需要更換。(→P. 344)
- 如果換新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愛車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更換燈泡時

Toyota 建議您使用專為本車設計的正廠 Toyota 燈泡。因為連接到迴路的特定燈泡設計來防止過載，因此，非正廠零件或不是為本車設計的零件可能會無法使用。

▲ 警告**■ 預防系統失效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壞，並可能造成火警或傷害。

-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 請使用 Toyota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是暫時性。
-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 注意**■ 更換保險絲前**

請儘快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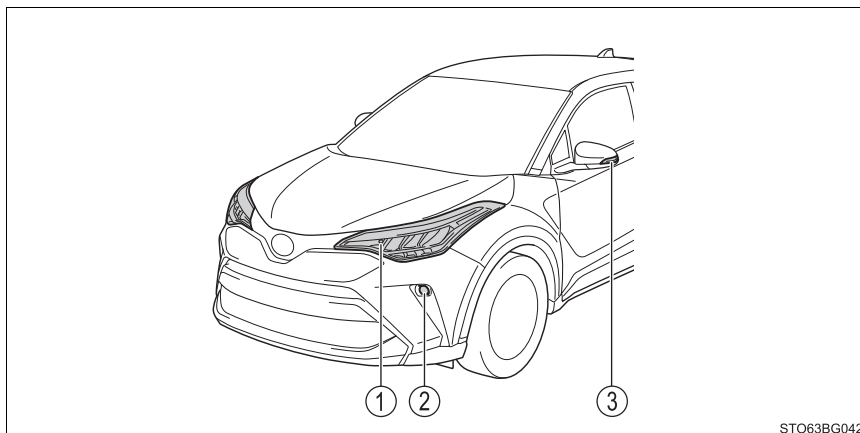
您可以自行更換下列燈泡。更換難易度視燈泡而異。由於組件具有損壞的風險，因此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更換。

燈泡更換準備作業

檢查要更換之燈泡的瓦特數。(→P. 425)

燈泡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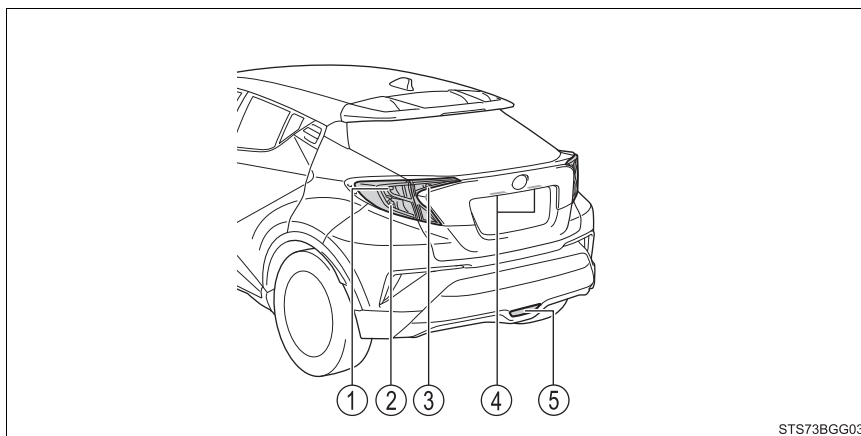
■ 前



STO63BG042

- ① 前方向燈 (燈泡式)
- ② 前霧燈 (燈泡式) (若有此配備)
- ③ 側方向燈 (燈泡式)

■ 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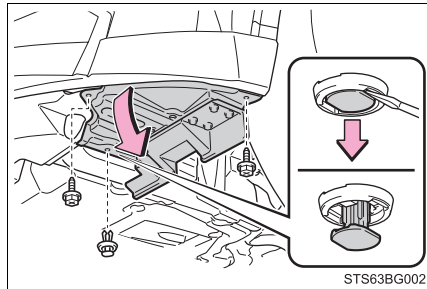
STS73BGG03

- ① 後方向燈 (燈泡式)
- ②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 ③ 倒車燈 (燈泡式)
- ④ 牌照燈
- ⑤ 後霧燈 (燈泡式)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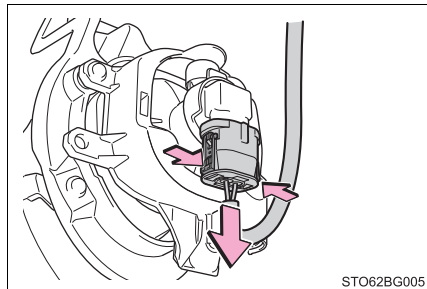
更換燈泡

■ 前霧燈 (燈泡式)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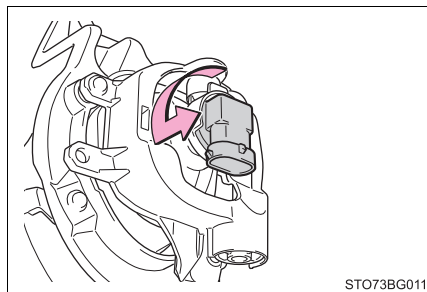
- 1 拆下 2 個螺釘和夾子，並部分卸下擋泥板內襯。



- 2 壓下鎖定釋放扣，然後拆開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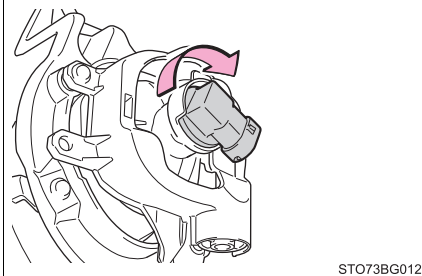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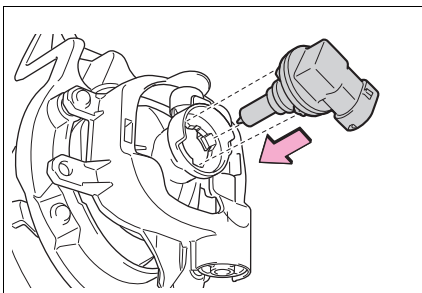
- 3 逆時鐘轉動燈座，並將它拆下。



4 安裝新的燈泡。

將燈泡的 3 個凸耳與固定座相互對正，然後裝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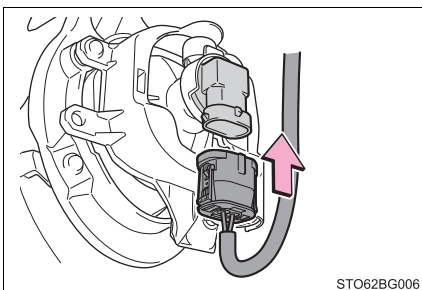
順時鐘方向轉動並固定燈泡座。



STO73BG012

5 安裝接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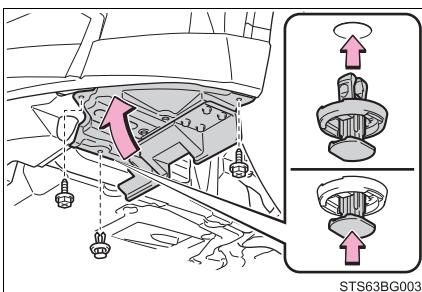
輕輕地搖動接頭來確認其未鬆動，而後再開啟前霧燈並目視確認無光線從固定處漏出。



STO62BG006

6 重新安裝葉子板內襯及 2 個固定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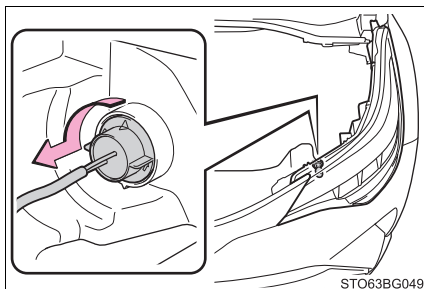
請確定葉子板內襯有安裝到保險桿的內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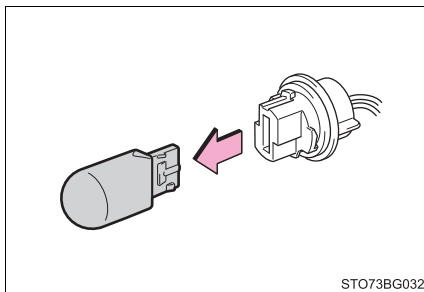
STS63BG003

■ 前方向燈 (燈泡式)

- 1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 2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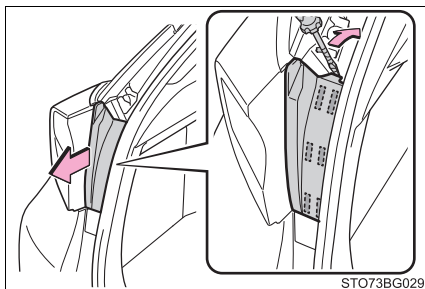


- 3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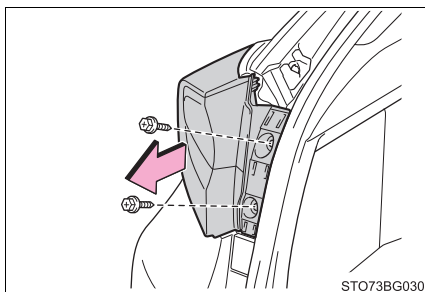
■ 煞車 / 尾燈及後方向燈 (燈泡式)

- 1 打開尾門並拆下飾蓋。

為避免損傷到車輛，請在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纏繞膠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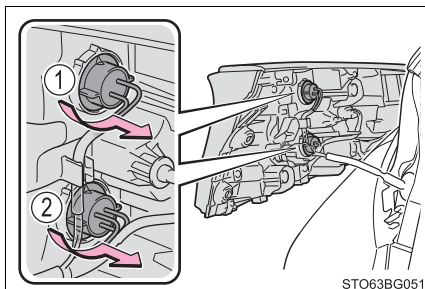


- 2 拆下 2 個螺栓，然後將照明模組拉向車輛後端以將其卸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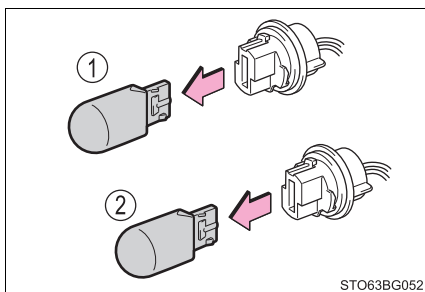
- 3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 ① 後方向燈
- ② 煞車燈 / 尾燈



- 4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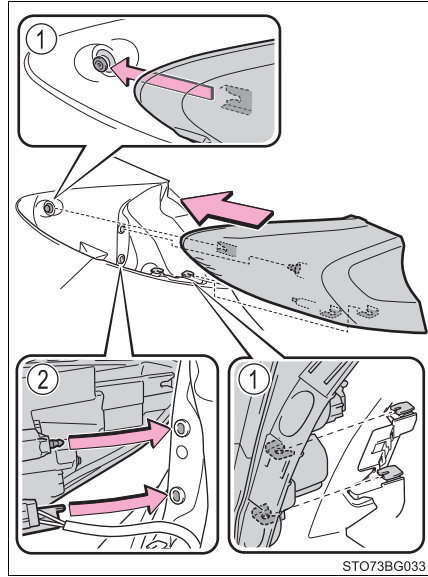
- ① 後方向燈
- ② 煞車燈 / 尾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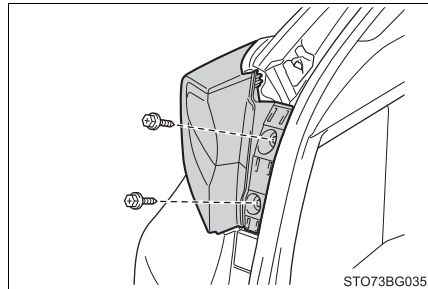
- 5 安裝燈泡時，請依拆卸的相反步驟 3 和 4 裝回即可。

6 安裝燈光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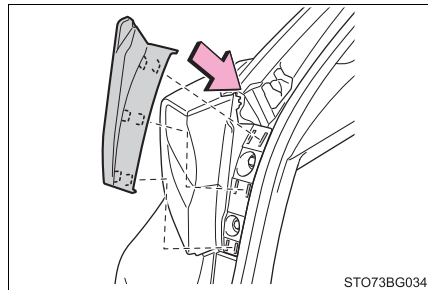
安裝時，對正燈總成導槽 (①) 和銷 (②) 使其固定到定位。



7 安裝 2 支螺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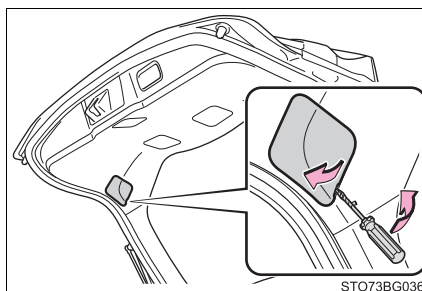
8 安裝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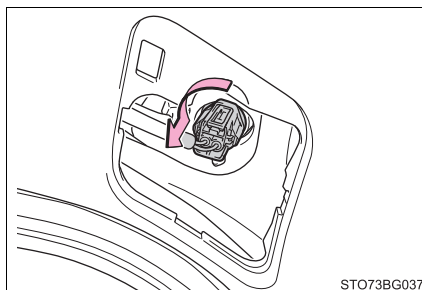
■ 倒車燈 (燈泡式)

- 1 打開尾門並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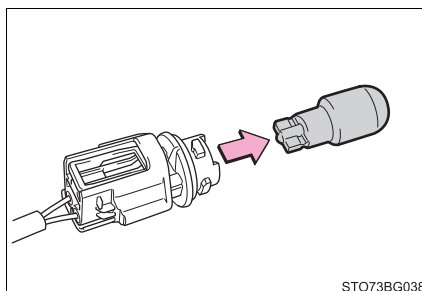
為避免損傷到車輛，請在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纏繞膠帶。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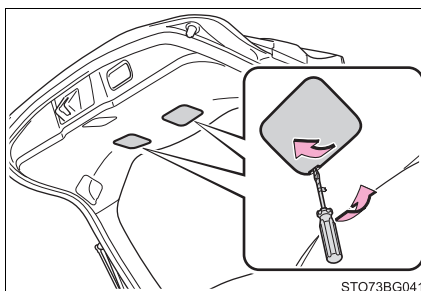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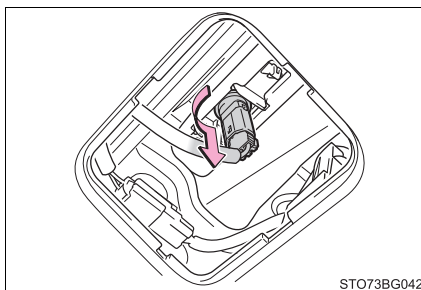
■ 牌照燈

- 1 打開尾門並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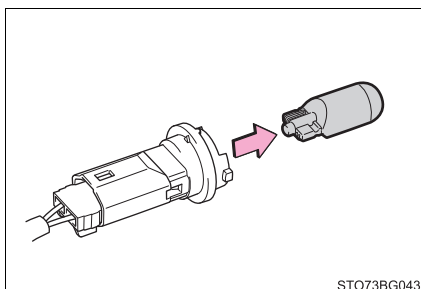
為避免損傷到車輛，請在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纏繞膠帶。



- 2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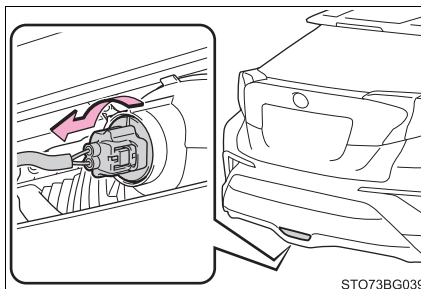
-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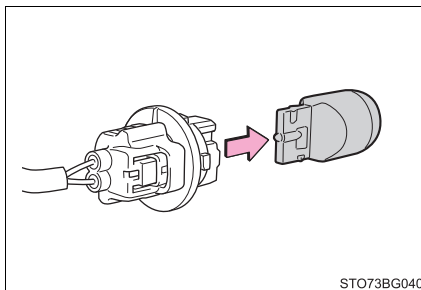
-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 後霧燈 (燈泡式)(若有此配備)

1 以逆時鐘方向轉動燈座。



2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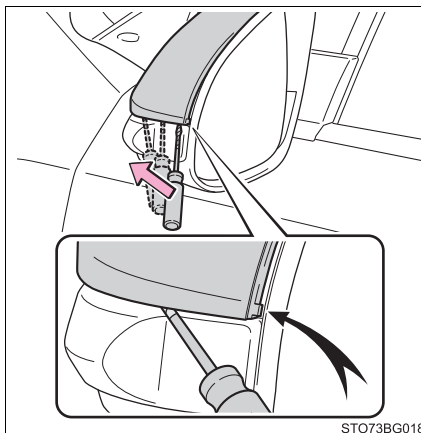


3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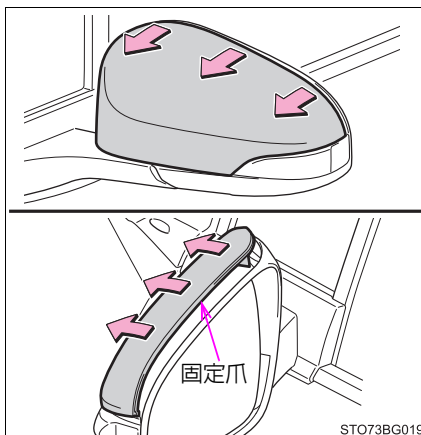
■ 側方向燈 (燈泡式)

- 1 插入一字螺絲起子，然後鬆開外側後視鏡蓋的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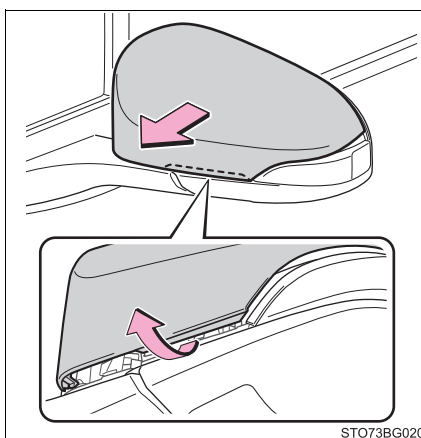
為避免損傷到車輛，請在平口螺絲起子的末端纏繞膠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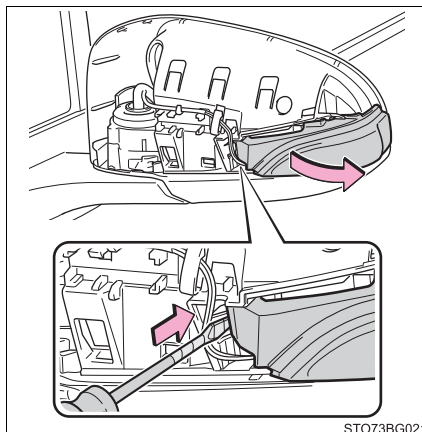
- 2 解除覆蓋整個周邊的外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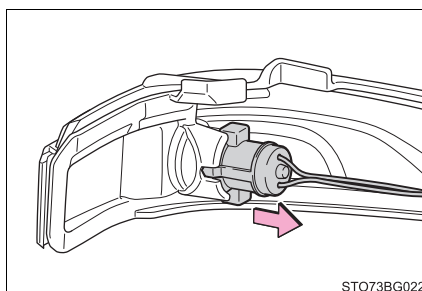
- 3 解除外蓋底部的固定爪，然後取下外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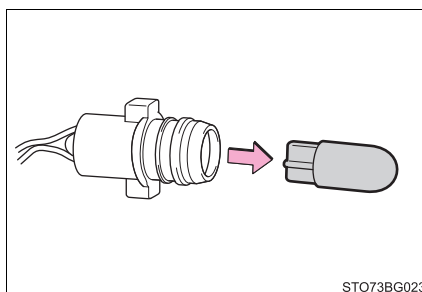
- 4 插入一字螺絲起子，然後將燈罩移到外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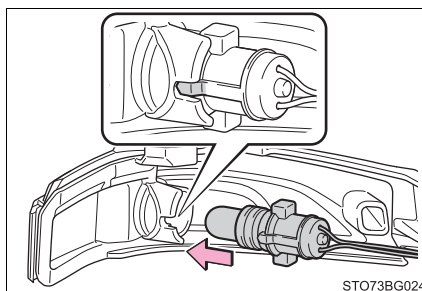
- 5 從側方向燈殼上卸下插座。



- 6 拆下燈泡。



- 7 裝回燈泡，然後將插座安裝到側方向燈殼上。
將插座的凹槽對準側方向燈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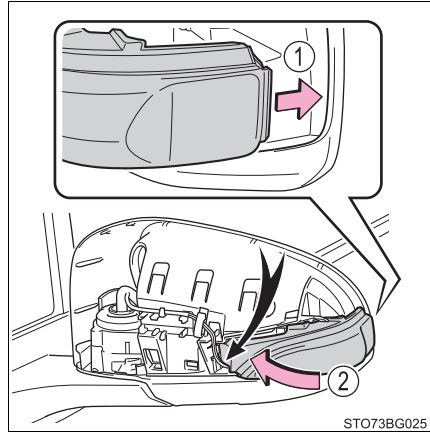


8 裝回燈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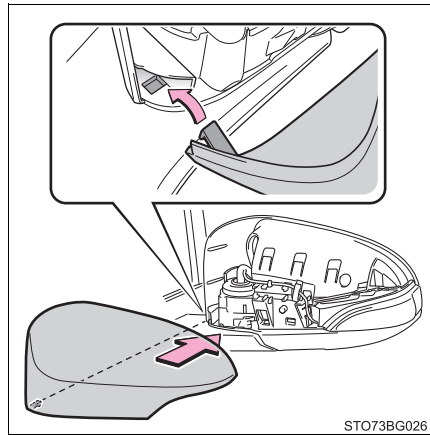
① 插入燈罩的固定爪。

② 裝回燈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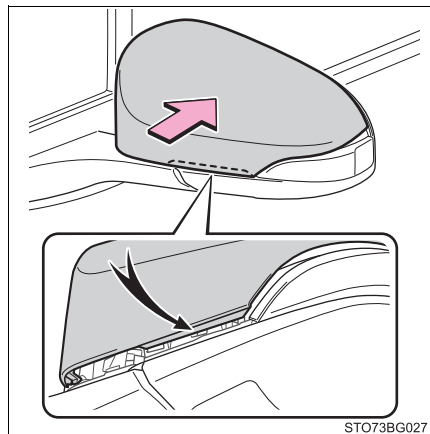
將線束排列在燈罩的背面。



9 插入外蓋的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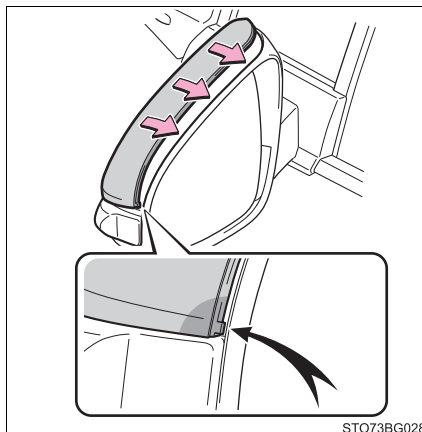


10 將固定爪固定在外蓋的底部。



- 11 扣上覆蓋整個周邊的外蓋固定爪。

最後，確認外部固定爪已確定扣牢。



■ 更換下列燈泡時

如果有下列燈泡燒毀，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頭燈
- 前位置燈 / 日行燈
- 前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前霧燈 (配備 LED 型式)
- 前側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煞車 / 尾燈 (配備 LED 型式)
- 後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倒車燈 (配備 LED 型式)
- 後霧燈 (配備 LED 型式)
- 第三煞車燈
- 車外後視鏡照明 (若有此配備)

■ LED 燈泡

下列燈光是由一些 LED 組成。如果有任何 LED 燒損，請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頭燈
- 前位置燈 / 日行燈
- 前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前霧燈 (配備 LED 型式)
- 前側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煞車 / 尾燈 (配備 LED 型式)
- 後方向燈 (配備 LED 型式)
- 倒車燈 (配備 LED 型式)
- 後霧燈 (配備 LED 型式)
- 第三煞車燈
- 車外後視鏡照明 (若有此配備)

■ 燈殼內凝結霧氣

燈殼內短暫起霧並不表示有故障。

在下列狀況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以獲取更多的資訊：

- 燈殼內有大量的水滴形成。
- 燈殼內積水。

■ 更換燈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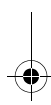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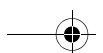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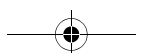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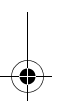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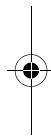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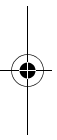
→P. 343

警告**■ 更換燈泡**

- 關閉車燈。不可在車燈剛熄滅後立即更換燈泡。
燈泡溫度極高，可能會造成燙傷。
- 不可徒手接觸燈泡玻璃部分。若無法避免持取玻璃部分，請墊著乾淨的布拿取以避免燈泡沾到水分和油。
同時，如果燈泡刮傷或掉落地面可能破碎或造成裂痕。
- 將燈泡和固定燈泡的零件確實裝妥。否則，可能會因高熱造成損害、火災或使水滲入頭燈。如此可能會損壞頭燈或造成燈殼內凝結水氣。
- 不可試圖修理或分解燈泡、接頭、電路或零組件。
否則，可能會因電擊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避免損壞或火災

- 務必要將燈泡安裝妥當和鎖緊。
- 安裝前請確認燈泡的瓦特數正確，以防止因高熱造成損壞。



緊急狀況處理

8

8-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62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363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	364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65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	373
燃油泵浦切斷系統	374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 警告蜂鳴器響起	375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	382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386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402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 操作	404
如果車輛電瓶電力耗盡	407
如果車輛過熱	411
如果車輛陷住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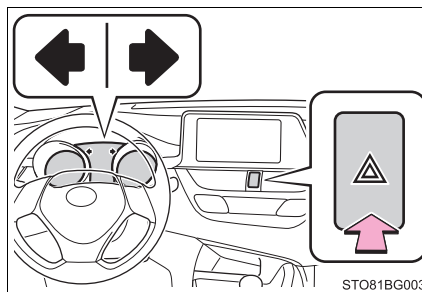
緊急警示燈

當車輛因故障等須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提醒其他駕駛者。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會閃爍。

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關閉緊急警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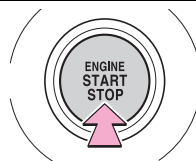
■ 緊急警示燈

如果引擎未運轉而緊急警示燈開啟時間過長，電瓶可能會沒電。

如果車輛必須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情況下 (例如：車輛變得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才可使用下列步驟來停止車輛：

- 1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並牢牢地將它踩下。
不可交替踩放煞車踏板，這將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能量。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 3 經過減速後，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
- 4 將引擎熄火。
 -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 3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來盡可能降低車速。
- 4 要將引擎熄火，按住引擎開關 2 秒或以上，或是連續快按 3 下或以上。



按住 2 秒鐘或以上，
或快按 3 次或以上

CTY52AD212

- 5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

警告

■ 如果行駛中引擎需熄火

- 煞車和方向盤的動力輔助都會喪失，而使得煞車踏板變得較難踩下和方向盤變得較難轉動。引擎熄火前盡可能將車輛減速。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

車輛受困水中時，請保持冷靜並執行下列程序。

- 首先解開安全帶。
- 如果車門可以開啟，請開啟車門並離開車輛。
- 如果車門無法開啟，請使用電動窗開關打開車窗，然後通過車窗離開車輛。
- 如果使用電動窗開關無法打開車窗，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水位上升到車內水壓等於車外水壓的程度時，打開車門再離開車輛。

警告

■ 使用緊急破窗錘 * 緊急逃生

緊急逃生時，可使用緊急破窗錘 * 敲破前車窗和後車窗及後擋風玻璃。然而，緊急破窗錘無法打碎前擋風玻璃，因為它是夾層玻璃。

*: 有關緊急破窗錘的更多信息，請聯繫您的 Toyota 保養廠或售後配件製造商。

■ 從車窗離開車輛

有些案例，由於座位、乘客體型等原因，無法從車窗逃離車輛。

使用緊急破窗錘時，請考慮您的座椅位置和窗戶開口的大小，以確保開口可以接近並且足夠大以便逃生。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2WD 車型：如果使用舉升式拖車自車前拖吊，車輛的後輪及車軸必須狀態良好。(→P. 366, 370)

如果損壞，使用輔助輪或全載式拖車拖吊。

AWD 車型：如果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請使用輔助輪。(→P. 366, 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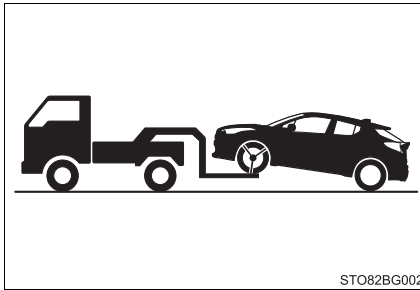
拖吊前需洽詢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車輛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

- 引擎可運轉但車輛無法移動。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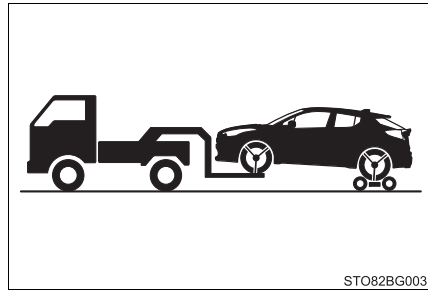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

▶ 從前方 (2WD 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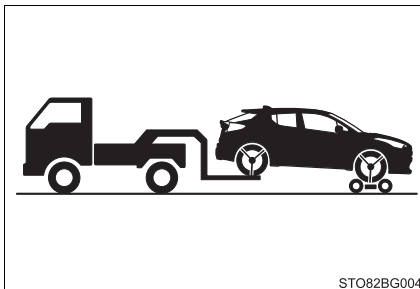
釋放駐車煞車。
關閉自動模式。
(→P. 146)

▶ 從前方 (4WD 車型)



在後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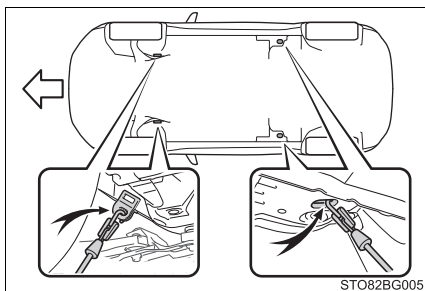
▶ 從後方



在前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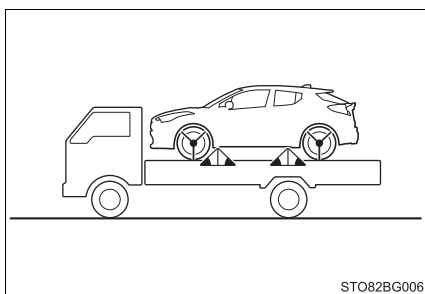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

如果使用上述方式無法綁緊車輛，請使用輪胎網綁帶。



緊急拖吊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索或鏈條固定在拖吊鉤環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堅硬路面、距離在 80 km 以內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使用。

必須有駕駛者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368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緊急拖車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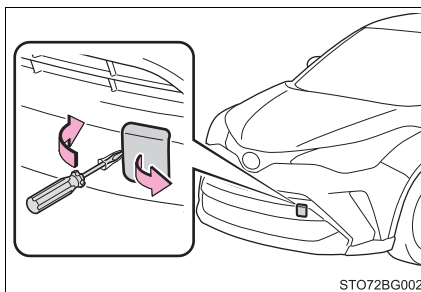
若要用其他車輛拖吊您的車輛時，您的車輛必須安裝拖吊鉤環。依照以下程序安裝拖吊鉤環。

- 1 取出輪圈螺帽扳手 * 和拖吊鉤環。(→P. 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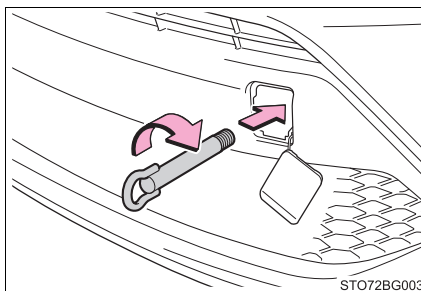
*: 若是車輛未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輪螺帽扳手可以在 Toyota 經銷商購買。

- 2 使用平口螺絲起子，拆下拖吊鉤環飾蓋。

為保護車身，請將碎布放在螺絲起子與車身之間，如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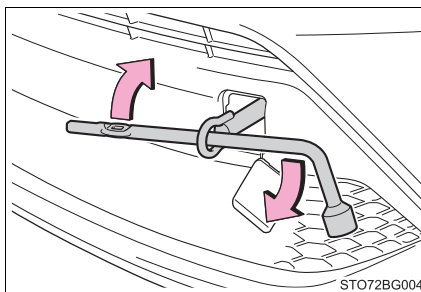


- 3 將拖吊鉤環裝入孔內並用手先行鎖上。



- 4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 * 或堅硬的金屬桿將拖吊鉤環鎖緊。

*: 若是車輛未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輪螺帽扳手可以在 Toyota 經銷商購買。



- 5 將鋼纜或鏈條牢固的連接在拖吊鉤環上。
請小心避免損傷車身。
- 6 進入被拖吊的車輛並啟動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位置。
- 7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並釋放駐車煞車。
關閉自動模式。(→P. 146)
排檔桿不能排檔時。(→P. 143)

■ 拖吊時

如果引擎未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作動，使煞車及轉向較為困難。

■ 輪圈螺帽扳手

未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型：您可向 Toyota 保養廠購買輪圈螺帽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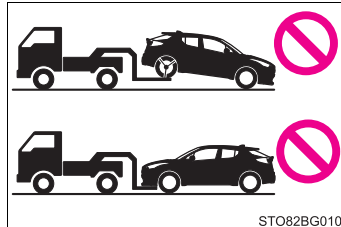
配備車輪螺帽扳手車型：車輪螺帽扳手設置在行李箱內。(→P. 388)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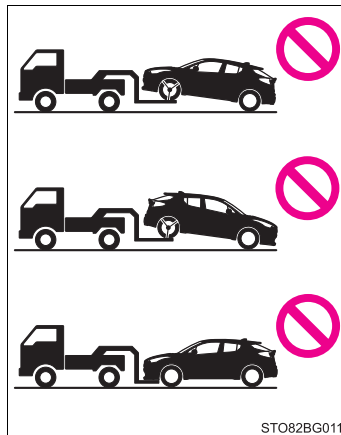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車輛時**▶ 2WD 車型**

運送車輛時，務必以前輪舉升式或以四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假如拖吊車輛時前輪未離地，傳動系統及相關零件可能會受損。

**▶ AWD 車型**

務必使用四輪離地方式拖吊車輛。如果車輛拖吊時任一輪接觸地面，則傳動系統及相關零組件可能會損壞且車輛亦可能會脫離拖車。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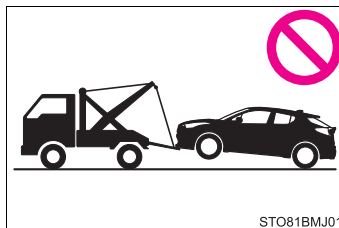
- 使用鋼索或鏈條進行拖吊時，應避免突然起步，以降低過度的張力施加在拖車鉤環、鋼索或鏈條上。拖吊鉤環、鋼索或鏈條可能損壞，損壞的部件可能會擊中路人並導致嚴重傷害。
- 不可關閉引擎開關。
方向盤有可能會鎖定而無法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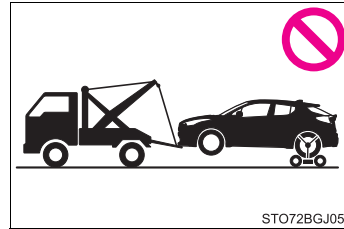
■ 在車輛上安裝拖吊鉤環

務必將拖吊鉤環安裝牢固。
如果未確實裝妥，拖吊鉤環可能在拖吊途中脫落。

注意**■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 2WD 車型

⚠ 注意**▶ AWD 車型****■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受損。

■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 當引擎開關關閉時，不可從後方拖吊車輛。方向盤鎖定機構強度不足以維持前輪方向固定。

● 舉升車輛時，確認舉升車輛另一端的離地距離足以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在拖吊時會受損。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拖吊，無論是自車前或車尾。

■ 緊急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將鋼纜或鏈條固定於懸吊組件上。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如果您注意到有下列情形，您的車輛可能需要調整或修理。請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可見徵兆

- 車底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指針持續在高溫位置

聲響徵兆

- 排氣聲改變
-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 引擎有敲擊聲或其他異音

操作徵兆

- 引擎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 動力明顯不足
-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374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燃油泵浦切斷系統

為將燃油洩漏之風險降至最低，在引擎突然熄火或氣囊在碰撞後充氣時，燃油泵浦切斷系統會停止對引擎供油。

在系統作用後，遵循下列程序可再度啟動引擎。

- 1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或 OFF。
- 2 再度啟動引擎。

注意

■ 啟動引擎前

請檢查車輛底下之地面。







如果發現地面有燃油洩漏，表示燃油系統受損需要修理。不可再啟動引擎。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然而，如果持續發生此情形，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及警告蜂鳴器列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紅色)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煞車油不足 或 • 煞車系統有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1	低引擎機油壓力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引擎機油壓力異常 警示燈可能在引擎機油壓力過低時亮起。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1	充電系統警示燈 表示車輛充電系統故障 → 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故障指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擎電子控制系統； • 電子節汽門控制系統；或 • 無段自排變速箱電子控制系統。 →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SRS 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RS 氣囊系統；或 • 束力限制預縮式安全帶系統。 →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ABS 警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 煞車輔助系統。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紅色 / 黃色)</p>	<p>電子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EPS 電子動力轉向系統</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閃爍)</p>	<p>TOYOTA 停車輔助系統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表示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的功能發生故障</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原因可能是感知器骯髒或被冰霜覆蓋</p> <p>→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239)</p>
 <p>(閃爍)</p>	<p>PKSB OFF 指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蜂鳴器響起時：</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蜂鳴器未響起時：</p> <p>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作用，也許是因為感知器骯髒或是被冰給覆蓋等原因。</p> <p>→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247, 382)</p>
	<p>打滑指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 TRC 系統；或 • HAC (上坡起步輔助控制系統) <p>VSC 或 TRC 系統作動時，此燈將會閃爍。(→P. 257)</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黃色)</p>	<p>煞車系統警示燈</p> <p>指示故障發生電子駐車煞車</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1</p>  <p>(閃爍)</p>	<p>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作動指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 →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1</p>  <p>(橘色)</p>	<p>LTA 指示燈 (警告蜂鳴器) (若有此配備) 表示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發生故障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203)</p>
 <p>(閃爍或亮起)</p>	<p>PCS 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 蜂鳴器同時響起時： 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發生故障。 →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蜂鳴器未響起時：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可能需要改善措施。 →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所顯示的指示。(→P. 176, 382) 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或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關閉，PCS 警示燈會亮起。 → P. 190</p>
<p>*2</p>  <p>(閃爍)</p>	<p>駐車煞車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可能是駐車煞車未完全作動或釋放 → 請再次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此指示燈在駐車煞車未釋放時會亮起。如果在駐車煞車完全釋放後警示燈熄滅，表示系統正常運作。</p>
	<p>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表示燃油剩餘約 7.5 公升以下 → 添加燃油。</p>
<p>*3</p> 	<p>駕駛座及前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 警示駕駛人和 / 或前座乘客要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如果前乘客座椅有乘員，前乘客座安全帶也要繫上方可使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 熄滅。</p>
<p>*3</p>  <p>(在中央面板上)</p>	<p>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 警告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胎壓偵測警示燈 (若有此配備)</p> <p>此燈會在下列情況時亮起：</p> <p>胎壓過低，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然因素 (→P. 380) • 洩氣輪胎 (→P. 386) <p>→ 將胎壓調整到規格值。</p> <p>幾分鐘後警示燈將會熄滅。假如胎壓調整後警示燈還是有熄滅，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時：</p> <p>表示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 (→P. 380)</p> <p>→ 請將系統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p>	<p>高引擎冷卻液溫度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p> <p>表示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p> <p>→ P. 4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p>	<p>BOS 煞車優先系統</p> <p>表示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BOS 煞車優先系統會作動。</p> <p>→ 請釋放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BOS 煞車優先系統 (含警告蜂鳴器)</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p>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p> <p>表示踩下油門踏板時檔位改變且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作動。(警告蜂鳴器)</p> <p>→ 立即放開油門踏板。</p> <p>表示故障發生於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含警告蜂鳴器)</p> <p>→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p>

*1: 此燈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2: 駐車煞車作用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輛以車速約 5 km/h 或以上行駛時，警告蜂鳴器將會響起。

*3: 安全帶提示燈：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安全帶警告蜂鳴器：

駕駛座及前座乘客的安全帶警告蜂鳴器聲響以提醒駕駛人及前座乘客他或她的安全帶尚未繫上。若未繫上安全帶，車輛到達一定車速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時間。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告蜂鳴器：

後乘客座安全帶警告蜂鳴器是用來提醒後座乘客的安全帶未繫上。若安全帶未繫上，當車輛達一定車速並且將安全帶繫上然後再解開後，蜂鳴器會間歇響起一段時間。

■ 電子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當電瓶充電不足或電壓暫時下降時，電子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會亮起且警告蜂鳴器會鳴響。

■ 行駛中如果故障警示燈亮起時

某些車型如果油箱完全沒油，故障指示燈將會亮起。如果油箱內之燃油快用完時，應立即加油。行駛數次旅程後，引擎故障警示燈即會熄滅。

如果故障警示燈仍不會熄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前乘客座偵測感知器、安全帶提示燈和警告蜂鳴器

● 如果將行李放在前乘客座上，即使此時座位上無人乘坐，前乘客座偵測感知器可能使提示燈閃爍並發出警示蜂鳴聲。

● 如果座椅上放置座墊，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出乘客，警示燈即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時 (配備胎壓偵測警示燈系統車型)

檢查輪胎外觀是否有遭刺穿。

如果輪胎遭刺穿：→P. 386

如果輪胎未遭刺穿：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實施下述步驟。

● 檢查胎壓並調整至適當胎壓。

● 如果數分鐘後警示燈仍未熄滅，確認胎壓在規格內並執行初始化。(→P. 327)

上述操作如果輪胎溫度降得不夠低時，警示燈可能再度亮起。

■ 因自然因素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會再度亮起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燈可能會因自然因素，如：輪胎自然漏氣或胎壓因溫度改變而亮起。此時，調整胎壓將可使警示燈熄滅 (幾分鐘之後)。

■ 當更換備胎時 (配備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燈系統車型)

縮小型備胎並沒有配備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如果輪胎沒氣，即使將沒氣的輪胎更換為備胎，胎壓偵測警示燈也不會熄滅。請在輪胎修好後換下備胎，並調整胎壓。胎壓偵測警示燈會在幾分鐘之後熄滅。

■ TPW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P. 329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燈經常閃爍 1 分鐘後亮起

如果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胎壓偵測警示燈經常閃爍 1 分鐘後亮起，則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蜂鳴器

在部份情況下，由於環境噪音或音響音量，蜂鳴器的聲音可能很難聽見。

警告

■如果 ABS 和煞車系統警示燈都亮起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於安全地方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煞車時，車輛會變得極不穩定，且 ABS 系統可能無法作用，因而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電子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亮起黃色警示燈時，表示動力轉向輔助受限。亮起紅色警示燈時，表示喪失動力轉向輔助且方向盤的操作會變得非常沉重。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假如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亮起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盡快在安全的地點停車。並立即調整輪胎胎壓。
- 配備備胎車型：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檢查輪胎。如果是輪胎漏氣，請以備胎替換，並將漏氣輪胎送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修理。
-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如果即使在胎壓調整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仍亮起，可能是某個輪胎被刺破。請檢查輪胎。如果輪胎漏氣，請利用緊急補胎包將其修復。(→P. 386)
- 避免劇烈的操駕及煞車。如果輪胎毀損，將無法控制方向盤或煞車。

■如果發生爆胎或突然漏氣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不會馬上作動。

注意

■確認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運作正常 (配備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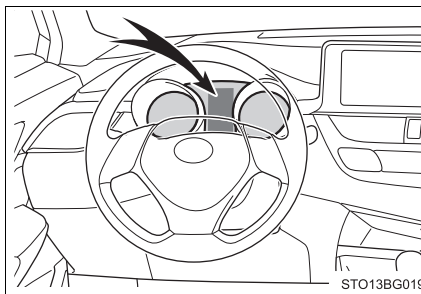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382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修正程序。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如果有任何警告訊息或指示燈經過下列修正程序處理後再次亮起，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訊息及警告

警示燈和警告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須要入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	警示
—	響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有重要的狀態 (如: 有行駛相關的系統故障存在)，或如果不執行正確修正程序，則可能會導致危險。 表示狀態 (如: 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有重大的狀態 (如: 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系統可能有故障)。
—	不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示情況 (如: 電子組件故障、情況或表示需要維修)。 表示狀態 (如: 操作程序錯誤時或表示如何正確地操作)。

* :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警示訊息

根據操作情況及車輛規格，下述警示訊息可能與實際訊息不同。

■ 如果顯示表示需要前往 Toyota 保養廠的訊息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的系統或零件故障。

請立刻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若出現操作相關訊息

- 若出現油門踏板或煞車踏板操作相關的訊息
當行車輔助系統諸如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若有此配備) 或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若有此配備)。若出現警告訊息，請務必將車輛減速或遵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 煞車優先系統作動時顯示警告訊息。(→P. 125)
 - 當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若有此配備) 或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若有此配備) 作動時出現警告訊息(→P. 125, 242)。
請遵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 如果顯示與引擎開關操作相關訊息
若啟動引擎程序錯誤或操作引擎開關錯誤，將顯示引擎開關操作指示。請依照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指示，再次操作引擎開關。
 - 若出現換檔操作相關訊息
為了避免排檔桿錯誤操作，或車輛意外移動，可能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需要排入排檔桿的訊息。若有此情況，請依照訊息指示操作排檔桿。
 - 若出現零件開啟 / 關閉狀態或耗材更換訊息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或警示燈所指示的零件，然後執行諸如關閉開啟的車門或更換耗材的處置方法。
- ### ■ 如果顯示表示需要參閱「車主使用手冊」的訊息
- 如果顯示「Engine Coolant Temp High」，請依照指示處置(→P. 411)。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Braking Power Low」
 - 「Charging System Malfunction」
 - 「Engine Oil Pressure Low」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Entry & Start System Malfunction」

■如果顯示「Engine Oil Level LowAdd or Replace」

引擎機油量低。檢查引擎機油油位，必要時添加。
當車子停放在斜坡時，亦可能顯示此訊息。將車輛移動至平坦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失。

■若「Engine StoppedSteering Power Low」顯示

如果行駛時引擎熄火，將會顯示此訊息。
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如果顯示「AWD System Malfunction2WD Mode Engaged Visit Your Dealer」(AWD 系統故障以 2WD 作動，入廠檢查) (僅 AWD 車型)

表示故障發生於 AWD 系統 AWD 系統關閉，車輛會切換至前輪驅動。
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如果顯示以下訊息 (僅 AWD 車型)

系統可能過熱。降低車速或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點。

- 「AWD System Overheated2WD Mode Engaged」(AWD 系統過熱以 2WD 作動)
- 「AWD System OverheatedSwitching to 2WD Mode」(AWD 系統過熱切換到 2WD 模式)

■如果顯示「Oil Maintenance Required Soon」(機油須儘快更換) (若有此配備)

表示應更換引擎機油。(除非訊息已經重設，否則指示燈將無法正常運作。)
檢查引擎機油，必要時更換。更換引擎機油後，必須重設訊息。(→P. 317)

■如果顯示「Oil Maintenance Required Visit Your Dealer」(請入廠更換機油) (若有此配備)

表示應更換引擎機油。(更換引擎機油並且重設訊息。)
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並更換引擎機油和機油濾清器。更換引擎機油後，必須重設訊息。(→P. 317)

■如果顯示「A New Key has been RegisteredContact Your Dealer for Details」(新鑰匙被登錄，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新的智慧型鑰匙登錄後大約 1 週時間，若從車外將車門開鎖，每次開啟駕駛側車門時都會顯示此訊息。

若出現此訊息但是您並未登錄新的智慧型鑰匙，請詢問 Toyota 保養廠是否有登錄未知的智慧型鑰匙 (非您所持有)。

■ 如果顯示表示前攝影機故障的訊息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P. 176, 375)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 :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顯示表示雷達感知器故障的訊息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P. 176, 375)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

* : 若有此配備

■ 如果顯示「Radar Cruise Control Unavailable See Owner's Manual」(雷達定速巡航控制系統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可能暫停，或是直到解決訊息所示的問題為止。(原因及處理方法：→P. 176)

■ 如果顯示「Radar Cruise Control unavailable.」(雷達定速巡航系統無法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暫時無法使用。該系統可再次使用時，再使用系統。

■ 警告蜂鳴器

→P. 381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您的愛車配備緊急補胎包，但是未配備備胎。
被鐵釘或螺絲刺破的胎面，可以使用緊急補胎包暫時維修。

警告

■ 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狀態，且可能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輪胎洩氣時行駛，可能會使胎壁產生環向溝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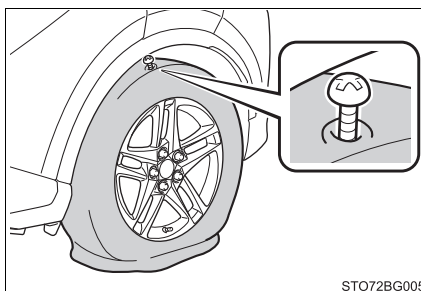
在此種情況下，使用緊急補胎包可能會爆胎。

維修輪胎前

- 將車輛停放在平坦、堅固的地面。
- 作動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
- 引擎熄火。
- 開啟緊急警示燈。(→P. 362)
- 檢查輪胎損壞的程度。

只能修理因鐵釘或螺絲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

- 不可將鐵釘或螺絲從輪胎上拆下。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緊急修復。
- 為了避免密封劑漏出，請移動車輛使刺破部位（若已確定位置）位在輪胎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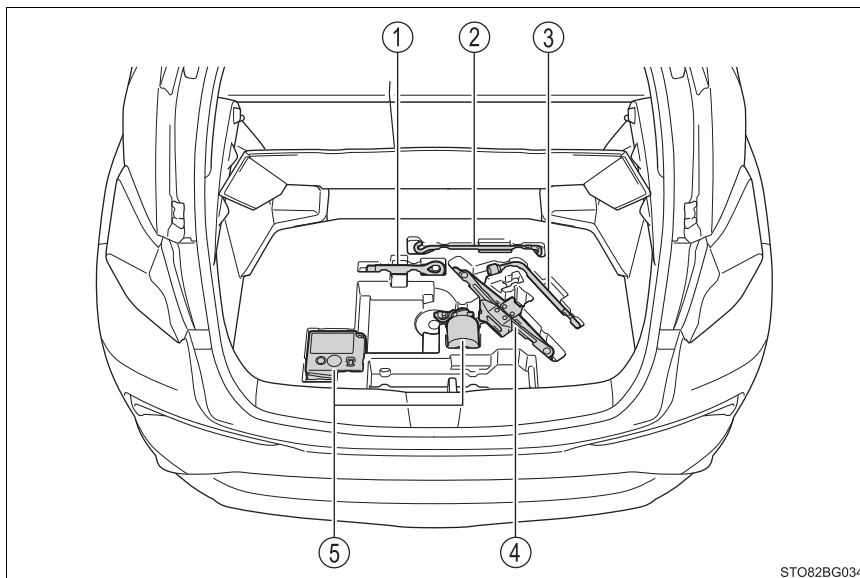


■ 輪胎沒氣無法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以緊急補胎包實施維修。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是以不足的胎壓行駛而導致損壞時
- 當輪胎除胎紋面以外的任何位置有出現裂痕或損傷時，例如：胎壁
- 輪胎明顯可見已與輪圈分離時
- 當胎面割痕或損壞已超過 4 mm 時
- 輪圈損壞時
- 有 2 個或以上的輪胎被刺破時
- 同一條輪胎上有 2 個以上的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異物刺穿胎面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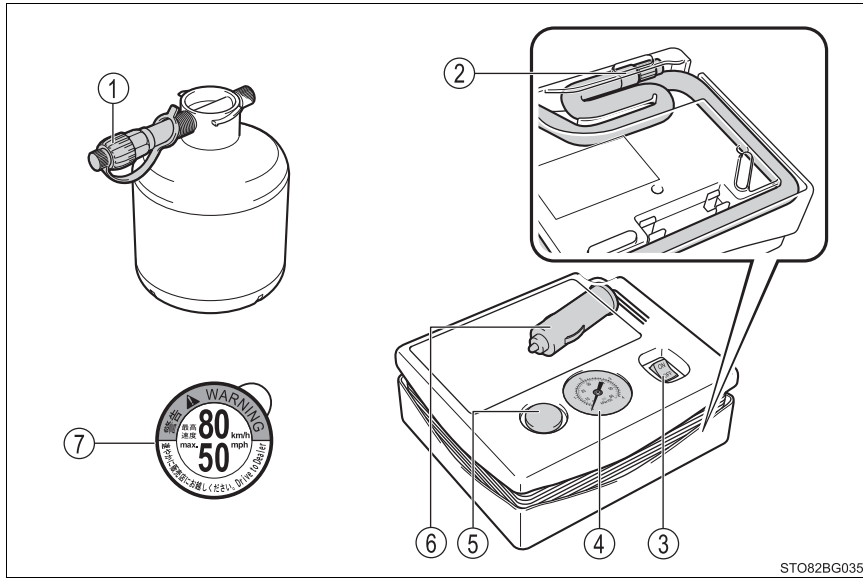
緊急補胎包及工具的位置



- ① 拖吊鉤環
- ② 千斤頂把手 (若有此配備) *
- ③ 輪圈螺帽板手 (若有此配備) *
- ④ 千斤頂 (若有此配備) *
- ⑤ 緊急補胎包

*: 千斤頂、千斤頂把手與輪圈螺帽板手可以向您的 Toyota 經銷商購買。

緊急補胎包組件



① 噴嘴

② 軟管

③ 打氣機開關

④ 氣壓表

⑤ 氣壓釋放按鈕

⑥ 電源插頭

⑦ 貼紙

取出緊急補胎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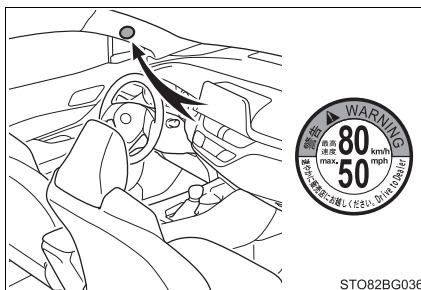
- 1 拆卸行李廂隔板。(→P. 287)
- 2 取出緊急補胎包。(→P. 388)

緊急維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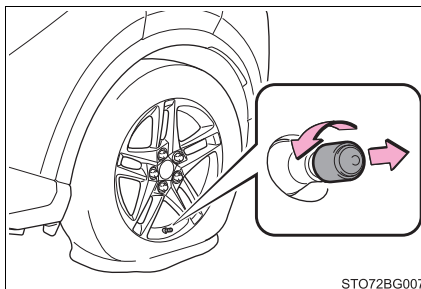
- 1 取出補胎包。

從原來的袋子中取出瓶子時，請勿撕裂或丟棄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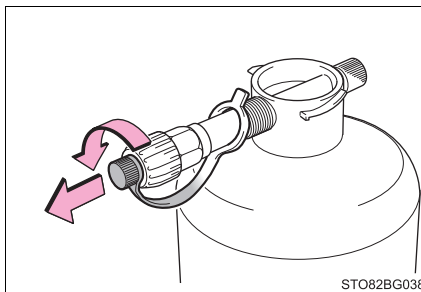
- 2 將補胎包所附的貼紙黏貼至駕駛座能輕易看見的位置。



- 3 從刺破輪胎的氣嘴上拆下氣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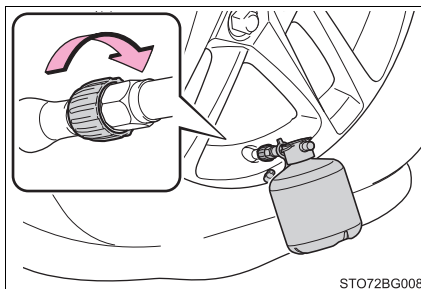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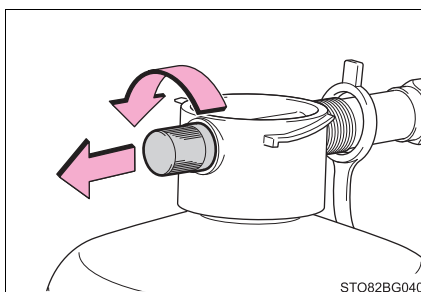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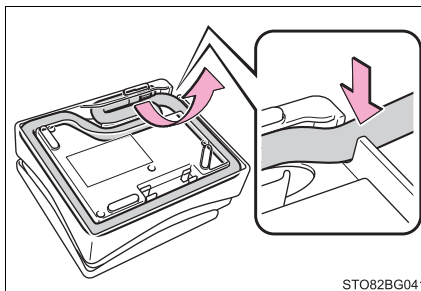
- 4 從噴嘴上取下噴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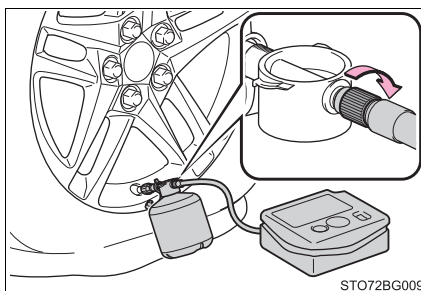
5 噴嘴連接至氣嘴。

順時鐘轉動噴嘴末端將其儘可能旋緊。

瓶子應垂直懸掛而不接觸地面。如果瓶子沒有垂直懸掛，請移動車輛，以使輪胎氣嘴正確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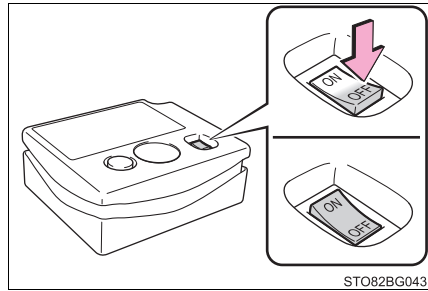
**6** 從氣瓶上取下蓋子。**7** 從打氣機中拉出軟管。**8** 將氣瓶連接至打氣機。

順時鐘轉動噴嘴末端將其儘可能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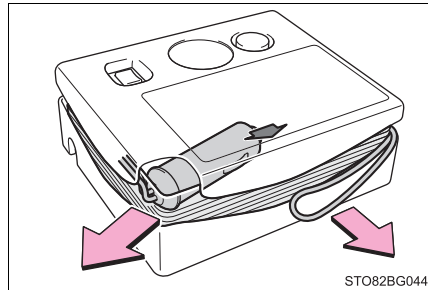


392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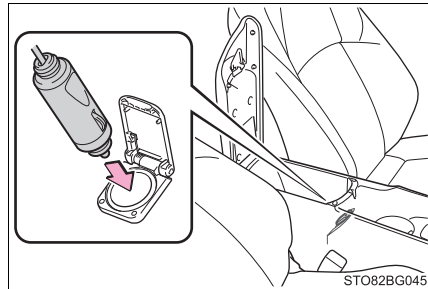
9 確定打氣機開關是關閉的。



10 從打氣機取出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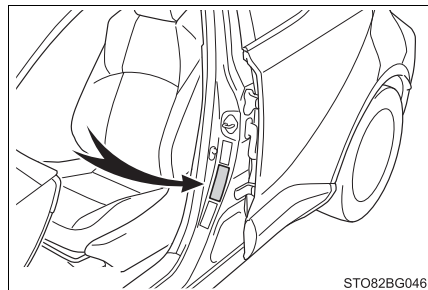


11 將電源插頭連接至車上電源插座。(→P. 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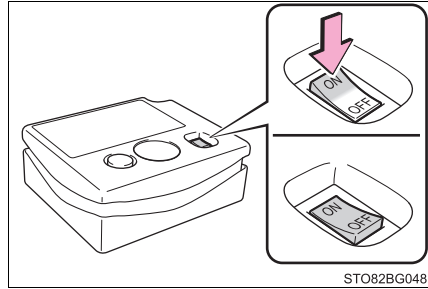
12 確認規定的胎壓

如圖示，胎壓規格標示在標籤上。
(→P.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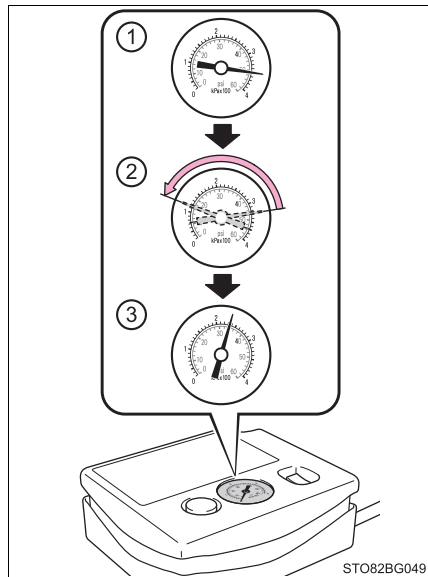
13 啟動引擎。

- 14 為了噴入密封劑為輪胎充氣，請開啟打氣機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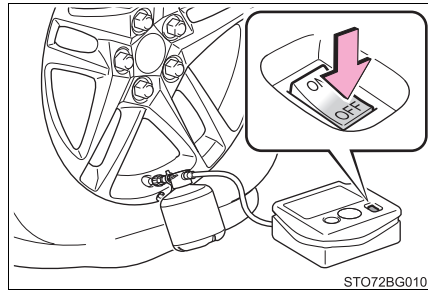
- 15 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① 密封劑和壓力將被注入，然後逐漸減少。
- ② 氣壓表大約會在開啟開關後 1 至 5 分鐘顯示實際胎壓。
- ③ 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如果在充氣 35 分鐘後胎壓仍舊低於規定值，代表輪胎已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程度。請關閉打氣機並且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胎壓超過規定的氣壓，請以放氣方式調整胎壓。
(→P. 396, 4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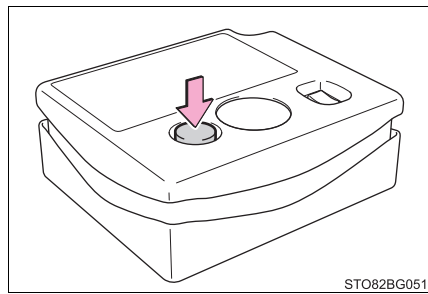
394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16 關閉打氣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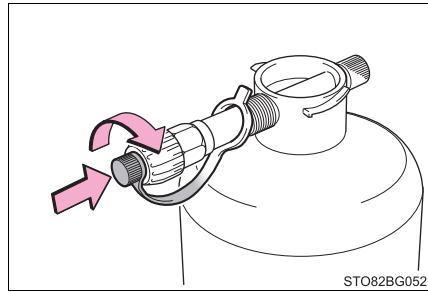


17 從電源插座上拔出電源插頭，然後從輪胎上的氣嘴上拆開噴嘴。
拆下軟管時，密封劑可能洩漏。

18 按下按鈕即可釋放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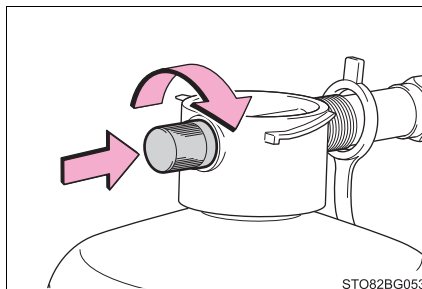
19 蓋回噴嘴蓋。



20 將氣嘴蓋裝至緊急維修後之輪胎的氣嘴上。

21 拆開軟管與氣瓶的連接，然後將蓋子蓋回氣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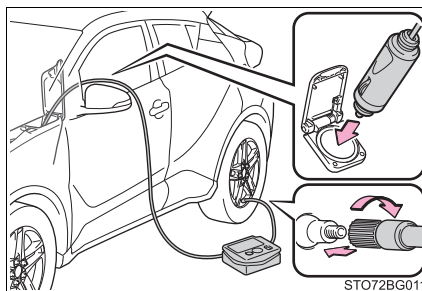
將氣瓶放在原本的袋內並拉上拉鍊。



22 將與打氣機與氣瓶暫時存放在行李廂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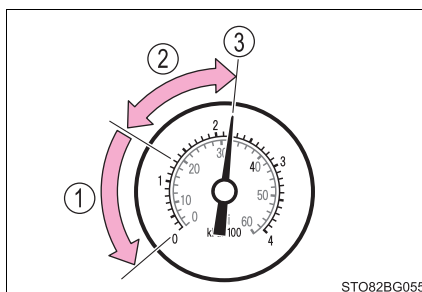
23 為了使液態密封劑可以在輪胎內均勻散佈，請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安全的行駛 5 km。

24 行駛約五公里後，請將車輛停放在地面堅固、平坦的安全位置，並且重新連接打氣機。



25 檢查胎壓。

① 如果胎壓低於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19 psi)：刺破處無法修復。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② 若胎壓為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19 psi) 以上，但是低於規定胎壓：進行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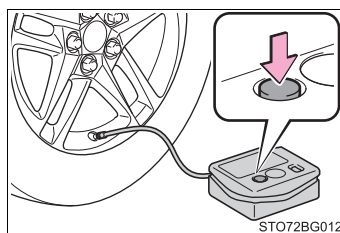
③ 若胎壓為規定氣壓 (→P. 424)：進行 27。

396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26 開啟打氣機開關為輪胎充氣，直到規定的胎壓為止。行駛大約 5 km 然後執行步驟 24。
- 27 請將打氣機存放在行李廂內。
- 28 採取預防措施來避免突然煞車、加速與急轉彎，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小心行駛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進行維修或更換。

■ 如果輪胎已充氣至建議值以上

- 1 按下按鈕以放出一些空氣。



- 2 確認氣壓表是否顯示規定胎壓值。

如果胎壓低於規定值，再次開啟打氣機然後重複充氣步驟，直到達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已維修過的輪胎氣嘴

在輪胎使用緊急補胎包維修後，應更換氣嘴。

■ 以緊急補胎包維修輪胎後

- 必須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即使胎壓仍在建議值，胎壓偵測警示燈也可能亮起 / 閃爍。

■ 檢查緊急補胎包注意事項

偶爾檢查密封劑有效期限。

有效期限顯示在瓶身上。不可使用超過有效期的密封劑。否則，使用緊急補胎包的維修作業可能無法正確執行。

■ 緊急補胎包

- 密封劑具有一定的有效期。有效期限標示在瓶身上。密封劑瓶應在失效日期之前用新瓶替換。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進行更換。
- 存放在緊急補胎包內的密封劑，只能在暫時維修單一輪胎時使用一次。如果密封劑已經使用並且需要更換，請在您的 Toyota 經銷商處購買新瓶。打氣機是可重複使用的。
- 密封劑的適用車外溫度範圍為 -30°C 至 60°C 。
- 緊急補胎包是專為車上原本安裝的輪胎尺寸及輪胎種類所設計。不可使用於與原來尺寸不同的輪胎或其他用途。
- 如果衣服沾到密封劑，可能會使其變色。
- 如果密封劑附著在輪圈或車身表面，若未立即清除，可能會無法清除此汙染。請立即以濕布擦除密封劑。
- 使用緊急補胎包時，可能會發出相當大的作業噪音。這並非表示故障。
- 不可用來檢查或調整胎壓。

警告**■ 輪胎洩氣時不可行駛**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無法修復的損壞。

輪胎洩氣時行駛，可能會使胎壁產生環向溝槽。在此種情況下，使用緊急補胎包可能會爆胎。

■ 行車時注意事項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

否則，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造成傷害。

● 緊急補胎包是專為您的愛車所設計。

不要將補胎包用在其他車輛，其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緊急補胎包不可使用於與原來尺寸不同的輪胎或其他用途。若輪胎未完全修復，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密封劑使用注意事項

● 吞食密封劑有害健康。如果不慎吞食密封劑，請盡可能飲用大量清水，然後立即就醫。

● 如果密封劑碰觸眼睛或沾附到皮膚，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持續不適，請立即就醫。

 **警告****■ 維修沒氣的輪胎時**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與平坦的區域。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
車輛剛行駛後，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為避免爆裂或嚴重洩漏的危險，請勿摔落或損壞氣瓶。使用前肉眼檢查氣瓶。請勿使用有撞擊，破裂，刮擦，洩漏或任何其他損壞的氣瓶。在這種情況下，請立即更換。
- 在輪胎裝在車上時將氣嘴和軟管牢牢接上。如果軟管未正確連接至氣嘴，可能會漏氣或是噴濺密封劑。
- 如果軟管在輪胎充氣時從氣嘴上脫落，軟管可能在氣壓下劇烈擺動。
- 輪胎充氣完成後，密封劑可能在拆開軟管時噴濺出來，輪胎也可能會漏出部分空氣。
- 請遵守維修輪胎的操作步驟。如果未遵守此步驟，密封劑可能會噴濺出來。
- 維修輪胎時請與輪胎保持一定的距離，因為在執行維修作業時，輪胎有可能會爆裂。如果您發現輪胎有任何裂縫或變形，請將打氣機開關關閉，並且立即停止維修作業。
- 如果進行長時間的維修作業，緊急補胎包可能過熱。打氣機不可連續運轉超過 40 分鐘。
- 緊急補胎包內的零件會在維修作業時產生高溫。維修時及維修後請小心處理緊急補胎包。不可碰觸氣瓶與打氣機連接部位的金屬零件，此處會產生極高的溫度。
- 不可將車速警告貼紙黏貼在指示的區域外。如果貼紙黏貼在方向盤飾毯等 SRS 氣囊的位置，可能會使 SRS 氣囊無法正確作動。

 **警告**

■ **行駛使液體密封劑均勻散佈**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以低速小心駕駛車輛，迴轉或過彎時請特別小心。
- 如果車輛無法筆直前進，或是您感到方向盤有拉扯力道，請將車輛停下進行下列檢查。
 - 輪胎狀況。輪胎可能已與輪圈分離。
 - 胎壓。如果胎壓在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 以下，表示輪胎可能已嚴重損壞。

 注意

■ 執行緊急維修時

-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物品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不要從輪胎上取下尖銳異物。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
- 緊急補胎包不具防水功能。確定緊急補胎包在雨中等情況下使用時不會接觸到水。
- 不可將緊急補胎包直接放在路邊沙地等滿佈塵土的路面上。如果緊急補胎包吸入塵土等異物，可能會發生故障。
- 確保瓶子垂直放置。如果此套件側放，則無法正常工作。

■ 緊急補胎包的注意事項

- 打氣機電源應該是車輛適用的 12 V DC。不可連接打氣機至其他電源。
- 如果汽油潑濺到緊急補胎包上可能會使其劣化。小心勿使其接觸到汽油。
- 請妥善存放緊急補胎包避免接觸到灰塵或水。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等兒童拿不到的地方。
- 不可分解或修改緊急補胎包。不可使氣壓表等零件受到撞擊。如此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如果使用補胎劑來修補輪胎，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盡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使用液體密封劑後，修理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P. 327)

402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即使在正常的啟動程序下，如果引擎仍無法啟動 (→P. 135, 135)，則確認下列各點：

即使在起動馬達正常作動下引擎仍不能啟動。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
請添加燃油。
- 引擎可能溢油。
試以正確方式再次啟動引擎。(→P. 135, 135)
- 引擎晶片防盜系統可能故障。(→P. 59)

起動馬達不會轉動、室內燈及頭燈昏暗或是喇叭不響或音量很低。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電瓶電力可能不足。(→P. 407)
-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起動馬達未轉動

引擎啟動系統可能因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沒電或保險絲燒毀而發生故障。然而，有一套臨時措施可以來啟動引擎。(→P. 403)

起動馬達不會轉動、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可能是問題的原因之一：

- 電瓶樁頭可能有一端或兩端未連接。
- 電瓶電力可能不足。(→P. 407)
- 轉向鎖系統可能故障。

如果不能修復故障或不清楚維修步驟，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緊急啟動功能

當引擎無法啟動，而引擎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措施來啟動引擎：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引擎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用上述措施引擎可以啟動，系統仍舊可能有故障存在。請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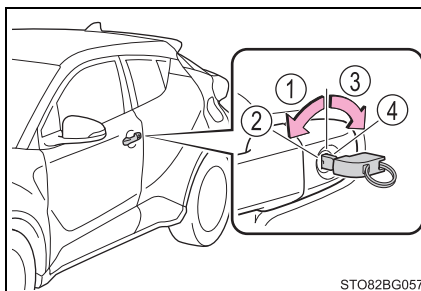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中斷 (→P. 101) 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和遙控器無法使用。在這些情況下，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啟車門及啟動引擎。

車門上鎖及開鎖

使用機械式鑰匙 (→P. 84) 以執行下列操作：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關上車窗 (旋轉及按住)*
- ③ 所有車門開鎖
- ④ 開啟車窗 (旋轉及按住)*

*：這些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P. 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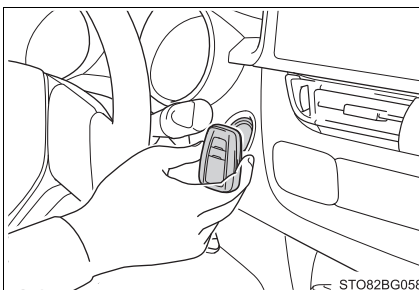
啟動引擎

1 確認排檔桿於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2 將智慧型鑰匙有 Toyota 標誌側碰觸引擎開關。

當智慧型鑰匙被偵測到時，蜂鳴器會作響且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IG ON 模式。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被個人化設定停用（關閉）時，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ACC。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並確認  已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4 按下引擎開關。

如果引擎仍然無法啟動，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將引擎熄火

要停熄引擎時，依照正常的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即可。

■ 更換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當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P. 339)

■ 警報 (若有此配備)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時，警報系統將不會設定。

當警報系統設定時，如果車門使用機械式鑰匙解鎖時，則可能會觸發警報。

■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 3 釋放煞車踏板並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不發動且每按一次開關即會切換不同模式。(→P. 136)

■ 當智慧型鑰匙無法正確作動時

-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未在個人化設定中停用。如果已停用，請開啟此功能。

(個人化功能 →P. 427)

- 檢查電池省電模式是否被設定。如果有設定，則取消此功能。(→P. 101)

▲ 警告**■ 使用機械式鑰匙操作電動窗時**

操作車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

此外，不可讓兒童操作機械式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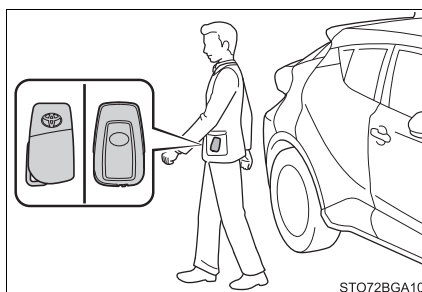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電瓶電力耗盡

下列程序可在車輛的電瓶沒電時啟動引擎。
也可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保養廠。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 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啟動您的愛車：

- 1 配備警報車型 (→P. 61)：確認已攜帶智慧型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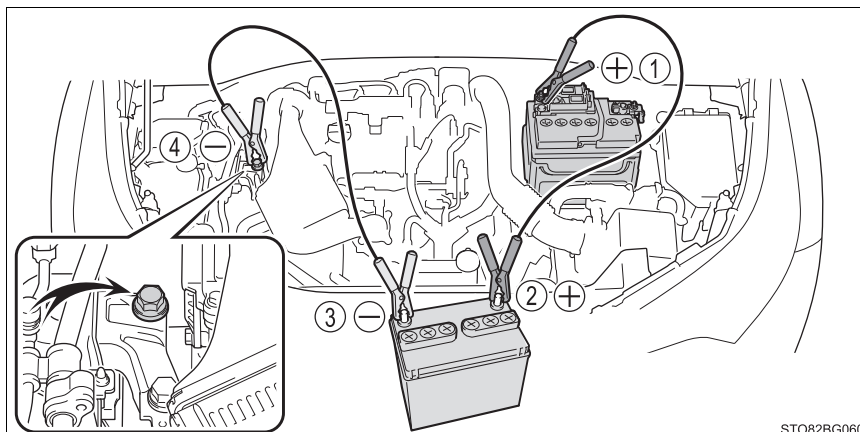
連接跨接電纜線纜時，根據不同的情況，警報可能會作動並使車門上鎖。



- 2 打開引擎蓋。(→P. 312)

408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3 依下列程序連接跨接電纜線：



- ①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②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的另一端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③ 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負極 (-) 樁頭。
 - ④ 依照圖示，連接另一端負極電纜線至您的車輛穩固、無塗裝的金屬板上，並遠離電瓶及會轉動的零件處。
- 4 發動另一台車的引擎。稍微增加並保持引擎轉速以讓您愛車的電瓶充電約 5 分鐘。
- 5 引擎開關在 OFF 的情況下，打開及關閉您車的任一車門。
- 6 保持另一台車的引擎持續運轉，同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然後啟動您車子的引擎。
- 7 一旦引擎運轉後，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移除跨接電纜線。
- 引擎啟動後，請盡快將車輛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電瓶沒電時啟動引擎

無法用推車方式來發動引擎。

■ 避免電瓶電力耗盡

- 引擎熄火後，請關閉頭燈及音響系統。
-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例如：交通壅塞）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氣組件。

■ 電瓶充電

即使車輛沒有使用，由於自然放電與某些電氣的消耗影響，儲存在電瓶內的電將會慢慢地放電。如果車輛停駛很長一段時間，電瓶電力可能會耗盡，而導致引擎無法啟動。（行駛中電瓶會自動充電）

■ 電瓶沒電時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當電瓶電力耗盡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來解鎖車門。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或解鎖車門。
- 引擎在電瓶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啟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啟動。這並非表示故障。
- 車輛會將引擎開關模式記錄下來。當接回電瓶時，系統會回到電瓶沒電前的模式。在拆開電瓶前，請關閉引擎開關。
如果您無法確認電瓶拆開前引擎開關模式，則在電瓶接回時請小心注意。

■ 當更換電瓶時

- 請使用符合歐洲規範的電瓶。
- 請使用與之前的電瓶有相同外殼尺寸，以及相同 20 小時電容量 (20HR) 或以上，且相同效能等級 (CCA) 或以上的電瓶。
檢查電池頂部的標籤上的電池尺寸和規格（例如：LN2、60Ah、520A）。
- 如果尺寸不同，電瓶無法正確固定。
- 如果 20 小時速率容量太低，即使短時間內沒有使用車輛，電瓶也可能沒電且引擎可能無法啟動。
- 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避免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避免意外引燃可能自電瓶內散出之易燃氣體：

-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極樁頭且未意外碰觸任何其他部位。
-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如托架或未塗裝的金屬接觸。
-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 不可在電瓶附近吸煙、使用火柴、打火機或產生火花。

■ 電瓶注意事項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而其他相關部位也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電瓶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處理電瓶時，應配戴護目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強酸）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 不可翻倒電瓶。
- 在被電解液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棉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 處理電瓶的支架、電極樁頭或電瓶其他相關零件後務必洗手。
-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注意****■ 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務必小心不可讓電纜線纏繞到冷卻風扇或皮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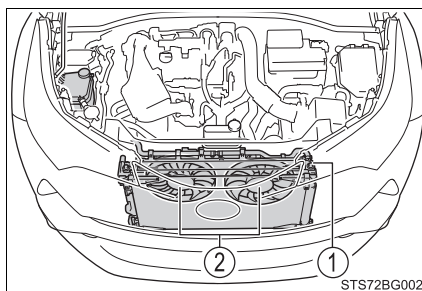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情況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的指針 (→P. 71) 進入紅色區域或發現馬力不足 (例如發現車速無法上升)。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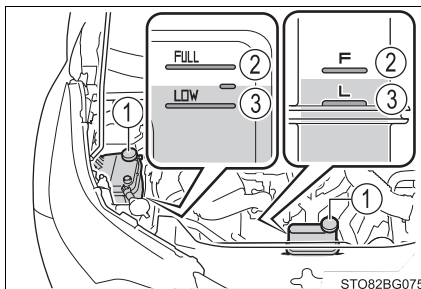
-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引擎熄火。
- 2 如果看到蒸汽：
在蒸汽消退後小心打開引擎蓋。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
小心打開引擎蓋。
- 3 在引擎充分冷卻之後，檢查管路與水箱芯 (水箱) 是否有洩漏。
 - ① 水箱
 - ② 冷卻風扇如果冷卻液大量洩漏，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412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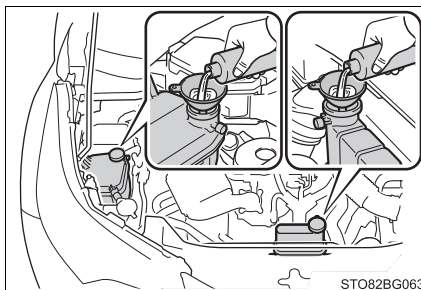
- 4 副水箱的冷卻液液面應在「FULL」與「LOW」刻度線之間。

- ① 副水箱
- ② 「FULL 或 F」(上限)刻度線
- ③ 「LOW 或 L」(下限)刻度線



-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緊急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可用清水代替。



- 6 發動引擎並開啟空調系統，來確認水箱冷卻風扇運作狀況，及水箱或軟管有無冷卻液洩漏。

風扇會在冷車啟動後馬上開啟空調系統時作動。藉由風扇聲音與空氣流動來確定風扇是否有運轉。如果難以檢查，可反覆開啟及關閉空調系統。(在冰點溫度以下，風扇可能不會運轉。)

- 7 如果風扇沒有運轉：

立即將引擎熄火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風扇有運轉：

請將車輛送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在車輛引擎蓋底下檢查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不可掀開引擎蓋直到蒸汽消失為止。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 手與衣服 (特別是領帶、圍巾或面紗) 須遠離風扇及皮帶。否則，可能造成手或衣物被捲入，而導致嚴重傷害。
- 在引擎及水箱高熱時不可打開冷卻液副水箱蓋。高溫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注意**■ 添加冷卻液時**

在引擎充分冷卻後慢慢添加冷卻液。高溫時添加引擎冷卻液太快，會造成引擎損害。

■ 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避免冷卻物被雜質污染 (如沙子或塵土)。
- 不可使用市售的冷卻液添加劑。

414 8-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陷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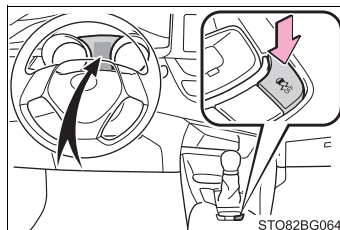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 1 將引擎熄火。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清除陷入後輪周圍的泥、砂或雪。
-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前輪周圍來協助脫困。
- 4 再度啟動引擎。
- 5 將排檔桿排至 D 或 R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然後，小心地踩下油門踏板。

■當車輛不易脫困時

按下  來關閉 TRC。

關閉訊息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警告**

■ **當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來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 **操作排檔桿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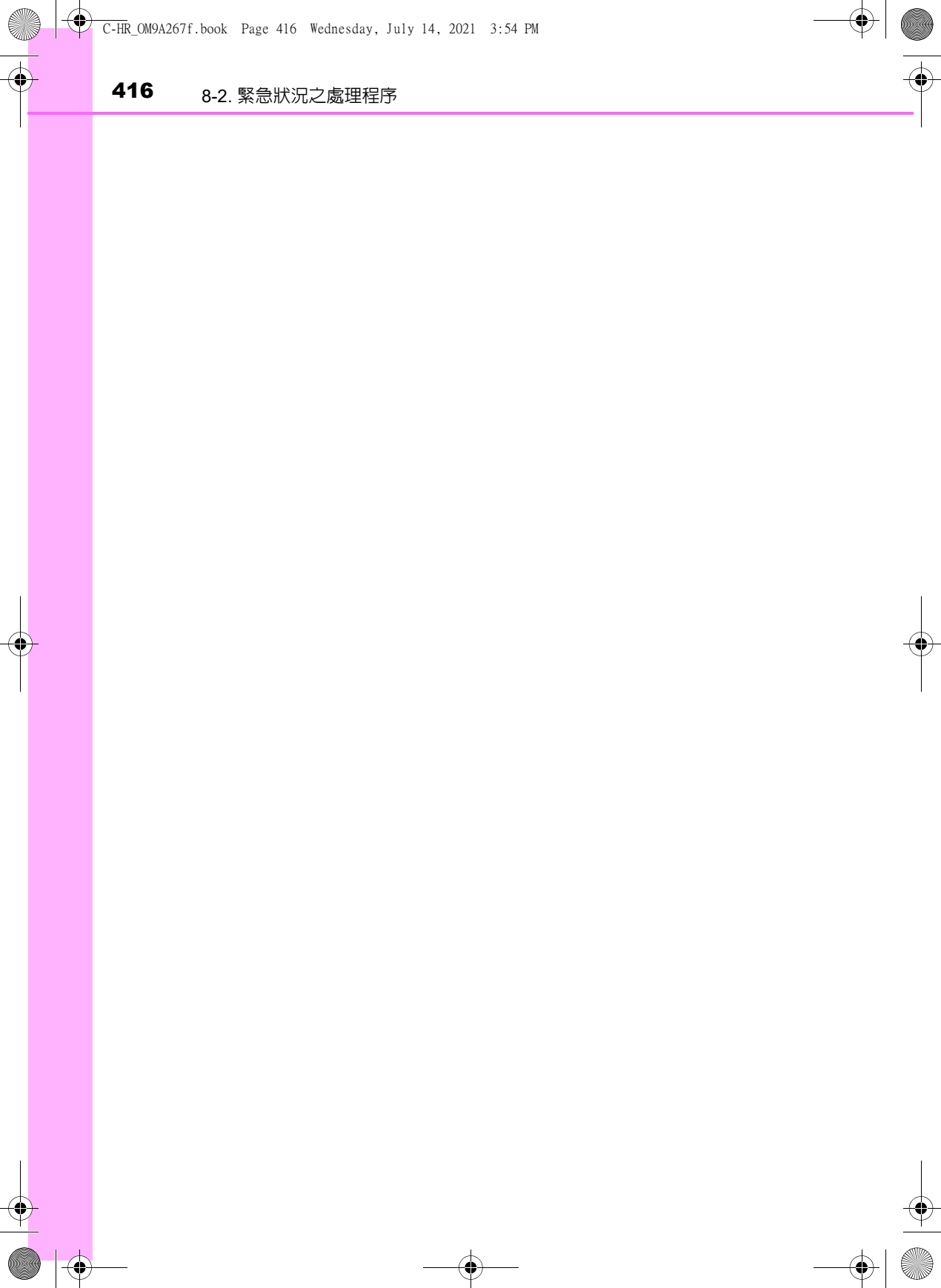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

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 **避免變速箱及其他零組件損壞**

- 避免前輪打滑和踩踏油門踏板至超過所需的程度。
- 如果嘗試過這些步驟車輛仍無法脫困，則可能需要拖吊才能脫困。



車輛規格

9

9-1. 規格

維修資料 (燃油、油位等)..418

燃油資訊426

9-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427

9-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435

維修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4,390 mm
全寬		1,795 mm
全高 *		1,565 mm
軸距		2,640 mm
輪距	前	1,550 mm
	後	1,550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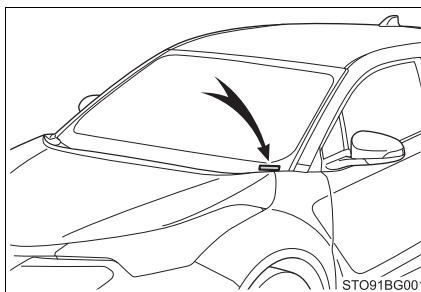
*: 車輛未裝載時

車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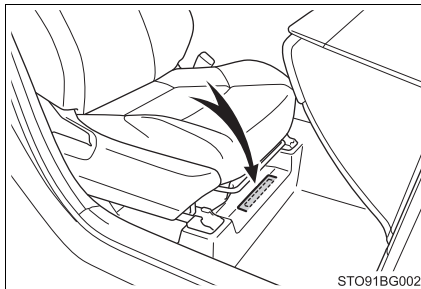
■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識別號碼。這是您的 Toyota 最主要的辨認號碼。它是用來註冊登記您愛車的所有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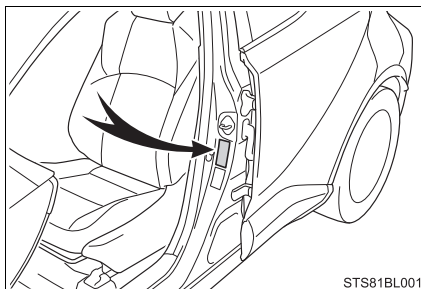
號碼打在前儀表板的左上側。
(若有此配備)



此號碼打印在前乘客座椅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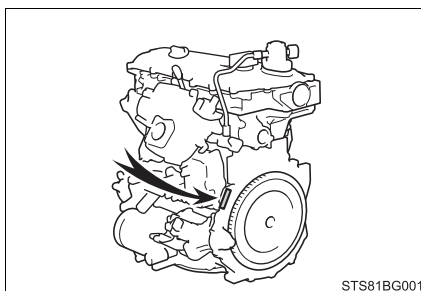


此號碼也會出現在製造廠的標籤上。



■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印在汽缸體上。



引擎

型號	8NR-FTS
型式	直列 4 缸、4 循環、汽油 (附渦輪增壓器)
缸徑和行程	71.5 × 74.5 mm
排汽量	1,197 cm ³
汽門間隙 (冷引擎)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燃油

燃油種類	當您在加油站找到這些類型的燃料標籤時，請使用僅帶有以下標籤之一的燃料。  限用無鉛汽油
研究辛烷值	95 或更高
油箱容量 (參考)	50 公升

潤滑系統

油量 (洩放及添加 — 參考*) 含濾芯	4.0 公升
不含濾芯	3.7 公升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上述機油量僅是參考量。使引擎暖車並關閉後，等候 5 分鐘以上，然後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機油量。

■ 選擇引擎機油

汽油引擎 —

您的愛車使用「Toyota 正廠機油」。請使用 Toyota 認可的「Toyota 正廠機油」或符合下述等級和黏度的同等級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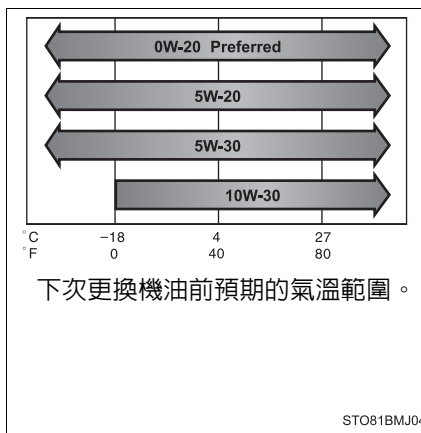
機油等級：

0W-20、5W-20、5W-30 與 10W-30：

API 等級 SL 「Energy-Conserving」、SM 「Energy-Conserving」、
或 SN 「Resource-Conserving」、或 SN PLUS 「Resource-Conserving」或 ILSAC 複級引擎機油

建議機油黏度 (SAE)：

您的愛車出廠時已添加 SAE 0W-20，確保在寒冷天候下達到最佳的燃油經濟性及啟動性能。在極低氣溫時，如果您使用 SAE 10W-30 或更高黏度的引擎機油，引擎啟動可能會變得較困難，因此為了確保車輛更節能、環保並且保護引擎性能，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認可的 SAE 0W-20 引擎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20 作為解說範例)：

- 在 0W-20 中的 0W 部分是代表機油適合低溫啟動的特性。黏度值較低的機油，可使引擎在寒冷天候下較易啟動。
- 在 0W-20 中的 20 部分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極限裝載需求的車輛。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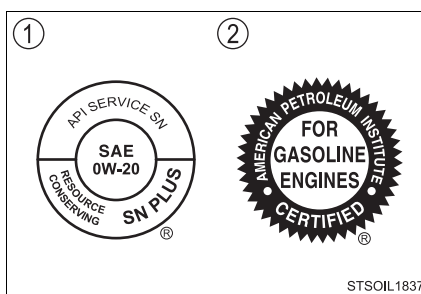
部分機油容器上有一個或兩個 API 機油檢定標誌，皆可協助您選擇適當的機油。

① API 服務標誌

上半部：「API SERVICE SN」表示以美國石油協會 (API) 分類的機油品質。

中央部份：「SAE 0W-20」表示 SAE 黏度等級。

下半部：「Resource-Conserving」表示此機油具備節能與環保能力。



② ILSAC 認證標誌

國際潤滑劑標準及認證委員會 (ILSAC) 認證的標誌位於容器前方。

冷卻系統

容量 (參考)	
汽油引擎	6.7 公升
進氣冷卻器	1.9 公升
冷卻液種類	使用下列任一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炔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成的冷卻液。 不可僅使用自來水。

點火系統

火星塞	
廠牌	NGK DILKAR8J9G
間隙	0.9 mm

 **注意****■ 鈦合金火星塞**

僅可使用鈦合金火星塞。不可調整火星塞間隙。

電器系統

電瓶	
20°C 電壓表讀數：	12.3 V 或以上。 (關閉引擎開關並打開遠光燈 30 秒) 如果電壓低於標準，將電瓶充電。
20°C 比重讀數：	1.25 或以上 如果比重低於標準，將電瓶充電。
充電率	
快速充電	最大 15 A。
慢速充電	最大 5 A。

無段變速箱

油量 *	▶ 2WD 車型 7.5 公升 ▶ AWD 車型 7.4 公升
油液種類	Toyota 正廠 CVT 油 FE

*: 油量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注意

■ 無段變速箱油液類型

使用非上述類型的無段變速箱油液可能會導致異音或震動，或使您愛車的無段變速箱損壞。

後差速器 (AWD 車型)

油量	0.5 公升
油液種類與黏度	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T 75W-85 GL-5 或同級品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已添加「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使用 Toyota 核可之「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或滿足上述規格品質的同級品。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加力箱 (AWD 車型)

油量	0.45 公升
油液種類與黏度	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T 75W-85 GL-5 或同級品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已添加「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使用 Toyota 核可之「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或滿足上述規格品質的同級品。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煞車

踏板間隙 *	127 mm
踏板自由間隙	1 — 5 mm
油液種類	SAE J1703 或 FMVSS No. 116 DOT 3 或 SAE J1704 或 FMVSS No.116 DOT 4

*: 當引擎運轉，以 300 N (30.6 kgf, 67.4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小的踏板距地高度。

方向盤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	----------

輪胎和輪圈

▶ 17 吋輪胎

輪胎尺寸	215/60R17 96H
輪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後輪：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備胎： 230 kPa (2.3 kgf/cm ² 或 bar, 33 psi)
輪圈尺寸	17 × 6 1/2J
輪圈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76 ft·lbf)

燈泡

	燈泡	W (瓦特數)	型式
車外	前霧燈 (燈泡式)*	19	A
	前方向燈 (燈泡式)	21	B
	側方向燈 (燈泡式)	5	B
	煞車 / 尾燈 (燈泡式)	21/5	C
	後方向燈 (燈泡式)	21	B
	後霧燈燈泡 (燈泡式)*	21	C
	倒車燈 (燈泡式)	16	C
	牌照燈	5	C
車內	化妝燈 *	8	C
	前室內燈 / 閱讀燈	5	C
	後室內燈	8	D
	行李廂燈	5	C

A : H16 鹵素燈泡

B : 楔型座燈泡 (琥珀色)

C : 楔型座燈泡 (透明)

D : 雙頭燈泡

* : 若有此配備

燃油資訊

當您在加油站找到這些類型的燃料標籤時，請僅使用帶有以下標籤之一的燃料。



本車僅限使用無鉛汽油。
為達到最佳的引擎性能，請使用研究辛烷值 **95** 或更高的無鉛汽油。

■ 在汽油引擎使用酒精汽油

Toyota 汽車允許使用最高 10% 酒精成份之酒精汽油。請確認該酒精汽油符合上述辛烷值即可使用。

■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在加速或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注意

■ 燃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不可使用內含金屬添加劑的汽油，例如錳、鐵或鉛，否則可能會使引擎或排氣控制系統損壞。
- 不可添加市售內含金屬添加物的燃油添加劑。
- 不可使用甲醇混合汽油，如 M15、M85、M100。使用含有甲醇的汽油可能導致引擎損壞或故障。


個人化功能

本車包含有可以依您個人喜好而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這些功能的設定可以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或於 **Toyota** 保養廠進行變更。

個人化車輛功能

■ 藉由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變更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Meter Settings」(儀表設定)，然後再按下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項目，然後再按下 。
- 4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或「v」選擇所需設定，然後再按下 。

要返回前一畫面或退出個人化模式時，按下  即可。

■ 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若有此配備) 上變更

- 1 按下「MENU」按鈕。
- 2 選擇選單畫面上的「Setup」，然後選擇「Vehicle」。
- 3 選擇「Vehicle customization」。

可以變更各種設定。詳情請參閱可變更的設定清單。

個人化功能

某些功能被個人化的同時，其他功能的設定也會隨著改變。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① 設定可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來變更
- ② 要變更個人化設定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符號的定義：○ = 可行，— = 不可行

■ 量表、儀表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 74)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Language(語言) ^{*1}	English (英語)	*2	O	-
Units(單位) ^{*1}	km (L/100 km)	km (km/L)	O	-
		miles (MPG)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ON (自行亮起)	OFF	O	-
Drive information 1 (行駛訊息 1)	瞬間油耗表 (量表顯示)	*3	O	-
	平均油耗 (歸零後)			
Drive information 2 (行駛訊息 2)	距離 (可連續行駛距離)	*3	O	-
	平均車速 (重設後)			
彈出式顯示	ON	OFF	O	-

*1: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2: German、French、Spanish、Italian、Portuguese、Dutch、Swedish、Norwegian、Danish、Russian、Finnish、Greek、Polish、Ukrainian、Turkish、Hungarian、Czech、Slovak、Romanian

*3: 下列任兩個項目：瞬間油耗 (量表顯示)、瞬間油耗 (數字顯示)、平均油耗 (重設後)、平均油耗 (啟動後)、平均油耗 (加油後)、平均車速 (重設後)、平均車速 (啟動後)、行駛時間 (重設後)、行駛時間 (啟動後)、距離 (可行駛距離)、距離 (啟動後)、空白。

■ 儀表板 (→P. 77)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依據車外亮度降低儀表板亮度的感知器靈敏度	標準	-2 至 2	-	○
依據車外亮度恢復儀表板原始亮度的感知器靈敏度	標準	-2 至 2	-	○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和遙控器 (→P. 87, 93, 99)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操作信號 (蜂鳴器)	5	OFF	-	○
		1 至 7		
操作信號 (緊急警示燈)	ON	OFF	-	○
解鎖操作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	駕駛座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車門以兩個步驟解鎖。	-	○
如果車門開鎖後沒有立即開啟，在啟動車門自動上鎖功能前所經過的時間。	30 秒	60 秒	-	○
		120 秒		
車門開啟警告蜂鳴器 (車輛上鎖時)	ON	OFF	-	○

■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1 (→P. 99)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	ON	OFF	-	○
智慧型車門解鎖	所有車門	駕駛座車門	-	○
連續車門上鎖作動的次數 *2	2 下	想要的次數	-	○

■ 遙控器 (→P. 87)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遙控器	ON	OFF	-	○

■ 車外後視鏡 (→P. 117)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自動後視鏡收摺及展開操作	與車門上鎖 / 解鎖連動	OFF	-	○
		與引擎開關操作連動		

■ 電動窗 (→P. 118)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機械式鑰匙連結操作 (開啟)	OFF	ON	-	○
機械式鑰匙連結操作 (關閉)	OFF	ON	-	○
遙控器連結操作 (開啟)	OFF	ON	-	○
遙控器連結操作 (關閉)	OFF	ON	-	○
機械式鑰匙遙控器連結操作信號 (蜂鳴器)	ON	OFF	-	○

■ 方向燈控制桿 (→P. 145)

功能	預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變換車道時方向燈閃爍數次	3	OFF	-	0
		5		
		7		

■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P. 153)

功能	預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燈感知器敏感度	第 0 級	-2 至 2 級	-	0
頭燈關閉前經過的時間 (延伸頭燈照明系統)	30 秒	60 秒	-	0
		90 秒		
		120 秒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77)

功能	預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預警式防護系統	ON	OFF	0	-
警示時機	中	遠	0	-
		近		

* : 若有此配備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P. 191)

功能	預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道置中功能	ON	OFF	0	-
警示靈敏度	高	標準	0	-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ON	OFF	0	-
車輛搖晃靈敏度	標準	低	0	-
		高		

* : 若有此配備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P. 225)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功能	ON	OFF	○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度	較亮	變暗	○	—
車輛接近的警示時間 (敏感度)	中間	早	○	—
		晚		
		僅在盲點偵測到車輛時		

* : 若有此配備

■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P. 242)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功能	ON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 (→P. 232)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Toyota 停車輔助雷達	ON	OFF	○	—
側感知器的偵測距離 *	遠	近	—	○
蜂鳴器音量	2	1 至 3	○	—

* : 若有此配備

■ 恆溫空調系統 * (→P. 270)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的切換與 A/C 開關的操作連結	ON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 照明 (→P. 278)

功能	預設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室內燈熄滅前所經過的時間	15 秒	OFF	-	○
		7.5 秒		
		30 秒		
引擎開關關閉後的操作	ON	OFF	-	○
車門解鎖時的操作	ON	OFF	-	○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作用	ON	OFF	-	○
後視鏡照明 *	ON	OFF	-	○
後照鏡照明關閉之前經過的時間 *	15 秒	OFF	-	○
		7.5 秒		
		30 秒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作用後視鏡照明 *	ON	OFF	-	○
車門解鎖時後視鏡照明的操作 *	ON	OFF	-	○
室內燈照明控制 *	ON	OFF	-	○

*: 若有此配備

■ 在下列情況下，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變更設定的個人化模式會自動關閉

- 個人化模式畫面顯示後，會出現警示訊息。
- 關閉引擎開關。
- 顯示個人化模式的畫面時，車輛開始移動。

警告

■ 個人化期間

個人化設定需發動引擎時，先確定車輛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車庫等密閉區域，內含有害之一氧化碳 (CO) 的廢氣可能會聚集並進入車內，如此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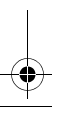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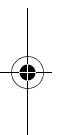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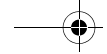
■ 個人化期間

為防止電瓶電力耗盡，確保個人化各項功能時引擎已啟動。

初始化項目

在重新連接電瓶或維修車輛後，下列項目必須實施初始化，以使系統正常運作。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參閱
電動窗	• 功能異常時	P. 119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若有此配備)	• 變更輪胎尺寸時	P. 327
PKSB 防碰撞輔助系統	• 重新連接或更換電瓶後	P. 247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438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連絡 **Toyota** 保養廠之前請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解鎖、開啟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機械式鑰匙，可請 **Toyota** 保養廠為您複製新的正廠機械式鑰匙。(→P. 85)
- 如果遺失鑰匙或智慧型鑰匙，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P. 86)



車門無法上鎖或解鎖

- 鑰匙的電池電力不足或耗盡？(→P. 339)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上鎖車門時，關閉引擎開關。(→P. 136)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當車門上鎖時，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 由於無線電波的情況，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P. 85, 101)



後車門無法開啟

- 是否設定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啟。請從車外開啟後車門，然後解除兒童安全鎖。(→P. 90)

如果您認為情況異常



引擎無法啟動

- 按下引擎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 (→P. 135)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 (→P. 99)
- 方向盤是否解鎖？ (→P. 137)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電力不足或耗盡？
在此情況，引擎可用暫時的方法啟動。(→P. 405)
- 電瓶是否沒電？ (→P. 407)



即使已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如果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踩下煞車踏板後，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43)



引擎熄火後方向盤無法轉動

- 它會自動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P. 137)



車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啟或關閉

- 是否按下車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車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P. 118)



引擎開關自動關閉

- 如果車輛停留在 ACC 或 IG ON (引擎未運轉) 模式一段時間，則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P. 137)



行駛時警告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提示燈閃爍
駕駛及前乘客是否繫妥安全帶? (→P. 377)
- 煞車系統警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 148)

依據狀況，其他類型警告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P. 375, 382)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配備警報車型)

- 在設定警報期間，是否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啟車門?
感知器偵測到他們且發出警報。(→P. 61)
若要停止警報，請啟動引擎。



當離開車輛時警告蜂鳴器響起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檢視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P. 382)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

- 當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時，請參閱 P. 375，382。

當發生問題時



如果輪胎洩氣

-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並暫時使用緊急補胎包維修洩氣輪胎。(→P. 3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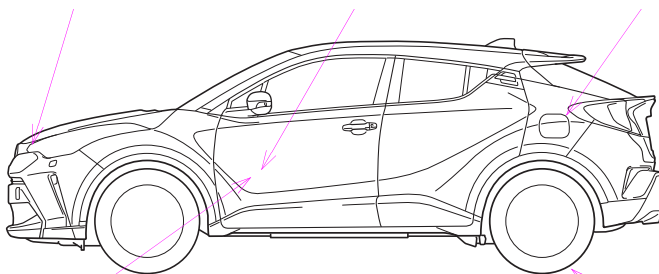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困程序。(→P. 414)

加油站資訊

引擎蓋鎖扣	加油蓋開啟裝置	加油蓋
P. 312	P. 170	P. 170



STOPIBG020

引擎蓋鎖釋放桿	輪胎胎壓
P. 312	P. 424

油箱容量 (參考)	50 公升
燃油種類	限用無鉛汽油 P. 420, 426
冷胎胎壓	P. 424
機油容量 (洩放及添加—參考)	P. 420
引擎機油種類	P. 420